

公司代码：601328

公司简称：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



目 录

重要提示	3
释义	4
公司基本情况	5
财务摘要	9
董事长致辞	12
行长致辞	14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6
一、经济金融形势	16
二、财务报表分析	16
三、业务回顾	30
四、风险管理	42
五、深化改革	49
六、展望	50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人力资源管理	58
公司治理报告	76
董事会报告	88
监事会报告	93
社会责任	95
重要事项	97
组织架构与机构名录	99
境外银行机构名录	10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确认意见	104
备查文件	105
审计报告	106
财务报表	119
财务报表附注	133
2020 年度补充资料	400
杠杆率、流动性覆盖率和净稳定资金比例信息补充资料	402

重要提示

一、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本行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审议批准了 2020 年度报告及摘要。出席会议应到董事 15 名，亲自出席董事 15 名。

三、本行董事长任德奇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莽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隼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四、本集团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经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均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报告期末本行已发行普通股总股份 742.63 亿股为基数，向本行登记在册的 A 股和 H 股股东，每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0.317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235.41 亿元。本年度无送红股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六、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本集团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七、本集团在经营活动中主要面临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合规风险等。本集团已经并将继续采取各种措施有效管控风险，具体情况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风险管理”部分，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释义

在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本行/本银行/交行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集团	本行及附属公司
财政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汇丰银行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社保基金会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汇金公司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人民银行	中国人民银行
银保监会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监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交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上市规则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本行主要产品及服务	
蕴通财富	本行对公财富管理品牌，通过金融智慧服务和数字化转型，为企业及政府机构客户提供综合化一站式财富管理解决方案。
沃德财富	本行零售业务主品牌，以“丰沃共享，厚德载富”为品牌核心，致力于实现客户的财富保值增值。
交银通业财富	本行同业财富管理品牌，以“通力合作、基业长青”为品牌核心，致力于为金融同业客户提供全方位产品支持和综合化服务方案。
手机银行	向本行个人客户提供线上业务办理和服务的手机应用，覆盖客户多种金融产品和服务需求。
买单吧	面向所有用户开放的一站式金融和生活数字化服务平台。
惠民贷	本行针对符合条件的客户推出的线上信用消费贷款产品。
普惠e贷	本行针对符合条件的客户推出的普惠金融线上融资类业务。
云端银行	本行基于微信小程序搭建的客户经理线上营销服务平台。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资料

中文名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交通银行

英文名称：Bank of Communications Co., Ltd.

法定代表人：任德奇

授权代表：任德奇、顾生

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顾生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 188 号

联系及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88 号

邮 编：200120

电 话：86-21-58766688

传 真：86-21-58798398

电子信箱：investor@bankcomm.com

官方网站：www.bankcomm.com

香港营业地点：香港中环毕打街20号

信息披露载体和年报备置地点

A 股：《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H 股：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 www.hkexnews.hk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本行董事会办公室及主要营业场所

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 股	上交所	交通银行	601328
H 股	香港联交所	交通银行	03328
境内优先股	上交所	交行优 1	360021

国内审计师：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湖滨路 202 号领展企业广场 2 座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签字会计师：胡亮、马颖旒

国际审计师：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香港中环太子大厦 22 楼

签字会计师：林同文

中国法律顾问：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香港法律顾问：欧华律师事务所

股份过户登记处

A股：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188号

H股：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楼1712至1716室

其他资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10000595XD

二、公司简介及主要业务

本行始建于1908年，是中国历史最悠久的银行之一，也是近代中国的发钞行之一。1987年4月1日，本行重新组建后正式对外营业，成为中国第一家全国性的国有股份制商业银行，总行设在上海。2005年6月本行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挂牌上市，2007年5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本行为客户提供公司金融业务、个人金融业务、同业与金融市场业务。其中：公司金融业务向企业、政府机关客户提供存贷款、产业链金融、现金管理、国际结算与贸易融资、投资银行、资产托管、理财及各类中间业务等；个人金融业务向个人客户提供存贷款、财富管理、银行卡、私人银行及各类中间业务等；同业与金融市场业务与客户在利率、汇率、商品等市场开展业务合作，提供投融资、交易、代理、结算、清算等综合服务。此外，本集团通过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涉足金融租赁、基金、信托、保险、境外证券、债转股和资产管理等业务领域。报告期内，本集团经营模式、主要业务和主要业绩驱动因素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投资价值及核心竞争力

持续增强的财富管理特色。打造财富管理特色是本行的重要战略目标。本行积极发挥集团综合化、国际化经营优势，为个人、公司、金融机构等各类客户提供表内表外、线上线下、股权债权全周期金融服务，构建起财富保值增值、财务规划、风险对冲等全产品服务体系，形成“沃德财富”“蕴通财富”“交银通业财富”系列品牌。

全面提速的金融科技赋能。本行坚持科技引领，持续强化科技赋能。成立金融科技与产品创新委员会，构建和完善适应数字化展业、敏捷反应的金融科技组织构架，提高金融科技顶层设计和一体化管理水平。聚焦业务和科技融合、数据治理提升，将科技融入经营管理全链条，推动金融科技从“支撑发展”走向“引领发展”。

不断提升的综合经营能力。本行致力于发展成为一家以银行为主体的综合化金融服务集团。本行综合化发展在国内银行业中处于第一阵营，除商业银行主体业务外，还拥有信托、金融租赁、基金、保险、境外证券、债转股、资产管理（理财）等“非银金融牌照”，为客户提供跨境跨业跨市场金融服务。

日趋完善的全球服务能力。本行国际化布局在国内银行业中居于前列，已在18个国家和地区设立了23家境外分（子）行及代表处，形成覆盖主要国际金融中心、横跨五大洲的境外经营网络布局，为客户提供境内外、本外币一体化服务。同时，本行与汇丰银行联合推出“1+1”全球金融服务品牌，共同为中国企业“走出去”提供服务。

市场认可的优质客户服务。本行通过打造服务品质标杆，建立线上服务评价体系，推进服务流程优化等举措，推动客户服务体验不断升级。优质服务已经成为本行的经营特色和亮点。近年来，6次在中银协千佳、百佳单位评选中位列行业第一。

健全有效的全面风险管理。本行始终坚持“稳健、平衡、合规、创新”的风险偏好，形成了以“依法合规、稳健经营、创新进取、违规问责”为核心价值观的风险文化。围绕“全覆盖、全流程、专业化、责任制”，构筑起具有自身鲜明特点的风险管理核心优势。

报告期内，本集团核心竞争力未出现重大变化。

四、荣誉和奖项

综合排名	
2020 年度全球银行 1000 强第 11 位	英国《银行家》
2020 年度世界 500 强第 162 位	美国《财富》
品牌与业务	
2020 中国社会责任杰出企业奖 2020 中国社会责任优秀案例奖	新华网
年度最佳品牌形象银行 年度最佳创新金融科技银行	新浪财经
2020 年度最佳助力脱贫攻坚银行	《金融时报》
最佳手机银行用户体验奖 最佳开放银行奖	中国金融认证中心（CFCA） 中国电子银行网
主要子公司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020 中国金融机构金牌榜年度最佳金融租赁公司	《金融时报》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十大明星基金公司、五年持续回报明星基金公司 主动权益投资明星基金公司	《证券时报》
金牛基金管理公司	《中国证券报》
交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度净值型理财产品天玑奖	《证券时报》
年度卓越专业理财公司	《每日经济新闻》
“金理财”年度财富管理品牌 TOP 大奖 “金理财”年度固定收益类理财产品卓越奖	《上海证券报》
2020 年度银行业理财登记优秀银行理财公司	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
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年度优秀风控信托公司	《证券时报》
交银康联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年度卓越人寿保险公司	《每日经济新闻》
交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最佳中资券商	香港大公文汇传媒集团

财务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报告期末，本集团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	2019年	增减(%)	2018年
全年业绩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百万元)
利息净收入	153,336	144,083	6.42	130,90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5,086	43,625	3.35	41,237
营业收入	246,200	232,472	5.91	212,654
利润总额	86,425	88,200	(2.01)	86,067
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78,274	77,281	1.28	73,6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¹	77,395	76,619	1.01	73,2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398	(82,545)	不适用	123,892
报告期末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总额	10,697,616	9,905,600	8.00	9,531,171
客户贷款 ²	5,848,424	5,304,275	10.26	4,854,228
负债总额	9,818,988	9,104,688	7.85	8,825,863
客户存款 ²	6,539,254	6,005,070	8.90	5,724,48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904,958	921,654	(1.81)	1,101,324
贷款减值准备	140,561	134,052	4.86	125,540
股东权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866,607	793,247	9.25	698,405
总股本	74,263	74,263	-	74,263
资本净额 ³	1,021,246	911,256	12.07	817,549
其中：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³	727,611	689,489	5.53	634,807
其他一级资本 ³	134,610	100,057	34.53	60,025
二级资本 ³	159,025	121,710	30.66	122,717
风险加权资产 ³	6,695,462	6,144,459	8.97	5,690,542
每股计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元)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 ⁴	0.99	1.00	(1.00)	0.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1, 4}	0.98	1.00	(2.00)	0.95
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 ⁵	9.87	9.34	5.67	8.60

主要财务指标 (%)	2020 年	2019 年	变化 (百分点)	2018 年
平均资产回报率	0.77	0.80	(0.03)	0.8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⁴	10.35	11.20	(0.85)	11.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	10.23	11.10	(0.87)	11.31
净利息收益率 ⁶	1.57	1.58	(0.01)	1.51
不良贷款率 ⁷	1.67	1.47	0.20	1.49
拨备覆盖率	143.87	171.77	(27.90)	173.13
拨备率	2.40	2.53	(0.13)	2.59
成本收入比 ⁸	28.29	30.11	(1.82)	31.50
资本充足率 ³	15.25	14.83	0.42	14.37
一级资本充足率 ³	12.88	12.85	0.03	12.21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³	10.87	11.22	(0.35)	11.16

注：

1. 按照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要求计算。
2.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号)，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应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并反映在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中，不应单独列示“应收利息”及“应付利息”项目。为便于分析，此处“客户贷款”不含相关贷款应收利息，“客户存款”不含相关存款应付利息。
3. 根据银保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算。
4. 按照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要求计算。
5. 为期末扣除其他权益工具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股东权益除以期末普通股股本总数。
6. 利息净收入与平均生息资产总额的比率。
7. 根据银保监会监管口径计算。
8. 根据业务及管理费除以营业收入扣除其他业务成本后的净额计算。

报告期内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人民币百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0 年 1-3 月	2020 年 4-6 月	2020 年 7-9 月	2020 年 10-12 月
营业收入	65,003	61,784	58,607	60,806
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21,451	15,054	16,207	25,5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21,290	14,813	16,180	25,1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946	(23,588)	64,835	(34,795)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产生的损益	247	200	15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0	31	117
其他应扣除的营业外收支净额	803	675	395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	(330)	(263)	(16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	19	(1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879	662	349

董事长致辞

过去的一年，新冠肺炎疫情骤然来袭并肆虐全球，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中国经济展现了强大的韧性。交行在积极践行国有金融企业抗疫责任担当的同时，主动识变、应变和求变，坚持以确定性应对不确定性，以更加坚定的战略定力、更加精准的工作策略和更加进取的改革精神，保持了经营发展稳中有进、稳中提质的良好势头。

总的来看，2020年交行保持了经营的韧性与业绩的稳健，实现了量的合理增长与质的稳步提升。“量”的方面，规模、效益稳步增长，集团资产总额突破10万亿元，较年初增长8%。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同比增长1.28%。“质”的方面，盈利增长的内涵、结构与方式向高质量转变，资产负债结构持续优化，净息差总体呈现改善趋势，多元发展、多极支撑的盈利格局持续巩固，财富管理特色持续增强，集团净营业收入近三年复合增长率为7.88%，保持稳定增长；存量风险加速出清，资产质量平稳可控，为高质量发展筑牢“压舱石”。

剧变的2020年挑战满满，也赋予我们加速蜕变、迭代进化的机会。我们清醒地认识到，银行业的发展大势没有因为疫情改变，且在疫情的影响下加速演进、更趋清晰。我们遵循商业银行经营规律，坚守价值创造导向，把握好战略的坚定性和策略的灵活性之间的平衡，向高质量发展不断迈进。

我们统筹疫情防控和经营发展，以数字化思维全面升级金融服务，着力提升服务实体经济的精准性、有效性。我们与疫情冲击下的实体经济和衷共济，积极发挥金融“输血供氧”作用，组织发放抗疫相关贷款近4,000亿元。全力支持“六稳”“六保”，加大对经济转型升级重点领域和普惠金融的支持力度，新增制造业贷款是前三年累计新增额的2倍以上。我们充分把握疫情对数字化经营的催化效应，通过打造场景化、平台化的商业模式，在解决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中更加主动作为。探索以数字普惠的方式提升金融服务的覆盖面、可获得性和可持续性。对接政务数字化转型，以赋能民生为目标推出“交银e办事”数字金融品牌，“普惠e贷”、智慧物业、收费管家等产品实现服务能级和效率再提升。

我们矢志不移推进深化改革，着重理顺体制机制、优化职能架构，集团治理水平和发展活力持续提升。一年来，我们围绕对接国家战略、打造特色优势、金融科技、机构管理等方面，密集推出诸多改革项目，聚焦服务实体经济、突显经营特色的业务体系正在形成。我们坚持以主场突破撬动全局，锚定“长三角龙头银行”目标，构建贯通一体的协同联动机制，长三角一体化概念专属产品陆续发布，着力打造辐射集团、引领未来的创新策源地。我们加快建设“数字化新交行”，加大资源投入和人才培养，近两年交行金融科技资金投入年均增速18%，业务与技术紧耦合敏捷开发等机制成效显著。

我们主动应对疫情冲击下的风险暴露，抓好存量风险化解和增量风险防范，推动风险防控全面提质增效。疫情冲击之下，资产质量韧性更显关键。我们持续推进风险授信管理改革，加强贷（投）后管理、提升风险处置专业化能力、推进经营主责任制建设等重点改革项目渐次展开，风险防控核心能力得以加强，资产质量逐渐企稳。我们启动实施风险资产处置攻坚计划，创新处置思路、拓宽处置手段、提升处置效率，不良贷款核销处置和清收力度进一步加大。近三年累计化解2,134亿元，超过2012至2017年六年总和，累计核销约1,460亿元，超过之前13年总和。

我们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助力脱贫攻坚与环境保护，为社会均衡发展美好家园建设贡献力量。面对新冠肺炎突发疫情，我们率先向湖北省捐款800万元，全集团累计捐款捐物共6,655.30万元。我们通过金

融扶贫、医疗扶贫、教育扶贫、消费扶贫、产业扶贫，助力甘肃省天祝县、山西省浑源县和四川省理塘县三个定点扶贫县实现脱贫摘帽，获“全国脱贫攻坚先进集体”荣誉称号。我们坚持绿色发展理念，引导信贷资源流向绿色发展领域，积极参与国家绿色发展基金的设立，绿色类授信余额占比 99.63%，获评“2019 年度绿色银行总体评价先进单位”。

寒辞去冬雪，暖带入春风。“十四五”画卷已经徐徐展开，疫情后的修复式增长有望带来宏观经济的“暖春回归”，“双循环”新发展格局的构建更为市场带来无限的增量空间。中国银行业发展步伐有望提速，但同时也面对着不确定性加剧的外部环境和行业分化加剧的竞争环境。机遇与挑战之间，我们将坚守服务实体经济的初心和高质量发展目标，践行创造共同价值的使命，把握大势、融入大局，在推进战略布局中强化特色优势。

我们将把握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的新机遇，发挥总行在沪、全球布局、综合经营优势，加快建设“长三角龙头银行”。在上海和长三角区域打造创新策源地、改革试验田，通过放权赋能，先行先试，协同联动，率先在功能、效率、质量、体量领先上取得突破，示范引领全行高质量发展。

我们将以数字化思维拥抱数字经济发展，重塑经营理念、管理模式、服务方式，全面提升金融供给能力。以数字化转型推进政务、民生、小微企业服务中的场景金融建设，融入开放生态，形成经验模式后进行复制推广，建设数字化新交行。

我们将围绕服务新发展格局，把握科技创新和产业链供应链升级，扩大内需和改善民生的新机遇，洞悉国内国际双循环和居民财富增长的发展趋势，不断创新金融服务供给，凝心聚力打造普惠金融、贸易金融、科技金融、财富金融四大业务特色。

我们深知，只有实现穿越周期的可持续增长、高质量发展，才是对发展能力的最终检验。我们将传承百年金融品牌的优势禀赋和精神传统，永不停步向建设“具有财富管理特色和全球竞争力的世界一流银行”迈进，将“交银”打造为更值得客户和投资者信赖和托付的品牌。

我们相信，只有长期主义的坚持者才能成功到达彼岸，俯首耕耘，必有硕果累累。

任德奇

董事长

行长致辞

感谢各位股东、客户朋友与交通银行坚定携手，共同度过不平凡的 2020 年。

这一年，“慢”与“快”二元叠加：一面是疫情之下世界经济的深度衰退和传统商业模式的日渐式微；一面是“新经济”的颠覆性创新和数字商业秩序的加速构建。面对疫情冲击下的诸多不确定，我们选择了一条兼具稳态和敏态的韧性发展之路，这是交行得以从容不迫应对变化的最优范式。

回归本源，充分彰显稳健价值韧性

做好疫情常态化下的金融服务，更需超越短期波动的长期视角，即：恪守商业力量的底层逻辑，为实体经济有效配置资源，为客户持续创造价值。2020 年，交行集团资产总额 10.7 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782.74 亿元，同比增长 1.28%，净经营收入、利息净收入、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同比分别增长 5.96%、6.42%、3.35%。业绩稳健增长的背后，是对“创造共同价值”使命的不懈坚持。

我们锚定“净经营收入稳健增长”目标，有效调节短期与长期，质量与效益之间的关系。**资产端**，推动金融资源向符合国家战略部署的重点区域、关键产业聚集，延展全行发展的战略纵深。2020 年客户贷款较上年末增加 5,441.49 亿元，增幅 10.26%。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京津冀三大区域客户贷款增量占比 53.3%；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制造业中长期贷款增幅均超 50%。轻型化转型提速，全年个人贷款在客户贷款中的占比超三成。**负债端**，坚持“向下耕耘”理念，通过全量客户经营带动资金聚集。小微客户、沃德客户、私人银行客户数较上年末分别增长 51.72%、15.50%、21.67%。2020 年客户存款余额较上年末增加 5,341.84 亿元，同比多增 2,536.03 亿元，增幅 8.9%。**收入端**，把握流动性宽裕市场机遇，以负债结构的优化稳定利息净收入“基本盘”。全年负债成本率 2.29%，同比下降 27 个基点；净息差 1.57%，保持总体稳定。举集团之力构建财富管理“核心能力”，加速多元化盈利逻辑的深层裂变。管理的个人金融资产(AUM)规模近 3.9 万亿元，理财、基金、保险、信托等财富管理产品在 AUM 增量中占比超六成。财富管理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同比增长 35.18%，增幅创近三年新高；交银租赁资产总额、租赁市场规模、营业收入三项主体指标均位居行业首位¹；交银基金主动权益类基金规模较上年末增长 152%，近五年权益投资主动管理收益率稳居行业前三；交银理财产品余额 5,337.97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384.37%。

与此同时，我们坚持存量处置、增量防控“双管齐下”，沉着应对疫情冲击下的各类风险叠加。2020 年累计处置不良贷款 829.11 亿元，同比增幅 31%。逾期贷款余额和占比较年初实现“双降”。全年计提贷款减值损失 562.69 亿元，同比增长 14.65%，拨备覆盖率符合监管要求。疫情淬炼下更加强健的肌体，使我们有足够的底气面向未来、轻装上阵。

顺势而为，加速释放金融科技乘数效应

疫情催化之下，数字经济加速商业系统的全面重构。在科技延伸媒介、媒介更新人文、人文重塑商业规则的全新范式中，金融与科技已无分野。正如思想家马歇尔·麦克卢汉所说，“一切技术都是人的延伸”。我们坚定地将“一个交行、一个客户”理念贯穿于“数字化新交行”建设的方方面面，始终与客户需求同向、与科技脉动同频，练就交行敏捷应变的“硬核”技能。近两年，交行金融科技资金投入年均增速 18%，2020 年金融科技投入是营业收入的 2.85%，同比提升 0.28 个百分点。

¹ 中国银行业协会金融租赁专业委员会统计口径。

2020年，随着金融科技子公司的顺利开业，全新金融科技组织架构搭建成型。新“531”工程圆满收官，自主研发上线的分布式技术架构为业务连续性提供强大保障，企业级数据标准和治理体系日益完善。科技赋能经营管理也取得积极成效，逾期贷款模型预测准确率提高1倍，无纸化授信申报流程效率提升40%，生物识别、智能语音等科技手段全面应用，基于大数据分析的零售整合营销平台实现全渠道客户经营策略的“千人千面”与“千时千面”。

在推动科技从幕后到台前、从业务支撑到战略引领的过程中，我们深刻认识到：“数字化”并非简单的“线上化”，客户对金融服务的要求，不仅有交付速度之“快”，更有场景体验之“好”。我们加快场景建设和产品创新，实现金融服务与应用场景、技术支持与合作平台的“多场耦合”。成功入围数字人民币运营机构“第一梯队”，并通过交行数字人民币钱包与应用场景生态的深度融合，延伸互联网金融服务链条；全面融入上海“两张网”建设，“交银e办事”系列产品重磅登场，“惠民就医”签约客户数上海市场占比超过85%；“普惠e贷”综合融资产品、产业链秒级融资产品、国际业务Easy系列产品、个人客户基金投顾平台等，持续丰盈交行线上金融全谱系货架；手机银行和买单吧两大APP在2020年新浪测评中双双跻身第一梯队，月活客户（MAU）合计超过5,500万户。

行者常至，全力擘画“十四五”新篇章

“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下，世界政治经济格局深刻变革。站在历史的交汇点上，交通银行将坚守战略定力，围绕“建设具有财富管理特色和全球竞争力的世界一流银行”战略愿景，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锻长板、补短板，全力擘画“十四五”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经营策略上，疫苗问世、拜登当选推动全球经济加速复苏，“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的新发展格局释放大量结构性机遇。我们将精准映射市场“新线索”，坚持市场思维、价值思维、底线思维，通过金融科技的生动演绎，推动经营管理“整体性转变、全方位赋能、革命性重塑”。

业务发展上，数字经济范式加速产业结构重心向新经济部门的转移，财富在全球范围内的重新配置也对金融服务专业性、特色化提出更高要求。我们将充分发挥交行全球布局、综合经营优势，以长三角龙头银行建设为支点，聚焦普惠金融、贸易金融、科技金融、财富金融四个领域做强特色，实现交行发展与实体经济的同频范式跃迁。

改革驱动上，随着经济修复进入“后半程”，国内经济增长已从逆周期调节切换至内生驱动力。我们将紧扣“扩大内需”这一战略基点，加速经营模式、服务模式、管理模式、渠道模式的转型和重构，持之以恒抓好风险授信、数字化转型、激励约束、网点综合化转型等改革“后半篇文章”，布局并打造“数字化新交行”。通过金融服务的智慧化诠释，更好地赋能千行百业、服务社会民生。

道阻且长，行则将至；行而不辍，未来可期。

刘珺

副董事长、执行董事及行长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济金融形势

2020年，中国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高质量发展方向不动摇，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国民经济运行总体稳定，脱贫攻坚战取得全面胜利，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决定性成就。全年实现国内生产总值101.6万亿元，同比增长2.3%，成为全球唯一实现经济正增长的主要经济体。“六稳”“六保”成效显著，就业形势好于预期，国际收支基本平衡，物价水平总体稳定。

稳健的货币政策更加灵活适度，货币信贷和社会融资规模合理增长。人民银行三次降低存款准备金率，为实体经济提供了1.75万亿元长期流动性，多措并举引导金融系统向实体经济让利1.5万亿元。保持人民币汇率在合理均衡水平上基本稳定。创新直达实体经济的货币政策工具，加大对小微企业等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金融支持，营造了稳健适宜的货币金融环境。

面对新冠肺炎疫情的严重冲击和复杂严峻的经营环境，银行业持续加大实体经济支持力度，稳妥应对各种风险挑战，资产规模保持稳步增长。同时，受疫情、经济增速放缓以及利率下行影响，银行业息差收窄，盈利承压，净利润增幅有所下降。疫情冲击下，银行业资产质量阶段性承压，但银行业加大不良资产处置力度，资产质量保持基本稳定。

二、财务报表分析

2020年，面对新冠肺炎疫情的严重冲击和复杂严峻的经营环境，本集团积极落实金融工作“三项任务”，做好“六稳”“六保”工作，坚持高质量发展和服务实体经济不动摇，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深度融入国家战略，统筹推进疫情常态化防控和经营发展，集团整体经营保持了“稳中有进、稳中提质”的趋势。

聚焦价值创造，经营业绩保持稳健。报告期内，集团实现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782.74亿元，同比增长1.28%。实现营业收入2,462.00亿元，同比增长5.91%；利息净收入1,533.36亿元，同比增长6.42%；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450.86亿元，同比增长3.35%；息差保持基本稳定，集团净利息收益率1.57%；在加大科技投入情况下，集团成本收入比28.29%，同比下降1.82个百分点。

资产平稳增长，贷款投放力度加大。报告期末，集团资产总额10.70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8.00%。客户贷款余额5.85万亿元，较上年末增加5,441.49亿元，增幅10.26%，同比多增941.02亿元；客户存款余额6.54万亿元，较上年末增加5,341.84亿元，增幅8.90%，同比多增2,536.03亿元。

守牢风险底线，资产质量持续夯实。报告期末，集团不良贷款率1.67%，较上年末上升0.20个百分点。全年计提贷款减值损失562.69亿元，同比增加71.88亿元，增幅14.65%。拨备覆盖率143.87%，符合监管要求。

（一）利润表主要项目分析

1.利润总额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利润总额864.25亿元，同比减少17.75亿元，降幅2.01%。利润总额主要来源于利息净收入和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增加101.05亿元，增幅19.45%。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所示期间的利润表项目的部分资料：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19年	增减(%)
利息净收入	153,336	144,083	6.42
非利息净收入	92,864	88,389	5.06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5,086	43,625	3.35
营业收入	246,200	232,472	5.91
税金及附加	(2,823)	(2,697)	4.67
业务及管理费	(66,004)	(66,560)	(0.84)
信用减值损失	(62,059)	(51,954)	19.45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484)	(270)	79.26
保险业务支出	(15,729)	(11,432)	37.59
其他业务成本	(12,888)	(11,411)	12.94
营业利润	86,213	88,148	(2.20)
营业外收支净额	212	52	307.69
利润总额	86,425	88,200	(2.01)
所得税费用	(6,855)	(10,138)	(32.38)
净利润	79,570	78,062	1.93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所示期间的营业收入结构：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金额	占比(%)	同比增减(%)
利息净收入	153,336	62.28	6.4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5,086	18.31	3.35
投资收益/(损失)	13,255	5.38	3.5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1,068	0.43	(15.10)
汇兑及汇率产品净收益/(损失)	1,100	0.45	(58.16)
保险业务收入	15,170	6.16	29.80
其他业务收入	16,460	6.69	6.04
资产处置收益	166	0.07	(42.16)
其他收益	559	0.23	(2.44)
营业收入合计	246,200	100.00	5.91

2.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利息净收入 1,533.36 亿元,同比增加 92.53 亿元,在营业收入中的占比为 62.28%,是本集团业务收入的主要组成部分。利息净收入的增长得益于生息资产规模增长,同时报告期内负债结构得到优化,成本率下降,本年度集团利息支出较上一年度有所减少。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所示期间的生息资产和计息负债的平均余额、相关利息收入和支出以及平均收益率或平均成本率:

	2020年1月至12月			2019年1月至12月		
	平均余额	利息收支	平均收益(成本)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收支	平均收益(成本)率(%)
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88,180	10,770	1.37	810,744	11,691	1.44
存放、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811,543	16,180	1.99	820,846	24,167	2.94
客户贷款	5,522,008	251,468	4.55	4,969,586	242,948	4.89
证券投资	2,672,875	90,683	3.39	2,498,842	88,647	3.55
生息资产	9,794,606	369,101	3.77	9,100,018	367,453	4.04
非生息资产	947,106			812,366		
资产总额	10,741,712			9,912,384		
负债及股东权益						
客户存款	6,325,312	139,142	2.20	5,919,435	139,153	2.3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款项	2,053,415	46,653	2.27	2,027,770	57,650	2.84
应付债券及其他	1,037,751	29,970	2.89	764,402	26,567	3.48
计息负债	9,416,478	215,765	2.29	8,711,607	223,370	2.56
股东权益及非计息负债	1,325,234			1,200,777		
负债及股东权益合计	10,741,712			9,912,384		
利息净收入		153,336			144,083	
净利差¹			1.48			1.48
净利息收益率²			1.57			1.58
净利差^{1,3}			1.69			1.67
净利息收益率^{2,3}			1.77			1.77

注:

1. 指平均生息资产总额的平均收益率与平均计息负债总额的平均成本率间的差额。
2. 指利息净收入与平均生息资产总额的比率。
3. 考虑债券利息收入免税的影响。

报告期内，本集团利息净收入同比增长 6.42%，净利差 1.48%，同比持平，净利息收益率 1.57%，同比下降 1 个基点。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所示期间各季度的净利差和净利息收益率：

项目 (%)	2020年			
	1-3月	4-6月	7-9月	10-12月
净利差	1.45	1.44	1.54	1.47
净利息收益率	1.55	1.52	1.61	1.58
净利差 ^注	1.65	1.65	1.75	1.69
净利息收益率 ^注	1.75	1.73	1.82	1.79

注：考虑债券利息收入免税的影响。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因规模和利率变动而引起的变化。规模和利率变动的计算基准是所示期间内平均余额的变化以及有关生息资产和计息负债的利率变化。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与2019年的比较		
	增加 / (减少) 由于		
	规模	利率	净增加 / (减少)
生息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25)	(596)	(921)
存放、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74)	(7,713)	(7,987)
客户贷款	27,013	(18,493)	8,520
证券投资	6,178	(4,142)	2,036
利息收入变化	32,592	(30,944)	1,648
计息负债			
客户存款	9,538	(9,549)	(1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款项	728	(11,725)	(10,997)
应付债券及其他	9,513	(6,110)	3,403
利息支出变化	19,779	(27,384)	(7,605)
利息净收入变化	12,813	(3,560)	9,253

报告期内，本集团利息净收入同比增加 92.53 亿元，其中，各项资产负债平均余额变动带动利息净收入增加 128.13 亿元，平均收益率和平均成本率变动致使利息净收入减少 35.60 亿元。

(1) 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利息收入 3,691.01 亿元，同比增加 16.48 亿元，增幅 0.45%。其中客户贷款

利息收入、证券投资利息收入和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占比分别为 68.13%、24.57%和 2.92%。

A.客户贷款利息收入

客户贷款利息收入是本集团利息收入的最大组成部分。报告期内，客户贷款利息收入2,514.68亿元，同比增加85.20亿元，增幅3.51%，主要由于客户贷款平均余额增加5,524.22亿元，增长部分主要来自公司类和个人中长期贷款。

按业务类型和期限结构划分的客户贷款平均收益分析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1月至12月			2019年1月至12月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公司类贷款	3,531,559	151,301	4.28	3,124,000	145,053	4.64
—短期贷款	1,251,162	49,603	3.96	1,168,636	50,912	4.36
—中长期贷款	2,280,397	101,698	4.46	1,955,364	94,141	4.81
个人贷款	1,797,028	94,684	5.27	1,632,315	90,667	5.55
—短期贷款	493,737	31,033	6.29	454,968	34,307	7.54
—中长期贷款	1,303,291	63,651	4.88	1,177,347	56,360	4.79
票据贴现	193,421	5,483	2.83	213,271	7,228	3.39
客户贷款总额	5,522,008	251,468	4.55	4,969,586	242,948	4.89

B.证券投资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证券投资利息收入906.83亿元，同比增加20.36亿元，增幅2.30%，主要由于证券投资平均余额同比增加1,740.33亿元。

C.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主要包括法定存款准备金和超额存款准备金。报告期内，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107.70亿元，同比减少9.21亿元，降幅7.88%，主要由于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平均收益率同比下降7个基点。

D.存放、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存放、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利息收入161.80亿元，同比减少79.87亿元，降幅33.05%，主要由于存放、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平均收益率同比下降95个基点。

(2) 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利息支出2,157.65亿元，同比减少76.05亿元，降幅3.40%。报告期内，市场利率下行，本集团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款项利息支出减少。

A. 客户存款利息支出

客户存款是本集团主要资金来源。报告期内，客户存款利息支出1,391.42亿元，同比减少0.11亿元，降幅0.01%，占全部利息支出的64.49%。报告期内，本集团着力压降高成本存款规模，不断优化存款结构，使得存款规模显著增长的同时利息支出并未增长。

按产品类型划分的客户存款平均成本分析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1月至12月			2019年1月至12月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公司存款	4,236,366	89,749	2.12	4,016,938	92,749	2.31
—活期	1,867,106	17,401	0.93	1,761,404	17,087	0.97
—定期	2,369,260	72,348	3.05	2,255,534	75,662	3.35
个人存款	2,088,946	49,393	2.36	1,902,497	46,404	2.44
—活期	811,519	6,593	0.81	701,742	5,057	0.72
—定期	1,277,427	42,800	3.35	1,200,755	41,347	3.44
客户存款总额	6,325,312	139,142	2.20	5,919,435	139,153	2.35

B.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款项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款项利息支出466.53亿元，同比减少109.97亿元，降幅19.08%，主要由于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款项平均成本率下降57个基点。

C. 应付债券及其他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应付债券及其他利息支出299.70亿元，同比增加34.03亿元，增幅12.81%，主要由于应付债券及其他平均余额同比增加2,733.49亿元。

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是本集团营业收入的重要组成部分。报告期内，本集团继续大力推动盈利模式转型，收入来源更趋多元化，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450.86亿元，同比增加14.61亿元，增幅3.35%。管理类和代理类业务是本集团手续费及佣金收入的主要增长点。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所示期间的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的组成结构：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19年	增减(%)
银行卡	20,107	21,050	(4.48)
管理类	16,889	14,400	17.28
代理类	4,200	3,098	35.57

投资银行	3,706	4,337	(14.55)
担保承诺	2,617	2,520	3.85
支付结算	1,531	2,024	(24.36)
其他	248	240	3.3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合计	49,298	47,669	3.42
减：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212)	(4,044)	4.1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5,086	43,625	3.35

管理类手续费收入同比增加主要由于本集团理财产品和基金规模大幅增加。代理类手续费收入同比增加主要由于代销基金收入增加。投资银行手续费收入同比减少主要由于财务顾问费收入下降。

4.业务及管理费

报告期内，本集团业务及管理费 660.04 亿元，同比减少 5.56 亿元；本集团成本收入比 28.29%，同比下降 1.82 个百分点。如进一步对债券利息等收入免税影响进行还原，成本收入比较 28.29% 下降 2 个百分点左右。为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部分地区出台了社保减免政策，员工社会保险支出有所减少。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所期间的业务及管理费的组成结构：

	2020 年	2019 年	增减(%)
员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注	22,638	22,291	1.56
其他员工成本	9,829	10,994	(10.60)
业务费用 ^注	25,649	25,170	1.90
折旧与摊销	7,888	8,105	(2.68)
业务及管理费合计	66,004	66,560	(0.84)

注：因财务报表项目列报方式的变化，比较数据已按照当期列报方式进行了重述。

5.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本集团资产减值损失625.43亿元，同比增加103.19亿元，增幅19.76%，其中贷款信用减值损失562.69亿元，同比增加71.88亿元，增幅14.65%。受新冠肺炎疫情等因素影响，本集团及时更新减值模型各项参数以反映经济的不稳定性和不确定性对资产信用风险的影响，同时根据监管要求持续加大不良资产的处置力度，相应资产减值损失有所增加。

6.所得税

报告期内，本集团所得税支出 68.55 亿元，同比减少 32.83 亿元，降幅 32.38%。实际税率为 7.93%，低于 25% 的法定税率，主要是由于本集团持有的国债和地方债等利息收入按税法规定为免税收益。

（二）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分析

1. 资产

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总额 106,976.16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7,920.16 亿元，增幅 8.00%，增长主要来自于发放贷款及金融投资规模的增长。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所示日期资产总额中主要组成部分的余额（拨备后）及其占比情况：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发放贷款和垫款	5,720,568	53.48	5,183,653	52.34
金融投资	3,237,337	30.26	3,005,843	30.34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817,561	7.64	760,185	7.67
拆出资金	370,404	3.46	496,278	5.01
其他	551,746	5.16	459,641	4.64
资产总额	10,697,616	100.00	9,905,600	100.00

（1）客户贷款

报告期内，本集团合理把握信贷投放总量、投向和节奏，贷款实现均衡平稳增长。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所示日期客户贷款总额及构成情况：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公司类贷款	3,707,471	63.39	3,346,476	63.09	3,061,915	63.08
—短期贷款	1,251,162	21.39	1,189,543	22.43	1,170,200	24.11
—中长期贷款	2,456,309	42.00	2,156,933	40.66	1,891,715	38.97
个人贷款	1,980,882	33.87	1,754,765	33.08	1,635,627	33.69
—按揭	1,293,773	22.12	1,135,428	21.41	1,007,528	20.75
—信用卡	464,110	7.94	467,387	8.81	505,190	10.41
—其他	222,999	3.81	151,950	2.86	122,909	2.53
票据贴现	160,071	2.74	203,034	3.83	156,686	3.23
客户贷款总额	5,848,424	100.00	5,304,275	100.00	4,854,228	100.00

报告期末，本集团客户贷款余额 58,484.24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5,441.49 亿元，增幅 10.26%。其中，境内银行机构人民币贷款较上年末增加 5,748.52 亿元，增幅 12.33%。

公司类贷款余额 37,074.71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3,609.95 亿元，增幅 10.79%，在客户贷款中的占比较

上年末增加 0.30 个百分点至 63.39%，其中，短期贷款增加 616.19 亿元，中长期贷款增加 2,993.76 亿元，中长期贷款在客户贷款中的占比提高至 42.00%。

个人贷款余额 19,808.82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261.17 亿元，增幅 12.89%，在客户贷款中的占比较上年末上升 0.79 个百分点至 33.87%。其中按揭贷款较上年末增加 1,583.45 亿元，增幅 13.95%，在客户贷款中的占比提高至 22.12%；信用卡贷款较上年末减少 32.77 亿元，降幅 0.70%。

票据贴现较上年末减少 429.63 亿元，降幅 21.16%。

按担保方式划分的客户贷款分布情况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信用贷款	1,812,785	31.00	1,844,304	34.77
保证贷款	990,248	16.93	943,076	17.78
附担保物贷款	3,045,391	52.07	2,516,895	47.45
—抵押贷款	2,191,847	37.48	1,926,508	36.32
—质押贷款	853,544	14.59	590,387	11.13
合计	5,848,424	100.00	5,304,275	100.00

客户贷款信用减值准备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上年末余额	134,052	125,540
本期计提/(转回)	56,269	49,081
本期转入/(转出)	(683)	(1,329)
本期核销及转让	(53,828)	(41,983)
核销后收回	5,052	2,688
汇率影响	(301)	55
期末余额	140,561	134,052

(2) 金融投资

报告期末，本集团金融投资净额 32,373.37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314.94 亿元，增幅 7.70%。

按性质划分的投资结构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债券	2,787,701	86.11	2,585,678	86.02
权益工具及其他	449,636	13.89	420,165	13.98
合计	3,237,337	100.00	3,005,843	100.00

按财务报表列报方式划分的投资结构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482,588	14.91	406,498	13.5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2,019,529	62.38	1,929,689	64.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735,220	22.71	669,656	22.28
合计	3,237,337	100.00	3,005,843	100.00

报告期末,本集团债券投资余额 27,877.01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020.23 亿元,增幅 7.81%。未来,本行将强化对经济金融形势的研判,着力做好证券投资增量配置和存量优化。一是维持以利率债投资为主的总体策略,做好国债、地方债等投资安排。二是实时跟踪国家产业政策动向和企业经营状况变化,做好信用债项目储备和投资安排。三是做大债券交易流量,加快国债和政策性银行金融债周转速度。四是优化投资结构,择机置换部分低收益存量债券,配置其他较高收益资产。

按发行主体划分的债券投资结构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政府及中央银行	2,057,685	73.81	1,788,034	69.15
公共实体	26,940	0.97	29,797	1.15
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	552,765	19.83	634,303	24.53
法人实体	150,311	5.39	133,544	5.17
合计	2,787,701	100.00	2,585,678	100.00

报告期末,本集团持有金融债券 5,527.65 亿元,包括政策性银行债券 2,005.90 亿元和同业及非银行金融机构债券 3,521.75 亿元,占比分别为 36.29%和 63.71%。

本集团持有的最大十只金融债券

(除另有标明外, 人民币百万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年利率(%)	到期日	计提减值
2018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6,903	4.99	24/01/2023	1.03
2018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6,420	4.82	24/01/2021	0.95
2017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6,330	4.39	08/09/2027	0.91
2017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5,680	4.44	09/11/2022	0.84
2018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5,000	4.98	12/01/2025	0.75
2018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4,420	4.83	22/01/2021	0.66
2018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4,400	4.97	29/01/2023	0.66
2018年商业银行债券	3,500	4.45	27/04/2028	-
2016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3,333	3.33	22/02/2026	0.49
2017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3,330	4.30	21/08/2024	0.48

(3) 抵债资产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所示日期抵债资产的部分资料: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抵债资产原值	1,109	907
减: 抵债资产跌价准备	(142)	(148)
抵债资产净值	967	759

2. 负债

报告期末, 本集团负债总额98,189.88亿元, 较上年末增加7,143.00亿元, 增幅7.85%。其中, 客户存款较上年末增加5,341.84亿元, 增幅8.90%, 在负债总额中占比66.60%, 较上年末上升0.64个百分点;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较上年末减少166.96亿元, 降幅1.81%, 在负债总额中占比9.22%, 较上年末下降0.90个百分点。

客户存款

客户存款是本集团最主要的资金来源。报告期末, 本集团客户存款余额65,392.54亿元, 较上年末增加5,341.84亿元, 增幅8.90%。从客户结构上看, 公司存款占比66.39%, 较上年末下降0.75个百分点; 个人存款占比33.52%, 较上年末上升0.72个百分点。从期限结构上看, 活期存款占比43.09%, 较上年末下降0.18个百分点; 定期存款占比56.82%, 较上年末上升0.15个百分点。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所示日期客户存款总额及构成情况:

(除另有标明外,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公司存款	4,341,524	66.39	4,031,784	67.14	3,944,098	68.90
—公司活期存款	2,005,934	30.67	1,835,688	30.57	1,748,857	30.55
—公司定期存款	2,335,590	35.72	2,196,096	36.57	2,195,241	38.35
个人存款	2,192,231	33.52	1,969,922	32.80	1,776,488	31.03
—个人活期存款	812,534	12.42	762,669	12.70	687,393	12.01
—个人定期存款	1,379,697	21.10	1,207,253	20.10	1,089,095	19.02
其他存款	5,499	0.09	3,364	0.06	3,903	0.07
客户存款总额	6,539,254	100.00	6,005,070	100.00	5,724,489	100.00

3.资产负债表表外项目

本集团资产负债表表外项目包括衍生金融工具、或有事项及承诺。

本集团主要以交易、套期、资产负债管理及代客为目的叙做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利率合约、汇率合约、贵金属及大宗商品合约等。有关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金额及公允价值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四、4。

本集团或有事项及承诺主要是未决诉讼、信贷承诺及财务担保、资本性承诺、经营租赁承诺、证券承销及债券承兑承诺。有关或有事项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六、或有事项，有关承诺事项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七、承诺事项。

(三) 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分析

报告期末，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3,071.20亿元，较上年末净增加1,393.85亿元。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净流入1,493.98亿元，同比多流入2,319.43亿元。主要是吸收存款产生的现金流入同比有所增加。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为净流出945.91亿元，同比多流出127.83亿元。主要是金融投资相关活动导致的现金净流出同比有所增加。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为净流入882.77亿元，同比多流入15.49亿元。主要是本年度发行债券及永续债收到的现金同比有所增加，同时本年赎回优先股产生现金流出抵减了部分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四) 分部情况

1.按地区划分的分部经营业绩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所示期间各个地区分部的利润总额和营业收入：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19年			
	利润总额	占比(%)	营业收入 ¹	占比(%)	利润总额	占比(%)	营业收入 ¹	占比(%)

长江三角洲	37,936	43.89	88,223	35.83	34,369	38.96	75,827	32.61
珠江三角洲	9,448	10.93	19,985	8.12	10,205	11.57	17,867	7.69
环渤海地区	11,725	13.57	27,078	11.00	8,151	9.24	24,055	10.35
中部地区	16,081	18.61	33,915	13.78	15,132	17.16	31,025	13.35
西部地区	12,216	14.13	19,704	8.00	8,107	9.19	19,254	8.28
东北地区	283	0.33	6,546	2.66	(2,002)	(2.27)	6,153	2.65
海外	8,453	9.78	13,797	5.60	8,932	10.13	14,508	6.24
总行	(9,717)	(11.24)	36,952	15.01	5,306	6.02	43,783	18.83
总计	86,425	100.00	246,200	100.00	88,200	100.00	232,472	100.00

注：

1. 包括利息净收入、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投资收益/（损失）、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汇兑及汇率产品净收益/（损失）、保险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资产处置收益和其他收益。下同。
2. 总行含太平洋信用卡中心。下同。
3. 总计含少数股东损益。
4. 因地区分部划分口径的调整和分部间收入分配考核规则的调整，同期比较数据已根据当期口径进行编制。

2.按地区划分的分部存贷款情况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所示日期按地区划分的存款余额和贷款余额：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存款余额	占比(%)	贷款余额	占比(%)	存款余额	占比(%)	贷款余额	占比(%)
长江三角洲	1,786,446	27.31	1,576,465	26.96	1,657,282	27.58	1,434,280	27.04
珠江三角洲	768,470	11.75	701,865	12.00	664,151	11.06	572,226	10.79
环渤海地区	1,348,298	20.62	831,454	14.22	1,216,551	20.26	740,248	13.96
中部地区	1,072,501	16.40	958,527	16.39	983,484	16.38	827,110	15.59
西部地区	734,423	11.23	680,088	11.63	694,097	11.56	585,712	11.04
东北地区	330,087	5.05	232,864	3.98	306,599	5.11	212,871	4.01
海外	495,356	7.58	359,368	6.14	465,096	7.75	391,517	7.38
总行	3,673	0.06	507,793	8.68	17,810	0.30	540,311	10.19
总计	6,539,254	100.00	5,848,424	100.00	6,005,070	100.00	5,304,275	100.00

3.按业务板块划分的分部经营业绩

本集团的业务主要分成四类：公司金融业务、个人金融业务、资金业务和其他业务。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所示期间按业务板块划分的利润总额和营业收入情况：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19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营业收入	246,200	100.00	232,472	100.00
公司金融业务	115,201	46.79	107,572	46.28
个人金融业务	113,715	46.19	103,617	44.57
资金业务	15,864	6.44	19,908	8.56
其他业务	1,420	0.58	1,375	0.59
利润总额	86,425	100.00	88,200	100.00
公司金融业务	45,310	52.43	40,177	45.56
个人金融业务	28,945	33.49	30,433	34.50
资金业务	11,792	13.64	17,537	19.88
其他业务	378	0.44	53	0.06

注：因部分子公司业务所属分部划分口径的调整，同期比较数据已按照当期口径进行重述。

（五）资本充足率

本集团遵照银保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其相关规定计量资本充足率。自2014年银保监会首次核准使用资本管理高级方法以来，本行按监管要求稳步推进高级方法的实施和深化应用，2018年经银保监会核准，扩大高级方法实施范围并结束并行期。报告期末，本集团资本充足率15.25%，一级资本充足率12.88%，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10.87%，均满足监管要求。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百万元）

	本集团	本银行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727,611	614,452
一级资本净额	862,221	747,744
资本净额	1,021,246	900,694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0.87	10.21
一级资本充足率(%)	12.88	12.42
资本充足率(%)	15.25	14.96

注：

1. 中国交银保险有限公司和交银康联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不纳入并表范围。
2. 按照银保监会批准的资本管理高级方法实施范围，符合监管核准要求的信用风险采用内部评级法、市场风险采用内部模型法、操作风险采用标准法，内部评级法未覆盖的信用风险采用权重法，内部模型法未覆盖的市场风险采用标准法，标准法未覆盖的操作风险采用基本指标法。

关于本集团资本计量的更多信息，请参见本行在上交所网站、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以及本行官方网站发布的《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资本充足率信息披露报告》。

（六）杠杆率

本集团依据银保监会《商业银行杠杆率管理办法（修订）》计量杠杆率。报告期末，本集团杠杆率7.50%，

满足监管要求。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12月31日	2020年 9月30日	2020年 6月30日	2020年 3月31日
一级资本净额	862,221	821,274	801,083	808,639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11,502,604	11,616,142	11,459,393	11,262,732
杠杆率(%)	7.50	7.07	6.99	7.18

关于本集团杠杆率的更多信息请见附录“杠杆率、流动性覆盖率和净稳定资金比例信息补充资料”章节。

三、业务回顾

(一) 公司金融业务

◆报告期末,公司类贷款余额 37,074.71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0.79%,增量、增幅均创近年新高,其中中长期贷款较上年末增长 13.88%。公司存款余额 43,415.24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7.68%,其中活期存款较上年末增长 9.27%,实现量增价减。

1. 场景金融业务

以数字化思维深耕场景金融,服务政务、民生、小微企业相关金融需求,发力 B-G-C 三端联动,打造惠民、利民、便民的“交银 e 办事”拳头产品。围绕医疗、园区、物业、停车、抵押、党费等细分领域强化场景金融应用,推出惠民就医、普惠 e 贷、e 证行、e 抵押、绿能 e 充等线上服务,全方位升级各行业综合化金融解决方案。报告期内,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净增额中普惠 e 贷占比近 78%。创新海关单一窗口综合金融服务方案,打造具有全生命周期竞争力的场景式贸易金融服务新模式,截至报告期末标准版服务上线仅 4 个月,累计国际结算金额 10.28 亿美元,市场占比约为 6.44%。深化与阿里、腾讯、京东等互联网头部企业的合作,推出对公线上担保交易“现金+票据”全覆盖功能。

2. 产业链金融业务

聚焦“支付结算+贸易融资”一体化产业链金融服务,建立“线上+线下”数字化展业模式,提高科技触达能力。推广“蕴通秒贴”系列电票产品,高效满足客户快捷融资需求。深耕优化保理融资系列产品,以灵活授信、便捷操作打造产业链“秒级”融资产品线,融资效率实现跨越式提升。报告期末,境内行累计拓展达标产业链网络超过 5,100 个,产业链金融重点产品融资余额超过 1,800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7.07%。

3. 投资银行业务

境内行累计主承销各类企业债券(不含地方政府债)745 只,承销金额 4,758.83 亿元,增幅 51.19%。其中,承销疫情防控相关债券 18 只,承销金额 113 亿元,湖北省分行债务融资工具承销规模在当地市场排名第一,全力支持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境内外并购金融规模新增 727.35 亿元,同比增幅 68.69%,连续三年规模同比增长超 65%,位居市场前列。成立交银资本子公司,打造集团一体化股权投资平台,积极参与国家绿色发展基金等,带动投贷联动重点项目落地,服务绿色金融、科技金融客户全场景、全方位、

全生命周期金融需求。荣获《证券时报》“2020年度全能银行投行业务天玑奖”、《财资》“2020年中国区最佳绿色债奖”等奖项。

4. 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

积极推进普惠金融数字化转型，用数字化思维重塑普惠金融业务流程，打造“精准化营销、标准化产品、数字化风控、集中化运营”的业务模式，推动普惠金融高质量发展。依托数字化手段创新获客模式，通过链路式推荐营销服务和“场景迎客”平台式获客，全面提升普惠客户触达和服务能力，实现精准化营销服务。完善标准化产品，围绕客户需求打造“普惠e贷”线上综合融资产品体系，支持客户灵活选择“个人和法人”作为主体，自助组合“抵押、信用和保证”方式，提升普惠金融的可得性、便利性。加强数字化风控，完善贷前审批规则，提升贷中预警精准性，强化贷后智能化和差异化监控，构建数字化风控体系，提升线上风控能力。推进集中化运营，加强普惠运营体系建设，强化线上业务运营监控，推进集中催收体系建设。

报告期末，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2,607.53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968.02 亿元，增幅 59.04%，其中线上产品余额较上年末增加 752.84 亿元；有贷款余额的客户数 15.84 万户，较上年末增加 5.4 万户，增幅 51.72%；不良贷款率 1.91%，较上年末下降 1.31 个百分点。报告期内，贷款累放平均利率为 4.08%，小微客户综合融资成本下降 96 个基点。报告期末，有 2,766 家网点为客户提供普惠信贷服务。

此外，报告期末，本行金融精准扶贫贷款余额 334.89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30.58%；普惠涉农贷款余额 348.24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1.97%。

5. 资产托管业务

加强集团业务协同，以绩优权益基金为重点，大力发展公募基金托管业务。持续做大养老金托管业务，实现全国 30 个统筹区职业年金全面落地。抢抓政策机遇，加强境内外联动营销，稳步推进跨境托管业务。报告期末，资产托管规模 10.33 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9.97%。

建设长三角龙头银行

交通银行作为唯一总部在沪的大型国有商业银行，积极对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国家战略，发挥“业务全牌照”和“布局国际化”双重优势，完善顶层设计，创新体制机制，优化产品流程服务，形成服务国家重大区域与本行高质量发展的共生共荣模式。报告期内，长三角区域利润总额 379.36 亿元，对集团利润贡献占比 43.89%，同比提升 4.93 个百分点。

完善顶层设计。报告期内，本行在总行成立长三角一体化管理总部，在业内率先获批筹建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分行，构建自上而下的区域协同联动机制。优化集团客户联合授信管理模式，提高服务效率与市场响应速度。

推动一体化经营、同城化服务。打破行政边界壁垒，探索形成了区域省直分行协同联动机制体系；创新集团客户联合授信管理新模式和一次贷审会原则，推动区域分行联合授信。减免长三角区域公司客户网银转账手续费。推出区域异地抵押和产业链业务协作模式，提升服务效率，优化客户体验。

打造创新高地。对接上海“两张网”建设，针对医疗付费、小微融资、抵押登记、电子亮证和上海首创五个“一件事”匹配线上服务和产品，打造“交银e办事”品牌。其中，“信用就医”服务签约客户数2020年末在上海地区市场占比约85%。2020年12月，惠民就医产品已在“我的南京”APP上线。创新推出科技型企业评级模型和交银科创贷产品，加大对区域内科技创新型中小微企业支持力度。

加大资源投入，支持区域重大项目。报告期内，长三角区域新增客户贷款1,421.85亿元，占集团新增贷款的26.13%，其中区域内7家省直分行客户贷款增幅12.73%，高于集团客户贷款平均增速2.47个百分点。区域内分行联合授信84笔，成功支持上海电气、上汽集团等多个集团客户跨区域授信额度超500亿元；为上海虹桥商务区企业提供200亿元专项融资额度，给予南京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三条地铁项目近100亿元贷款额度。

未来，本行将在长三角地区推动经营体制机制改革，加大放权赋能；在普惠金融、贸易金融、科技金融、财富金融和服务区域核心重点区域上取得突破，实现市场领先；深度参与长三角地区金融市场创新建设，使长三角区域业务规模 and 市场份额持续扩大，利润贡献度明显提升。

服务新发展格局，打造贸易金融特色

近年，交行通过科技赋能，不断丰富现金管理、产业链金融、国际结算与跨境贸易融资业务品种，升级服务质效，逐步形成贸易金融服务特色。

为客户量身定制现金管理服务。交行是国内最早一批推动现金管理服务的银行，打造了“蕴通账户”品牌。近年，陆续推出了智慧园区、智慧物业、智慧停车、党费管家等行业领先产品，提供行业金融综合化解决方案。截至2020年末，上线“蕴通账户”现金管理的集团客户超2.82万户，较上年末净增712户；涉及现金管理账户超108.48万户，较上年末净增25.02万户。

升级产业链金融产品，优化客户体验。聚焦“支付结算+贸易融资”，构建了面向产业链全链条“线上+线下”的一体化服务，创新推出了“蕴通秒贴”系列电票产品、产业链“秒级”融资产品线。报告期末，境内行累计拓展达标产业链网络超过5,100个，产业链金融重点产品融资余额超过1,800亿元，较上年末增长27.07%。

深耕跨境贸易场景，提供一站式金融服务。积极开展科技创新、优化传统贸易金融业务流程，推出EASY汇、EASY证、EASY贷、EASY兑全线上、无纸化系列产品，为外贸客户提供便利的跨境支付、结算、贸易融资、外汇财资服务。对接海关“单一窗口”，为外贸企业提供一站式贸易、结算、融资服务。报告期内，国际收支3,326.59亿美元，同比增长6.67%。跨境贸易融资发生额235.23亿美元，同比增长36.43%；境内行涉外担保业务发生额40.58亿美元。

把握自贸区业务机遇，提供境内外、离在岸跨境综合金融服务。报告期末，本行在21个省市自贸区共设立106家自贸区分支行，借助“境内账户、NRA账户、FT账户、离岸人民币账户、离岸外币账户”五位一体账户体系优势，为非居民客户提供结算、汇款、融资等全流程服务。截至12月末，在长三角、大湾区、海南自贸港等重点区域累计办理跨境资产转让业务超人民币80亿元，其中在上海自贸区新片区的市场占比超过70%。

未来，交行将紧抓双循环产业链、供应链、价值链核心节点企业，提供涵盖境内外、本外币、离在岸一体化金融服务，强化贸易金融特色，更好服务企业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二）个人金融业务

◆报告期末，个人存款余额 21,922.31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1.29%；个人贷款余额 19,808.82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2.89%，其中个人按揭贷款较上年末增长 13.95%。

1. 零售客户及 AUM

坚持走零售数字化转型道路，以“金融资产+数据资产”双轮驱动，与客户创造共同价值，为客户提供最好服务。持续做强财富管理能力，从“能力+体系+团队”三维度，打造财富管理特色，精准匹配客户多层次财富管理需求。强化数据治理，搭建零售客户标签体系，依托大数据支撑，迭代优化客户全生命周期经营策略，发挥双线协同作用，完善财富管理服务体系。报告期末，境内行零售客户数达 1.79 亿户（含借记卡和信用卡客户），较上年末增长 3.34%，达标沃德客户（指季均资产 50 万元至 600 万元的客户）173.72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15.50%。境内行管理的个人金融资产（AUM）提速发展，报告期末规模达 38,955.66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4,492.51 亿元，增幅 13.04%，创近年新高。中高端客群贡献进一步提升，达标沃德及以上客户（指季均资产 50 万元以上的客户）AUM 余额 26,026.45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9.24%，占全行 AUM 余额的 66.81%，同比提升 3.70 个百分点，其中达标沃德客户 AUM 余额 17,897.50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6.96%。

2. 财富管理业务

丰富财富管理内涵，全市场优选理财、基金、保险等产品，形成“现金+”“固收+”等大类重点产品，满足客户日益多元的财富配置需求。报告期末，理财、基金、保险、信托等财富管理产品规模增量同比提升 24.40%，在零售 AUM 增量中占比 63.94%，成为 AUM 增长新引擎。实现财富管理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6.34 亿元，同比增长 35.18%，收入与增幅均创近三年新高。

报告期末，代销公募基金产品（含券商、专户）余额 2,388.17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90.30%；公募基金 AUM 保有规模增幅与增量跻身五大行前列；实现代理基金（含券商、专户）收入 19.86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16.17%。开门引进他行优质理财，打造细分客群专享理财体系及沃德优选理财品牌，“沃德优选基金”平均收益跑赢市场。顺利实现理财产品净值化转型，净值型理财产品余额占比较上年末翻番。报告期末，理财产品 AUM 余额 8,788.9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5.55%；实现理财收入 33.93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7.34%。

3. 个人贷款业务

加快个人贷款业务数字化转型。把握消费金融发展机遇，主动贴近数字生态，打造场景惠民贷，以又普又惠的小额信贷服务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坚持房住不炒的定位，对住房贷款投放实行区域差异化管理；优化住房按揭贷款服务，实施房贷全流程线上化，提供房贷预审批、预申请、信息交互等线上功能，推出手机银行和 H5 办理渠道。报告期末，个人住房按揭贷款余额 12,937.73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3.95%。境内个人非房消费贷（除信用卡外）余额较上年末增 75.18%，增幅在 17 家²主要银行中排名第二位，市场占比同比提升 0.45 个百分点，其中惠民贷累计服务客户 515 万户，累计发放贷款 1,227.60 亿元，当年新发放贷款 827.74 亿元。

积极支持个人客户缓解疫情期间还款困难，对符合监管政策的个人客户提供还款宽限期。报告期末，

² 17 家银行是指工行、农行、中行、建行、交行、招商、浦发、中信、兴业、民生、光大、广发、华夏、平安、恒丰、浙商、渤海。

累计纾困住房按揭、消费贷款等个人贷款客户4.15万户，涉及贷款211.19亿元。优化零售信贷政策，提升个金规则引擎系统应用，建立预警风险分级处理机制，加强大数据筛查手段运用，推进风控中台建设，提升数字化风控能力。

4.私人银行业务

提升高端客户财富管理专业服务能力。围绕客户财富保值增值需求，开发大类资产配置模型，建立日报、周报、季报机制，研发资产配置服务工具，正式发布资产配置建议书。启动私银经营模式改革，成立零售与私人财富管理委员会，建立投资策略会议、产品准入评审、市场营销推广、资产配置工作、财富管理专家团5项议事机制，组建财富管理专家团。

丰富高端客户财富管理产品。推出“臻承”系列保险金信托业务，兼具保险人身保障、杠杆较高与信托资产保护、灵活传承的功能。强化与集团内信托、保险、基金、理财等子公司业务联动，为客户创新定制家族信托服务，发行首支“交银理财稳享多元策略”家族财富专享理财产品，满足高净值客户财富保障和稳健传承的个性化需求。报告期末，集团私人银行客户数6.11万户，较上年末增长21.67%；集团管理私人银行客户资产8,338.01亿元，较上年末增长25.93%。私人银行业务主要同业³市场份额连续三年提升。

5.银行卡业务

推进信用卡业务数字化获客转型，借助大数据、API技术等打通内外部渠道与平台，建立多场景、精准化、立体化的数字化获客体系。优化信用卡中心和分行协作机制，打造融合获客模式。聚焦优质目标客群，推出焕然白金信用卡、长三角主题信用卡、水晶蜜卡、十二生肖卡、京东PLUS卡、世界技能大赛信用卡等个性化卡产品，逐步充实品牌的“年轻化、高端化”元素。报告期末，境内行信用卡在册卡量7,266万张，线上获客占比54.69%。全年新客户中优质客户占比同比提升7.65个百分点。

积极响应国家促消费、稳增长的号召，开展“交通银行就是这么实惠”“周周刷”“超级最红星期五10周年”等系列营销活动。把握信用卡业务存量经营时代的特点，围绕信用卡客户生命周期，开展更加细分客群的营销活动。信用卡全年累计消费额29,042.49亿元，活户户均消费额同比增长9%；存量活户同比多留存308.38万户；全年移动支付交易额占比同比提高1.5个百分点。报告期末，境内行信用卡透支余额4,640.13亿元，透支不良率2.27%。

报告期末，借记卡累计消费额19,719.18亿元，累计发卡量15,923.90万张，较上年末净增686.35万张。

打造财富管理特色，推进零售数字化转型

近年来，零售业务紧紧围绕“建设具有财富管理特色和全球竞争力的世界一流银行”战略目标，秉持“创造共同价值、提供最好服务”的经营理念，以“金融资产+数据资产”双轮驱动，驰而不息打造财富管理特色，推进零售数字化转型。近三年，管理的个人金融资产(AUM)规模加速增长，2018-2020年增幅分别为6.11%、12.71%、13.04%；理财、基金、保险、信托等财富管理类产品AUM增量占比稳步扩大，从2018年41.57%提升至2020年63.94%；财富管理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及增幅均创近三年新高，初步形成以财富管理为驱动的增长格局。财富管理的快速发展助力零售价值创造增速跑赢大市，2017-2019年零售业务营业收入、税前利润、手续费和佣金净收入年均增速高于四大

³ 工行、农行、中行、建行、交行、招行。

行平均。

从“能力+体系+团队”三维度，让财富管理特色更鲜明。一是打造财富管理能力，深化投研团队建设，以财富管理专家团为引领，全面推行财富管理资产配置，为客户提供专业、多元的资产配置策略与工具。二是丰富财富管理产品体系，对内发挥集团综合化优势，加强与交银基金、交银理财等子公司合作，提升资产配置专业能力，对外开门引进优质同业产品，以客户视角，全市场甄选高竞争力产品。三是做强财富管理团队，持续打磨客户经理工作平台，赋能零售客户经理线上线下一体化服务，报告期末，全行客户经理人均管户翻番，客户服务半径进一步扩大，人均产能持续提升。

从“数字化经营+数字化服务”两方面，让财富管理服务更到位。一方面，深化数字化经营，建立千余项零售客户标签，勾勒立体客户画像，持续优化零售整合营销平台，丰富数据模型与数据资产，有效支撑多触点、多客群的数字化营销部署。启动财富管理产品线经营模式，一条线打通拉直业务、技术、运营，以紧耦合工作模式加速产品迭代创新。另一方面，全面铺开数字化服务，运用金融科技手段，创新线上直播、一对一视频、管家主页等在线沟通工具，在微信端打造“云端银行”“交通银行微银行”公众号和“交通银行”微信小程序的立体服务体系，构建“空中营业厅”，将线下网点服务延伸至线上，全面提升数字化、智慧化服务水平。手机银行和买单吧两大 APP 加速场景建设，打磨客户体验，在 2020 年新浪测评中双双跻身第一梯队，分别排名为第三、第二位。线下网点在中银协千佳、百佳单位评选中六次拔得头筹。

（三）同业与金融市场业务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较上年末减少 166.96 亿元，降幅 1.81%，在负债总额中占比 9.22%，较上年末下降 0.90 个百分点。境内行人民币活期同业存款余额 6,540.38 亿元，占境内行人民币同业存款的 75.66%，同比提升 29 个百分点。

◆报告期末，金融投资规模 32,373.37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7.70%，证券投资收益率 3.39%。

1. 同业业务

深化与金融机构业务合作。立足渠道建设与资金结算，持续研究客户上中下游业务链场景，从市场培育、产品配置、系统建设、终端客户营销等方面深度参与和服务客户经营。报告期末，银银平台合作机构客户数 1,550 家，较上年末增加 420 家。第三方存管合作券商覆盖率 98%，银期转账合作覆盖率 98%，成为首批 QFII/RQFII 融资融券结算银行。银证银期客户数较上年末增加 104.64 万户。期货公司保证金存款时点余额 799.9 亿元，保持市场领先地位。服务人民币跨境清算业务发展，CIPS 间参客户数市场排名上升至第四，2020 年新增间参客户数市场第一。

2. 金融市场业务

积极克服疫情影响、维护市场稳定运行，年内金融市场业务累计交易量同比增幅超过 30%，其中境内行人民币货币市场交易量 53.54 万亿元，外币货币市场交易量 1.33 万亿美元，人民币债券交易量 4.40 万亿元，银行间外汇市场外汇交易量 2.21 万亿美元，代理贵金属交易量 3,627 亿元，黄金自营交易量 3,835 吨，继续保持市场活跃交易银行地位。

年内投资抗疫特别国债、抗疫主题专项债等超过 500 亿元，发行同业存单 7,367 亿元，其中首批发行

抗疫专项同业存单 10 亿元；有效应对疫情冲击、严守风险底线，确保金融市场业务交易、结算、清算、监控的连续性；在国际原油价格大幅波动期间采取有效措施，充分保障了账户类产品的客户权益。

加大中央和地方政府债券投资力度，年内新投资国债 2,508 亿元、地方债 2,773 亿元；进一步加大债券投资业务对企业经营发展的支持力度，年内新投资信用债 256 亿元；紧密服务企业避险保值需求，年内达成代客人民币利率衍生交易 250 亿元、代客黄金套期保值 33 吨。

加快推进全球资金一体化运作。正式上线亚太区海外行资金平台，统一归集东京、新加坡、首尔等 7 家亚太区海外行美元和离岸人民币资金，集中开展债券发行和投资操作业务、货币市场业务、外汇和衍生品对市平盘业务，努力提高资金运作收益。

不断拓展业务范围。首批开展商业银行国债期货交易、跨托管机构质押式回购交易、利率期权交易、外币对标准化掉期交易、FDR001（银银间隔夜回购定盘利率）利率互换交易、以券款对付（DVP）方式结算的境内债外币回购交易等新业务。取得首批银行间人民币外汇市场主经纪商、首批开通直投模式下直接交易服务权限的境内做市商等创新资质。

3.资产管理业务

推进表外理财业务转型，以固定收益类产品为抓手，做大做强“旗舰型”产品，提升产品竞争力，满足客户理财需求；以差异化的投资主题和投资策略做优做精“特色型”产品，不断丰富产品货架，满足客户多元化、个性化需求，提升特色服务能力。报告期内，集团表外理财产品平均余额 10,938.35 亿元，较上年增加 1,979.15 亿元，增幅 22.09%。其中，净值型理财产品平均余额 5,727.63 亿元，较上年增加 2,982.16 亿元，增幅 108.62%；占集团表外理财比重 52.36%，同比提升 21.72 个百分点。

积极落实监管要求，有序推进过渡期存量业务整改工作。报告期末，理财业务存量产品规模 5,746.45 亿元，较年初降幅 31.78%。

报告期内，发行旗舰产品“交银理财稳享现金添利”并配套 T+0 快速赎回服务。推出带最低持有期的开放式产品，鼓励客户长期价值投资。丰富区域主题理财产品，报告期末长三角主题系列产品规模近 300 亿元，新发行大湾区价值投资系列产品。

做深要素市场业务，服务金融基础设施建设

交通银行是金融要素市场资格最齐备的综合金融服务商之一，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以交易结算为纽带、以产品系统为抓手，广泛链接、服务“金融要素市场生态圈”中各类市场参与主体。

提升服务能力，揽获牌照资源。获得银行间市场中央对手清算业务全牌照，期货境内外、场内外结算业务资格全牌照，唯一获得所有期货交易所场外存管银行资格，是证券资金结算业务资格最齐备的五家银行之一，中证报价二级交易市场的唯一主结算银行。

对接重点项目，支持国家战略。交通银行全力推助长三角一体化、上海国际金融中心“6+1”格局建设等国家战略，加速金融要素市场业务创新发展。建立境外客户参与人民币大宗商品及衍生品市场的新模式，履行新三板风险基金专户唯一存管银行职责，运用区块链、物联网等新技术服务期货及大宗商品市场。

报告期末，金融要素市场存款平均余额 2,326.70 亿元，同比增加 327.28 亿元，增幅 16.37%，其中活期存款平均余额 1,836.87 亿元，同比增加 644.23 亿元，增幅 54.02%；金融要素市场代理清算、结算量提升显著，其中银行间要素市场同比增幅 163.56%、期货要素市场增幅 17.6%，居市场领先地位。

（四）综合化经营

◆本集团形成了以商业银行业务为主体，金融租赁、基金、理财、信托、保险、债转股等业务协同联动的发展格局，综合服务能力进一步增强。

◆报告期内，子公司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82.03 亿元，同比增长 47.51%，占集团净利润比例 10.48%，同比上升 3.28 个百分点。

◆报告期末，子公司资产总额 4,956.44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6.69%，占集团资产总额比例 4.63%，较上年末上升 0.34 个百分点。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本行全资子公司，2007 年 12 月开业，注册资本 140 亿元。主要经营航空、航运及能源电力、交通基建、装备制造、民生服务等领域的融资租赁及经营租赁业务。近年，公司坚持“专业化、国际化、差异化、特色化”发展战略，深入推进航空、航运业务，业务覆盖五大洲 30 多个国家和地区，专业化优势更加鲜明。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3,092.72 亿元，净资产 317.99 亿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 32.02 亿元，同比增长 7%。公司租赁资产余额 2,687.66 亿元，含飞机、船舶资产规模 1,666.47 亿元，拥有和管理机队规模 264 架，船队规模 386 艘。公司全年航运融资规模 38 亿美元，居全球首位，在国际船舶融资领域的品牌影响力和市场活跃度进一步提升。根据中国银行业协会金融租赁专业委员会的统计，公司总资产、租赁资产余额和营业收入均位居国内金融租赁公司首位。

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07 年 10 月开业，注册资本 57.65 亿元，本行和湖北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分别持有 85%和 15%的股权，主要经营信托贷款、投资基金信托、应收账款融资、房地产信托、家族信托、慈善信托、信贷资产证券化、企业资产证券化、受托境外理财(QDII)、私人股权投资信托业务。近年，公司围绕“打造最值得信赖的信托资产管理机构”战略目标，聚焦“专业资产管理、高端财富管理、优质受托服务”三大战略支柱业务，回归信托本源，服务实体经济。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187.01 亿元，管理资产规模(AUM)6,493.25 亿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 12.18 亿元，同比增长 7%。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05 年 8 月，注册资本 2 亿元，本行、施罗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比例分别为 65%、30%和 5%，主要经营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业务。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60.18 亿元，净资产 47.38 亿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 12.60 亿元，同比增长 114%。报告期内，公司以高质量研究驱动投资，投资业绩表现出色，公司近五年权益投资主动管理收益率行业排名 2/80，近三年行业排名 5/93。两只基金产品近五年收益率超过 200%，14 只基金产品近三年收益率超过 100%。报告期末，管理公募基金规模 3,395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54.25%。

交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本行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6 月，注册资本 80 亿元。主要面向个人、私银、机构、同业客户发行固定收益类、权益类、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及混合类理财产品。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88.74 亿元，净资产 87.42 亿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 6.65 亿元，同比增长 647%。公司作为集团

⁴不含交通银行（卢森堡）有限公司、交通银行（巴西）股份有限公司和交通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下同。

打造财富管理特色的核心承载者、财富管理产品核心供应商、大资管业务创新发展的综合平台，报告期末，产品余额 5,337.97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384.37%；其中，开放式净值型产品（不包含现金管理类产品）余额 3,178.66 亿元，占比 59.55%；行外代销产品余额 914.22 亿元，占比 17.13%。

交银康联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10 年 1 月成立，注册资本 51 亿元，本行和澳大利亚康联集团分别持股 62.50%和 37.50%，在上海市以及设立分公司的地区经营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以及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等。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715.01 亿元，净资产 69.53 亿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 10.35 亿元⁵，同比增长 29%。近年，公司围绕“成为一家在保障型保险领域成长性和盈利性居领先地位的公司”战略目标，回归保险保障。报告期内，实现规模保费 172.25 亿元，同比增长 20.10%。

交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本行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12 月，注册资本 100 亿元，系国务院确定的首批试点银行债转股实施机构，主要从事债转股及其配套支持业务。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490.38 亿元，净资产 113.60 亿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 12.35 亿元，同比增长 610%。报告期内，公司克服新冠疫情影响，做好市场化债转股主责主业，服务实体经济降杠杆控风险。报告期末，存续期债转股投放项目 76 个，金额 430.19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36.87%；公司人均投资规模、人均净利润、ROAE、ROAA 等指标居行业领先，资本充足率符合监管要求。

交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成立于 1998 年 6 月（原为交通证券有限公司，2007 年 5 月更名为交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2017 年 5 月 19 日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报告期末，本行对该公司持股比例为 73.14%。公司主要经营证券经纪及保证金融资、企业融资及承销、资产管理及顾问、投资及贷款业务。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233.60 亿港元，净资产 77.8 亿港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 8.51 亿港元，同比增长 70%。

中国交银保险有限公司 本行全资子公司，2000 年 11 月成立，注册资本 4 亿港元。主要经营经香港保险业监管局批准的一般保险全部 17 项险种。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7.69 亿港元，净资产 5.55 亿港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 1,280 万港元，同比增长 20%。报告期内，公司发挥香港保险业务牌照优势，推出大湾区专属医疗保险产品，参与租赁子公司飞机机队保险分保业务，毛保费增幅 12.87%，支出前承保利润增幅 12.62%，净赔付率 45.80%，均优于市场水平⁶。

（五）全球服务能力

◆报告期内，南非约翰内斯堡分行正式开业，填补了本行在非洲地区的机构布局空白。截至目前，本行境外银行机构 23 家，覆盖 18 个国家和地区。

◆境外银行机构实现净利润 61.09 亿元，同比下降 3.99%；占集团净利润比例 7.80%，同比下降 0.43 个百分点。

◆报告期末，境外银行机构资产总额 12,409.92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6.61%；占集团资产总额比例 11.60%，较上年末下降 0.15 个百分点。

1. 国际结算与贸易融资

落实贸易便利化，积极开展科技创新、优化传统贸易金融业务流程，推出 EASY 汇、EASY 证、EASY

⁵ 净利润使用新金融工具准则（IFRS9）数据，与保险行业目前采用的金融工具准则（IAS39）数据有一定差异。

⁶ 香港一般保险市场最新数据截至 2020 年三季度末。

贷、EASY 兑全线上、无纸化系列产品，为外贸客户提供便利的跨境支付、结算、贸易融资、外汇财资服务，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对接海关“单一窗口”，为外贸企业提供一站式贸易、结算、融资服务。服务贸易新业态，积极对接跨境电商、外贸综合服务平台，提升中小微企业外汇结算自主权和资金周转效率。报告期内，国际收支 3,326.59 亿美元，同比增长 6.67%。跨境贸易融资发生额 235.23 亿美元，同比增长 36.43%；境内行涉外担保业务发生额 40.58 亿美元。

2.境外服务网络

境外服务网络布局稳步推进。报告期末，本集团在全球 18 个国家和地区设立 23 家境外分（子）行及代表处，境外经营网点 69 个，为客户提供包括存贷款、国际结算、贸易融资、外汇兑换等在内的综合金融服务。2020 年，境外行始终坚持稳健合规的经营理念，协同境内积极应对疫情挑战，结合当地禀赋和自身特色满足境内“走出去”客户和境外当地客户跨境金融需求。与全球 125 个国家和地区的 1,004 家银行建立境外银行服务网络，为 31 个国家和地区的 108 家境外人民币参加行开立 256 个跨境人民币账户；在 31 个国家和地区的 62 家银行开立 26 个币种共 81 个外币清算账户。

3.跨境人民币业务

推出“跨融通”特色服务，落地市场首单福费廷资产转让交易。参与 CIPS 直参行项目建设，首尔分行成为首批由间参转为直参的海外机构。报告期内，境内外银行机构跨境人民币结算量达人民币 2.03 万亿元。

4.离岸业务

发挥牌照优势，抢抓上海自由贸易区临港新片区、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机遇。报告期内实现离岸业务净经营收入 12,073.28 万美元，报告期末离岸业务资产余额 117.44 亿美元。

交行-汇丰战略合作

2020 年，本行同汇丰一道，遵循新时期“深化战略合作、共同创造价值”定位，克服新冠肺炎疫情不利影响，持续深化全方位战略合作，取得了积极成果。

高层沟通顺畅，奠定合作坚实基础。依托战略合作沟通机制框架，双方通过高峰会、执行主席例会等多层级高层会议，总结经验，谋定目标，推进合作。

发挥互补优势，推进全球业务合作。“1+1 全球金融服务”框架下的业务合作延续良好势头。携手服务中国企业“走出去”，合作 4 笔银团贷款。巩固香港地区合作优势，合作 16 笔银团、35 笔债券承销。有序推进海外融资和资金业务合作，外币清算、跨境人民币结算合作进一步深化。稳步推进托管业务合作，2020 年托管合作规模 515.7 亿元。合力推动金融科技赋能业务发展，提升贸易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效能，顺利落地中银协跨行交易平台中外资银行之间首笔国内证资产交易。

促进信息交流，深化资源经验共享。双方继续在“资源和经验共享（RES）”框架下，重点围绕业务发展和风险合规主题，相互分享业务和经营管理经验。

16 年来，两行合作被誉为中外银行合作的经典案例和成功典范。未来，本行将与汇丰继续紧密协作，聚焦长三角区域一体化、金融科技等领域，广泛探索机遇，深度挖掘潜力，戮力同心，和衷共济，秉承互利共赢理念，共同

（六）渠道建设与服务消保

1.渠道建设

手机银行 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从界面展示、业务功能、系统性能、产品种类等维度精细打磨，持续迭代手机银行，提升客户体验。报告期末，手机银行月度活跃客户数(MAU)3,102.90万户，全年增长39.88%，手机银行APP金融场景使用率和非金融场景使用率分别为84.70%和38.23%。打通手机银行与买单吧用户体系，构建一套用户名和密码登录2个App的“一户通”用户体系。

买单吧 加快推进平台数字化转型进程，搭建线上“金融+生活”服务平台，覆盖餐饮、缴费、充值、视频、音乐、阅读、车生活、医疗等多个方面。持续提升买单吧APP平台服务能力，着力构建数字化场景服务生态。报告期末，买单吧APP累计绑卡客户数6,528.37万户，月度活跃客户2,421.82万户，金融场景使用率和非金融场景使用率分别为79.72%和42.15%。

个人支付 全面布局线上支付场景，上线刷脸支付、手机银行一键绑卡、合作平台APP免输卡号绑卡等功能，推出中小商户整合优惠服务方案。推出手机银行扫描微信收款码支付功能，延伸客户支付场景。上线手机银行医保电子凭证申请功能，为客户无卡就医提供便利。开放全量客户电子社保卡签发，打破电子社保卡签发的区域限制，并在手机银行上线社保专区，为客户带来一站式的社保体验。

开放银行 稳步推进开放银行建设。报告期末，开放银行已上线接口633个，涵盖投资理财、资产信贷、收单支付、金融信息、账户服务、生活缴费、对公服务等7大模块，形成车主服务等6大类生活场景，消费金融、收单支付、账户存款等3类业务模式。

第三方平台渠道 大力推进微信、支付宝等第三方平台渠道铺设。在微信端打造“云端银行”“交通银行微银行”公众号和“交通银行”微信小程序的立体服务体系，增强获客能力。报告期末，云端银行服务客户规模较上年末增长158.98%，“交通银行”微信小程序服务客户规模较上年末增长159.66%。

2.服务与消费者权益保护

以消费者为中心，健全消保机制体制，加强全流程管控，打造服务品质标杆。报告期内，受理投诉22.7万件，投诉办结率100%，投诉回访满意度98.08%。获评2019年度人民银行消保评估A级行。在消保宣教活动中，获评2020年银保监会“3.15”教育宣传周“优秀组织单位”，“金融知识普及月金融知识进万家”活动“优秀组织单位”。

（七）金融科技与数字化转型

◆报告期内，金融科技投入57.24亿元，同比增长13.45%；是营业收入的2.85%，同比上升0.28个百分点。

◆报告期末，金融科技人员3,976人，占集团员工总人数比例4.38%。其中，信息技术人员3,190人，占比3.52%。

1.深化金融科技体制机制改革

在高管层设立金融科技与产品创新委员会，交银金融科技有限公司注册成立，“两部、三中心、一公司、一研究院、一办”的组织架构形成，治理体系日益完善。业务与技术紧耦合敏捷开发机制初显成效，实施项目研发敏捷转型，推动系统开发由基于需求向基于问题模式转变，端到端平均交付时长缩短三分之一。

2.以数字化转型精准对接客户和市场需求

对接上海市“两张网”，推出“便民利民惠民”品牌“交银e办事”，信用就医服务覆盖上海400余家公立医疗机构，上海地区签约客户市场占比约85%。其中，惠民就医产品实现同类产品从无到有的突破，60秒完成全线上申请流程。

手机银行产品功能和用户体验持续优化，月度活跃客户数(MAU)3,102.90万户(全年增长39.88%)，买单吧APP月度活跃客户(MAU)2,421.82万户，两大APP在2020年新浪测评中双双跻身第一梯队(排名分别为第三、第二)。开放银行全面覆盖投资理财、资产信贷、收单支付、金融信息、账户服务、生活缴费、对公服务等7大模块。报告期内，本行被新浪财经评选为“年度最佳创新金融科技银行”，手机银行和开放银行分别荣获2020年中国金融认证中心(CFCA)颁发的最佳手机用户体验奖和最佳开放银行奖。

建设小微线上综合授信产品体系，打造普惠e贷企业版，通过与政府政务平台数据对接，以数字化手段实现精准识客、有效获客、自动审批、智能风控。

智慧金服助力抗疫。依托“金融+场景”平台，一周内快速孵化上线防疫管控信息管理系统，提供防疫管控登记、口罩在线预约、健康上报等功能，为企事业单位、社区街道提供互联网化的防疫工作管理服务。云端银行与互联网就医平台“微医”对接，接诊人数在金融同业中排名第一。武汉快速试点应用“95559智能语音门户”，智能语音助手日均处理来电量4.7万通，机器人智能客服交互数超70万。

3.提升防范金融风险能力

通过知识图谱提高风险识别准确率、覆盖率和及时性，临期贷款预测模型逾期预测准确率提高1倍，反电信诈骗模型识别准确率超过75%，使人工风险排查工作量减少75%。智慧化授信管理实现无纸化申报，授信申报流程效率提升40%以上。智慧营运实现59类凭证自动清分，时长由人工处理的4秒钟缩减为机器识别的1.8秒，平均识别率达95%以上，提升效率的同时有效降低人工操作风险。

4.增强数据治理能力

形成一个政策总纲、一个主体办法及N个关键领域管理规范组成的“1+1+N”数据治理制度体系。启动企业级数据中台建设，持续提升数据资产管理能力，建立企业级数据标准，强化数据质量控制。搭建全行统一的大数据底座，持续提升数据存储和计算能力。聚焦监管要求、客户服务、经营管理的数据需求，着力提升数据应用服务能力，构建客户标签、经营指标、智能知识图谱等数据产品，依托企业级数据中台创新设计契合多场景应用的数据服务，赋能数字化转型与发展。加大外部数据源的整合对接，全行外部数据维度较去年增加1倍，不断增强经营决策和金融服务的精准性和有效性。

5.加大科技创新力度

通过自主研发的新核心应用架构推进分布式技术架构转型，分布式平台分流借记卡类和账务类交易占主机日常交易量的70%，保障极端情况下的业务连续性。统一生物识别平台整合人脸、指纹、指静脉、虹膜等多种识别技术，应用在企业手机银行、个人手机银行、移动手持终端等多渠道300余交易，月均交易量突破600万笔，日最高交易量达70万笔；企业级RPA（流程机器人）平台，应用在营运、托管、理财等诸多领域；智能语音应用在智能客服、智能外呼和智能语音分析领域，整体识别成功率超90%；统一引擎平台应用在32个业务场景，获上海金融创新一等奖。完成49套互联网对客应用系统IPV6改造，在人民银行金融业IPV6示范机构榜单中排名第三。通过国际TMMi组织认定的软件测试成熟度模型集成（TMMi）最高级别（五级）水平，成为国内首家自主完成该认证评估的商业银行。坚持贯彻软件正版化要求，积极探索开源产品技术路线，2021年获得由国家版权局授予的“2020年度全国版权示范单位（软件正版化）”称号。与复旦大学、中国移动共同成立金融科技联合实验室，服务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建设。

6.强化网络安全建设

持续推进应用系统开发运维全生命周期安全管理，应用系统的开发强安全管控和投产后强安全防护比例均达到100%；建设一体化安全监控平台，内含威胁模型涵盖九大类安全风险和120余个安全监控场景；健全安全运营机制，实现全集团安全告警事件7*24小时监控、分钟级响应和小时级处置；搭建安全远程办公通道，支持2万余人同时居家办公；建设行业领先水平的信息安全团队，积极引入外部权威评估认证能力，确保信息化建设安全合规。

四、风险管理

本行董事会将“稳健、平衡、合规、创新”确立为全行总体风险偏好，对信用、市场、操作、流动性、银行账簿利率、信息科技、国别、声誉等各类风险设定具体风险限额指标，严格控制各类风险，守住了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风险的底线。

（一）风险管理架构

本行董事会承担风险管理最终责任和最高决策职能，并通过下设的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掌握全行风险状况。本行高管层设立风险管理委员会，即全面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委员会，以及贷款与投资评审、风险资产审查两类业务审查委员会，业务审查委员会接受全面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委员会的工作指导，定期向其报告工作。各省直分行、海外行、子公司和直营机构参照上述框架，相应设立风险管理委员会，作为研究防控本单位系统性区域性风险、决策风险管理重大事项的主要载体，确保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在全集团延伸落地。

（二）风险管理工具

本集团引进各类风险信息数据，探索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和知识图谱等先进技术构建模型，完善覆盖全集团的统一风险监测体系，提升风险管理智慧化水平。报告期内，推进风险计量体系建设，实现风险计量全集团统一管理。建立风险收益指标的计算体系和运用机制，强化风险收益平衡。

（三）信用风险管理

报告期内，本集团紧密对接国家政策和市场变化，动态更新授信与风险政策纲要、行业投向指引，做好“一行一策”落地工作。加强疫情下资产质量管理。推进纾困政策合规运用，加强临期管理、准确实施贷款分类。建立按月动态排查机制，提前掌握受疫情影响的潜在风险客户和实质性风险客户，分类分级、逐户逐户督导落实管控责任，提前采取处置化解措施。综合运用总量管控、名单制、限额领额等手段，加强对信用卡、产能过剩、房地产、跨境业务、政府隐性债务等重点领域和敏感行业的管控力度，强化区域风险管控。

加大处置清收力度。报告期内，处置不良贷款 829.11 亿元，同比增加 196.21 亿元，其中核销 538.28 亿元。积极运用不良资产证券化拓宽处置渠道，全年共发行三单证券，处置不良贷款 141.44 亿元，发行规模处市场第三；加大风险资产市场化债转股处置力度，成功化解丹东港、盐湖股份、川煤集团等大额风险项目。

持续加强信用卡数字化风险控制能力建设。加快风险计量模型迭代，提升计量模型精度，优化优质客群的贷前准入审批策略；细化分客群的贷中管理措施，逐步化解潜在风险；加强贷后保全面管理，提升贷后保全效能。风险管控效果已初步体现，二季度以来迁徙率逐季下降，下半年季度新增不良逐步回落，信用卡资产质量总体趋于可控。

报告期内，受新冠肺炎疫情等因素影响，部分客户风险加速暴露，同时本集团加强风险识别，严格资产质量分类标准，报告期末，本集团不良贷款余额 976.98 亿元，不良贷款率 1.67%，分别较上年末增加 196.55 亿元、上升 0.20 个百分点；关注类贷款余额与占比双降；逾期贷款余额保持稳定，占比下降。

贷款五级分类分布情况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百万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正常类贷款	5,668,199	96.92	5,111,715	96.37	4,662,605	96.06
关注类贷款	82,527	1.41	114,517	2.16	119,111	2.45
正常贷款合计	5,750,726	98.33	5,226,232	98.53	4,781,716	98.51
次级类贷款	52,652	0.90	16,963	0.32	13,711	0.28
可疑类贷款	26,713	0.46	42,508	0.80	38,456	0.79
损失类贷款	18,333	0.31	18,572	0.35	20,345	0.42
不良贷款合计	97,698	1.67	78,043	1.47	72,512	1.49
合计	5,848,424	100.00	5,304,275	100.00	4,854,228	100.00

按业务类型划分的关注类及逾期贷款分布情况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关注类贷款 余额	关注类贷款 率(%)	逾期贷款余 额	逾期贷款率 (%)	关注类贷款余 额	关注类贷款率 (%)	逾期贷款余额	逾期贷款率 (%)
公司类贷款	71,677	1.93	60,851	1.64	101,987	3.05	60,022	1.79
个人贷款	10,841	0.55	29,264	1.48	12,280	0.70	30,472	1.74
按揭	2,395	0.19	7,132	0.55	2,380	0.21	6,214	0.55
信用卡	7,684	1.66	18,245	3.93	9,449	2.02	20,589	4.41
个人经营类贷款	204	0.17	1,648	1.36	97	0.17	1,685	3.03
其他	558	0.55	2,239	2.19	354	0.37	1,984	2.06
票据贴现	9	0.01	88	0.05	250	0.12	26	0.01
合计	82,527	1.41	90,203	1.54	114,517	2.16	90,520	1.71

公司类关注类贷款余额 716.77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303.10 亿元，关注类贷款率 1.93%，较上年末下降 1.12 个百分点。公司类逾期贷款余额 608.51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8.29 亿元，逾期贷款率 1.64%，较上年末下降 0.15 个百分点。

个人关注类贷款余额 108.41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14.39 亿元，关注类贷款率 0.55%，较上年末下降 0.15 个百分点。个人逾期贷款余额 292.64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12.08 亿元，逾期贷款率 1.48%，较上年末下降 0.26 个百分点。

按业务类型划分的贷款及不良贷款分布情况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贷款	占比(%)	不良贷款	不良贷款率 (%)	贷款	占比(%)	不良贷款	不良贷款率 (%)
公司类贷款	3,707,471	63.39	78,830	2.13	3,346,476	63.09	59,443	1.78
个人贷款	1,980,882	33.87	18,773	0.95	1,754,765	33.08	18,574	1.06
按揭	1,293,773	22.12	4,849	0.37	1,135,428	21.41	4,038	0.36
信用卡	464,110	7.94	10,558	2.27	467,387	8.81	11,135	2.38
个人经营类贷款	120,985	2.07	1,542	1.27	55,560	1.05	1,647	2.96
其他	102,014	1.74	1,824	1.79	96,390	1.81	1,754	1.82
票据贴现	160,071	2.74	95	0.06	203,034	3.83	26	0.01
合计	5,848,424	100.00	97,698	1.67	5,304,275	100.00	78,043	1.47

按行业划分的贷款及不良贷款分布情况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贷款	占比(%)	不良贷款	不良贷款率(%)	贷款	占比(%)	不良贷款	不良贷款率(%)
公司类贷款	3,707,471	63.39	78,830	2.13	3,346,476	63.09	59,443	1.78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708,649	12.12	9,738	1.37	637,943	12.03	8,665	1.36
制造业	658,203	11.25	29,301	4.45	601,143	11.33	24,711	4.11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77,500	9.87	10,876	1.88	508,863	9.59	2,428	0.48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334,399	5.72	234	0.07	284,797	5.37	124	0.04
房地产业	348,185	5.95	4,711	1.35	264,495	4.99	877	0.33
批发和零售业	204,856	3.50	9,823	4.80	221,381	4.17	11,601	5.24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21,313	3.78	2,156	0.97	215,642	4.07	1,210	0.56
建筑业	135,732	2.32	3,683	2.71	135,998	2.56	2,099	1.54
采矿业	125,367	2.14	2,625	2.09	117,555	2.22	2,999	2.55
金融业	118,702	2.03	10	0.01	107,865	2.03	11	0.01
科教文卫	112,961	1.93	2,908	2.57	96,875	1.83	728	0.75
其他	85,570	1.48	1,075	1.26	93,314	1.76	2,515	2.70
住宿和餐饮业	34,886	0.60	701	2.01	32,259	0.61	1,051	3.26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1,148	0.70	989	2.40	28,346	0.53	424	1.50
个人贷款	1,980,882	33.87	18,773	0.95	1,754,765	33.08	18,574	1.06
票据贴现	160,071	2.74	95	0.06	203,034	3.83	26	0.01
贷款和垫款总额	5,848,424	100.00	97,698	1.67	5,304,275	100.00	78,043	1.47

报告期内，本集团积极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新增贷款优先投向制造业、服务业、交通运输等行业，对房地产贷款，坚决落实“房住不炒”，保持平稳健康发展，对产能严重过剩行业加强管控，报告期末产能严重过剩行业贷款类余额在境内全部贷款中占比 2.60%，较年初压降 0.5 个百分点。

按地区划分的贷款及不良贷款分布情况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贷款	占比(%)	不良贷款	不良贷款率(%)	贷款	占比(%)	不良贷款	不良贷款率(%)
长江三角洲	1,576,465	26.96	20,932	1.33	1,434,280	27.04	12,836	0.89
珠江三角洲	701,865	12.00	7,332	1.04	572,226	10.79	6,056	1.06

环渤海地区	831,454	14.22	17,058	2.05	740,248	13.96	9,646	1.30
中部地区	958,527	16.39	18,005	1.88	827,110	15.59	11,369	1.37
西部地区	680,088	11.63	9,220	1.36	585,712	11.04	11,951	2.04
东北地区	232,864	3.98	10,998	4.72	212,871	4.01	13,826	6.50
海外	359,368	6.14	3,586	1.00	391,517	7.38	1,213	0.31
总行	507,793	8.68	10,567	2.08	540,311	10.19	11,146	2.06
贷款和垫款总额	5,848,424	100.00	97,698	1.67	5,304,275	100.00	78,043	1.47

注：总行含太平洋信用卡中心。

本集团针对各区域经济特点，实行一行一策差异化管理，动态调整业务授权。珠江三角洲、西部和东北地区不良贷款率较上年末下降，其它区域不良贷款率有所上升。

逾期贷款和垫款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百万元)

逾期期限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3个月以内	25,480	0.44	28,923	0.55
3个月至1年	34,145	0.58	28,618	0.53
1年至3年	25,916	0.44	23,661	0.45
3年以上	4,662	0.08	9,318	0.18
合计	90,203	1.54	90,520	1.71

本集团对逾期贷款采取审慎的分类标准，逾期60天以上的公司类贷款均已纳入不良贷款。逾期90天以上贷款占不良贷款的66%。

报告期末，逾期贷款余额902.03亿元，较上年末减少3.17亿元，逾期率1.54%，较上年末下降0.17个百分点。其中逾期90天以上贷款余额647.23亿元，比上年末增加31.26亿元。

贷款迁徙率

(%)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1.84	1.71	1.85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46.59	29.76	30.01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25.48	42.76	88.62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19.92	10.92	15.36

注：根据银保监会《关于印发非现场监管指标定义及计算公式的通知》的规定计算。

信用风险集中度

报告期末，本集团对最大单一客户的贷款总额占集团资本净额的3.71%，对最大十家客户的贷款总额占集团资本净额的15.75%。下表列示了报告期末前十大单一借款人贷款情况。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12月31日数据			
	行业	金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客户A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7,927	0.64
客户B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5,700	0.44
客户C	制造业	17,866	0.31
客户D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3,677	0.23
客户E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2,864	0.22
客户F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2,000	0.21
客户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0,589	0.18
客户H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0,236	0.18
客户I	金融业	10,015	0.17
客户J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17
十大客户合计		160,874	2.75

(四) 市场风险管理

市场风险是指因利率、汇率、商品价格和股票价格等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面临的主要市场风险是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

本集团市场风险管理的目标是根据董事会确定的风险偏好，主动识别、计量、监测、控制和报告市场风险，通过采用限额管理、风险对冲和风险转移等方法 and 手段将市场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并在此基础上追求经风险调整后的收益最大化。

本集团对汇率风险和交易账簿的一般利率风险采用内部模型法计量，对内部模型法未覆盖部分的市场风险采用标准法计量。内部模型法采用历史模拟法计量风险价值(VaR)和压力风险价值(SVaR)，历史观察期均为1年，持有期为10个工作日，单尾置信区间为99%。每日及时采集全行资金交易头寸和最新市场数据进行头寸估值和敏感性分析；每日采用历史模拟法从风险因素、投资组合和产品等维度分别计量市场风险的风险价值并开展返回测试，验证风险价值模型的准确性。内部模型法结果应用于资本计量、限额监控、绩效考核、风险监控和分析等。

报告期内，本集团持续完善市场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加强海外行市场风险管理，强化金融市场剧烈波动下的敞口监控和风险预警，严守市场风险各项限额；优化市场风险管理信息系统，推进市场风险大中台系统建设，完善市场风险管理模型和配置；密切跟进国内外市场风险监控的新动态，持续开展市场风险定量测算，深入分析市场风险监控新趋势落地可能带来的挑战。

(五) 流动性风险管理

本集团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治理结构包括：由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决策机构，由监事会、审计监督局组成的监督机构，由财务管理部、金融市场部、风险管理部、营运与渠道管理部、各

分支机构、各附属机构及各项业务总行主管部门等组成的执行机构。

本集团流动性风险管理目标是建立健全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对法人和集团层面、各附属机构、各分支机构、各业务条线的流动性风险进行有效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确保流动性需求能够及时以合理成本得到满足。

本集团每年根据经营战略、业务特点、财务实力、融资能力、总体风险偏好及市场影响力等因素，确定流动性风险偏好。根据流动性风险偏好，制定书面的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政策和程序。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策略和政策涵盖表内外各项业务，以及境内外所有可能对流动性风险产生重大影响的业务部门、分支机构和附属机构，并包括正常情况和压力状况下的流动性风险管理。

报告期内，本集团认真落实中国银保监会《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要求，保持各项业务协调发展，整体流动性风险状况较为稳健，流动性比例、流动性覆盖率、净稳定资金比例、流动性匹配率均满足监管要求。本集团根据监管政策要求以及全行深化改革需要，进一步加强全表流动性风险管理：提前预判，做好现金流测算和分析；统筹调度，做好融资管理和优质流动性资产管理；持续监测，确保日间流动性安全，流动性限额可控；定期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压力情景的设定充分考虑了各类风险与流动性风险的内在关联性以及市场流动性对银行流动性风险的影响等，测试结果显示本行在多种压力情景下的流动性风险均处在可控范围内；组织开展流动性风险应急演练，提高反应速度及流动性风险处置能力。

报告期末，本集团流动性比例指标如下表：

	标准值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性比例(%)	≥25	69.24	72.92	68.73

注：根据银保监会监管口径计算。

流动性覆盖率指标为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与未来30天现金净流出量之比；旨在确保商业银行具有充足的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能够在规定的流动性压力情景下，通过变现这些资产满足未来至少30天的流动性需求。本集团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主要包括现金、存放于中央银行且在压力情景下可以提取的准备金、以及满足《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中一级和二级资产定义的债券。根据《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要求，资产规模不小于人民币2,000亿元的商业银行应当持续达到流动性覆盖率不低于100%的最低监管标准。本集团2020年第四季度流动性覆盖率日均值为132.33%（季内日均值指季内每日数值的简单算术平均值，计算该平均值所依据的每日数值的个数为92个），较上季度下降0.88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现金净流出量增加。

净稳定资金比例指标为可用的稳定资金与所需的稳定资金之比；旨在确保商业银行具有充足的稳定资金来源，以满足各类资产和表外风险敞口对稳定资金的需求。根据《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要求，资产规模不小于人民币2,000亿元的商业银行应该持续达到净稳定资金比例不低于100%的最低监管标准。本集团2020年第三季度净稳定资金比例为109.01%，较上季度下降0.76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向零售和小企业客户、非金融机构、主权、中央银行和公共部门实体等发放的贷款增加。2020年第四季度净稳定资金比例为110.60%，较上季度上升1.59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来自零售和小企业客户的存款增加。

2020年第四季度流动性覆盖率及各明细项目的平均值、2020年第三、第四季度净稳定资金比例及各明细项目请见附录“杠杆率、流动性覆盖率和净稳定资金比例信息补充资料”章节。

（六）操作风险管理

本集团建立与全行业务性质、规模和产品复杂程度相适应的完整操作风险管理体系，规范操作风险与控制自我评估、损失数据收集、关键风险指标监控及操作风险事件管理的工作流程。报告期内，完善操作风险分类管理和评估考核机制，加强对重点领域操作风险监测评估。建立境内外一体化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外包风险管理机制覆盖至全集团。

（七）法律合规与反洗钱

报告期内，本行推进境外合规管理长效机制建设，强化法律合规风险管控，加强普法宣传和合规文化建设，增强经营管理的法律合规保障。完善反洗钱管理架构，优化反洗钱工作流程，推进反洗钱系统建设，促进反洗钱管理能力提升。

（八）声誉风险管理

本集团健全声誉风险管理体系，防范由经营管理及其它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利益相关方进行负面评价的风险，妥善处置各类声誉风险事件。加强声誉风险识别、预警、评估和监测，适时调整应对策略和措施。报告期内，负面舆情应对积极有效，声誉风险控制得当，未发生重大声誉风险事件。

（九）跨业跨境与国别风险管理

本集团建立了“统一管理、分工明确、工具齐全、IT支持、风险量化、实质并表”的跨业跨境风险管理体系。报告期内，针对海外新冠肺炎疫情蔓延带来的不确定性，加强境外机构疫情防控，保障业务平稳运营。加强境外机构流动性、业务连续性、资产质量和员工防疫等重点领域工作。开展境外银行机构风险评估，完善评估方法和机制。提升集团并表管理，印发《交通银行并表管理办法（2020年版）》，优化并表管理系统，加强对子公司并表管理工作的指导与考核。做实国别风险管理，完善国别风险限额方案，定期监测国别风险敞口，开展国别风险评级、评估和提示预警。

（十）大额风险暴露管理

本集团认真落实银保监会《商业银行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办法》要求，推进管理系统建设，完善管理流程和组织架构，持续监测大额风险暴露情况，严格落实各项限额管理，提升集团防范系统性区域性风险的能力。报告期内，本集团大额风险暴露各项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

五、深化改革

本行坚定“建设具有财富管理特色和全球竞争力的世界一流银行”战略愿景不动摇，围绕不断提升金融服务的适应性、竞争力、普惠性和金融科技水平，深化相关体制机制改革，持续激发经营发展的动力和活力，更好服务实体经济和管控金融风险。

（一）对接国家战略，打造特色优势。

抢抓国家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战略机遇，实施长三角区域一体化管理架构与职能优化改革，成立长三角区域一体化战略领导小组和长三角一体化管理总部，发挥集团全球布局、综合化经营以及在长三角地区的主场优势，更好服务国家区域发展战略。

发挥离岸业务资格优势，实施离岸自贸区业务职能与架构改革，强化离岸业务风险防控与合规反洗钱管理，助力和服务上海自贸区新片区建设，打造离岸金融和贸易金融优势。

实施北京管理部和总行战略客户部改革，强化集团客户全球一体化经营职能。优化金融市场业务职能架构，强化境内外、本外币金融市场业务的一体化管理。实施集团股权投资平台改革，支持上海科创中心建设，对接资本市场深化改革。

（二）优化架构职能，释放管理效能。

以打造金融科技核心竞争力为目标，促进科技与业务深度融合，实施金融科技体制机制优化改革，完善集团金融科技总体架构。设立金融科技委员会，提高金融科技统筹规划、顶层设计和一体化管理水平。完善部门设置与职责，整合软件开发力量，推动技术与业务融合。实施金融科技万人计划、FinTech 管培生、存量人才赋能转型三大工程。

针对部门职能定位、分类管理、统筹协调、缺位交叉等问题，启动预财资负、营运渠道、战略管理与研究等职能架构和管理体制改革，聚焦痛点问题，理清职责边界，释放管理效能，提升专业管理能力，全行中后台职能架构的“四梁八柱”基本成型，改革成效逐步显现。

（三）深化风险授信管理改革。

实施风险授信与反洗钱改革，将信贷管理和授信审批职能分设，整合贷（投）后管理职能，实行信用风险由授信管理部统一扎口管理。明确风险管理部牵头全面风险管理职能。将资产保全职能从风险管理部划出，实现资产保全独立化运作、专业化管理，提升风险处置质效。在总行法律合规部设立副部门级反洗钱中心，强化全行反洗钱和制裁合规的牵头管理职责，优化合规反洗钱管理流程，推动反洗钱业务操作集中管理。

（四）强化机构管理和激励约束。

聚焦价值创造、传导正向激励，优化省直分行分类管理，构建科学合理的考核分配秩序。按照“规范清晰、正向激励、公开透明”的原则，优化全行职位体系。

六、展望

展望 2021 年，国际经济形势依然复杂严峻，全球经济复苏势头仍然很不稳定，但中国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改变，疫情防控成果继续巩固，宏观政策保持连续性、稳定性、可持续性，政策操作更加精准有效。总体来看，2021 年及“十四五”时期，银行业将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机遇与挑战并存。

一方面，银行业转型发展面临难得机遇。进入新发展阶段，科技创新成为经济增长的主要动力，产业链现代化加速推进，传统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需求旺盛，为银行经营带来新的增长点。构建新发展格局，扩大内需成为战略基点，未来民生消费领域需求将持续释放，为发展普惠金融、消费金融带来良好机遇。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京津冀、成渝双城经济圈等国家重大区域发展战略全面实施，将成为银行业务增长的重要区域。同时，新型城镇化和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同步推进，政府和社会数字化转型协同并进，为银行加快数字化布局提供了重要机遇期。

另一方面，银行业经营发展面临一定挑战。疫情背景下，企业和居民的杠杆率上升加快，或造成部分领域风险加速暴露，银行资产质量存在一定的下行压力。国际环境日趋复杂，海外宽松政策逐步退出或推升流动性风险，地缘政治冲击或加剧全球金融资产价格波动，银行海外业务及部分金融市场业务发展面临不确定性，风险管控及合规反洗钱压力或进一步加大。同时，金融业对外开放政策加快落地，外资金融机构享受国民待遇加速布局中国市场，国内银行与外资银行的竞争将日趋激烈。

2021年，是我国“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也是交通银行站在新起点，加快推进转型发展的关键一年。本集团将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认真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新发展格局，从普惠金融、贸易金融、科技金融、财富金融四个领域做强特色，以长三角龙头银行、数字化转型为突破，实现交行发展与实体经济的同频共振，以优异的成绩迎接建党100周年。重点从以下方面开展工作：

建设长三角龙头银行。发挥主场优势，将资源禀赋转化为差异化竞争力，在细分领域率先突破，形成示范效应。完善“业务跨区域发展、客户跨区域管理、资源跨区域配置、人才跨区域交流”的一体化体制机制。加快“交银e办事”的复制推广，推进社保、医保、公积金领域“跨省通办”创新成果的率先试点。

深入推进数字化转型。聚焦服务客户能力建设，构建数字化、生态化业务体系，加速实现业务价值创造和客户体验提升。加快客户服务平台、营销中台、企业级风控平台等建设，重构管理模式和业务流程。持续推进企业级分布式架构体系、分布式核心系统、通用技术能力体系建设，提升金融科技持续赋能业务发展能力。推动数据资产管理、数据统一计算、数据应用服务，加速释放数据价值，有效形成数字化竞争力。

深耕财富金融特色。依托“扩大内需”这个战略基点，以客户为中心，发挥集团综合化优势，建立全链条一体化经营模式，提升资产配置和客户服务能力。加快集团产品线优势联动，打造更多现金管理、权益类“爆款”产品。坚持线上线下相结合，联通手机银行、买单吧、网上银行、物理网点，提供全渠道财富管理服务。

提升金融服务质效。坚持服务实体经济，加大服务小微、“三农”、乡村振兴等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支持力度，发挥综合化全牌照和国际化布局完备优势，服务科技创新、产业链供应链升级等新领域发展，为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提供有力有效的金融支持。

保持资产质量稳定。以资产质量为核心，持续打造“全覆盖、全流程、专业化、责任制”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持续深化风险授信和反洗钱改革，加快金融科技联合实验室成果孵化和零售风险中台建设。加强全面风险管理和内控案防能力建设，健全风险监测预警和处置机制，提升内控案防管理能力。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普通股股份总数74,262,726,645股，其中：A股股份39,250,864,015股，占比52.85%；H股股份35,011,862,630股，占比47.15%。本行普通股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可流通股份。

	2020年12月31日		报告期内增减	2019年12月31日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4,262,726,645	100.00	-	74,262,726,645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39,250,864,015	52.85	-	39,250,864,015	52.8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35,011,862,630	47.15	-	35,011,862,630	47.15
三、股份总数	74,262,726,645	100.00	-	74,262,726,645	100.00

二、普通股发行与上市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行普通股。

本行无内部职工股。

三、普通股股东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普通股股东总数424,446户，其中：A股391,416户，H股33,030户。2021年2月28日，本行普通股股东总数416,188户，其中：A股383,344户，H股32,844户。

(一) 报告期末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¹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股)	期末持股数量(股)	比例(%)	股份类别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	13,178,424,446	17.75	A股	无	国家
	-	4,553,999,999	6.13	H股	无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2、6}	6,882,615	14,975,070,959	20.16	H股	未知	境外法人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2、3}	-	13,886,417,698	18.70	H股	无	境外法人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2、4}	-	3,105,155,568	4.18	A股	无	国家
	-	1,405,555,555	1.89	H股	无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2,222,588,791	2.99	A股	无	国有法人
首都机场集团公司	-	1,246,591,087	1.68	A股	无	国有法人
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⁵	-	808,145,417	1.09	A股	无	国有法人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⁵	-	745,305,404	1.00	A股	无	国有法人

一汽股权投资（天津）有限公司	-	663,941,711	0.89	A股	无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8,684,538)	651,507,280	0.88	A股	无	境外法人

注：

- 1.相关数据及信息基于本行备置于股份过户登记处的股东名册。
- 2.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以代理人身份代表于报告期末，在该公司开户登记的所有机构和个人投资者持有的H股股份合计数。该数据包含汇丰银行、社保基金会在该公司名下间接持有的H股股份249,218,915股、7,649,786,777股；未包含上述两家股东直接持有的，登记于本行股东名册的H股股份13,886,417,698股、1,405,555,555股。
- 3.根据汇丰控股(HSBC Holdings plc)向香港联交所报备的披露权益表格，**报告期末，汇丰银行实益持有本行H股14,135,636,613股，占本行已发行普通股股份总数的19.03%**。汇丰银行实益持有股份数量比本行股东名册所记载的股份数量多249,218,915股，该差异系2007年汇丰银行从二级市场购买本行H股以及此后获得本行送红股、参与本行配股所形成。该部分股份均登记在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下。
- 4.含社保基金会国有资本划转六户持有的1,970,269,383股本行A股股份。除上表列示的持股情况外，社保基金会还持有本行H股7,649,786,777股，其中：7,027,777,777股登记在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下，622,009,000股通过管理人间接持有（含港股通）。**报告期末，社保基金会持有本行A股和H股共计12,160,497,900股，占本行已发行普通股股份总数的16.37%**。
- 5.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属于《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6.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7.本行未知其他前十大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行不存在控股股东，不存在实际控制人。

（三）持股 10%以上法人股东¹

法人股东名称	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商业登记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或管理活动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刘昆	1949年10月	00001318-6	不适用	国务院组成部门，主管国家财政收支、财税政策等事宜。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王冬胜	1866年	00173611-000	不适用 ²	主要在亚太区提供全面的本土与国际银行服务，以及相关的金融服务。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刘伟	2000年8月	12100000717800822N	800万元人民币	财政部管理的，负责管理运营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的独立法人机构。

注：

- 1.不含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 2.报告期末，汇丰银行已发行普通股股本为1,161.025亿港元及71.98亿美元，分为464.410亿普通股。

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要求，报告期末，以上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一致行动人	最终受益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不适用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HSBC Asia Holdings Limited	HSBC Holdings plc	无	HSBC Holdings plc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不适用

本行与财政部、汇丰银行、社保基金会的关联交易情况见财务报表附注五。

（四）其他主要股东情况

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规定，本行除财政部、汇丰银行、社保基金会以外，其他主要股东有关情况如下：

1.中国烟草总公司。根据中国烟草总公司向本行提供的资料，本行7家股东单位（中国烟草总公司下属企业）委托中国烟草总公司代为行使股东表决权。报告期末，上述7家股东单位共持有本行3.00%的股份。中国烟草总公司及上述7家股东单位不存在出质本行股份的情况。中国烟草总公司成立于1983年12月15日，注册资本570亿元，法定代表人张建民，由财政部代表国务院履行出资人职责。

2.首都机场集团公司。报告期末，首都机场集团公司持有本行1.68%的股份，不存在出质本行股份的情况。首都机场集团公司成立于1988年6月13日，注册资本120亿元，法定代表人刘雪松。该股东的全资控股股东为中国民用航空局。报告期末，首都机场集团公司及其关联方在本行贷款余额6.67亿元。

3.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报告期末，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行0.4%的股份，不存在出质本行股份的情况。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11月6日，注册资本640亿元，法定代表人谭瑞松。该股东的全资控股股东为国务院国资委。

4.大庆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报告期末，大庆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持有本行0.4%的股份，不存在出质本行股份的情况。大庆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成立于1991年9月14日，注册资本465亿元，法定代表人孙龙德。该股东的全资控股股东为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本行与上述股东的交易均按照一般商务条款进行，条款公平合理。

（五）主要股东及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二和第三分部的规定须予披露权益或淡仓的人士

报告期末，就本行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所知，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所备存的登记册所记录，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不包括本行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拥有本行股份及相关股份的权益及淡仓如下：

主要股东名称	身份	A股数目	权益性质 ¹	占已发行A股百分比(%)	占已发行股份百分比(%)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实益拥有人	13,178,424,446 ²	好仓	33.57	17.75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实益拥有人	3,105,155,568 ³	好仓	7.91	4.18
主要股东名称	身份	H股数目	权益性质 ¹	占已发行H股百分比(%)	占已发行股份百分比(%)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实益拥有人	9,055,342,332 ³	好仓	25.86	12.19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实益拥有人	4,553,999,999 ²	好仓	13.01	6.13
HSBC Holdings plc	受控制企业权益	14,135,636,613 ⁴	好仓	40.37	19.03

注：

1.非透过股本衍生工具持有的好仓。

2.据本行所知，报告期末，财政部持有本行H股4,553,999,999股，占本行已发行普通股股份总数的6.13%；持有本行A股

13,178,424,446股，占本行已发行普通股股份总数的17.75%。

3.据本行所知，报告期末，社保基金会持有本行H股9,055,342,332股，占本行已发行普通股股份总数的12.19%；持有本行A股3,105,155,568股（具体请参见《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格及附注），占本行已发行普通股股份总数的4.18%。

4.HSBC Holdings plc全资持有HSBC Asia Holdings Limited，HSBC Asia Holdings Limited全资持有汇丰银行，汇丰银行实益持有本行H股股份14,135,636,613股。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HSBC Holdings plc被视为拥有汇丰银行持有的14,135,636,613股H股之权益。

除上述披露外，报告期末，在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备存的登记册中，并无任何其他人士（不包括本行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或公司在本行的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持有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二、三分部须向本行及香港联交所作出披露的权益或淡仓。

四、优先股相关情况

（一）近三年优先股发行上市情况

近三年，本行未发行优先股。

（二）优先股股东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优先股股东总数41户。2021年2月28日，优先股股东总数42户。

报告期末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内增减 (股)	期末持股数量(股)	比例(%)	股份类别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	100,000,000	22.22	境内优先股	无	国有法人
浦银安盛基金公司—浦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上海分行	-	20,000,000	4.44	境内优先股	无	其他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乾元—日新月异”开放式理财产品单一资金信托	-	20,000,000	4.44	境内优先股	无	其他
创金合信基金—招商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000,000	4.44	境内优先股	无	其他
博时基金—工商银行—博时—工行—灵活配置5号特定多个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	20,000,000	4.44	境内优先股	无	其他
兴全睿众资产—平安银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000,000	4.44	境内优先股	无	其他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理财之慧赢系列	2,000,000	20,000,000	4.44	境内优先股	无	其他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	18,000,000	4.00	境内优先股	无	其他
中国烟草总公司河南省公司	-	15,000,000	3.33	境内优先股	无	国有法人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	15,000,000	3.33	境内优先股	无	其他

注：

- 1.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根据本行优先股股东名册中所列的信息统计。
- 2.“比例”指优先股股东持有优先股的股份数量占优先股的股份总数的比例。
- 3.本行未知前十名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股东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三）优先股股利分配情况

本行以现金形式支付优先股股利，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方式。在本行决议取消部分或全部优先股派息的情形下，当期末向优先股股东足额派发股利的差额部分不累积至之后的计息期。优先股股东按照约定的股息率获得分配的股利后，不再与普通股股东一起参与剩余利润分配。

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及授权，本行2020年3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境外优先股和境内优先股股利分配方案。境外优先股股利总额136,111,111美元，其中：按照境外优先股发行条款的5%（税后）股息率，向优先股股东实际支付122,500,000美元；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13,611,111美元，由本行承担。上述股利已于2020年7月29日以现金方式支付。境内优先股股利按照票面股息率3.9%计算，总额为人民币1,755,000,000元，已于2020年9月7日以现金方式支付。

派发股利详情请参见本行发布的公告。

本行优先股近三年股利分配情况如下表：

优先股类别	股利发放日	派息总额（含税）	股息率
境内优先股	2020年9月7日	人民币1,755,000,000元	3.9%
境外优先股	2020年7月29日	136,111,111美元	5.0%
境内优先股	2019年9月9日	人民币1,755,000,000元	3.9%
境外优先股	2019年7月29日	136,111,111美元	5.0%
境内优先股	2018年9月7日	人民币1,755,000,000元	3.9%
境外优先股	2018年7月30日	136,111,111美元	5.0%

（四）优先股赎回及转换情况

2015年7月，本行在境外发行24.5亿美元优先股，并在香港联交所上市。2020年3月27日，本行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使境外优先股赎回权的议案》。2020年6月，本行收到银保监会对本行赎回24.5亿美元境外优先股无异议的复函。根据境外优先股条款和条件，本行于2020年7月29日赎回上述全部境外优先股，赎回价格为每股境外优先股发行价格（即清算优先金额），加上自前一股息支付日（含该日）起至赎回日（不含该日）为止期间的已宣告但尚未派发的每股股息，赎回的资金总额25.725亿美元。在赎回及注销上述境外优先股后，本行在境外没有已发行的优先股。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优先股转换的情况。

（五）优先股表决权恢复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优先股表决权恢复事项。

（六）优先股采取的会计政策及理由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金融工具》《国际会计准则第32号—金融工具：列报》

等规定，以及本行优先股的主要条款，本行发行的优先股符合作为权益工具核算的要求，因此本行发行的优先股作为权益工具核算。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人力资源管理

一、董事会成员

本行现有董事会成员 15 名，名单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止日期
任德奇	董事长、执行董事	男	57	2018年8月—2021年度股东大会
刘 珺	副董事长、执行董事、行长	男	49	2020年8月—同上
李龙成	非执行董事	男	57	2020年6月—同上
汪林平	非执行董事	男	57	2021年1月—同上
常保升	非执行董事	男	52	2021年1月—同上
陈绍宗	非执行董事	男	58	2019年10月—同上
宋洪军	非执行董事	男	55	2019年8月—同上
陈俊奎	非执行董事	男	46	2019年8月—同上
刘浩洋	非执行董事	男	48	2016年8月—同上
杨志威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6	2016年10月—同上
胡展云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6	2017年11月—同上
蔡浩仪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6	2018年8月—同上
石 磊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3	2019年12月—同上
张向东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3	2020年8月—同上
李晓慧	独立非执行董事	女	53	2020年11月—同上

注：

1. 董事的任职日期从银保监会核准其任职资格之日起。
2. 任德奇先生、刘珺先生的任期为其作为本行执行董事的任期。
3. 汪林平先生、常保升先生自2021年1月8日起，担任本行非执行董事。根据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何兆斌先生自2021年1月8日起不再担任本行非执行董事。

任德奇先生 董事长、执行董事

主要职务

2020年1月起任本行董事长

2018年8月起任本行执行董事

教育背景、专业资格

1988年于清华大学获工学硕士学位

高级经济师

过往经历

曾任本行副董事长、执行董事、行长。曾任中国银行执行董事、副行长，期间曾兼任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中国银行上海人民币交易业务总部总裁。曾任中国建设银行风险管理部总经理、湖北省分行行长、授信管理部总经理、风险监控部总经理、信贷审批部副总经理。

刘璐先生 副董事长、执行董事、行长

主要职务

2020年8月起任本行副董事长、执行董事

2020年7月起任本行行长

教育背景、专业资格

2003年于香港理工大学获工商管理博士学位

高级经济师

过往经历

曾任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曾任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副总经理，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期间先后兼任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光大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副主席、中国光大国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副主席、中国光大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曾任中国光大银行行长助理、副行长，期间先后兼任中国光大银行上海分行行长、中国光大银行金融市场中心总经理。

李龙成先生 非执行董事

主要职务

2020年6月起任本行非执行董事

汇金公司职员

教育背景、专业资格

2003年于东北林业大学获管理学博士学位

过往经历

曾任财政部黑龙江监管局局长，财政部驻黑龙江专员办监察专员，财政部驻辽宁专员办监察专员，财政部驻黑龙江专员办副监察专员，财政部驻浙江专员办副监察专员，财政部驻黑龙江专员办专员助理、业务一处处长、综合处副处长。

汪林平先生 非执行董事

主要职务

2021年1月起任本行非执行董事

汇金公司职员

教育背景、专业资格

1986年于中南财经大学获哲学学士学位

过往经历

曾任财政部离退休干部局一级巡视员，中国财经出版传媒集团董事长，财政部正司级干部；中央人民政府驻澳门特别行政区联络办公室行政财务部部长、副部长，财务处处长；财政部社会保障司养老保障处调研员、副处长，行政事业

单位离退休经费管理处助理调研员。

常保升先生 非执行董事

主要职务

2021年1月起任本行非执行董事

汇金公司职员

教育背景、专业资格

1989年毕业于中南财经大学

过往经历

曾任财政部宁夏监管局二级巡视员、副巡视员；财政部驻宁夏专员办副巡视员、专员助理、业务三处副处长、业务二处副处长、办公室副主任。

陈绍宗先生 非执行董事

主要职务

2019年10月起任本行非执行董事

本行股东汇丰银行资本市场大中华区业务主管

教育背景、专业资格

1994年于澳大利亚麦考瑞大学获应用财务硕士学位

过往经历

曾任汇丰银行资本市场亚太区联席主管，环球资本市场亚太区副主管兼香港区交易主管，香港区交易主管，香港利率衍生工具交易主管，高级利率交易人员，高级交易人员。

宋洪军先生 非执行董事

主要职务

2019年8月起任本行非执行董事

本行主要股东社保基金会养老金会计部主任

教育背景、专业资格

2008年于北京大学、国家行政学院获公共管理硕士学位

过往经历

曾任社保基金会养老金会计部副主任，基金财务部副主任、财务处处长，财务会计部财务处副处长。曾任财政部金融司金融一处副处长。

陈俊奎先生 非执行董事

主要职务

2019年8月起任本行非执行董事

本行主要股东国家烟草专卖局财务管理与监督司（审计司）副司长

其他职务

中国烟草机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烟草国际有限公司、《中国烟草》杂志社有限公司监事；南通醋酸纤维有限公司、珠海醋酸纤维有限公司、昆明醋酸纤维有限公司董事。

教育背景、专业资格

2002年于首都经济贸易大学获管理学硕士学位

高级会计师

过往经历

曾任中国烟草机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资产部主任、副主任。

刘浩洋先生 非执行董事

主要职务

2016年8月起任本行非执行董事

本行主要股东首都机场集团公司资本运营部副总经理

教育背景、专业资格

2001年于中国农业大学经管学院获管理学硕士学位

会计师

过往经历

曾任首都机场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内蒙古机场集团公司财务总监，首都机场集团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助理，金飞民航经济发展中心财务部经理助理。

杨志威先生 独立非执行董事

主要职务

2016年10月起任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

其他职务

冯氏控股(1937)有限公司及其香港上市公司集团监察及风险管理总裁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香港医院管理局大会成员

教育背景、专业资格

1991年毕业于加拿大西安大略大学法学院

2001年于加拿大西安大略大学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律师

过往经历

曾任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个人银行业务副总裁，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及中国银行董事会秘书，曾于香港政府、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律师事务所及企业从事证券法律及市场监管工作。

胡展云先生 独立非执行董事

主要职务

2017年11月起任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

其他职务

联想集团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教育背景、专业资格

1982年于加拿大约克大学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香港及加拿大注册会计师

过往经历

曾任安永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合伙人，合伙人，高级经理，经理，高级会计师，期间兼任安永大中华业务管理合伙人，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董事及总经理，安永大中华管理委员会委员。曾任职于荣兴证券公司。曾兼任香港大学工商管理学系讲师。曾在加拿大普华会计师事务所、香港普华会计师事务所工作。

蔡浩仪先生 独立非执行董事

主要职务

2018年8月起任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

教育背景、专业资格

2001年于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研究所获经济学博士学位

研究员

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

过往经历

曾任中国光大银行监事长，中国银行非执行董事。曾任中国人民银行货币政策委员会秘书长，研究局副局长，金融研究所副所长，金融研究所研究生部副主任、处长、副处长。

石磊先生 独立非执行董事

主要职务

2019年12月起任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

复旦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复旦大学公共经济研究中心主任

其他职务

玖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三湘印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教育背景、专业资格

1993年于上海社会科学院获经济学博士学位

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

过往经历

曾任复旦大学中国经济研究中心主任，党委宣传部部长，经济学院党委书记。

张向东先生 独立非执行董事

主要职务

2020年8月起任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

教育背景、专业资格

1990年于中国人民大学获法学硕士学位

高级经济师

过往经历

曾任中国银行非执行董事，中国建设银行非执行董事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主席（期间兼任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委员）。曾任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巡视员、副司长，人民银行海口中心支行副行长兼国家外汇管理局海南省分局副局长。曾兼任中国证监会股票发行审核委员会委员。

李晓慧女士 独立非执行董事

主要职务

2020年11月起任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

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其他职务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专业技术咨询委员会委员，中国会计学会审计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内部审计协会审计准则委员会委员。

教育背景、专业资格

2001年于中央财经大学获经济学博士学位

注册会计师

过往经历

曾在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专业标准部、沧州会计师事务所、沧狮会计师事务所、河北省财政厅国有资产管理局工作。曾于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优通控股有限公司担任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本行现有监事会成员 10 名，名单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止日期
张民生	股东监事	男	52	2020年3月—2021年度股东大会
王学庆	股东监事	男	53	2017年6月—同上
夏智华	外部监事	女	66	2016年6月—同上
李 曜	外部监事	男	50	2017年10月—同上
陈汉文	外部监事	男	53	2019年6月—同上
鞠建东	外部监事	男	57	2020年6月—同上
杜亚荣	职工监事	男	57	2010年8月—同上
关兴社	职工监事	男	56	2018年10月—同上
林至红	职工监事	女	52	2020年12月—同上
丰冰	职工监事	女	46	2020年12月—同上

注：

1. 监事的任职日期从其获股东大会、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算，连任监事的任职日期从其首次获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算。
2. 蔡允革先生于 2021 年 3 月 22 日辞去本行监事长、股东监事职务。

张民生先生 股东监事

主要职务

2020 年 3 月起任本行股东监事

本行主要股东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教育背景、专业资格

2009 年于巴黎 HEC 商学院获 EMBA 专业硕士学位

高级经济师

过往经历

曾任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中国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期间兼任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航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人代表）。曾任西安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总经理，期间兼任中航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西安分公司总经理，西安航空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董事、总经理、监事会主席。曾任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审计部部长。曾任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公司财务审计部部长、副部长、处长、副处长。

王学庆先生 股东监事

主要职务

2017年6月起任本行股东监事

本行主要股东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大庆石油管理局）总会计师

其他职务

大庆石油（香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大庆能源（香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PTINDOSPECENERGY 监事会主席、DPS 印尼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中石油哈法亚有限公司董事、中国设备管理协会第六届理事会副会长。

教育背景、专业资格

2002年于天津财经大学获会计学硕士学位

教授级高级会计师

过往经历

曾任大庆油田公司财务部主任，财务资产一部主任，财务资产部会计科（中心）主任、第一副主任。

夏智华女士 外部监事

主要职务

2016年6月起任本行外部监事

教育背景、专业资格

1984年于厦门大学获经济学硕士学位

国际内部审计师、高级经济师

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

过往经历

曾任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曾任国务院派驻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中国经济开发信托投资公司、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专职监事，监事会办公室主任、副主任。曾任财政部国库局助理巡视员，国债司、国债金融司副司长，国家债务管理司处长、副处长。

李曜先生 外部监事

主要职务

2017年10月起任本行外部监事

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院教授

教育背景、专业资格

1998年于华东师范大学获经济学博士学位

过往经历

曾任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院副院长，期间曾任美国波士顿学院中美富布莱特学者项目访问教授。曾任英国诺丁汉大学商学院管理层收购与私募股权研究中心中国留学基金青年骨干项目访问教授。曾任加拿大多伦多大学罗特曼管理学院中国加拿大两国政府互换访问学者(CCSEP)项目访问副教授。

陈汉文先生 外部监事

主要职务

2019年6月起任本行外部监事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二级教授、惠园特聘教授，博士生导师，博士后联系人

其他职务

中国大连高级经理学院讲座教授，中国会计学会会刊 China Journal of Accounting Studies 联合主编，中国审计学会会刊《审计研究》编委，国家审计署高级职称评定委员会委员，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专业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国审计学会常务理事。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万达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三元基因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教育背景、专业资格

1997 年于厦门大学获经济学博士学位

过往经历

曾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副院长、研究生院副院长、会计系主任、学术委员会秘书长。近三年曾任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鞠建东先生 外部监事

主要职务

2020 年 6 月起任本行外部监事

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紫光讲席教授

其他职务

教育部长江学者特聘教授，上海财经大学国际工商管理学院特聘教授

中粮家佳康食品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教育背景、专业资格

1995 年于美国宾夕法尼亚州立大学获经济学博士学位

过往经历

曾任上海财经大学国际工商管理学院院长、教授，清华大学经管学院教授，美国俄克拉荷马大学经济学终身教授，世界银行顾问，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研究部常驻学者。

杜亚荣先生 职工监事

主要职务

2010 年 8 月起任本行职工监事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交行纪检监察组副组长

教育背景、专业资格

1986 年于杭州师范大学获理学学士学位

过往经历

曾任本行纪委副书记、监察局（反欺诈部）局长（总经理）兼案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监察室主任兼安全保卫部总经理，浙江省（杭州）分行副行长，杭州分行办公室主任、萧山支行行长（期间在总行稽核部挂职），杭州分行党委办公室主任、办公室副主任，为本行服务 23 年。曾任杭州市物资局办公室主任、副主任。

关兴社先生 职工监事

主要职务

2018 年 10 月起任本行职工监事

本行监事会办公室主任

教育背景、专业资格

1999 年于厦门大学获经济学硕士学位

高级审计师

过往经历

曾任本行总务部总经理，河南省（郑州）分行副行长、高级信贷执行官，郑州分行财会处处长（期间在总行稽核部挂职）、副处长（主持工作）、稽核处副处长（主持工作）、财会处副处长，为本行服务 26 年。曾任郑州市审计局金融审计处副处长。

林至红女士 职工监事

主要职务

2020年12月起任本行职工监事
本行审计监督局局长
交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
交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监事

教育背景、专业资格

2010年于上海财经大学获高级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中级会计师

过往经历

曾任本行总行金融服务中心（营业部）总经理，预算财务部（数据与信息管理中心）总经理，预算财务部总经理、副总经理、预算管理高级经理，财务会计部财务处处长、副处长，为本行服务30年。

丰冰女士 职工监事

主要职务

2020年12月起任本行职工监事
本行工会办公室主任

教育背景、专业资格

2000年于上海理工大学获国民经济学硕士学位
高级经济师

过往经历

曾任本行总行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架构规划高级经理，绩效管理高级经理（期间挂职任嘉兴分行副行长），绩效管理副高级经理，总行发展研究部经济研究处副主管，为本行服务20年。

三、高级管理人员

本行现任高级管理人员8名，名单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止日期
刘 珺	行长	男	49	2020年7月—2023年7月
殷久勇	副行长	男	53	2019年9月—2022年9月
郭 莽	副行长	男	58	2018年7月—2021年7月
周万阜	副行长	男	55	2020年7月—2023年7月
郝 成	副行长	男	49	2021年3月—2024年3月
顾 生	董事会秘书	男	58	2018年4月—2021年4月
涂 宏	业务总监（同业与市场业务板块）	男	55	2018年9月—2021年9月
伍兆安	交行-汇丰战略合作顾问	男	67	2013年3月—2022年3月

注：

1. 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日期从银保监会核准其任职资格之日起。
2. 刘珺先生的任期为其作为本行行长的任期。
3. 郝成先生自2021年3月23日起担任本行副行长。

刘璐先生 副董事长、执行董事、行长

(简历详见董事会成员部分)

殷久勇先生 副行长

主要职务

2019年9月起担任本行副行长

教育背景、专业资格

1993年于北京农业大学获农学博士学位

高级经济师

过往经历

曾任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副行长，办公室主任，河南省分行行长，客户一部总经理、副总经理（期间挂职任保定市分行营业部副经理、保定市分行副行长），信贷一部副主任、综合处处长，工商信贷一部综合处副处长，工商信贷部购销处副处长。

郭莽先生 副行长

主要职务

2018年7月起任本行副行长

教育背景、专业资格

1987年于复旦大学获经济学学士学位

高级经济师

过往经历

曾任本行公司业务总监，北京市分行行长兼北京管理部（集团客户部）总裁，深圳分行行长，重庆市分行行长、副行长（主持工作），深圳分行副行长、市场营销部总经理、红荔支行行长、红荔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沙头角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沙头角办事处主任，为本行服务29年。

周万阜先生 副行长

主要职务

2020年7月起任本行副行长

教育背景、专业资格

1988年于中国人民银行研究生部获经济学硕士学位

2003年于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过往经历

曾任中国农业银行董事会秘书，总行战略规划部总经理，天津培训学院院长，重庆市分行副行长，总行资产负债管理部总经理、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资产负债管理部副总经理，宁波市分行副行长，总行综合计划部处长、发展规划部副处长。

郝成先生 副行长

主要职务

2021年3月起任本行副行长

教育背景、专业资格

2009 年于北京交通大学获管理学博士学位

高级工程师

过往经历

曾任国家开发银行吉林分行行长，总行人事局副局长，天津分行副行长，总行人事局综合处处长、政策处处长、系统干部处处长、政策处副处长，总行信用管理局信用管理二处、信用管理四处副处长。

顾生先生 董事会秘书

主要职务

2018 年 4 月起任本行董事会秘书

2020 年 7 月起兼任本行长三角一体化管理总部总裁

教育背景、专业资格

2006 年于南京大学获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高级经济师

过往经历

曾任总行人力资源部总经理，江苏省分行行长，苏州分行行长，南京分行副行长，海南分行副行长（主持工作），总行人事教育部人事处处长，南京分行下关支行行长、下关支行副行长、人事教育处副处长、人事教育处处长助理，为本行服务 34 年。

涂宏先生 业务总监（同业与市场业务板块）

主要职务

2018 年 9 月起任本行业务总监（同业与市场业务板块）

2019 年 6 月起任交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教育背景、专业资格

1998 年于复旦大学获经济学硕士学位

过往经历

曾兼任总行金融机构部总经理、资产管理业务中心总裁，曾任总行金融市场业务中心总裁、金融市场业务中心／贵金属业务中心总裁、金融市场部总经理，纽约分行总经理，总行国际业务部副总经理，广州分行副行长，北京分行外汇业务综合管理处处长、外汇计划信贷部副经理、三元支行副行长，为本行服务 31 年。

伍兆安先生 交行—汇丰战略合作顾问

主要职务

2013 年 3 月起任交行—汇丰战略合作顾问

教育背景、专业资格

1984 年于香港中文大学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过往经历

曾任汇丰银行行政总裁的大中华区业务特别顾问，汇丰银行工商业务部工商企业总监、中型企业总监、高级经理，中国业务总部副总经理、分支机构部总监，加拿大分行网络助理副总裁、支行行长，香港新界区区域总监。

四、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一）董事、高管职务变化

经银保监会核准任职资格，自 2020 年 1 月 16 日起，任德奇先生担任本行董事长，不再担任本行副董

事长；自 2020 年 8 月 5 日起，刘珺先生担任本行副董事长、执行董事；自 2020 年 7 月 7 日起，刘珺先生担任本行行长，同时任德奇先生不再代行行长职责。

（二）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变动情形
刘 珺	副董事长、执行董事、行长	选举、聘任
李龙成	非执行董事	选举
汪林平	非执行董事	选举
常保升	非执行董事	选举
廖宜建	非执行董事（候任）	选举
张向东	独立非执行董事	选举
李晓慧	独立非执行董事	选举
蔡允革	监事长、股东监事	选举
张民生	股东监事	选举
鞠建东	外部监事	选举
林至红	职工监事	选举
丰 冰	职工监事	选举
周万阜	副行长	聘任
郝 成	副行长	聘任
张 辉	首席风险官	聘任

（三）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原任职务	变动情形	任期起止日期
侯维栋	原执行董事、原副行长	退任（退休）	2015年10月-2020年4月
王太银	原非执行董事	退任（工作调整）	2013年8月-2020年6月
宋国斌	原非执行董事	退任（工作调整）	2017年8月-2020年8月
何兆斌	原非执行董事	退任（工作调整）	2017年8月-2021年1月
李 健	原独立非执行董事	退任（任期届满）	2014年10月-2020年8月
刘 力	原独立非执行董事	退任（任期届满）	2014年9月-2020年11月
蔡允革	原监事长、原股东监事	离任（工作调整）	2020年11月-2021年3月
唐新宇	原外部监事	退任（任期届满）	2014年6月-2020年6月
陈 青	原职工监事	退任（退休）	2004年11月-2020年8月
王学武	原职工监事	退任（工作调整）	2019年6月-2020年12月
吕家进	原副行长	离任（工作调整）	2019年1月-2020年7月
徐 瀚	原业务总监（零售与私人业务板块）	离任（工作调整）	2018年9月-2020年7月

五、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资料变动

（一）董事

伍兆安先生不再担任香港银行学会荣誉顾问。

（二）监事

鞠建东先生担任中粮肉食控股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报告期内该公司更名为中粮家佳康食品有限公司。

陈汉文先生不再担任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和持股情况

（一）薪酬和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领取税前总薪酬 (人民币万元)			是否在本 行关联方 领薪	股份类别	期初持股（股）	本期持股变动 (股)	期末持股 (股)
		薪酬	其它福利	合计					
任德奇	董事长、执行董事	61.94	16.08	78.02	否	A 股	0	0	0
						H 股	100,000	100,000	200,000
刘 珺	副董事长、执行董事、行长	36.13	9.26	45.39	否	A 股	0	0	0
						H 股	0	0	0
李龙成	非执行董事	-	-	-	否	A 股	0	0	0
						H 股	0	0	0
汪林平	非执行董事	-	-	-	否	A 股	0	0	0
						H 股	0	0	0
常保升	非执行董事	-	-	-	否	A 股	0	0	0
						H 股	0	0	0
陈绍宗	非执行董事	-	-	-	是	A 股	0	0	0
						H 股	49,357	0	49,357
宋洪军	非执行董事	-	-	-	是	A 股	0	0	0
						H 股	0	0	0
陈俊奎	非执行董事	-	-	-	否	A 股	0	0	0
						H 股	0	0	0
刘浩洋	非执行董事	-	-	-	是	A 股	0	0	0
						H 股	0	0	0
杨志威	独立非执行董事	31	-	31	否	A 股	0	0	0

						H股	0	0	0
胡展云	独立非执行董事	31	-	31	否	A股	0	0	0
						H股	0	0	0
蔡浩仪	独立非执行董事	-	-	-	否	A股	0	0	0
						H股	0	0	0
石磊	独立非执行董事	31	-	31	否	A股	0	0	0
						H股	0	0	0
张向东	独立非执行董事	-	-	-	否	A股	0	0	0
						H股	0	0	0
李晓慧	独立非执行董事	3.94	-	3.94	否	A股	0	0	0
						H股	0	0	0
张民生	股东监事	-	-	-	是	A股	0	0	0
						H股	0	0	0
王学庆	股东监事	-	-	-	是	A股	0	0	0
						H股	0	0	0
夏智华	外部监事	-	-	-	否	A股	0	0	0
						H股	0	0	0
李曜	外部监事	27.00	-	27.00	否	A股	0	0	0
						H股	0	0	0
陈汉文	外部监事	26.00	-	26.00	否	A股	0	0	0
						H股	0	0	0
鞠建东	外部监事	13.00	-	13.00	否	A股	0	0	0
						H股	0	0	0
杜亚荣	职工监事	94.55	16.72	111.27	否	A股	60,000	30,000	90,000
						H股	20,000	0	20,000
关兴社	职工监事	90.49	16.72	107.21	否	A股	0	0	0
						H股	0	0	0
林至红	职工监事	-	-	-	否	A股	0	30,000	30,000
						H股	0	0	0
丰冰	职工监事	-	-	-	否	A股	0	0	0
						H股	0	0	0
殷久勇	副行长	55.74	15.70	71.44	否	A股	0	0	0
						H股	0	0	0
郭莽	副行长	55.74	14.70	70.44	否	A股	50,000	0	50,000
						H股	0	0	0

周万阜	副行长	41.81	11.57	53.38	否	A股	0	0	0
						H股	0	0	0
郝成	副行长	4.65	1.40	6.05	否	A股	0	0	0
						H股	0	0	0
顾生	董事会秘书	100.00	15.37	115.37	否	A股	66,100	0	66,100
						H股	21,000	0	21,000
涂宏	业务总监 (同业与市场业务板块)	100.00	17.54	117.54	否	A股	0	0	0
						H股	50,000	0	50,000
伍兆安	交行-汇丰战略合作顾问	-	-	-	是	A股	0	0	0
						H股	30,000	0	30,000
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侯维栋	原执行董事、原副行长	18.58	5.15	23.73	否	A股	80,000	0	80,000
						H股	20,000	0	20,000
王太银	原非执行董事	44.40	7.54	51.94	否	A股	80,000	0	80,000
						H股	50,000	0	50,000
宋国斌	原非执行董事	57.40	10.13	67.53	否	A股	20,000	0	20,000
						H股	0	0	0
何兆斌	原非执行董事	86.60	16.07	102.67	否	A股	20,000	0	20,000
						H股	0	0	0
李健	原独立非执行董事	21.06	-	21.06	否	A股	0	0	0
						H股	0	0	0
刘力	原独立非执行董事	29.06	-	29.06	否	A股	0	0	0
						H股	0	0	0
蔡允革	原监事长、原股东监事	15.48	4.10	19.58	否	A股	0	0	0
						H股	0	0	0
唐新宇	原外部监事	-	-	-	否	A股	0	0	0
						H股	0	0	0
陈青	原职工监事	56.90	9.13	66.03	否	A股	40,000	0	40,000
						H股	20,000	0	20,000
王学武	原职工监事	92.09	16.72	108.82	否	A股	25,000	30,000	55,000
						H股	0	0	0
吕家进	原副行长	27.87	7.89	35.76	否	A股	0	0	0
						H股	0	0	0
徐瀚	原业务总监(零售)	41.65	6.16	47.81	否	A股	50,000	0	50,000

与私人业务板块)					H 股	30,000	0	30,000
张 辉	原首席风险官	33.32	6.75	40.07	A 股	45,000	0	45,000
					H 股	20,000	0	20,000

注:

1. 关兴社先生于2021年1月买入本行A股30,000股。王学武先生于2020年12月辞任后买入本行A股30,000股。
2. 2020年, 本行中央管理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按中央金融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相关办法执行。根据有关规定, 本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2020年度最终薪酬正在确认过程中, 其余部分待确认之后再行披露。
3. 本行职工监事以职工身份领取所在岗位的薪酬, 作为职工监事身份不领取薪酬。
4. 本表中, 报告期内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含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税前报酬合计939.05万元。

此外, 本行董事陈绍宗先生持有交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H股98股。除上述披露外, 报告期末, 本行董事、监事、最高行政人员概无在本行或其相联法团(定义见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或相关股份及债券中拥有或被视为拥有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七及第八分部须知会本行及香港联交所, 或须记入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规定须予备存的登记册, 或根据《标准守则》须另行知会本行及香港联交所的权益或淡仓。

(二) 薪酬决策程序及确定依据

本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人事薪酬委员会拟定方案, 提交董事会审议, 其中董事薪酬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监事薪酬由监事会提名委员会提交方案, 经监事会审议通过后, 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及本行高管人员年度经营绩效考核办法确定。中央管理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薪酬严格执行中央金融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相关办法。非中央管理且在本行领薪的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薪酬体系包括基本年薪、绩效年薪和福利性收入, 为平衡激励与风险约束, 绩效年薪的一定比例实行延期支付, 分三年兑现, 原则上每年支付比例为1/3。

七、人力资源管理

(一) 员工情况

报告期末, 本集团员工共计90,716人, 其中境内银行机构从业人员84,740人, 海外行当地员工2,591人, 子公司从业人员3,385人(不含总分行派驻到子公司人员)。本行承担费用的离退休人员2,498人。

境内银行机构中拥有专业技术职称人员29,742人, 其中拥有高级技术职称的员工557人, 占比约0.66%; 拥有中级技术职称的员工15,791人, 占比18.63%; 拥有初级技术职称的员工13,394人, 占比15.81%。研究生及以上学历11,774人, 占比13.89%; 本科学历59,581人, 占比70.31%; 大专及以下13,385人, 占比15.80%。

境内行员工专业结构

职位族群	人数	占比(%)
销售拓展	28,695	33.86

财务会计	25,672	30.30
经营管理	7,778	9.18
服务保障	6,734	7.95
风险管理	5,698	6.72
信息技术	2,809	3.31
审计监督	1,383	1.63
其他	5,971	7.05
合计	84,740	100.00

报告期末资产、分支机构和员工地区分布

	资产		机构		员工	
	金额(人民币百万元)	占比(%)	数量(个)	占比(%)	人数(人)	占比(%)
长江三角洲	2,641,386	24.69	719	23.98	25,539	29.24
珠江三角洲	920,887	8.61	323	10.77	9,262	10.61
环渤海地区	1,543,501	14.43	490	16.35	13,494	15.45
中部地区	1,194,919	11.17	553	18.45	13,777	15.78
西部地区	822,759	7.69	485	16.18	10,795	12.36
东北地区	384,627	3.60	358	11.94	8,703	9.96
海外	1,114,676	10.42	69	2.30	2,591	2.97
总行	4,187,998	39.15	1	0.03	3,170	3.63
抵销及未分配资产	(2,113,137)	(19.76)	-	-	-	-
合计	10,697,616	100.00	2,998	100.00	87,331	100.00

注：总行员工人数不含太平洋信用卡中心、金融服务中心/营业部、总行派出机构人员。

（二）员工薪酬政策

本行根据改革发展要求，完善“以级定薪、以绩定奖”的考核与薪酬体系。坚持价值创造与维护公平相统一，优化薪酬资源配置，引导经营单位做大价值创造、提升高质量发展能力；突出担当导向、基层导向、业绩导向，以产品计价考核为抓手，聚焦关键族群精准激励。落实风险管控要求，完善集团内关键岗位员工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制度，促进稳健经营和可持续发展。本行关心员工福利，在基本社会保险基础上，实施企业年金等补充福利制度。

（三）培训管理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开展干部培训，举办4期优秀中青年干部专题培训，新任基层营业机构负责人培训、高级经理任职培训、省辖分行主要负责人培训各1期，开展二级网点负责人资质认证培训。加强专业

培训，举办公司、国际、普惠、授信、同业等业务大讲堂，零售业务经营能力提升培训、反洗钱分层分类培训，提高员工专业能力。培训方式上，本行灵活运用自有平台 e 校园、学习强国、腾讯会议等渠道开展线上培训，克服新冠肺炎疫情疫情影响。报告期内，共培训干部员工约 133 万人次，其中，面授培训 17 万余人次，网络培训 90 万余人次，面授与网络相结合的培训及其他培训近 26 万人次。

（四）人才培养与储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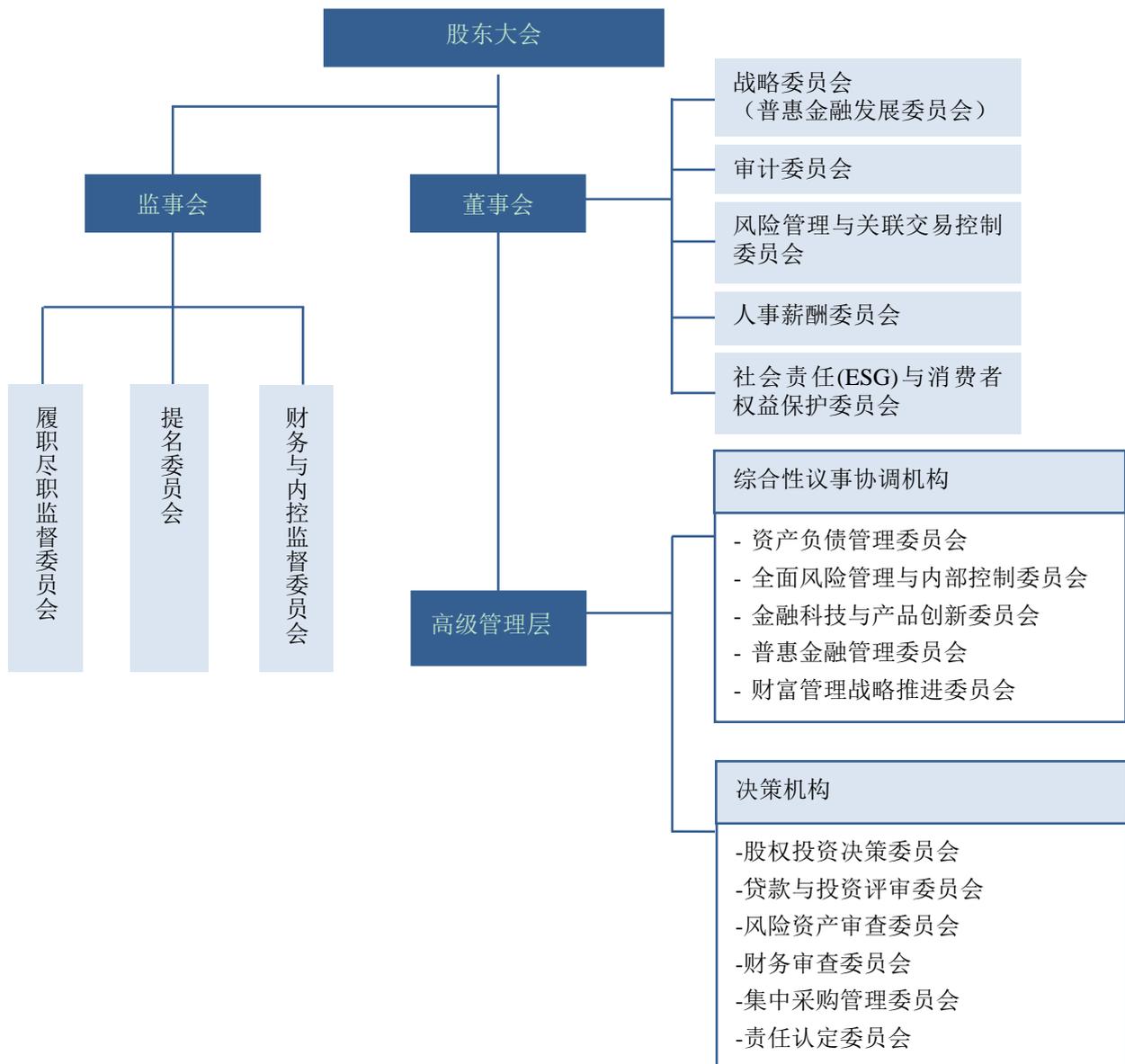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本行制定《金融科技人才队伍建设规划（2020-2024 年）》，通过外部引进、内部转型、激励赋能，努力打造“人数过万、布局前瞻、敏捷高效、价值创造”的科技队伍。优化专家序列职位体系，强化专业人才的担当导向、基层导向、业绩导向，全年评聘专家 200 余人。深化管培机制，完善 FinTech 管培生招聘培养机制，加强综合类管培生对重点区域的支持力度，加快领军型人才培养。对接国家和地方人才工程，对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海南自贸港等重点区域探索跨区域人才支持。推进国际化人才队伍建设，通过境外交流跟岗、专项培训，培养风险合规、授信审查、信息技术等领域专业人才。报告期内，实施干部人才外派、调回、轮调共计 60 余人次。年内集团入选上海市领军金才 4 人、青年金才 7 人。

公司治理报告

本行秉承“建设公司治理最好银行”的治理愿景，坚持借鉴国际良好治理实践和我国国情及行业实际相结合，完善“党委全面领导、董事会战略决策、监事会依法监督、高管层授权经营”的中国特色大型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机制。报告期内，本行公司治理状况与《公司法》《证券法》以及证监会规定的各项要求不存在差异。

一、公司治理架构

本行已建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权责明确、有效制衡、协调运转、独立运作的公司治理架构。



二、公司治理建设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围绕党的领导、股东治理、董事会治理、监事会和高管层治理、利益相关者与社会责任、激励约束机制、信息披露、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等领域，加强制度建设和健全体制机制。董事会履行公司治理检查评估职能，认真检视和评估公司治理建设情况，进一步提升治理体系的科学性、稳健性和有效性。

报告期内，本行评估董事会、高级管理层架构与人员构成，加强公司治理制度建设，丰富治理领域。股东大会、董事会分别审议通过选举董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员等议案；董事会批准实施《数据治理政策》《内部审计章程》和《突发事件管理办法》，修订《内部控制纲要》《消费者权益保护政策》《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条例》《董事会社会责任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工作条例》；积极发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作用，扩充相关专门委员会在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消费者权益保护、以及环境、社会和治理（ESG）等领域的职责。

三、股东和股东大会

（一）股东

报告期末，本行已发行普通股74,262,726,645股。本行无控股股东，财政部、汇丰银行和社保基金会是本行前三大股东。本行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各股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本行系整体上市，不存在部分改制等原因造成的同业竞争或关联交易问题。

本行高度重视股东权益保护，通过召开股东大会、接待股东来访、设立投资者热线等多种形式保持与股东的顺畅沟通渠道，确保全体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全体股东对本行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

（二）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本行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有关职权。报告期内，本行股东大会均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本行《公司章程》召集、召开，详情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决议刊登的网站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年3月10日	《关于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的议案》等6项议案	通过	本行官网www.bankcomm.com 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2019年度股东大会	2020年6月30日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等13项议案	通过	同上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年11月18日	《关于确认2020年度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物资捐赠的议案》等6项议案	通过	同上

四、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

（一）董事会的组成

本行形成健全完善的董事提名及选举程序，并在《公司章程》中予以明确。本行致力于推动董事会成员多元化建设，并为实现多元化订立可计量的目标。在董事会成员委任过程中，本行多方面考虑董事会成员多元化的目标和要求，包括才能技能、行业经验、教育背景、文化价值、性别、年龄等，确保以专业化、多样化的观点与视角，保障董事会战略决策的科学性。本行董事任期为3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其中独立非执行董事在本行任职时间累计不得超过6年。

截至本报告日期，本行董事会共有董事15名，其中执行董事2名，任德奇先生、刘珺先生；非执行董事7名，李龙成先生、汪林平先生、常保升先生、陈绍宗先生、宋洪军先生、陈俊奎先生、刘浩洋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6名，杨志威先生、胡展云先生、蔡浩仪先生、石磊先生、张向东先生、李晓慧女士。任德奇先生担任董事长、刘珺先生担任副董事长。关于董事会成员变动及现任董事履历等信息，请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人力资源管理”章节。

本行确保全体董事遵循高标准的职业道德准则。执行董事长期从事商业银行经营管理，具有丰富的银行专业知识和管理经验；非执行董事均在财政、经济、金融、审计、企业管理等领域工作多年，具有较高的政策理论水平和管理实践经验；独立非执行董事均为境内外经济、金融、审计、法律等领域的专家学者，熟悉境内外监管规则、商业银行公司治理和经营管理。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人数在董事会成员总数中的占比达到1/3，符合监管规定。

董事会构成图

董事类型	执行董事	非执行董事	独立非执行董事
	2人	7人	6人
董事来源	中国内地	中国香港	
	12人	3人	
董事年龄	50岁以下	50-60岁	60岁以上
	3人	7人	5人
董事性别	男	女	
	14人	1人	
董事任职年限	三年以上	三年以下	
	3人	12人	

（二）董事会的履职情况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承担经营管理最终责任，并在法律法规、监管规定，以及本行《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权范围内行使职权，维护本行及股东的合法权益。职责主要包括：召集股东大会并向大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决定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定利润分配方案；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设立法人机构、重大股权投资、重大债券投资、重大资产购置、重大资产处置、重大资产核销等事项；制定章程修改方案；听取行长工作报告等。

报告期内，面对复杂严峻的内外部环境，特别是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冲击，董事会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在监管机构、广大股东以及监事会的支持和监督下，围绕“建设具有财富管理特色和全球竞争力的世界一流银行”的战略愿景，坚持新发展理念，服务新发展格局，推动本行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

2020年，董事会主要开展六个方面的工作：统筹疫情防控和改革发展，全力做好服务实体经济、防控金融风险、深化金融改革“三大任务”。发挥董事会战略决策职能，建设“长三角龙头银行”，编制“十四五”发展规划纲要，深化与汇丰战略合作。加强公司治理体系建设，完善决策执行和监督评估，提升公司治理的科学性、稳健性和有效性。加强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积极推荐本行投资价值，保障全体股东合法权益。加强资本管理和资本补充，认真履行内部控制和关联交易管理职责。推动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全力做好疫情下的员工关爱，持续打造公益品牌。

（三）董事会会议

本行已制定《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会议召集与通知、召开程序、会议议题、会议记录规范等作了严格规定。报告期内，本行召开董事会会议10次，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固定资产投资计划、投资参与设立国家绿色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发起设立交银金融科技有限公司、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等议案71项；董事会下设的五个专门委员会召开会议28次，审议通过有关议案和报告115项。上述会议均遵照本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企业管治守则》条文的规定召开。本行董事在报告期内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的情况如下：

亲自出席次数/应出席会议次数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						
	股东大会	董事会	战略委员会 (普惠金融发 展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	风险管理与关 联交易控制委 员会	人事薪酬委员 会	社会责任 (ESG)与消费 者权益保护委 员会
执行董事							
任德奇	3/3	10/10	5/5	—	—	—	3/3
刘珺	1/1	5/5	3/3	—	—	—	2/2
非执行董事							
李龙成	1/2	6/6	—	3/3	—	2/2	—
汪林平	0/0	0/0	—	—	0/0	—	0/0
常保升	0/0	0/0	0/0	0/0	—	—	—
陈绍宗	0/3	9/10	—	—	—	—	5/5
宋洪军	1/3	10/10	5/5	—	7/7	—	—
陈俊奎	0/3	8/10	5/5	5/5	—	—	—
刘浩洋	0/3	9/10	—	—	7/7	—	5/5
独立非执行董事							
杨志威	0/3	10/10	5/5	5/5	—	—	—

胡展云	1/3	10/10	—	5/5	—	6/6	—
蔡浩仪	1/3	10/10	—	—	7/7	6/6	—
石磊	1/3	9/10	—	—	7/7	6/6	—
张向东	1/1	4/5	—	3/3	3/3	—	—
李晓慧	0/0	1/1	—	1/1	1/1	—	—
离任董事							
侯维栋	1/1	2/2	2/2	—	—	—	—
王太银	1/1	4/4	—	2/2	—	4/4	—
宋国斌	2/2	6/6	—	—	5/5	—	4/4
何兆斌	3/3	10/10	5/5	5/5	—	—	—
李健	0/2	5/5	—	2/2	4/4	—	—
刘力	1/3	9/9	—	4/4	6/6	—	—

注：本行董事具体变动情况见本报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人力资源管理”章节（下同）。

（四）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本行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普惠金融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人事薪酬委员会、社会责任(ESG)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其中：战略委员会与普惠金融发展委员会实行“一个机构、两块牌子”；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承担美国风险管理委员会职责；人事薪酬委员会兼具提名和薪酬职能。

截止业绩披露日，本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构成如下：

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普惠金融发展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	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人事薪酬委员会	社会责任（ESG）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任德奇	主任委员				
刘珺	委员				主任委员
李龙成		委员		委员	
汪林平			委员		委员
常保升	委员	委员			
陈绍宗					委员
宋洪军	委员		委员		
陈俊奎	委员	委员			
刘浩洋			委员		委员
杨志威	委员	委员			
胡展云		委员		委员	
蔡浩仪			委员	主任委员	
石磊			委员	委员	

张向东	委员	主任委员
李晓慧	主任委员	委员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如下：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普惠金融发展委员会）。主要职责是制定经营管理目标和长期发展规划；定期对资本管理情况进行分析评估；对重大股本权益性投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监督检查年度经营计划执行情况；检查评估公司治理制度执行情况；制定审议普惠金融业务发展战略规划、业务经营计划，评估普惠金融业务发展成效等。报告期内，共召开5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发行金融债券、2019年度战略实施情况报告等26项议案和报告，并向董事会报告专业意见。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要职责是提议聘用、更换或解聘为本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监督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审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检查会计政策、财务状况和财务报告程序；检查内部控制制度执行状况等。报告期内，共召开5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定期业绩报告、内部审计章程等27项议案和报告。在履职过程中，委员会严格遵守上市规则及会计准则，对本行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发表意见，进一步提升本行内部控制体系的有效性，加强对外部审计机构的管理监督，向董事会报告专业意见。

3.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要职责是负责对本行信用、市场、操作、合规、案防、洗钱和恐怖融资等方面风险控制、管理的监督和评价；定期评估风险及管理状况、风险承受能力及水平；监督评估涉美经营风险状况、审核重大关联交易、资产处置、资产抵押或对外担保；审批洗钱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定期审阅反洗钱工作报告，及时了解重大洗钱风险事件及处理情况，评估反洗钱风险管理状况等。报告期内，共召开7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修订委员会工作条例、定期全面风险管理评估报告等26项议案和报告，并向董事会报告专业意见。

4.董事会人事薪酬委员会。主要职责是根据经营活动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对董事会的规模和结构向董事会提出建议；批准和修改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拟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程序和考核标准，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审核薪酬管理的基本制度和政策等。董事会人事薪酬委员会兼具提名委员会和薪酬委员会职能。

董事会人事薪酬委员会对本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程序为：（1）及时了解和掌握本行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需求；（2）广泛搜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人选；（3）确定初选对象并征求其本人同意；（4）召开董事会人事薪酬委员会会议，对初选对象进行资格审查；（5）向董事会提出选举新董事和聘任新高级管理人员的建议；（6）根据董事会决定和反馈意见进行其他后续工作。

报告期内，董事会人事薪酬委员会共召开6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聘任刘珺先生为行长、年度业务总监板块核心业绩考核目标等22项议案和报告，并向董事会报告专业意见。

5.董事会社会责任(ESG)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主要职责是拟定社会责任战略和政策，审核社会责任工作目标达成情况，向董事会提交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研究、评估ESG绩效的措施，推动ESG信息披露；审核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战略、政策和目标；研究消费者权益保护重大问题和重要政策，审批对外捐赠事项；审核涉及环境与可持续发展的授信政策等。报告期内，共召开5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委员会更名及工作条例修订、年度对外捐赠额度等14项议案和报告，并向董事会报告专业意见。

（五）独立非执行董事

报告期末，本行有6名独立非执行董事，任职资格均符合境内外监管规定。独立非执行董事均不拥有本行或其子公司任何业务或财务权益，也不在本行担任管理职务，独立性得到有力保障。本行已收到每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就其独立性作出的年度确认函，认为每名独立非执行董事仍属独立人士。

报告期内，独立非执行董事为本行工作的时间均符合本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人事薪酬委员会均由独立非执行董事担任主任委员。独立非执行董事认真参加董事会会议，审议各项议案和报告，提出专业意见。对于提出的意见，董事会均高度重视，要求高级管理层研究落实。除参加会议外，各位独立非执行董事通过实地调研、参加座谈研讨等方式保持与本行高级管理层的有效沟通。

2020年，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蔡浩仪先生对本行第九次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的《关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社会责任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更名及修订工作条例的议案》投弃权票，理由是认为尚需进一步研究和完善。

关于报告期内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的履职情况，请见本行于上交所网站、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网站发布的《2020年度独立非执行董事述职报告》。

（六）报告期内董事培训和调研情况

本行持续提升董事履职能力，通过“线下+线上”方式组织董事参加多样化培训。结合经济金融形势、新冠疫情防控，以及本行服务实体经济、完善公司治理、加强战略执行等主题，组织董事开展调研，撰写多份高质量的调研报告提请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参阅。报告期内，本行董事参加的主要培训及调研如下：

主要培训：

- 1.香港特许秘书公会网络培训之香港上市最新规管法规培训
- 2.本行专题业务培训之反洗钱专题培训

主要调研：

- 1.对本行总行财务管理部、风险管理部、金融市场部、太平洋信用卡中心开展调研，主题为债券投资、金融衍生品业务发展情况及风险防控措施，新冠肺炎疫情对全行资产质量的影响。
- 2.对本行广西区分行、浙江省分行、浙江安吉交银村镇银行开展调研，主题为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服务实体经济、业务发展及风险管理。
- 3.对本行京津冀、长三角、大湾区地区6家省直分行开展调研，主题为落实国家重大区域发展战略、本行三大重点区域机构业务发展及同业对标比较情况。
- 4.对本行浙江省分行、苏州分行开展调研，主题为本行编制“十四五”发展规划及融入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成效。

（七）董事就财务报表所承担的责任

董事负责监督编制每个会计年度的财务报告，确保财务报告能真实公允地反映本集团在该段期间的业务状况、业绩及现金流向等表现。在编制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的财务报告时，已选用适用的会计政策并贯彻应用，并作出审慎合理判断及估计。董事确认其对编制财务报告所应承担的责任，而审计师对其报告

发表的申报责任声明载于审计师报告。

（八）独立非执行董事对本行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认为：本行对外担保业务是经过监管机构批准的正常业务之一。本行对外担保业务定有审慎的风险管理和控制政策，对被担保对象的资信标准、担保业务的操作流程和审批程序等均有严格规定，对担保业务的风险控制是有效的。

五、监事会及监事会专门委员会

监事会是本行的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根据法律法规要求，监事会将职责划分为战略和经营监督、资本和财务监督、内控和合规监督、风险监督、信息披露监督、履职监督等六个方面，其中战略和经营监督是导向，资本和财务监督、内控和合规监督、风险监督是基础，信息披露监督是上市公司治理的重要环节，履职监督是上述所有方面监督结果的综合反映和集中体现。通过召开和列席各项重要会议，开展常规监督、动态监督、专项监督、监督协调委员会，以及组织监督调研等多种方式方法实现对上述六个方面的监督。

报告期内，本行监事会有11名成员，其中股东监事3名，外部监事4名，职工监事4名。监事会下设3个专门委员会，其中履职尽责监督委员会共5人，监事长担任主任委员，3名外部监事和1名职工监事担任委员，主要负责监督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的履职尽责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并向监事会报告。提名委员会共4人，外部监事担任主任委员，1名股东监事、1名外部监事和1名职工监事担任委员，主要负责拟定监事的选任程序和标准，对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初步审核；拟定监事薪酬方案；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程序进行监督；对本行绩效考核制度、薪酬管理制度进行监督。财务与内控监督委员会共6人，外部监事担任主任委员，1名股东监事、3名外部监事和1名职工监事担任委员，主要负责监督本行资本与财务管理、风险管理、内控与合规管理等情况。关于监事会成员变动及现任监事履历等信息，请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人力资源管理”章节。

报告期内，本行监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合规、客观公正、科学高效履行监督职责，全体监事勤勉、忠实履职，有效发挥监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报告期内，本行监事会成员亲自出席监事会会议情况如下表。

监事会成员	职务	亲自出席会议次数	亲自出席率%
蔡允革	股东监事（监事长）	0/0	/
张民生	股东监事	7/7	100
王学庆	股东监事	7/7	100
夏智华	外部监事	7/7	100
李曜	外部监事	7/7	100
陈汉文	外部监事	7/7	100
鞠建东	外部监事	5/5	100
杜亚荣	职工监事	7/7	100
关兴社	职工监事	7/7	100

林至红	职工监事	0/0	/
丰冰	职工监事	0/0	/
离任监事			
唐新宇	外部监事	2/2	100
陈青	职工监事	4/4	100
王学武	职工监事	7/7	100
平均亲自出席率		67/67	100

六、高级管理层

本行高级管理层由行长、副行长、业务总监、交行-汇丰战略合作顾问及董事会确定的其他管理人员组成。本行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行长负责制，行长对董事会负责，各职能部门、分支机构以及其他高级管理层成员对行长负责。行长有权依照法律法规、本行《公司章程》及董事会授权，组织开展经营管理活动，主要职责包括：主持本行日常经营管理，向董事会报告工作；组织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拟订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后组织实施；拟订本行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拟订本行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基本管理制度及具体规章等。

报告期内，本行高级管理层在《公司章程》及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开展经营管理活动，认真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圆满完成董事会确定的年度经营目标。董事会对高级管理层2020年度的经营成果表示满意。

七、内部控制情况

（一）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本行内部控制的目标是保证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贯彻执行、保证本行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保证本行风险管理的有效性，保证本行业务记录、会计信息、财务信息和其他管理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

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本行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实施内部控制情况进行监督。高级管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本行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履行内部控制相应职责。高级管理层下设全面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委员会，负责统筹规划和推动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审议内部控制基本制度，组织协调、部署推动内部控制重大事项。

（二）内部控制有效性声明

围绕本行内部控制目标，本行建立了严密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体系。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已检讨本行及附属公司在财务监控、运作监控及合规监控等重要方面的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平稳有效，并确保本集团会计及财务汇报职能方面的资源、员工资历及经验足够，有关预算充足。

（三）审计监督组织架构和主要职责

本行审计工作由董事会领导，确保了审计的独立性。本行设立了总行审计监督局、地区审计监督分局、省直分行审计部三级审计监督体系，实行垂直、统一管理。本行审计部门深入推进审计全覆盖，坚持风险导向审计，审查评价并督促改善全行业务经营、风险管理、内控合规和公司治理效果，促进全行稳健发展和董事会战略目标实现。

（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本行在披露年度报告的同时，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本行董事会对本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根据本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本行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本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个别有待完善的事项，本行已采取了积极的改进和控制措施，对本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健全性、有效性和财务报告的可靠性不构成实质影响。本行全面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委员会定期听取内外部检查审计发现的内部控制问题整改情况，并督促有关问题整改落实。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八、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情况

本行严格执行监管要求及《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重大信息内部报告管理办法》《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办法》等内部规章，参加信息披露培训，明确信息报告、编制、审核等信息披露内部控制节点，完善岗位职责，落实差错责任追究，防范信息披露重大差错。本行年度报告信息披露未发生重大差错。

九、内幕信息管理

本行严格执行《证券法》《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办法》和《内幕信息知情人保密管理办法》等法规规范，落实内幕信息保密管理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特别是在定期业绩发布及重大事项发生时，严格控制知情人范围，并在重要时点及时做好登记工作。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本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办法》载于本行官网www.bankcomm.com、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

十、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证券交易

本行要求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交易活动严格遵守证监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以及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且本行已就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交易采纳一套不低于上述守则所订的准则。经查询，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确认其在报告期内进行的证券交易遵守了上述规则。

十一、董事长及行长

自2020年1月16日起，任德奇先生担任本行董事长，不再担任本行副董事长，同时代为履行行长职责。

本行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同意聘任刘珺先生为本行行长，自2020年7月7日，刘珺先生担任本行行长，任德奇先生不再代行行长职责。

除上述披露外，本行董事会确认，本行于截至2020年12月31日年度内所有时间均遵守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之《企业管治守则》所载的原则及守则条文，同时符合其中绝大多数建议最佳常规。

十二、审计师费用

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普华永道及其成员机构的工作、其独立性及其客观性均表示满意。经本行股东大会批准，本行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本集团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及其他相关专业服务，续聘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负责本集团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及其他相关专业服务。上述会计师事务所已连续7年为本集团提供审计服务。

2020年度，本集团就财务报表审计（包括子公司及境外分行财务报表审计）向普华永道及其成员机构支付的审计专业服务费用共计人民币 6,830.8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服务费人民币6,607.8万元，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费人民币223万元。

报告期内，普华永道及其成员机构向本集团提供的非审计服务主要包括社会责任报告鉴证服务、翻译服务等，该等非审计专业服务费用约为人民币363.7万元。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该等服务没有影响普华永道及其成员机构的独立性感到满意。

十三、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本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及本行高管人员年度经营绩效考核办法实施绩效考核。

报告期内，本行未实施股权激励。

十四、投资者关系

本行坚持投资者价值最大化理念，着力提升为投资者创造价值、向投资者推介价值、使投资者认同价值的能力，不断加强投资者沟通交流，严谨合规开展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权益，不断巩固诚信开放负责任的国有大型上市银行良好形象。

（一）严守合规底线，保持良好信息披露透明度。

本行恪守“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原则开展法定信息披露，全年共发布定期报告及各类临时公告203项。本行积极开展主动信息披露，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战略实施情况与核心竞争力，数字化转型、财富管理特色、综合化国际化发展、交行一汇丰战略合作情况，保持良好信息透明度。本行已连续七年被上海证券交易所评为信息披露A类公司。

（二）多渠道多形式，与资本市场保持密切互动沟通。

2020年，面对疫情影响，本行坚持“走出去”和“请进来”、线上和线下相结合，保持市场沟通力度、频度、热度，与市场保持密切沟通，积极回应市场关注问题，宣传推介交行改革发展成果。全年共举行四

次定期业绩发布活动，通过各种形式与千余人次的投资者、分析师进行沟通交流。

（三）保护投资者权益，努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本行保持稳定的分红政策。经股东大会批准，2019年度普通股每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0.315元，共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233.93亿元（含税），占集团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的31.35%。2019年向境外优先股和境内优先股股东分别派发股息1.225亿美元、17.55亿元人民币。2020年度，本行规范召开3次股东大会，运用网络投票、重大事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等手段，确保大小股东平等、公正行使法定权利。

董事会报告

董事会同仁谨此提呈本集团2020年度董事会报告及经审计的综合财务信息。

一、主要业务

本集团主要业务为提供银行及相关金融服务。报告期内本集团的业务审视请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章节；报告期结束后发生的，对本集团有影响的重大事件请见“重要事项”章节。

二、财务资料概要

最近三个年度的经营业绩、资产和负债之概要请见“财务摘要”章节。

三、业绩及利润分配

(一) 本集团于报告期的经营业绩请见合并利润表。

(二) 本集团报告期末未分配利润详情请见财务报表附注四、35。

(三) 本行近三年无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请见下表：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百万元)

分红年度	每10股派息额 (含税, 元)	普通股现金分红总额 (含税)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 东的净利润	普通股现金分红总 额占归属于本行普 通股股东净利润的 比例 (%)
2020年	3.17	23,541	73,880	31.86
2019年	3.15	23,393	74,610	31.35
2018年	3.00	22,279	71,012	31.37

注：本行2020年度普通股分红预案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四) 优先股股利分配情况请见“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章节。

(五)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本行《公司章程》明确规定，本行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本行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除特殊情况外，本行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应主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会计年度集团口径下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的10%。

本行利润分配政策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有明确的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已由独立董事发表意见，中小股东可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其合法权益得到充分保护。

四、资本公积

本集团报告期内资本公积变动详情请见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五、公益性捐赠

本集团报告期内公益性捐款总额为人民币11,096.75万元⁷。

六、固定资产

本集团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变动详情请见财务报表附注四、12。

七、公众持股量

报告期内且截至本年报刊发前最后实际可行日期，据已公开资料及董事所知悉，本行一直维持香港上市规则要求的公众持股量。

八、董事及监事服务合约

本行董事及监事均未与本行订立任何在一年内若由本行终止而须支付补偿（正常法定补偿除外）的服务合约。

九、董事及监事于重要交易、安排或合同中的权益

除本董事会报告“持续关连交易”的披露外，报告期内任何时间或报告期末，本行董事或监事或与彼等有关连的实体，未在本行或本行附属公司订立的就本集团业务属重要的交易、安排或合同中，享有任何直接或间接重大权益。

十、管理合约

报告期内，本行概无就整体或任何重要业务的管理和行政工作订立或存有合约。

十一、董事在与本行构成竞争的业务所占权益

除“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人力资源管理”章节披露外，在与本行直接或间接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中，本行所有董事均未持有任何权益。

十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政策

请见“薪酬决策程序及确定依据”。

十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关系

本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财务、业务、家属或其他重大须披露的关系。

⁷含员工个人捐款。

十四、购买、出售或赎回本行上市证券

2020年7月，本行已全部赎回并注销24.5亿美元境外优先股。相关详情，请见“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章节。除此之外，报告期内，本行及其附属公司概无买卖或赎回本行任何上市证券。

十五、优先购买权、股份期权安排

根据《公司章程》和中国相关法律，本行股东并无优先购股权，同时，本行并无任何股份期权安排。

十六、董事及监事认购股份或债券之权利

报告期内任何时间或报告期末，本行或本行附属公司并无订立任何使本行董事或监事可通过购入本行或任何其他法人团体的股份或债券而获取利益的协议或安排。

十七、主要客户

报告期内，来自于本集团最大五名客户的利息收入及其他经营收入总金额少于本集团利息收入及其他经营收入总金额的30%。

十八、持续关联交易

（一）银行间交易主协议（以下简称“主协议”）

汇丰银行为本行的主要股东，因此，汇丰银行连同其附属公司及联系人为本行的关连人士。本集团与汇丰集团在日常银行业务过程中定期从事各项交易，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同业借贷及借款交易、债券交易、货币市场交易、外汇交易、其他金融资产交易、掉期及期权交易。为规管上述持续进行的交易，本行与汇丰银行于2020年5月29日续订主协议，为期三年，自2020年6月1日起至2023年5月31日止。该主协议与双方2017年4月28日续订之《银行间交易主协议》之主要条款并无实质不同。

双方约定在主协议下拟进行的每笔交易，均应按适用的银行间市场惯例和一般商业条款进行；在适用的法律法规、监管机关发布的条例或通知有规定时，采用其规定的固定价格或费率。如不存在固定价格或费率，对于公开市场交易，将按现行市场价格进行；对于其他交易（如场外交易），则需参考双方向对方或具备同等信誉的独立第三方就相同类型交易提供的价格/费率（如适用），及双方就有关交易的风险管理规定订立。

于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5月31日止期间，主协议下的持续关联交易并无超逾其各自的上限：1.非获豁免之持续关联交易项下所产生的已实现收益，已实现损失，未实现收益和未实现损失（视情况而定）并不超逾人民币40.43亿元；2.与汇丰集团间的外汇交易和掉期及期权交易的公允价值（不论计入资产或负债）并不超逾人民币82.08亿元。

于2020年6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期间，主协议下的持续关联交易并无超逾其各自的上限：1.非获豁免之持续关联交易项下所产生的已实现收益，已实现损失，未实现收益和未实现损失（视情况而定）并不超逾人民币67.80亿元；2.与汇丰集团间的外汇交易、其他金融资产交易和掉期及期权交易的公允价值（不论计入资产或负债）并不超逾人民币101.50亿元。

报告期内，主协议项下的持续关连交易：1.所产生的已实现收益、已实现亏损、未实现收益和未实现亏损（视情况而定）分别为人民币 21.27 亿元、22.10 亿元、10.07 亿元和 9.75 亿元；2.与汇丰集团间的外汇交易、其他金融资产交易和掉期及期权交易（不论计入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53.33 亿元。

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14A.87(1)条以及第14A.90条，主协议项下进行的银行同业借贷及借款交易获豁免遵守有关申报、年度审核、公告及独立股东批准的规定。

（二）独立非执行董事就非获豁免持续关连交易之年度审阅

经详细审阅2020年度持续关连交易后，本行各独立非执行董事认为，持续关连交易：1.属本集团的日常业务；2.按照一般商务条款或更佳条款进行；3.是根据主协议条款进行，交易条款公平合理，并符合本行股东的整体利益。

（三）审计师就非获豁免持续关连交易之年度审阅

审计师已致函本行董事会就2020年度持续关连交易作出如下确认：1.该等交易已经本行董事会批准；2.该等交易乃按照本行的定价政策而进行；3.该等交易乃根据主协议条款进行；4.非获豁免之持续关连交易于2020年度的实际交易额并无超逾相关上限。

（四）本行确认，报告期内持续关连交易项下具体协议的签订及执行均已遵循该等持续关连交易的定价原则。

（五）除上述披露外，载列于财务报表附注五的关联方交易或持续关联方交易概无属于香港上市规则项下应予披露的关连交易或持续关连交易。就非豁免的关连交易及持续关连交易而言，本行已遵守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的披露规定。

十九、发行股份及债券情况

本行债券发行情况请见财务报表附注四、27。除上述以及本年报披露外，报告期内，本行及本行附属公司不存在其他发行、购回或者授予可转换证券、期权、权证或者其他类似权利的情况。

二十、获准许的弥偿条文

受限于适用法律及在本行为董事投保的董事责任保险范围内，本行董事有权获弥偿其在执行及履行职责时引致或与此有关的所有成本、收费、损失、费用及债务。此等条文在报告期内有效，并于本报告日期亦维持有效。

二十一、环境政策及表现

请见“社会责任”章节。

二十二、遵守法律及法规

本集团须遵守多项法律法规规定，主要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境内外证券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以及其他法规和规范性文件。

本集团通过内部控制、合规管理、员工培训等多项措施，推进与主营业务有重大影响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法律文件的遵照执行；若关于主营业务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法律文件有重大变动，本集团以适当方式通知相关员工及运营团队。

报告期内，据本行董事所知，本集团并无任何对本集团产生重大影响的不遵守相关法律及法规的行为。

二十三、与雇员、供货商及客户之关系

本集团致力于保持长期可持续发展，为员工和客户持续创造价值，并与供货商维持良好关系。本集团深明员工为宝贵资产，对员工的培训管理、人才培养和储备、薪酬政策等参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人力资源管理”章节。

本集团重视对供货商的选择，鼓励公平及公开竞争，本着互信原则与优质供货商建立长远的合作关系。本集团秉承诚实守信之原则，致力向客户提供优质金融服务，为客户营造一个可信赖的服务环境。报告期内，本集团与其供货商及/或客户之间概无重要及重大纠纷。

二十四、董事名单

报告期内及截至本报告日期（除另有注明外）的董事名单请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人力资源管理”章节的“董事会成员”部分。

上文提及的本报告其他章节、报告或附注，均构成本董事会报告的一部分。

承董事会命

董事长

任德奇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

监事会报告

报告期内，本行监事会按照《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商业银行监事会工作指引》和本行公司章程等规定，以保护商业银行、股东、职工、债权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为目标，依法合规、客观公正、科学高效履行监督职责。

一、监事会主要工作

（一）依法合规召开和参加会议。全年召开7次监事会会议，监事亲自出席率100%；审议22项议案，参阅7项专题报告，覆盖法定重大事项；三个专门委员会召开8次会议，审议19项议案，对相关领域进行深入研究。出席3次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及管理层重要会议，及时跟进全行重大决策执行情况。

（二）开展履职监督和评价。规范履职监督和评价体系，明确履职监督和评价的内容和方式、标准和流程、结果运用等。强化过程监督，将日常监督成果运用到履职评价中。形成对24位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度履职评价意见，评价结果均为“称职”；完成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履职评价；开展监事会及其成员履职自我评价工作，11位在任监事履职自评结果均为“称职”。

（三）开展战略监督。关注全行落实中央决策部署情况，跟进落实“六稳”“六保”要求、服务实体经济、支持重点区域发展等情况。研究全行战略转型质效，结合“十三五”规划完成情况，跟进全行金融科技战略推进、公司业务转型、国际化战略落地等情况。跟进全行深化改革进程，分析长三角一体化、数字化转型、子公司与集团协同等情况。

（四）推进财务监督。加强资源配置管理监督，跟进绩效考核体系改革情况，评估资产负债管理质效，分析管理会计对经营决策支撑作用。关注财务指标反映的经营管理问题，分析市场竞争力变化、收入和业务结构变化、资本充足率水平和重点领域风险收益结构。做好财务监督和检查工作，跟进全行重大财务决策制定和执行情况，关注财务合规管理，监督外部审计履职。

（五）强化系统性区域性风险监督。关注各类风险管控成效，分析全行可能面临的信用风险、市场和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及各类风险交织叠加局面。强化大额风险管理监督，跟进全行大额风险防范和化解机制建设，分析风险暴露趋势和特征。聚焦全面风险管理机制，关注风险管理政策、流程、系统、工具建设情况，督促风险管理政策在基层落地。

（六）做好内控与合规监督。跟进审计监督职能发挥情况，督促重大问题提炼挖掘，确保重点领域审计覆盖，关注责任追究作用发挥。关注内控管理薄弱环节，结合制度执行和问题整改情况，评估内控评价科学性、有效性，督促完善内控体系建设。推动提升合规管理质效，跟进全行合规管理体系建设情况，同时关注反洗钱、消费者权益保护、信息披露等重点领域合规情况。

（七）提升监督效能。明确监督职责体系，厘清监事会职责边界和依据，确保监督活动全面覆盖和有效开展。完善监督视角体系，结合监事会监督定位，形成涵盖全行治理、业务治理、机构治理三个维度的立体化监督视角。构建监督推进体系，科学制定监督计划和实施方案。健全监督制度体系，结合监管要求和监督实际，修订有关制度，提升制度体系的准确性、操作性和适用性。

二、监事会就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一）本行依法经营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依法开展经营活动，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定期报告的真实性

定期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本集团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普华永道中天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分别对本集团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监事会对该报告无异议。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募集资金使用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一致。

（四）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行收购、出售资产有损害股东权益和造成资产流失的行为

（五）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关联交易中有损害本行利益的行为。

（六）信息披露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七）相关审议事项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认真履行了股东大会决议，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无异议。

本行致力于内部控制的完善和提升，监事会对本行《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无异议。

本行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监事会对本行《2020 年社会责任报告》无异议。

社会责任

本行以“创造共同价值”为使命，将社会责任理念融入经营发展，坚持为股东、客户、环境和社区等利益相关方谋求综合价值最大化。

一、精准扶贫

本行把脱贫攻坚作为履行政治责任和社会责任的“一号工程”。报告期内，重点聚焦“两不愁三保障”，实施以金融扶贫、医疗扶贫、教育扶贫、消费扶贫、产业扶贫等为核心的精准扶贫路径。创新结对帮扶模式，借助同业手机银行设立“交行助农专馆”，实现三个定点扶贫县农产品线上销售全覆盖，为贫困户提供稳定增收渠道，打造电商扶贫交行模式。2020年2月，总行三个定点扶贫县（甘肃省天祝县、山西省浑源县和四川省理塘县）全部实现脱贫摘帽。截至2020年6月末，本行提前超额完成中央单位定点扶贫责任书六大指标，向三个定点扶贫县投入帮扶资金2,488万元。报告期末，本行金融精准扶贫贷款余额334.89亿元，较上年末净增78.42亿元，增幅30.58%。

一、金融精准扶贫工作	(人民币亿元)
贷款余额	334.89
较年初净增加	78.42
增幅	30.58%
二、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人民币万元)
1.投入帮扶资金	2,488
增幅	3.61%
2.引进帮扶资金	760.47
增幅	14.6%
3.培训基层干部(人)	1,988
增幅	74.69%
4.培训技术人员(人)	544
增幅	28.3%
5.购买贫困地区农产品	765.56
增幅	21.63%
6.帮助销售贫困地区农产品	1,857.96
增幅	9.83%

注：表中“定点扶贫”是指本行在甘肃省天祝县、山西省浑源县和四川省理塘县进行的扶贫工作。

2021年，本行将持续巩固脱贫成果，统筹资源，打造高质量、可持续的扶贫项目，将针对绝对贫困的“输血式”脱贫攻坚举措，逐步调整为针对相对贫困的“造血式”产业发展帮扶，将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二、抗疫捐赠

面对新冠肺炎突发疫情，本行积极捐款捐物，彰显了国有大行的使命担当。率先向湖北省捐款 800 万元，全集团累计捐款捐物共 6,655.30 万元，其中员工个人捐款超过 1,200 万元、党员捐款超过 1,400 万元，通过海外机构采买近 800 万元防疫用品支援湖北，得到了中央赴湖北等疫情严重地区指导组的充分肯定。

三、环境保护

本行积极支持有助于实现“30·60”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绿色产业发展。董事会社会责任（ESG）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负责审核涉及环境与可持续发展的授信政策，并指导监督高级管理层择优支持符合国家政策导向、管控标准清晰、商业模式合规可行、具备较强技术及市场优势的优质节能环保领域。报告期内，本行获评“2019 年度绿色银行总体评价先进单位”。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亿元）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绿色类客户数占比（%）	99.34	99.53	99.61
绿色类授信余额占比（%）	99.63	99.76	99.79
支持节能减排授信余额	3,872.80	3,283.52	2,830.54

注：支持节能减排授信余额是本行以低碳经济、环境保护、资源综合利用等为显著特征的绿色一类客户授信余额。

本行不断丰富线上金融服务功能，努力为客户提供绿色低碳、优质便捷的金融服务。报告期内，本行电子银行业务分流率 98.04%。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电子银行业务分流率（%）	98.04	97.67	96.59

有关本行履行社会责任的详情，请见本行于上交所网站、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网站发布的《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社会责任报告》。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报告期内，本集团未发生对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作为被告或第三人的未结诉讼和仲裁涉及的金额约38.76亿元。

二、承诺事项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17〕49号），2019年12月财政部将其持有的本行股份的10%，即本行A股1,970,269,383股，一次性划转给社保基金会持有。社保基金会对本次划转的股份，自到账之日起履行3年以上的禁售期义务。报告期内，社保基金会履行了上述承诺。

三、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被有权机关调查，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被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被市场禁入、被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环保、安监、税务等其他行政管理部门给予重大行政处罚，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四、诚信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不存在拒绝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涉诉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五、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集团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均为正常经营性资金往来，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报告期内，本行与汇丰银行续签了《银行间交易主协议》，详情请见本行于2020年5月29日刊载于上交所网站和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的公告。报告期末，本集团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请见财务报表附注五。

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行资产事项。

（二）重大担保事项

担保业务属于本行日常经营活动过程中常规的表外业务之一。报告期内，除监管机构批准经营范围内的金融担保业务外，本行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事项。

七、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说明

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变更，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二、32。

八、其他重大事项

（一）上海银保监局同意本行全资子公司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交银租赁”）注册资本由 85 亿元增加至 140 亿元，同意交银租赁的全资子公司交银航空航运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由 85 亿元增加至 140 亿元。详情请见本行 2020 年 1 月 3 日、3 月 30 日发布的公告。

（二）本行向全资子公司交通银行（香港）有限公司增资 200 亿港元。详情请见本行 2020 年 7 月 15 日发布的公告。

（三）本行已全部赎回 24.5 亿美元境外优先股。详情请见本行 2020 年 7 月 30 日发布的公告。

（四）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 400 亿元二级资本债券。详情请见本行 2020 年 5 月 21 日发布的公告。

（五）本行股东社保基金会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行 A 股 742,627,266 股，即本行已发行普通股股份总数的 1%。详情请见本行 2020 年 9 月 11 日发布的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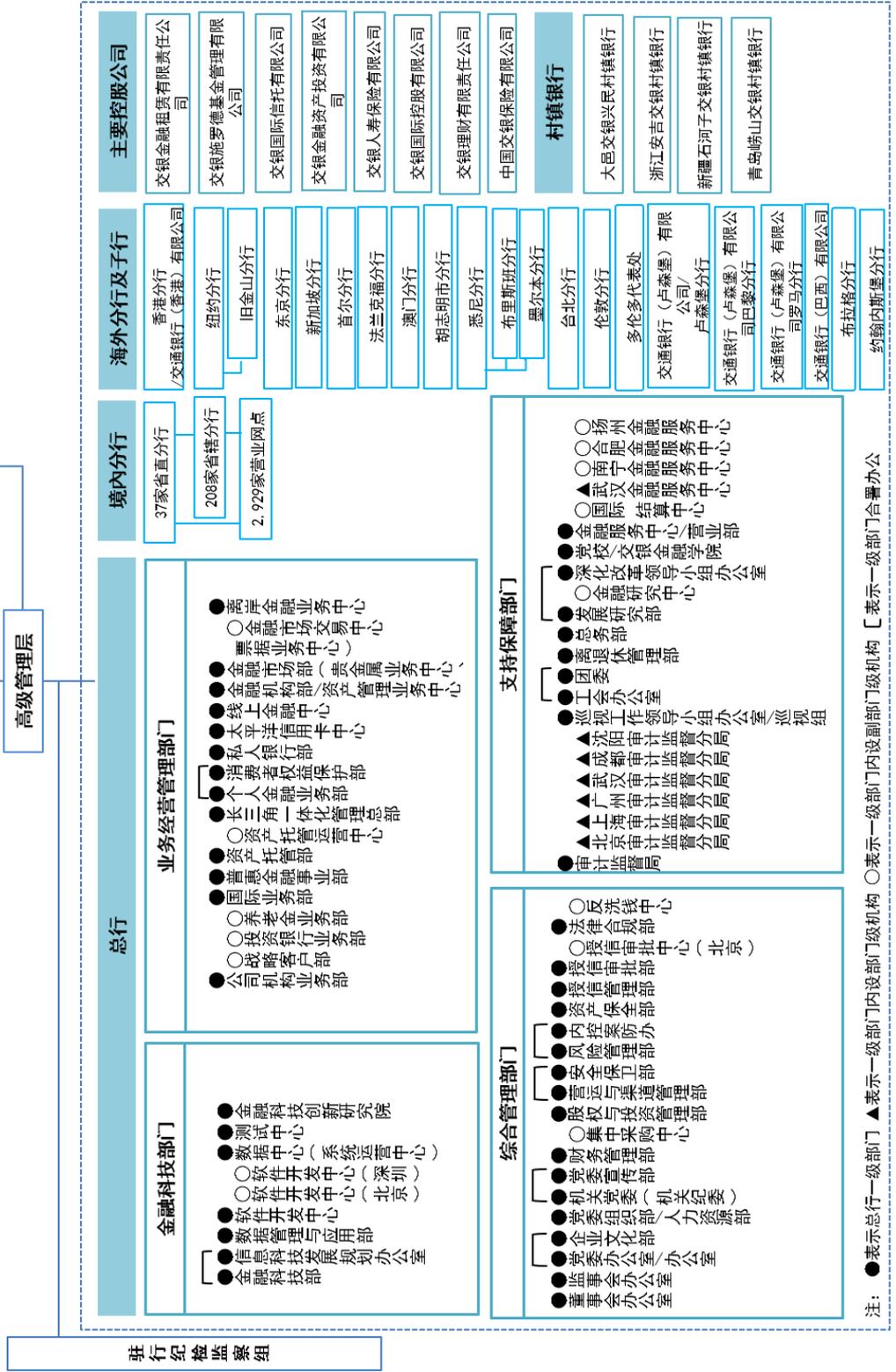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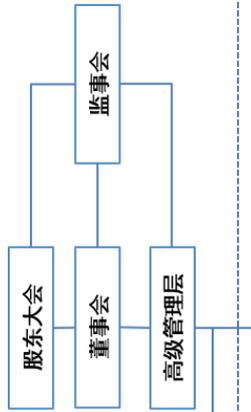
（六）本行拟出资 75 亿元参与设立国家绿色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详情请见本行 2020 年 7 月 16 日发布的公告。

（七）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 300 亿元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在境外市场发行 28 亿美元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详情请见本行 2020 年 9 月 25 日、11 月 18 日发布的公告。

上述公告刊载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和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

组织架构与机构名录

组织架构图



注：●表示总行一级部门 ▲表示一级部门内设部门级机构 ○表示一级部门内设部门级机构 [表示一级部门合署办公]

境内省分行、直属分行名录

区域划分	机构	地址
长江三角洲	上海市分行	上海市黄浦区江西中路200号
	江苏省分行	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庐山路218号
	苏州分行	江苏省苏州市苏州工业园区苏惠路28号
	无锡分行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金融二街8号
	浙江省分行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剧院路1-39号
	宁波分行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海晏北路455号
	安徽省分行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徽州大道与嘉陵江路交口
珠江三角洲	福建省分行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116号
	厦门分行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湖滨中路9号
	广东省分行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冼村路11号
	深圳分行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3018号
环渤海地区	北京市分行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2号
	天津市分行	天津市河西区友谊路7号
	河北省分行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自强路26号
	山东省分行	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共青团路98号
	青岛分行	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中山路6号
中部地区	山西省分行	山西省太原市迎泽区青年路5号
	江西省分行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会展路199号
	河南省分行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郑花路11号
	湖北省分行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建设大道847号
	湖南省分行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五一大道447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兴宁区人民东路228号
	海南省分行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国贸大道45号
西部地区	内蒙古自治区分行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新华东街18号
	重庆市分行	重庆市江北区江北城西大街3号
	四川省分行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西玉龙街211号
	贵州省分行	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金融城东三塔
	云南省分行	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白塔路397号
	陕西省分行	陕西省西安市新城西新街88号
	甘肃省分行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庆阳路129号
	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兴庆区民族北街296号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天山区东风路16号	

	青海省分行	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五四西路67号
东北地区	辽宁省分行	辽宁省沈阳市沉河区市府大路258-1号
	大连分行	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中山广场6号
	吉林省分行	吉林省长春市朝阳区人民大街3535号
	黑龙江省分行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友谊路428号

注：如需本行营业网点地址及联系方式，请登录本行官网（www.bankcomm.com），点击“网点查询”获取相关信息。

境外银行机构名录

机构	地址
香港分行/交通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中环毕打街 20 号会德丰大厦地下 B 号铺及地库、地下 C 号铺、1 楼至 3 楼、16 楼 01 室及 18 楼
纽约分行	ONE EXCHANGE PLAZA 55 BROADWAY, 31ST & 32ND FLOOR, NEW YORK NY 10006-3008, U.S.A.
旧金山分行	575 MARKET STREET, 38th FLOOR, SAN FRANCISCO, CA 94105, U.S.A.
东京分行	日本国东京都中央区日本桥 1-3-5 日本桥三洋 GROUP 大厦
新加坡分行	50 Raffles Place #18-01 Singapore Land Tower, Singapore 048623
首尔分行	6th DouZone Tower. #29, Eulji-ro, Jung-Gu, Seoul, 04523, Korea
法兰克福分行	Neue Mainzer Strasse 75, 60311 Frankfurt am Main, Germany
澳门分行	澳门商业大马路 251A-301 号友邦广场 16 楼
胡志明市分行	17th floor, Vincom Center, 72 Le Thanh Ton, Dist.1, HCMC, VN
悉尼分行	Level 23, 60 Martin Place, Sydney NSW2000, Australia
布里斯班分行	Level 35, 71 Eagle Street, Brisbane QLD4000, Australia
墨尔本分行	Level 34, 525 Collins Street, Melbourne VIC3000, Australia
台北分行	台湾台北市信义路 5 段 7 号（101 大楼）29 楼 A
伦敦分行	4th Floor, 1 Bartholomew Lane, London EC2N 2AX UK
卢森堡分行/交通银行（卢森堡）有限公司	7 Rue de la Chapelle, L-1325 Luxembourg, Luxembourg
交通银行（卢森堡）有限公司巴黎分行	90, Avenue des Champs-Élysées, 75008, Paris, France
交通银行（卢森堡）有限公司罗马分行	3rd floor, Piazza Barberini 52, Rome. 00187, Italy
交通银行（巴西）股份有限公司	Av Barão de Tefé 34-20th, Rio de Janeiro, Brazil, 20220-460
布拉格分行	7th floor, RUSTONKA R2, Rohanske nabrezi 693/10, Prague 8, 186 00, Czech Republic
约翰内斯堡分行	140 West St, Sandown, Sandton, 2196, Johannesburg, South Africa
多伦多代表处	Suite 2460, 22 Adelaide Street West, Toronto, ON M5H 4E3, Canada

主要子公司名录

机构	地址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
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333号、武汉市建设大道847号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333号
交银康联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333号
交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中环德辅道中68号
中国交银保险有限公司	香港中环红棉路8号
交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333号
交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333号
交银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333号
交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333号
大邑交银兴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大邑县富民路中段168-170号
浙江安吉交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湖州市安吉县昌硕街道昌硕广场1幢
新疆石河子交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石河子市东一路127号
青岛崂山交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156号1号楼101户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确认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2017年修订）》《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26号—商业银行信息披露特别规定（2014年修订）》，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和要求，作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我们在全面了解和审核了本集团2020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后，出具意见如下：

一、本集团严格按照境内外会计准则规范运作，2020年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2020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二、本集团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2020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2020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我们认为，本集团2020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姓名	职务	姓名	职务
任德奇	董事长、执行董事	王学庆	股东监事
刘 珺	副董事长、执行董事、行长	夏智华	外部监事
李龙成	非执行董事	李 曜	外部监事
汪林平	非执行董事	陈汉文	外部监事
常保升	非执行董事	鞠建东	外部监事
陈绍宗	非执行董事	杜亚荣	职工监事
宋洪军	非执行董事	关兴社	职工监事
陈俊奎	非执行董事	林至红	职工监事
刘浩洋	非执行董事	丰 冰	职工监事
杨志威	独立非执行董事	殷久勇	副行长
胡展云	独立非执行董事	郭 莽	副行长
蔡浩仪	独立非执行董事	周万阜	副行长
石 磊	独立非执行董事	郝 成	副行长
张向东	独立非执行董事	顾 生	董事会秘书
李晓慧	独立非执行董事	涂 宏	业务总监（同业与市场业务板块）
张民生	股东监事	伍兆安	交行—汇丰战略合作顾问

备查文件

- 一、载有本行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章的 2020 年度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字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本行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正本及公告原件。
- 四、在香港证券市场公布的年度报告。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外部审计师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目录

审计报告	31	资本公积
财务报表	32	盈余公积
资产负债表	33	一般风险准备
利润表	34	少数股东权益
现金流量表	35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变动表	36	利息净收入
	3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8	投资收益/(损失)
	3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40	汇兑及汇率产品净收益/(损失)
	41	保险业务收入
	42	其他业务收入
	43	税金及附加
	44	业务及管理费
	45	信用减值损失
	46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47	保险业务支出
	48	其他业务成本
	49	营业外收入
	50	营业外支出
	51	所得税费用
	52	其他综合收益
	53	每股收益
	54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5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56	担保物
	57	金融资产的转移
	58	离职后福利
	59	结构化主体
	五、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六、	或有事项
	七、	承诺事项
	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报告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九、	比较数字
	十、	财务报表之批准
		2020年度补充资料
	1	非经常性损益
	2	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与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的差异
	3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一、		基本情况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三、		主要税项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		存放同业款项
3		拆出资金
4		衍生金融工具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		发放贷款和垫款
7		金融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8		金融投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9		金融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10		长期股权投资
11		投资性房地产
12		固定资产
13		在建工程
14		无形资产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6		其他资产
17		资产减值准备
1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9		拆入资金
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2		客户存款
23		已发行存款证
24		应付职工薪酬
25		应交税费
26		预计负债
27		应付债券
28		其他负债
29		股本
30		其他权益工具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1)第 10029 号
(第一页, 共十一页)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的财务报表, 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2020 年度的合并及银行利润表、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合并及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 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交通银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银行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银行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续)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我们独立于交通银行, 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 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 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 (一) 发放贷款和垫款、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以及信贷承诺及财务担保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 (二) 结构化主体合并评估
- (三) 划分为第三层级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估值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发放贷款和垫款、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以及信贷承诺及财务担保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p>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二第 11 项、附注二第 31 项(a)、附注四第 6.4 项、附注四第 6.5 项、附注四第 8 项、附注四第 17 项、附注四第 26 项、附注七第 1 项、附注八第 2.3.1 项(1)、附注八第 2.3.1 项(2)、附注八第 2.3.1 项(3)、附注八第 2.3.1 项(4)、附注八第 2.3.2 项、附注八第 2.3.3.1 项。</p>	<p>我们了解、评价和测试了与发放贷款和垫款、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以及信贷承诺及财务担保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的内部控制, 主要包括:</p>
<p>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交通银行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总额为人民币 5,861,404 百万元, 管理层确认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为人民币 140,836 百万元;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账面总额为人民币 2,022,579 百万元, 管理层确认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为人民币 3,050 百万元。信贷承诺及财务担保为人民币 1,676,712 百万元, 管理层确认的预计负债为人民币 10,500 百万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治理, 包括模型方法论的选择、审批及应用, 以及模型持续监控和优化相关的内部控制;2. 管理层重大判断和假设相关的内部控制, 包括组合划分、模型选择、参数估计、信用风险显著增加、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 以及前瞻性及管理层的叠加调整的评估和审批;3. 与模型计量使用的关键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相关的内部控制;4. 采用现金流贴现模型计算减值准备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的未来现金流预测和现值计算相关的内部控制;5.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相关的信息系统内部控制。
<p>合并利润表中确认的 2020 年度发放贷款和垫款、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以及信贷承诺及财务担保的预期信用减值损失合计为人民币 60,036 百万元。</p>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发放贷款和垫款、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以及信贷承诺及财务担保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p>交通银行通过评估发放贷款和垫款、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以及信贷承诺及财务担保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或违约,运用三阶段减值模型及现金流贴现模型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对于采用三阶段减值模型计算减值准备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以及信贷承诺及财务担保,管理层运用包含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等关键参数的风险参数模型法评估减值准备。对于采用现金流贴现模型计算减值准备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管理层通过预估未来与该笔业务相关的现金流,评估减值准备。</p>	<p>我们执行的实质性程序,主要包括:</p> <p>根据资产组合的风险特征,我们评估了组合划分的合理性。通过与监管指引及行业实践比较,我们评估了不同资产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方法论的合理性,抽样验证模型的运算,以测试模型恰当地反映了管理层编写的模型方法论。通过对比上一年度预期违约概率和实际违约概率,抽样执行回溯测试,以评价模型预测方法的合理性。</p>
<p>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所包含的重大管理层判断和假设主要包括:</p>	<p>我们抽样检查了模型计量所使用的关键输入数据,包括历史数据和计量数据,以评估其准确性和完整性。</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业务划入同一个组合,选择恰当的模型,并确定计量相关的关键参数;2.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标准;3. 用于前瞻性计量的经济指标、经济情景及其权重的采用;	<p>基于借款人的财务和非财务信息及其他外部证据和考虑因素,我们抽取样本评估了管理层就信用风险显著增加、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贷款判断标准应用的恰当性。</p>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发放贷款和垫款、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以及信贷承诺及财务担保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p>4. 针对模型未覆盖的重大不确定因素的管理层叠加调整; 及</p> <p>5. 采用现金流贴现模型计算减值准备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的未来现金流预测。</p>	<p>对于前瞻性计量, 我们采用统计学方法评估了管理层经济指标选取及其与信用风险组合相关性的分析情况, 通过对比第三方机构预测值, 评估了经济指标预测值的合理性。同时, 我们对经济场景及权重进行敏感性测试。</p>
<p>交通银行就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建立了相关的治理流程和控制机制。</p>	<p>此外, 我们评估了管理层叠加调整中重大不确定因素选取、运用和计量的合理性, 并检查了其数学计算的准确性。</p>
<p>交通银行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使用了复杂的模型, 运用了大量的参数和数据, 并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和假设。同时, 由于发放贷款和垫款、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以及信贷承诺及财务担保的合同敞口, 以及相关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和预计负债金额重大, 因此我们确定其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对于采用现金流贴现模型计算减值准备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我们选取样本, 检查了管理层基于借款人和担保人的财务信息、抵质押物的最新评估价值和其他已获得信息得出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及折现率而计算的减值准备。</p>
	<p>基于我们所执行的程序, 管理层在预期信用损失评估中所使用的模型、运用的关键参数、涉及的重大判断和假设及计量结果是可接受的。</p>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结构化主体合并评估	
<p>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二第 7 项、附注二第 31 项(d)、附注四第 59 项。</p>	<p>我们了解、评价和测试了有关结构化主体合并评估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情况。</p>
<p>交通银行管理或投资若干结构化主体。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交通银行投资的未合并结构化主体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53,017 百万元。此外,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交通银行发起及管理的非保本理财产品为人民币 1,211,959 百万元, 信托计划为人民币 569,841 百万元, 基金为人民币 339,871 百万元, 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为人民币 273,699 百万元。</p>	<p>此外, 我们对交通银行管理或投资的结构化主体合并评估进行了抽样测试, 测试程序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分析业务架构, 检查相关合同条款并评估交通银行是否享有主导该结构化主体相关活动的权力;2. 检查了结构化主体合同中涉及可变回报的条款, 包括管理费率、预期收益率、流动性支持的收益率, 并与管理层评估中使用的相关信息进行核对;3. 根据合同条款重新计算所获得的可变回报的量级及可变动性;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结构化主体合并评估(续)	
<p>管理层通过对控制的三要素(主导结构化主体相关决策的权力、在结构化主体中面临可变回报以及交通银行运用权力对结构化主体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的能力)的评估以判断交通银行管理或投资的结构化主体是否需要合并。管理层在进行上述评估的过程中,对于交通银行在结构化主体安排中是作为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做出了重大判断。如果交通银行以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则该结构化主体需要被合并。</p>	<p>4. 我们通过分析交通银行在结构化主体中决策权的范围、因向结构化主体提供管理服务而获得的薪酬水平、因在结构化主体中所持有的其他利益而面临的可变回报以及其他方所持有的权利,评估了交通银行行使决策权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并将评估结果与管理层提供的评估进行比较。</p>
<p>我们特别关注结构化主体合并评估的原因是结构化主体规模较大,且评估结构化主体是否需要合并涉及重大判断。</p>	<p>基于上述工作,交通银行管理层对结构化主体合并的总体评估是可以接受的。</p>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划分为第三层级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估值	
<p>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二第 11 项、附注二第 31 项(b)、附注八第 2.5 项。</p>	<p>我们了解、评价和测试了与划分为第三层级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估值相关的内部控制, 主要包括:</p>
<p>对于交通银行持有的可转债、未上市股权、未上市基金、部分信托及资管计划、股权衍生工具及部分发放贷款和垫款, 其公允价值的计量采用了对估值产生重大影响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因此交通银行将这些金融资产划分为第三层级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交通银行采用一系列估值技术对第三层级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进行评估, 所采用的估值方法主要为现金流折现法和可比公司法, 其中涉及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公司现金流、风险调整折现率、市净率、市盈率和流动性折扣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与估值方法的选择、审批及应用相关的内部控制;2. 确定估值中使用的输入值的相关内部控制。
<p>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交通银行划分为第三层级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73,190 百万元。</p>	<p>我们执行的实质性程序, 主要包括:</p>
<p>由于划分为第三层级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的金额重大且交通银行在估值时采用不可观察输入值作为关键假设需要做出重大判断, 因此我们确定其为关键审计事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基于行业惯例, 我们对划分为第三层级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估值采用的估值方法的合理性进行了抽样评估;2. 我们利用内部估值专家对交通银行在计量划分为第三层级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估值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包括公司现金流、风险调整折现率、市净率、市盈率和流动性折扣等参数的适当性和准确性进行了抽样检查;3. 我们对划分为第三层级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估值的计算准确性进行了抽样重新计算。
	<p>基于上述工作, 管理层对划分为第三层级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估值是可以接受的。</p>

四、其他信息

交通银行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交通银行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交通银行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交通银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交通银行、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交通银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 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 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 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 我们运用职业判断, 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 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 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 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 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对交通银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交通银行不能持续经营。
-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六) 就交通银行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

胡 亮(项目合伙人)

中国·上海市
2021 年 3 月 26 日

注册会计师

马颖旒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本集团	附注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四、1	817,561	760,185
存放同业款项	四、2	159,170	136,655
拆出资金	四、3	370,404	496,278
衍生金融资产	四、4	54,212	20,93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四、5	41,556	15,555
发放贷款和垫款	四、6	5,720,568	5,183,653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四、7	482,588	406,49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四、8	2,019,529	1,929,68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四、9	735,220	669,656
长期股权投资	四、10	4,681	4,600
投资性房地产	四、11	7,353	7,894
固定资产	四、12	166,118	168,570
在建工程	四、13	3,353	2,609
无形资产	四、14	3,607	3,3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四、15	27,991	24,065
其他资产	四、16	83,705	75,452
资产总额		10,697,616	9,905,6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0年12月31日

(除另有标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本集团	附注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478,745	462,93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四、18	904,958	921,654
拆入资金	四、19	330,567	412,63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四、20	29,279	26,980
衍生金融负债	四、4	55,942	26,42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四、21	73,221	106,858
客户存款	四、22	6,607,330	6,072,908
已发行存款证	四、23	634,297	498,991
应付职工薪酬	四、24	11,591	11,118
应交税费	四、25	7,994	11,622
预计负债	四、26	11,532	7,361
应付债券	四、27	497,755	403,9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四、15	1,286	918
其他负债	四、28	174,491	140,366
负债总额		9,818,988	9,104,688
股东权益			
股本	四、29	74,263	74,263
其他权益工具	四、30	133,292	99,870
其中: 优先股		44,952	59,876
永续债		88,340	39,994
资本公积	四、31	111,428	113,663
其他综合收益	四、52	(2,348)	5,993
盈余公积	四、32	212,361	204,750
一般风险准备	四、33	123,163	117,567
未分配利润	四、35	214,448	177,14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866,607	793,247
归属于普通股少数股东的权益		8,763	7,665
归属于少数股东其他权益工具 持有者的权益	四、34	3,258	-
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合计		12,021	7,665
股东权益合计		878,628	800,912
负债及股东权益合计		10,697,616	9,905,60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任德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郭莽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瑜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本银行	附注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四、1	807,383	756,179
存放同业款项	四、2	136,137	122,447
拆出资金	四、3	495,583	585,011
衍生金融资产	四、4	54,494	19,96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四、5	38,428	11,826
发放贷款和垫款	四、6	5,441,506	4,971,617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四、7	391,648	337,75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四、8	1,980,248	1,905,4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四、9	555,787	548,454
长期股权投资	四、10	83,450	58,222
投资性房地产	四、11	3,224	3,123
固定资产	四、12	47,154	48,188
在建工程	四、13	3,346	2,607
无形资产	四、14	3,460	3,18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四、15	26,262	22,571
其他资产	四、16	62,535	55,229
资产总额		10,130,645	9,451,86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资产负债表(续)

2020年12月31日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本银行	附注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478,538	462,90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四、18	920,002	931,248
拆入资金	四、19	229,775	326,6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四、20	23,972	26,342
衍生金融负债	四、4	54,311	26,07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四、21	43,697	88,521
客户存款	四、22	6,404,997	5,914,089
已发行存款证	四、23	627,011	493,873
应付职工薪酬	四、24	10,204	9,802
应交税费	四、25	6,638	9,855
预计负债	四、26	11,487	7,328
应付债券	四、27	408,906	317,20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四、15	58	102
其他负债	四、28	82,299	76,074
负债总额		9,301,895	8,690,110
股东权益			
股本	四、29	74,263	74,263
其他权益工具	四、30	133,292	99,870
其中: 优先股		44,952	59,876
永续债		88,340	39,994
资本公积	四、31	111,226	113,427
其他综合收益	四、52	(1,448)	3,960
盈余公积	四、32	209,911	202,836
一般风险准备	四、33	115,920	111,455
未分配利润	四、35	185,586	155,944
股东权益合计		828,750	761,755
负债及股东权益合计		10,130,645	9,451,86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0 年度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本集团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46,200	232,472
利息收入	四、36	369,101	367,453
利息支出	四、36	(215,765)	(223,370)
利息净收入	四、36	153,336	144,08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四、37	49,298	47,66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四、37	(4,212)	(4,04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四、37	45,086	43,625
投资收益/(损失)	四、38	13,255	12,807
<i>其中：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i>			
<i>收益</i>			
		222	414
<i>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i>			
<i>净收益/(损失)</i>			
		27	(28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四、39	1,068	1,258
汇兑及汇率产品净收益/(损失)	四、40	1,100	2,629
保险业务收入	四、41	15,170	11,687
其他业务收入	四、42	16,460	15,523
资产处置收益		166	287
其他收益		559	573
二、营业支出		(159,987)	(144,324)
税金及附加	四、43	(2,823)	(2,697)
业务及管理费	四、44	(66,004)	(66,560)
信用减值损失	四、45	(62,059)	(51,954)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四、46	(484)	(270)
保险业务支出	四、47	(15,729)	(11,432)
其他业务成本	四、48	(12,888)	(11,411)
三、营业利润		86,213	88,148
加：营业外收入	四、49	524	385
减：营业外支出	四、50	(312)	(333)
四、利润总额		86,425	88,200
减：所得税费用	四、51	(6,855)	(10,138)
五、净利润		79,570	78,06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274	77,281
少数股东损益		1,296	78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续)

2020 年度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本集团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六、其他综合收益	四、52	<u>(8,549)</u>	<u>3,202</u>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314)	3,133
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		(1,317)	(559)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		(132)	(2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12)	(56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7	25
其他		20	-
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		(6,997)	3,6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产生的损失		(164)	(7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产生的(损失)/利得		(1,562)	3,290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47)	(9)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716)	1,106
其他		(8)	1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u>(235)</u>	<u>69</u>
七、综合收益总额		<u>71,021</u>	<u>81,264</u>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		69,960	80,41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		<u>1,061</u>	<u>850</u>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四、53	0.99	1.00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四、53	<u>0.99</u>	<u>1.00</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利润表

2020 年度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本银行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00,521	196,556
利息收入	四、36	355,432	354,972
利息支出	四、36	(209,831)	(217,319)
利息净收入	四、36	145,601	137,65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四、37	43,496	43,47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四、37	(3,502)	(3,78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四、37	39,994	39,696
投资收益/(损失)	四、38	10,075	11,257
<i>其中：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i>			
<i> 收益</i>		<i>172</i>	<i>280</i>
<i>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i>			
<i> 净损失</i>		<i>(11)</i>	<i>(299)</i>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四、39	(484)	880
汇兑及汇率产品净收益/(损失)	四、40	836	2,604
其他业务收入	四、42	4,165	4,168
资产处置收益		247	200
其他收益		87	98
二、营业支出		(127,464)	(117,789)
税金及附加	四、43	(2,642)	(2,537)
业务及管理费	四、44	(61,642)	(62,074)
信用减值损失	四、45	(60,335)	(51,150)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四、46	(4)	(27)
其他业务成本	四、48	(2,841)	(2,001)
三、营业利润		73,057	78,767
加：营业外收入	四、49	438	342
减：营业外支出	四、50	(254)	(322)
四、利润总额		73,241	78,787
减：所得税费用	四、51	(4,272)	(8,035)
五、净利润		68,969	70,75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利润表(续)

2020 年度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本银行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四、52	(5,408)	1,751
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		(1,312)	(42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		(132)	(2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07)	(426)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7	25
其他		20	-
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		(4,096)	2,17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产生的损失		(164)	(7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产生的(损失)/利得		(1,725)	2,217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8	(47)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257)	697
其他		(8)	18
七、综合收益总额		63,561	72,50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 年度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本集团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存放中央银行和存放同业款项 净减少额		59,071	30,844
客户存款净增加额		669,890	413,115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16,146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10,781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123,708	67,19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104,171
收取的利息、手续费及佣金		335,235	331,56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4 (1)	102,890	60,2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6,940	1,017,92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	54,970
同业存放款项净减少额		19,506	162,399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597,926	491,230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82,073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净增加额		83,695	24,21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26,018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33,550	30,710
支付的利息、手续费及佣金		209,381	237,44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126	31,1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521	27,2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4 (2)	39,746	41,0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7,542	1,100,4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55 (1)	149,398	(82,5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71,877	565,81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1,026	86,9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		4,751	2,95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7,654	655,7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838,096	705,1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149	32,3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2,245	737,5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591)	(81,80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20 年度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本集团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其他权益工具收到的现金		51,804	39,99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77,486	168,2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9,290	208,265
偿还应付债券支付的现金		80,476	84,176
赎回其他权益工具支付的现金		17,125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997	34,709
其中：向少数股东分配股利及债息		162	81
偿付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		2,415	2,6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013	121,5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277	86,7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			
		(3,699)	1,86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加：本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7,735	243,492
六、本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四、55 (2)	307,120	167,73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现金流量表

2020 年度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本银行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存放中央银行和存放同业款项			
净减少额		58,655	35,203
客户存款净增加额		623,823	403,688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15,969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9,303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86,097	46,60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净减少额		-	23,46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102,376
收取的利息、手续费及佣金		322,104	318,8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4 (1)	47,828	38,3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4,476	977,841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	54,995
同业存放款项净减少额		14,027	172,242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527,190	464,033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95,881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净增加额		63,348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26,608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44,747	45,123
支付的利息、手续费及佣金		205,293	232,07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489	28,5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392	23,9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4 (2)	37,426	41,3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2,401	1,062,3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55 (1)	82,075	(84,4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16,666	506,21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6,095	81,9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		733	56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3,494	588,7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734,214	648,921
其中：设立子公司所支付的现金		-	8,000
增资子公司所支付的现金		25,167	5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72	3,85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9,686	652,7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192)	(64,06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现金流量表(续)

2020 年度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本银行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其他权益工具收到的现金		48,346	39,99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57,856	141,21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6,202	181,210
偿还应付债券支付的现金		66,352	68,910
赎回其他权益工具支付的现金		17,125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008	34,061
偿付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		2,187	2,4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672	105,3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530	75,8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			
		(3,426)	1,76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加：本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4,782	225,724
六、本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四、55 (2)	278,769	154,78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0年度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本集团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普通股	其他权益工		
	附注	优先股	永续债						股东	具持有者		
	四、29	四、30	四、30	四、31	四、52	四、32	四、33	四、35	四、34	四、34		
一、	2020年1月1日余额	74,263	59,876	39,994	113,663	5,993	204,750	117,567	177,141	7,665	-	800,912
二、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14,924)	48,346	(2,235)	(8,341)	7,611	5,596	37,307	1,098	3,258	77,71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8,314)	-	-	78,274	1,196	(135)	71,021
	净利润	-	-	-	-	-	-	-	78,274	1,231	65	79,570
	其他综合收益	-	-	-	-	(8,314)	-	-	-	(35)	(200)	(8,54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4,924)	48,346	(2,235)	-	-	-	-	34	3,458	34,679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4,924)	48,346	(2,201)	-	-	-	-	-	3,458	34,679
	其他	-	-	-	(34)	-	-	-	-	34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7,611	5,596	(40,994)	(132)	(65)	(27,984)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7,611	-	(7,611)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5,596	(5,596)	-	-	-
	分配普通股股利	-	-	-	-	-	-	-	(23,393)	(132)	-	(23,525)
	分配优先股股利	-	-	-	-	-	-	-	(2,714)	-	-	(2,714)
	分配永续债利息	-	-	-	-	-	-	-	(1,680)	-	-	(1,680)
	分配非累积次级额外一级资本证券利息	-	-	-	-	-	-	-	-	-	(65)	(65)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27)	-	-	27	-	-	-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27)	-	-	27	-	-	-
三、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74,263	44,952	88,340	111,428	(2,348)	212,361	123,163	214,448	8,763	3,258	878,628
一、	2018年12月31日余额	74,263	59,876	-	113,663	2,849	204,312	114,281	129,161	6,903	-	705,308
	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产生的变化	-	-	-	-	-	-	-	(616)	(7)	-	(623)
	2019年1月1日余额	74,263	59,876	-	113,663	2,849	204,312	114,281	128,545	6,896	-	704,685
二、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39,994	-	3,144	438	3,286	48,596	769	-	96,22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3,133	-	-	77,281	850	-	81,264
	净利润	-	-	-	-	-	-	-	77,281	781	-	78,062
	其他综合收益	-	-	-	-	3,133	-	-	-	69	-	3,202
(二)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39,994	-	-	-	-	-	-	-	39,994
(三)	利润分配	-	-	-	-	-	438	3,286	(28,674)	(81)	-	(25,03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438	-	(438)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3,286	(3,286)	-	-	-
	分配普通股股利	-	-	-	-	-	-	-	(22,279)	(81)	-	(22,360)
	分配优先股股利	-	-	-	-	-	-	-	(2,671)	-	-	(2,671)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11	-	-	(11)	-	-	-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11	-	-	(11)	-	-	-
三、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74,263	59,876	39,994	113,663	5,993	204,750	117,567	177,141	7,665	-	800,91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0 年度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本银行	附注	股本 四、29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四、31	其他综合收益 四、52	盈余公积 四、32	一般风险准备 四、33	未分配利润 四、35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四、30	永续债 四、30						
一、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74,263	59,876	39,994	113,427	3,960	202,836	111,455	155,944	761,755
二、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14,924)	48,346	(2,201)	(5,408)	7,075	4,465	29,642	66,99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5,408)	-	-	68,969	63,561
净利润		-	-	-	-	-	-	-	68,969	68,969
其他综合收益		-	-	-	-	(5,408)	-	-	-	(5,408)
(二)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4,924)	48,346	(2,201)	-	-	-	-	31,221
(三) 利润分配		-	-	-	-	-	7,075	4,465	(39,327)	(27,787)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7,075	-	(7,075)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4,465	(4,465)	-
分配普通股股利		-	-	-	-	-	-	-	(23,393)	(23,393)
分配优先股股利		-	-	-	-	-	-	-	(2,714)	(2,714)
分配永续债利息		-	-	-	-	-	-	-	(1,680)	(1,680)
三、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4,263	44,952	88,340	111,226	(1,448)	209,911	115,920	185,586	828,750
一、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4,263	59,876	-	113,427	2,207	202,836	108,717	113,491	674,817
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产生的变化		-	-	-	-	-	-	-	(609)	(609)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74,263	59,876	-	113,427	2,207	202,836	108,717	112,882	674,208
二、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39,994	-	1,753	-	2,738	43,062	87,54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1,751	-	-	70,752	72,503
净利润		-	-	-	-	-	-	-	70,752	70,752
其他综合收益		-	-	-	-	1,751	-	-	-	1,751
(二)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39,994	-	-	-	-	-	39,994
(三) 利润分配		-	-	-	-	-	-	2,738	(27,688)	(24,950)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2,738	(2,738)	-
分配普通股股利		-	-	-	-	-	-	-	(22,279)	(22,279)
分配优先股股利		-	-	-	-	-	-	-	(2,671)	(2,671)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2	-	-	(2)	-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2	-	-	(2)	-
三、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4,263	59,876	39,994	113,427	3,960	202,836	111,455	155,944	761,75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一、基本情况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银行”)系经国务院国发〔1986〕81号《国务院关于重新组建交通银行的通知》和中国人民银行银发〔1987〕40号《关于贯彻执行国务院〈关于重新组建交通银行的通知〉的通知》批准，于1987年4月1日重新组建成立的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总部设在上海。

本银行持有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银保监会”)颁发的B0005H131000001号《金融许可证》，本银行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9131000010000595XD，注册资本人民币742.63亿元，法定代表人为任德奇。

本银行A股及H股股票分别在上交所及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代码分别为601328及03328。境内优先股在上交所上市的股票代码为360021。

本银行设有245家境内分行机构，另设有23家境外分(子)行及代表处。本银行对境内分支机构实行以省为界进行管理，总体架构为：总行—省分行(直属分行)—省辖分(支)行三级。本集团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详见附注四、10.1。

本银行主要经营范围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各监督管理部门或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以许可批复文件为准)；经营结汇、售汇业务及境外机构所在有关监管机构所批准经营的业务。

本银行及本银行所属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主要从事公司金融业务、个人金融业务、同业与金融市场业务、基金业务、信托业务、金融租赁业务、保险业务、境外证券业务、债转股业务、资产管理业务和其他相关金融业务。

本财务报表已于2021年3月26日由本银行董事会批准报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金融资产的确认为和计量(附注二(11))、金融资产的转移(附注二(11))、对结构化主体拥有控制的判断(附注二(31)(d))、所得税(附注二(23))、非金融资产减值(附注二(14)(15)(16)(27))、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二(14)(16))、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附注二(13))等。

本集团在确定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运用的关键判断、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详见附注二(31)。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和本银行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和本银行于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本集团和本银行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3 会计年度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集团境内机构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集团境内机构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境外机构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其记账本位币，在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按附注二、8所述原则折算为人民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投资性房地产以按公允价值计量外，其他项目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本集团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本集团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及商誉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应当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商誉以成本扣除减值准备后的净值列示且至少每年进行一次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对于本集团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同一控制下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自购买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起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银行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银行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必要的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归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交易核算，调整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的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分别转入损益和留存收益。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合并财务报表(续)

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因素而设计的主体(例如表决权仅与行政管理事务相关)，而主导该主体相关活动的依据通常是合同安排或其他安排形式。

当本集团在结构化主体中担任资产管理人时，本集团将评估就该结构化主体而言，本集团是以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如果本集团仅仅是代理人，则其主要代表其他方(结构化主体的其他投资者)行使决策权，因此并不控制该结构化主体。但若本集团被判断为主要责任人，则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列示。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为了规避外汇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按套期会计方法处理；(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如股票)产生的汇兑差额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及(3)构成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外，其他均计入当期损益。

汇兑及汇率产品净收益/(损失)包括与外汇业务相关的汇差收入、外汇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已实现损益和未实现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折算产生的汇兑损益。

编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列入股东权益“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续)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集团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的股东权益项目按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与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期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期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以“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单独列示。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股东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货币性资产，包括现金以及自购买日起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0 贵金属

与本集团交易活动无关的贵金属包括经营章币销售等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两者的较低者进行后续计量。与本集团交易活动有关的贵金属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重新计量所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金融工具

初始确认与计量

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于交易日进行确认。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于初始确认时，本集团按公允价值计量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则还应该加上或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获得或发行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交易费用，例如手续费和佣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交易费用作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初始确认后，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立即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资产和负债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与交易价格不同时，本集团按以下方式确认该差额：

(a) 如果该公允价值是依据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即第1层级输入值)，或基于仅使用可观察市场数据的估值技术确定，那么该差额计入损益。

(b) 在其他情况下，本集团将该差额进行递延，且逐项确定首日损益递延后确认损益的时点。该差额可以递延在金融工具的存续期内摊销，或递延至能够使用可观察市场数据确定该工具的公允价值为止，或者也可以在金融工具结算时实现损益。

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金融工具(续)

计量方法

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

摊余成本是指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扣除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整个预期存续期间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总额(即，扣除损失准备之前的摊余成本)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计算时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但包括交易费用、溢价或折价、以及支付或收到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例如贷款发放费。对于源生或购入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根据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而非账面总额)计算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并且在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时将预期信用损失的影响纳入考虑。

当本集团调整未来现金流量估计值时，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按照新的现金流量估计和原实际利率折现后的结果进行调整，变动计入损益。

11.1 金融资产

分类及后续计量

本集团按以下计量类别对其金融资产进行分类：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
- 以摊余成本计量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金融工具(续)

11.1 金融资产(续)

分类及后续计量(续)

债务和权益工具的分类要求如下：

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例如贷款、政府债券和公司债券、以及在无追索保理安排下向客户购买的应收账款。

债务工具的分类与后续计量取决于：

(i) 本集团管理该资产的业务模式；及

(ii) 该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

基于这些因素，本集团将其债务工具划分为以下三种计量类别：

以摊余成本计量：如果管理该金融资产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该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该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那么该资产按照摊余成本计量。该资产的账面价值按照所确认和计量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进行调整，分别按照业务类别列报于“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发放贷款和垫款”及“金融投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本集团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该资产的利息收入并列报为“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如果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该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那么该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分别按照业务类别列报于“发放贷款和垫款”及“金融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该金融资产摊余成本的相关的减值利得或损失、利息收入及外汇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除此以外，账面价值的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权益重分类至损益，并确认为“投资收益”。本集团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该资产的利息收入并列报为“利息收入”。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金融工具(续)

11.1 金融资产(续)

分类及后续计量(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不满足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标准的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分别按照业务类别列报于“发放贷款和垫款”及“金融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对于后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且不属于套期关系一部分的债务投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这些资产的期间损失或利得计入损益，并在损益表中列报为“投资收益”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业务模式：业务模式反映了本集团如何管理其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也就是说，本集团的目标是仅为收取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还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如果以上两种情况都不适用(例如，以交易为目的持有金融资产)，那么该组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为“其他”，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本集团在确定一组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时考虑的因素包括：以往如何收取该组资产的现金流、该组资产的业绩如何评估并上报给关键管理人员、风险如何评估和管理，以及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

合同现金流是否仅为对本金和利息的支付：如果业务模式为收取合同现金流量，或包括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和出售金融资产的双重目的，那么本集团将评估金融工具的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利息支付。进行该评估时，本集团考虑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符，即，利息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基本借贷安排相符的利润率的对价。若合同条款引发了与基本借贷安排不符的风险或波动敞口，则相关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对于含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资产，在确定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利息支付时，将其作为一个整体进行分析。

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其管理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时，将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且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得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或利息进行追溯调整。重分类日，是指导致本集团对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的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金融工具(续)

11.1 金融资产(续)

分类及后续计量(续)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定义的工具，即不包含付款的合同义务且享有发行人净资产和剩余收益的工具，例如普通股。

本集团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列报于“金融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但管理层已做出不可撤销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除外。本集团对上述指定的政策为，将不以交易性为目的的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列报于“金融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投资”。进行指定后，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且后续不得重分类至损益(包括处置时)。作为投资回报的股利收入在本集团确定对其收取的权利成立时进行确认，并在损益表中列报为“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对应的利得和损失计入损益表中的“投资收益”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减值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资产，以及信贷承诺及财务担保，本集团结合前瞻性信息进行了预期信用损失评估。本集团在每个报告日确认相关的损失准备。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反映了以下各项要素：

- 通过评估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金额；
- 货币的时间价值；及
- 在报告日无需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及有依据的信息。

关于上述判断及估计的具体信息请参见附注八第 2.3 项。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集团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金融工具(续)

11.1 金融资产(续)

贷款合同修改

本集团有时会重新商定或修改客户贷款的合同，导致合同现金流发生变化。出现这种情况时，本集团会评估修改后的合同条款是否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本集团在进行评估时考虑的因素包括：

- 当合同修改发生在借款人出现财务困难时，该修改是否仅将合同现金流量减少为预期借款人能够清偿的金额。
- 是否新增了任何实质性的条款，例如增加了分享利润/权益性回报的条款，导致合同的风险特征发生了实质性变化。
- 在借款人并未出现财务困难的情况下，大幅延长贷款期限。
- 贷款利率出现重大变化。
- 贷款币种发生改变。
- 增加了担保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大幅改变了贷款的信用风险水平。

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本集团将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且对新资产重新计算一个新的实际利率。在这种情况下，对修改后的金融资产应用减值要求时，包括确定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增加时，本集团将上述合同修改日期作为初始确认日期。对于上述新确认的金融资产，本集团也要评估其在初始确认时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特别是当合同修改发生在债务人不能履行初始商定的付款安排时。账面价值的改变作为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

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并未发生实质性的变化，则合同修改不会导致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本集团根据修改后的合同现金流量重新计算金融资产的账面总额，并将修改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在计算新的账面总额时，仍使用初始实际利率(或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对修改后的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金融工具(续)

11.1 金融资产(续)

除合同修改以外的终止确认

当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到期，或该权利已转移且(i)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及报酬；或(ii)本集团既未转移也未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及报酬，且本集团并未保留对该资产的控制，则本集团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

在某些交易中，本集团保留了收取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但承担了将收取的现金流支付给最终收款方的合同义务，并已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及报酬。在这种情况下，如果本集团满足以下条件的“过手”安排，则终止确认相关金融资产：

- (i) 只有从该金融资产收到对等的现金流量时，才有义务将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
- (ii) 禁止出售或抵押该金融资产；且
- (iii) 有义务尽快将从该金融资产收取的所有现金流划转给最终收款方。

对于根据标准回购协议及融券交易下提供的担保品(股票或债券)，由于本集团将按照预先确定的价格进行回购，实质上保留了担保品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及报酬，因此并不符合终止确认的要求。对于某些本集团保留次级权益的证券化交易，由于同样的原因，也不符合终止确认的要求。

当本集团已经转移收取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既未转移也未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及报酬，且保留了对该资产的控制，则应当适用继续涉入法进行核算，根据对被转移资产继续涉入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资产，同时确认相关负债，以反映本集团保留的权利或义务。如果被转移资产按摊余成本计量，被转移资产和相关负债的账面净额等于本集团保留的权利或义务的摊余成本；如果被转移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被转移资产和相关负债的账面净额等于本集团保留的权利或义务的公允价值。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金融工具(续)

11.1 金融资产(续)

资产证券化

本集团在经营活动中，通过将部分金融资产出售给结构化主体，再由结构化主体向投资者发行资产支持证券，将金融资产证券化。本集团持有部分或全部次级资产支持证券，次级资产支持证券在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本息偿付完毕前不得转让。本集团作为资产服务商，提供回收资产池中的贷款、保存与资产池有关的账户记录以及出具服务机构报告等服务。信托财产在支付信托税负和相关费用之后，优先用于偿付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的本息，全部本息偿付之后剩余的信托财产作为次级资产支持证券的收益，归本集团及其他次级资产支持证券持有者所有。本集团根据在被转让金融资产中保留的风险和收益程度，部分或整体终止确认该类金融资产。

在运用证券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时，本集团已考虑转移至其他实体的资产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程度，以及本集团对该实体行使控制权的程度：

- (1) 当本集团已转移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集团予以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2) 当本集团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集团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 (3) 如本集团并未转移或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集团考虑对该金融资产是否存在控制。如果本集团并未保留控制权，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把在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及义务分别确认为资产或负债。如本集团保留控制权，则根据对金融资产的继续涉入程度确认金融资产。
- (4) 如本集团并未转移或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并保留控制权，则根据对金融资产的继续涉入程度确认金融资产。本集团以金融资产转让时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将金融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在其继续确认的部分及终止确认的部分之间进行分摊。分摊至被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和所收取的与之对应的对价连同分摊至被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在其继续确认的部分及终止确认的部分之间进行的分摊，亦根据相应部分的公允价值确定。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金融工具(续)

11.2 金融负债

分类及后续计量

在当期和以前期间，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负债，但以下情况除外：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该分类适用于衍生工具(列报于“衍生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如，交易头寸中的空头债券)以及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其他金融负债，列报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变动中源于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余部分计入损益。但如果上述方式会产生或扩大会计错配，那么源于自身信用风险的公允价值变动也计入损益。

- 由于金融资产转让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应用继续涉入法进行核算而确认的金融负债。当该转让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本集团根据该转让收取的对价确认金融负债，并在后续期间确认因该负债产生的所有费用；在应用继续涉入法核算时，对相关负债的计量参见附注二、11.1。

- 信贷承诺及财务担保(参见附注二、11.3)

终止确认

当合同义务解除时(如偿付、合同取消或者到期)，本集团终止确认相关金融负债。

本集团与债务工具的初始借款人交换存在实质性差异的合同，或者对原有合同条款作出的实质性修改，作为原金融负债义务解除进行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并同时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如果修改后的现金流量(包括收付的费用净值)按照原始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与原金融负债剩余现金流折现现值存在10%或以上的差异，则认为合同条款已发生实质性变化。此外，本集团在分析合同条款是否发生实质性变化时也考虑定性因素，如金融负债的币种或利率的变化、附加的转股权，以及对借款人约束的条款发生的变化。如果本集团将一项合同的交换或修改作为合同义务解除且终止确认相关金融负债，那么相关的成本或费用作为解除合同义务的利得或损失进行确认。如果本集团并未将一项合同的交换或修改作为合同义务解除，那么本集团根据修改后的合同现金流量重新计算金融负债的账面总额，并将修改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金融工具(续)

11.2 金融负债(续)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的剩余利益的合同。

当且仅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 将来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本集团发行的权益工具以已收到款项的公允价值扣除直接发行费用后的余额确认。

11.3 信贷承诺及财务担保

财务担保合同要求提供者为合同持有人提供偿还保障，即在被担保人到期不能履行合同条款时，代为偿付合同持有人的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在担保提供日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之后，负债金额按初始确认金额扣减担保手续费摊销后的摊余价值与对本集团履行担保责任所需准备金的最佳估计孰高列示。与该合同相关负债的增加计入当年合并利润表。

本集团提供的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评估减值。本集团并未承诺以任何低于市场利率的价格发放贷款，也不以支付现金或发行其他金融工具作为贷款承诺的净结算。

本集团将信贷承诺及财务担保的损失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但如果一项工具同时包含贷款和未使用的承诺，且本集团不能把贷款部分与未使用的承诺部分产生的预期信用损失区分开，那么两者的损失准备一并列报在贷款的损失准备中，除非两者的损失准备合计超过了贷款账面余额，则将损失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金融工具(续)

11.4 衍生金融工具和套期会计

衍生金融工具于合同签订之日进行初始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和后续计量。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为正反映为资产，为负反映为负债。

嵌入衍生金融工具是同时包含非衍生金融工具主合同的混合(组合)工具的一个组成部分，并导致该混合(组合)工具中的某些现金流量以类似于单独存在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变动方式变动。对于主合同是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本集团对其整体进行分类和计量。对于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在符合以下条件时，将嵌入衍生金融工具拆分为独立的衍生工具处理：

- (i) 嵌入衍生金融工具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并非紧密相关；
- (ii) 具有相同条款但独立存在的工具满足衍生工具的定义；且
- (iii) 混合工具并未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本集团可以选择将被拆分的嵌入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或者选择将混合合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的确认方式取决于该衍生金融工具是否被指定为且符合套期工具的要求，以及被套期项目的性质。未指定为套期工具或不符合套期工具要求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以为特定利率和汇率风险提供套期保值为目的，但不符合套期会计要求的衍生金融工具，其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利润表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在套期开始时，本集团完成了套期相关文档，内容包括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的关系，以及各种套期交易对应的风险管理目标和策略。本集团也在套期开始时和开始后持续的记录了套期有效性的评估，即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程度。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 (i)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该经济关系使得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价值因面临相同的被套期风险而发生方向相反的变动；
- (ii)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 (iii) 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应当等于本集团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但不应当反映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这种失衡会导致套期无效，并可能产生与套期会计目标不一致的会计结果。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金融工具(续)

11.4 衍生金融工具和套期会计(续)

以下原因可能导致套期无效：

- (i) 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增加或减少；
- (ii) 交易对手信用风险重大变化等。

如果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但作为套期策略组成部分的展期或替换不作为已到期或合同终止处理)，或因风险管理目标发生变化，导致套期关系不再满足风险管理目标，或者该套期不再满足套期会计方法的其他条件时，本集团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套期关系由于套期比率的原因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的，但指定该套期关系的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本集团对套期关系进行再平衡。

(a) 公允价值套期

公允价值套期为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上述项目组成部分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敞口进行的套期。该类公允价值变动源于某类特定风险，并将对损益产生影响。

对于被指定作为公允价值套期的套期工具且符合相关要求的衍生金融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同时作为被套期项目的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中与被套期风险相关的部分也计入损益。

如果某项套期不再满足套期会计的标准，对于采用实际利率法的被套期项目，对其账面价值的调整将自被套期项目终止进行套期利得和损失调整的时点开始在到期前的剩余期间内摊销，并作为利息净收入计入损益。

(b) 现金流量套期

现金流量套期为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敞口进行的套期。该类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极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或与上述项目组成部分有关的某类特定风险，且将对损益产生影响。

对于被指定现金流量套期的套期工具并符合相关要求的衍生金融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中的套期有效部分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套期无效部分相关的利得或损失确认为损益。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金融工具(续)

11.4 衍生金融工具和套期会计(续)

(b) 现金流量套期(续)

累计计入权益的金额在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的期间转入损益，并列报在相关的被套期项目产生的收入或费用中。

当套期工具到期、被出售或不再满足套期会计的标准时，权益中的已累计的利得或损失仍保留在权益中直到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的期间再确认为损益。当预期交易不会发生时(例如，已确认的被套期资产被出售)，已确认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的累计利得或损失立即重分类至损益。

(c) 利率基准改革对套期会计的影响

针对银行同业拆借利率(**IBOR**)改革对财务报告产生的潜在影响，为符合运用套期会计的金融工具在 **IBOR** 改革完成前提供了有针对性的豁免，其主要变更为：

- 修改了套期会计的特定要求，从而使得本集团在采用此类套期会计要求时可以假设在计量被套期的现金流量和套期工具所产生的现金流量时所采用的利率基准不会因利率基准改革而发生变化；
- 本集团执行前瞻性测试时假设被套期项目、套期工具或被套期风险的现金流量所适用的利率基准不会因 **IBOR** 改革而改变；
- 在某些套期中，被套期项目或被套期风险属于非合同明确指明的银行间同业拆借利率风险成分。根据该次修订，风险成分仅需在进行初始的套期指定时能够单独识别，而无需持续地单独识别；以及
- 披露适用上述规定的套期工具的名义金额，以及采用上述规定时作出的任何重大假设或判断，并针对本集团受到 **IBOR** 改革的影响以及其针对过渡时期的管理进行定性披露。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金融工具(续)

11.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对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具有当前可执行的法定抵销权，且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合并财务状况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合并财务状况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该法定权利不能取决于未来事件，而是必须在正常经营过程中以及在本集团或交易对手发生违约、失去偿付能力或破产时可执行。

12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银行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银行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为本集团通过单独主体达成，能够与其他方实施共同控制，且基于法律形式、合同条款及其他事实与情况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投资成本的确定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投资成本的确定(续)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初始投资成本。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当期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本集团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3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而且本集团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能够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估计，因此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4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固定资产(续)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	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5-50年	3%	1.94%-3.88%
电子设备	3年	3%	32.33%
运输工具(不含经营性租出固定资产)	4-8年	3%	12.13%-24.25%
器具及设备	5-11年	3%	8.82%-19.40%
固定资产装修	按照经济使用寿命计算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经营性租出运输工具为飞行设备及船舶，用于本集团的经营租赁业务。本集团根据飞行设备及船舶的实际情况，确定折旧年限和折旧方法，并通过外部评估机构根据历史经验数据逐项确定预计净残值。预计使用年限为5至25年。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其他说明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在适当情况下作出调整。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6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计算机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按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年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18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根据协议承诺将于未来某确定日期按确定价格返售的金融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确认。买入该等资产所支付的成本，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列示。买入价与返售价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收入。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根据协议承诺将于未来某确定日期按确定价格回购的已售出的金融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终止确认。出售该等资产所得的款项，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列示。售价与回购价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支出。

19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保险合同

保险合同的分类与分拆

保险合同指本集团承担重大保险风险的合同。本集团所签发的保险合同主要为寿险合同，于长时期内承担与人身相关的保险风险。本集团签发的保险合同也包括非寿险合同，涵盖意外事故和健康保险风险。必要时，本集团通过再保险合同将保险风险转移给分保人。重大保险风险测试于保险合同初始日进行。

保险人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中，保险人可能承担保险风险、其他风险，或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

本集团对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合同，且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确定为保险合同，其他风险部分确认为投资合同或服务合同。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单独计量的，在合同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将整个合同确定为投资合同或服务合同。

保险合同收入的确认

保费收入在满足下列所有条件时确认：

- (a) 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
- (b) 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
- (c) 与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长期寿险保险合同的保费收入在保险合同确立需收取相应对价时确认为收入。短期非寿险合同的保费于承保日收到时作为未实现保费收入计入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并在相应承保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计入损益。当本集团通过再保险合同转移保险合同风险时，本集团基于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分出保费和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集团以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即该类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合理预计净现金流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在计算长期寿险合同准备金时，本集团将考虑时间价值的影响。

在评估保险合同负债时，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基于可获得的信息对各项准备金进行负债充足性测试。如存在差额，则按照其差额补提相关准备金。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1 利息收入和支出

本集团利润表中的“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为按实际利率法确认的以摊余成本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等产生的利息收入与支出。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本集团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服务的控制权时点或时段内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23 所得税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3 所得税(续)

递延所得税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集团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3 所得税(续)

递延所得税(续)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4 受托及代理业务

本集团仅收取手续费，不承担与受托及代理理财资产相关的主要风险。受托及代理业务在资产负债表表外核算。

25 或有负债

或有负债是指由过去的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可能需要本集团履行的义务，其存在只能由本集团所不能完全控制的一项或多项未来事件是否发生来确定。或有负债也包括由于过去事项而产生的现时义务，但由于其并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或该义务的金额不能可靠地计量，因此对该等义务不作确认，仅在本财务报表附注中加以披露。如情况发生变化使得该事项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且有关金额能可靠计量时，则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26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6 租赁(续)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续)

本集团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产、场地、车位、广告位、车辆及设备。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除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合同变更采用简化方法外，本集团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且仅针对2021年6月30日之前的租金减免，本集团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在达成协议解除原支付义务时将未折现的减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6 租赁(续)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

本集团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本集团将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租金收入。

融资租赁

本集团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于租赁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相关资产。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在“发放贷款和垫款”项目列示。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当从应收融资租赁款获得现金流的权利已经到期或转移，并且本集团已将与租赁物相关的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项应收融资租赁款。

租赁期内本集团采用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抵债资产

债权人受让的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受让的非金融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资产负债表日，非金融资产的抵债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时，对抵债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抵债资产处置时，取得的处置收入与抵债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资产处置损益。

对于持有的抵债资产，本集团采用多种方式予以处置。抵债资产原则上不得自用，确因经营管理需要将抵债资产转为自用的，视同新购固定资产进行管理。

取得抵债资产后转为自用的，按转换日抵债资产的账面余额结转。已计提抵债资产减值准备的，同时结转减值准备。

本集团的抵债资产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土地使用权等。

28 职工薪酬及福利

职工薪酬及福利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薪酬、离职后福利和内退福利等。

薪酬

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住房补贴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8 职工薪酬及福利(续)

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年金计划及补充退休福利。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该计划为设定提存计划，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年金计划

本集团境内分支机构2009年1月1日以后退休的员工参加本集团设立的年金计划，本集团按员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缴款，该计划为设定提存计划，相应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补充退休福利

本集团为境内分支机构2008年12月31日前离退休的员工支付补充退休福利，该计划为设定受益计划，本集团根据精算结果确认本集团的负债，相关精算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过去服务成本会在对计划作出修订的期间计入损益。净利息是通过将期初的折现率应用于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来计算净利息，并计入当期损益。

内退福利

本集团为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集团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休养的员工支付其自内部退养日起至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期间的各项福利费用。该等福利费用在内部退养计划实施日按其预计未来现金流折现计算，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折现额进行复核，相关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9 分部报告

经营分部报告与汇报给主要经营决策者的内部报告一致。主要经营决策者是向各经营分部分配资源并评价其业绩的个人或团队。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为本集团的主要经营决策者。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主要经营决策者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及(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有关财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分部之间的收入和费用都会进行抵销。与各分部直接相关的收入和费用在决定分部业绩时加以考虑。

本集团有如下分部：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环渤海地区、中部地区、西部地区、东北地区、海外及总行。

30 股利

普通股股息于股东大会批准派发的财务期间确认。

向本银行优先股股东分配的优先股股息，在该等股息获本行董事会批准的期间内于本集团及本银行的财务报表内确认为负债。

向本银行永续债持有者派发的利息，在该等利息获本行董事会批准的期间内于本集团及本行的财务报表内确认为负债。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 实施会计政策中采用的重大会计估计及判断

本集团在运用附注二所描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a)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以及信贷承诺及财务担保，其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复杂的模型和大量的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借款人的信用行为(例如，客户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损失)。附注八 2.3.2 具体说明了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中使用的参数、假设和估计技术，也披露了预期信用损失对这些因素的变动的敏感性。

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计量涉及许多重大判断，例如：

- 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业务划入同一个组合，选择恰当的模型，并确定计量相关的关键参数；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标准；
- 用于前瞻性计量的经济指标、经济情景及其权重的采用；
- 针对模型未覆盖的重大不确定因素的管理层叠加调整；及
- 采用现金流贴现模型计算减值准备的客户贷款以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的未来现金流预测。

关于上述判断及估计的具体信息请参见附注八 2.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 实施会计政策中采用的重大会计估计及判断(续)

(b)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于无法获得活跃市场报价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使用了估值技术计算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使用近期公平市场交易价格，可观察到的类似金融工具价格，使用风险调整后的折现现金流量分析，以及普遍使用的市场定价模型。估值技术尽可能地使用可观测数据，例如：利率收益率曲线，外汇汇率和期权波动率等，但是管理层仍需要对如信用风险(包括交易双方)、市场波动及相关性等因素进行估计。当市场可观察输入值不可获得时，本集团使用经校准的假设尽可能接近市场可观察的数据。就上述因素所作出的假设若发生变动，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将受到影响。

集团通过常规的复核和审批程序对估值技术所采用的假设和估计进行评估，包括检查模型的假设条件和定价因素，模型假设条件的变化，市场参数性质，市场是否活跃，未被模型涵盖的公允价值调整因素，以及各期间估值技术运用的一致性。估值技术经过有效性测试并被定期检验，且在适当情况下进行更新以反映财务报告日的市场情况。

(c) 所得税

本集团在多个国家和地区缴纳所得税，其中主要包括中国内地和中国香港。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某些交易及活动最终的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本集团结合当前的税收法规及以前年度政府主管机关对本集团的政策，对税收法规的实施及不确定性的事项进行了税务估计。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及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 实施会计政策中采用的重大会计估计及判断(续)

(d) 合并结构化主体

当本集团作为结构化主体中的资产管理人或作为投资人时，本集团需要就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并将其纳入合并范围做出重大判断。本集团评估了交易结构下的合同权利和义务以及对结构化主体的权力，分析和测试了结构化主体的可变回报，包括但不限于作为资产管理人获得的手续费收入及资产管理费、留存的剩余收益，以及是否对结构化主体提供了流动性支持或其他支持。此外，本集团在结构化主体交易中所担任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的角色进行了判断，包括分析和评估了对结构化主体决策权的范围、提供资产管理服务而获得的报酬水平、因持有结构化主体中的其他权益所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以及其他参与方持有的实质性权利。

(e)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本集团在判断通过打包和资产证券化进行贷款转让的交易是否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过程中，需评估本集团是否满足金融资产转移的标准以及贷款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转移。如果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已转让贷款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本集团将进一步评估是否保留了对已转让贷款的控制。在评估和判断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了多方面因素，例如交易安排是否附带回购条款等。本集团设置情境假设，使用未来现金流贴现模型进行风险及报酬转移测试。仅于贷款已转移且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利益转让给另一个主体的情况下，本集团才终止确认贷款。若本集团保留被转让贷款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则应继续确认该贷款并同时已收款项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贷款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贷款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贷款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f) 非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定期对非金融资产的减值进行评估，当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的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调减至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是指一项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 实施会计政策中采用的重大会计估计及判断(续)

(f) 非金融资产的减值(续)

公允价值通常基于市场定价信息，管理层从专业的评估机构处获取，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等。在估计子公司经营租出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以租赁合同约定的租金金额及租赁期末资产的价值作为未来现金流量预计的基础，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由于新冠肺炎疫情的爆发，对本集团部分承租人的流动性产生一定的影响，本集团亦考虑这部分承租人疫情持续期的多种情景，并进行不同情景下未来现金流的预测。管理层从专业的评估机构处获取租赁期末资产价值。由于新冠肺炎疫情的发展和防控存在不确定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中所采用的未来租金现金流及税前折现率亦存在不确定性。

32 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20年颁布了《关于印发<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20]10号)，对于分别与承租人和出租人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2021年6月30日之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的减让、减让后的租赁对价较减让前减少或与之基本相等、且租赁合同的其他条款和条件无重大变化的，允许采用上述通知中的简化方法进行处理。本集团已采用上述通知编制2020年度财务报表，对本集团及本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不重大。

财政部于2019年12月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财会[2019]21号)，主要明确了关联方关系的认定以及业务的定义两项问题。该解释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不要求追溯调整。本集团已执行该解释的相关规定。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三、主要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收入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6% - 16%
	应纳税增值额(简易计税方法的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征收率计算)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计税基础	1% - 7%

2 其他说明

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本银行境内分支机构及子公司缴纳企业所得税，本银行的税率为 25%。本银行境外分支机构及子公司分别按照当地税率在当地缴纳企业所得税，分支机构的境外与境内税率差异部分由总行统一补缴。

根据《跨省市总分机构企业所得税分配及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2]40号)及《跨地区经营汇总纳税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办法》(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57 号)的规定，本银行境内分支机构实行“统一计算、分级管理、就地预缴、汇总清算、财政调库”的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办法。

企业所得税的税前扣除项目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三、 主要税项(续)

2 其他说明(续)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 36号)中的《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实施办法》及相关规定，自2016年5月1日起，本集团金融服务业务收入适用增值税。2016年5月1日前上述业务适用营业税。增值税属于价外税，增值税额独立于收入、支出和成本之外单独核算，不作为价格的组成部分计入利润表中。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及海关总署颁布的《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的规定，自2019年4月1日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16%税率的，税率调整为13%；原适用10%税率的，税率调整为9%。

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 140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 2号)以及《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 56号)规定，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自2018年1月1日(含)起，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及海关总署颁布的《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以及财政部和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明确生活性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19] 87号)的相关规定，本集团的子公司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作为现代服务企业，自2019年4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10%，抵减增值税应纳税额。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库存现金	15,353	14,481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634,239	653,190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160,863	76,145
存放中央银行财政性存款及其他	6,786	16,078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应计利息	320	291
合计	<u>817,561</u>	<u>760,185</u>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库存现金	13,730	14,050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633,332	652,206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153,229	73,555
存放中央银行财政性存款及其他	6,772	16,077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应计利息	320	291
合计	<u>807,383</u>	<u>756,179</u>

本集团在中国人民银行及若干有业务的海外国家及地区的中央银行存放法定存款准备金。这些法定存款准备金不可用于本集团的日常业务运作。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银行在中国内地法定存款准备金的缴存比率为：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	%
境内人民币存款法定准备金比率	11.00	12.50
境内外币存款法定准备金比率	<u>5.00</u>	<u>5.00</u>

本集团中国内地子公司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规定执行。

存放于海外国家及地区中央银行的法定存款准备金的缴存比率按当地监管机构规定执行。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主要用于资金清算、头寸调拨等。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 存放同业款项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存放境内银行同业款项	90,965	96,489
存放境外银行同业款项	68,274	39,783
存放银行同业款项应计利息	196	559
减：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265)	(176)
合计	<u>159,170</u>	<u>136,655</u>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存放境内银行同业款项	73,107	87,690
存放境外银行同业款项	63,119	34,379
存放银行同业款项应计利息	125	520
减：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214)	(142)
合计	<u>136,137</u>	<u>122,447</u>

3 拆出资金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拆放同业		
—境内银行同业	113,890	100,074
—境外银行同业	95,886	55,132
拆放其他金融机构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118,172	262,885
—境外其他金融机构	40,515	74,080
拆出资金应计利息	2,890	4,979
减：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949)	(872)
合计	<u>370,404</u>	<u>496,278</u>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 拆出资金(续)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拆放同业		
—境内银行同业	110,458	98,518
—境外银行同业	123,219	72,149
拆放其他金融机构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179,120	333,100
—境外其他金融机构	80,594	75,721
拆出资金应计利息	3,333	6,563
减：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1,141)	(1,040)
合计	<u>495,583</u>	<u>585,011</u>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向未合并理财产品发起的拆出资金和买入返售债券均已到期并全额收回(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4,500百万元)。2020年度上述拆出资金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款项平均敞口为人民币102百万元，平均加权期限为1.05天(2019年平均敞口为人民币47,930百万元，平均加权期限为2.42天)，该类交易并非本集团合同义务，其最大损失敞口与账面价值相近。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 衍生金融工具

以下衍生金融工具被本集团用于交易或套期用途：

货币及商品远期合约指合约双方同意在未来日期按照预先约定价格买入或卖出某种货币或商品的合约。同意在未来买入货币或商品的一方为多头，同意在未来卖出货币或商品的一方为空头。双方约定的价格被称为交割价格，与签订合同当时的远期价格一致。

货币、商品及利率掉期是以一组现金流交换另一组现金流的承付。掉期的结果是货币、商品或利率的经济交换(例如固定利率交换浮动利率)或上述各项的结合(即交叉货币利率掉期)。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为假使合约对方未履行责任时，掉期合约的可能重置成本。此种风险根据合约的现有公允价值、名义本金及市场流动性来持续监控。为控制信用风险水平，本集团以放贷业务的同一标准来评估合约对手。

货币、商品及利率期权指一种合约协议，订明卖方(期权卖方)授予买方(持有人)权利(而非责任)，在指定日期或之前或在指定期限内，按预定价格买入(如属认购期权)或卖出(如属认沽期权)指定数额的货币、商品或按浮动(或固定)利率收取利息并按固定(或浮动)利率支付利息。卖方会向买方收取期权金作为承担外汇、利率风险或商品价格波动的代价。期权可在交易所买卖，亦可由本集团及客户以场外交易方式磋商买卖。

某些金融工具的名义本金可以作为财务状况表内确认的金融工具的比较基准，但并不一定能表示涉及的未来现金流量或工具的现有公允价值，因此不能表示本集团的信用风险或价格风险。根据衍生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由于市场利率、汇率或商品价格波动，衍生金融工具可能形成有利(资产)或不利(负债)。衍生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总和可能不时有重大波动。所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如下表所列。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 衍生金融工具(续)

本集团	套期工具			非套期工具			合计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2020年12月31日									
外汇及商品合约	34,558	265	(1,305)	2,400,865	44,170	(39,609)	2,435,423	44,435	(40,914)
利率合约及其他	163,379	187	(5,285)	2,938,439	9,590	(9,743)	3,101,818	9,777	(15,028)
合计	197,937	452	(6,590)	5,339,304	53,760	(49,352)	5,537,241	54,212	(55,942)
2019年12月31日									
外汇及商品合约	15,715	66	(134)	2,157,883	15,718	(20,289)	2,173,598	15,784	(20,423)
利率合约及其他	135,455	359	(1,828)	3,691,532	4,794	(4,173)	3,826,987	5,153	(6,001)
合计	151,170	425	(1,962)	5,849,415	20,512	(24,462)	6,000,585	20,937	(26,424)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外汇及商品合约	31,653	265	(1,221)	2,395,323	43,684	(38,627)	2,426,976	43,949	(39,848)
利率合约及其他	59,417	46	(3,133)	3,076,152	10,499	(11,330)	3,135,569	10,545	(14,463)
合计	91,070	311	(4,354)	5,471,475	54,183	(49,957)	5,562,545	54,494	(54,311)
2019年12月31日									
外汇及商品合约	15,426	62	(134)	2,143,183	15,621	(19,969)	2,158,609	15,683	(20,103)
利率合约及其他	86,382	203	(1,584)	3,731,171	4,074	(4,389)	3,817,553	4,277	(5,973)
合计	101,808	265	(1,718)	5,874,354	19,695	(24,358)	5,976,162	19,960	(26,07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 衍生金融工具(续)

上表列示了本集团于年末时的未平仓衍生金融工具的合约或名义金额和公允价值的明细。这些工具(包括外汇、商品及利率衍生金融工具)可使本集团和客户用于转移、规避和降低其外汇、利率及商品价格波动风险。

本集团与其他金融机构及客户进行外汇、商品及利率合约交易。管理层已按交易对手、行业及国家设定该等合约的限额，并定期监察及控制相关风险。

按原币划分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金额如下：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3,772,066	4,442,337
美元	1,387,805	1,209,161
港元	247,659	204,007
其他	129,711	145,080
合计	<u>5,537,241</u>	<u>6,000,585</u>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3,766,539	4,441,467
美元	1,453,162	1,207,765
港元	224,578	190,659
其他	118,266	136,271
合计	<u>5,562,545</u>	<u>5,976,162</u>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 衍生金融工具(续)

套期会计

(1) 公允价值套期

本集团利用利率掉期对利率变动导致的公允价值变动进行套期保值。本集团将部分购入的利率掉期合同指定为套期工具，该等利率掉期合同与相应被套期项目的利率、期限、币种等主要条款相同，本集团采用回归分析法评价套期有效性。经测试，本集团管理层认为套期关系为高度有效。被套期项目包括拆入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发放贷款和垫款、已发行存款证和拆出资金。

通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化和被套期项目因套期风险形成的净损益反映套期活动在本年的有效性如下：

本集团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公允价值套期净收益/(损失)		
套期工具	(4,314)	(2,504)
套期风险对应的被套期项目	4,462	2,250
合计	148	(254)
本银行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公允价值套期净收益/(损失)		
套期工具	(3,188)	(2,461)
套期风险对应的被套期项目	3,219	2,191
合计	31	(27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 衍生金融工具(续)

套期会计(续)

(2) 现金流量套期

本集团利用外汇合约对汇率风险导致的现金流量波动进行套期保值，利用利率掉期对利率风险导致的现金流量波动进行套期保值。被套期项目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同业拆借、应付债券、发放贷款和垫款和已发行存款证。本集团主要采用回归分析法评价套期有效性。

2020年度本集团及本银行现金流量套期工具有效部分产生的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分别为损失人民币1,761百万元和损失人民币872百万元(2019年度本集团及本银行分别为损失人民币210百万元和损失人民币127百万元)，本集团及本银行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损益金额分别为收益人民币1,085万元和收益人民币949百万元(2019年度本集团及本银行分别为收益人民币196百万元和收益人民币67百万元)，现金流量套期中确认的套期无效部分产生的损益不重大，且不存在由于很可能发生的预期现金流不再预计会发生而导致的终止使用套期会计的情况。

(3) 利率基准改革对套期会计的影响

在利率基准改革过渡期内，假设利率基准就套期会计而言会维持不变，直至不确定因素得到解决为止。

关于因利率基准改革产生的不确定因素预期将于何时得到解决，并因此决定何时停止应用过渡期豁免规定，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认为因利率基准改革产生的不确定因素于2020年12月31日仍然存在，因此，套期会计豁免规定适用于本集团所有与利率基准改革相关的套期会计关系。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证券		
—政府债券	6,332	4,787
—政策性银行债券	3,657	950
—金融机构债券	27,905	9,030
—公司债券	-	450
小计	37,894	15,217
票据	3,670	32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计利息	26	20
减：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34)	(11)
合计	41,556	15,555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证券		
—政府债券	5,170	1,698
—政策性银行债券	3,657	950
—金融机构债券	25,943	8,855
小计	34,770	11,503
票据	3,670	32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计利息	20	5
减：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32)	(11)
合计	38,428	11,82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

6.1 贷款和垫款按公司和个人分布情况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公司贷款和垫款		
贷款	3,456,258	3,111,109
贸易融资	200,792	202,987
小计	3,657,050	3,314,096
个人贷款和垫款		
按揭	1,293,773	1,135,428
信用卡	464,110	467,387
其他	222,999	151,950
小计	1,980,882	1,754,76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总额	5,637,932	5,068,861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139,274)	(132,71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小计	5,498,658	4,936,14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公司贷款和垫款		
贴现	160,071	203,034
贸易融资	50,421	32,3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小计	210,492	235,414
发放贷款和垫款应计利息		
发放贷款和垫款应计利息	12,980	14,648
减：应计利息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1,562)	(2,551)
发放贷款和垫款合计	5,720,568	5,183,65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1 贷款和垫款按公司和个人分布情况(续)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公司贷款和垫款		
贷款	3,215,742	2,931,571
贸易融资	198,547	201,068
小计	3,414,289	3,132,639
个人贷款和垫款		
按揭	1,269,979	1,117,769
信用卡	464,013	467,241
其他	206,464	135,351
小计	1,940,456	1,720,36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总额	5,354,745	4,853,000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134,065)	(128,0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小计	5,220,680	4,724,98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公司贷款和垫款		
贴现	160,071	203,034
贸易融资	50,421	32,3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小计	210,492	235,414
发放贷款和垫款应计利息		
发放贷款和垫款应计利息	11,851	13,692
减：应计利息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1,517)	(2,478)
发放贷款和垫款合计	5,441,506	4,971,61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2 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信用贷款	1,812,785	1,844,304
保证贷款	990,248	943,076
附担保物贷款	3,045,391	2,516,895
其中：抵押贷款	2,191,847	1,926,508
质押贷款	853,544	590,387
合计	5,848,424	5,304,275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信用贷款	1,718,416	1,776,519
保证贷款	886,646	868,820
附担保物贷款	2,960,175	2,443,075
其中：抵押贷款	2,142,581	1,891,208
质押贷款	817,594	551,867
合计	5,565,237	5,088,414

6.3 逾期贷款总额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逾期1天 至90天(含)	逾期90天 至360天(含)	逾期360天 至3年(含)	逾期 3年以上	
信用贷款	8,850	13,686	694	217	23,447
保证贷款	5,867	8,904	12,222	1,415	28,408
附担保物贷款	10,763	11,555	13,000	3,030	38,348
其中：抵押贷款	8,640	9,825	10,661	2,856	31,982
质押贷款	2,123	1,730	2,339	174	6,366
合计	25,480	34,145	25,916	4,662	90,20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3 逾期贷款总额(续)

本集团	2019年12月31日				
	逾期1天 至90天(含)	逾期90天 至360天(含)	逾期360天 至3年(含)	逾期 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10,622	12,014	1,009	299	23,944
保证贷款	4,983	7,781	11,294	3,893	27,951
附担保物贷款	13,318	8,823	11,358	5,126	38,625
其中：抵押贷款	11,805	7,934	9,505	4,695	33,939
质押贷款	1,513	889	1,853	431	4,686
合计	28,923	28,618	23,661	9,318	90,520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逾期1天 至90天(含)	逾期90天 至360天(含)	逾期360天 至3年(含)	逾期 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8,202	12,438	659	210	21,509
保证贷款	5,537	8,747	11,946	1,366	27,596
附担保物贷款	10,568	11,445	12,732	3,020	37,765
其中：抵押贷款	8,477	9,791	10,392	2,846	31,506
质押贷款	2,091	1,654	2,340	174	6,259
合计	24,307	32,630	25,337	4,596	86,870

本银行	2019年12月31日				
	逾期1天 至90天(含)	逾期90天 至360天(含)	逾期360天 至3年(含)	逾期 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10,578	11,986	945	294	23,803
保证贷款	4,793	7,574	11,013	3,836	27,216
附担保物贷款	13,064	8,763	10,899	5,112	37,838
其中：抵押贷款	11,628	7,903	9,047	4,681	33,259
质押贷款	1,436	860	1,852	431	4,579
合计	28,435	28,323	22,857	9,242	88,85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4 账面余额变动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公司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变动：

本集团	第1阶段	第2阶段	第3阶段	总计
2020年1月1日	3,114,979	139,701	59,416	3,314,096
本年发生，净额	466,884	(70,303)	(11,437)	385,144
本年核销及转让	-	-	(33,214)	(33,214)
本年转移：	(153,797)	89,415	64,382	-
第1阶段与第2阶段间净转移	(131,542)	131,542	-	-
第1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22,255)	-	22,255	-
第2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	(42,127)	42,127	-
汇率影响	(8,536)	(123)	(317)	(8,976)
2020年12月31日	3,419,530	158,690	78,830	3,657,050
本集团	第1阶段	第2阶段	第3阶段	总计
2019年1月1日	2,848,956	127,820	57,147	3,033,923
本年发生，净额	365,202	(58,842)	(5,046)	301,314
本年核销及转让	-	(217)	(27,330)	(27,547)
本年转移：	(105,437)	70,823	34,614	-
第1阶段与第2阶段间净转移	(95,474)	95,474	-	-
第1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9,963)	-	9,963	-
第2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	(24,651)	24,651	-
汇率影响	6,258	117	31	6,406
2019年12月31日	3,114,979	139,701	59,416	3,314,09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4 账面余额变动(续)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公司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变动(续):

本银行	第1阶段	第2阶段	第3阶段	总计
2020年1月1日	2,938,111	137,450	57,078	3,132,639
本年发生, 净额	398,370	(69,258)	(10,890)	318,222
本年核销及转让	-	-	(32,684)	(32,684)
本年转移:	(144,912)	81,300	63,612	-
第1阶段与第2阶段间净转移	(123,549)	123,549	-	-
第1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21,363)	-	21,363	-
第2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	(42,249)	42,249	-
汇率影响	(3,518)	(98)	(272)	(3,888)
2020年12月31日	3,188,051	149,394	76,844	3,414,289
本银行	第1阶段	第2阶段	第3阶段	总计
2019年1月1日	2,692,514	126,079	54,827	2,873,420
本年发生, 净额	343,835	(58,326)	(4,796)	280,713
本年核销及转让	-	(217)	(26,973)	(27,190)
本年转移:	(103,802)	69,806	33,996	-
第1阶段与第2阶段间净转移	(94,441)	94,441	-	-
第1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9,361)	-	9,361	-
第2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	(24,635)	24,635	-
汇率影响	5,564	108	24	5,696
2019年12月31日	2,938,111	137,450	57,078	3,132,63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4 账面余额变动(续)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个人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变动：

本集团	第1阶段	第2阶段	第3阶段	总计
2020年1月1日	1,727,106	9,085	18,574	1,754,765
本年发生，净额	254,353	(2,056)	(2,943)	249,354
本年核销及转让	-	-	(20,580)	(20,580)
本年转移：	(25,057)	1,328	23,729	-
第1阶段与第2阶段间净转移	(6,125)	6,125	-	-
第1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18,932)	-	18,932	-
第2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	(4,797)	4,797	-
汇率影响	(2,638)	(12)	(7)	(2,657)
2020年12月31日	1,953,764	8,345	18,773	1,980,882
本集团	第1阶段	第2阶段	第3阶段	总计
2019年1月1日	1,612,415	7,872	15,340	1,635,627
本年发生，净额	138,887	(1,906)	(4,226)	132,755
本年核销及转让	-	-	(14,436)	(14,436)
本年转移：	(25,008)	3,116	21,892	-
第1阶段与第2阶段间净转移	(7,504)	7,504	-	-
第1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17,504)	-	17,504	-
第2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	(4,388)	4,388	-
汇率影响	812	3	4	819
2019年12月31日	1,727,106	9,085	18,574	1,754,76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4 账面余额变动(续)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个人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变动(续):

本银行	第1阶段	第2阶段	第3阶段	总计
2020年1月1日	1,693,048	8,951	18,362	1,720,361
本年发生，净额	245,705	(2,002)	(2,904)	240,799
本年核销及转让	-	-	(20,493)	(20,493)
本年转移:	(24,816)	1,169	23,647	-
第1阶段与第2阶段间净转移	(5,955)	5,955	-	-
第1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18,861)	-	18,861	-
第2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	(4,786)	4,786	-
汇率影响	(209)	-	(2)	(211)
2020年12月31日	1,913,728	8,118	18,610	1,940,456
本银行	第1阶段	第2阶段	第3阶段	总计
2019年1月1日	1,584,661	7,784	15,126	1,607,571
本年发生，净额	133,043	(1,879)	(4,129)	127,035
本年核销及转让	-	-	(14,395)	(14,395)
本年转移:	(24,806)	3,046	21,760	-
第1阶段与第2阶段间净转移	(7,416)	7,416	-	-
第1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17,390)	-	17,390	-
第2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	(4,370)	4,370	-
汇率影响	150	-	-	150
2019年12月31日	1,693,048	8,951	18,362	1,720,36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4 账面余额变动(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的账面余额变动：

本集团及本银行	第1阶段	第2阶段	第3阶段	总计
2020年1月1日	228,957	6,404	53	235,414
本年发生，净额	(18,373)	(6,209)	(134)	(24,716)
本年核销及转让	-	-	(34)	(34)
本年转移：	(6,833)	6,603	230	-
第1阶段与第2阶段间净转移	(6,763)	6,763	-	-
第1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70)	-	70	-
第2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	(160)	160	-
公允价值变动	(45)	(107)	(20)	(172)
2020年12月31日	203,706	6,691	95	210,492
本集团及本银行	第1阶段	第2阶段	第3阶段	总计
2019年1月1日	178,874	6,731	258	185,863
本年发生，净额	56,345	(6,597)	(310)	49,438
本年转移：	(6,506)	6,404	102	-
第1阶段与第2阶段间净转移	(6,404)	6,404	-	-
第1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102)	-	102	-
公允价值变动	244	(134)	3	113
2019年12月31日	228,957	6,404	53	235,41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5 减值准备变动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公司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变动：

本集团	第1阶段	第2阶段	第3阶段	总计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20年1月1日	23,125	39,960	42,085	105,170
本年净增加/(转回)	2,477	(7,358)	(7,717)	(12,598)
本年转入	-	686	-	686
本年核销及转让	-	-	(33,214)	(33,214)
本年转移：	(838)	(15,668)	16,506	-
第1阶段与第2阶段间净转移	(762)	762	-	-
第1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76)	-	76	-
第2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	(16,430)	16,430	-
重新计量	2,805	11,452	28,208	42,465
收回原转销贷款和垫款转入	-	-	3,340	3,340
折现因素的释放	-	-	(1,138)	(1,138)
汇率影响	(151)	(38)	(97)	(286)
2020年12月31日	27,418	29,034	47,973	104,425
本集团	第1阶段	第2阶段	第3阶段	总计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19年1月1日	23,323	42,503	36,577	102,403
本年净增加/(转回)	3,443	(3,596)	(4,142)	(4,295)
本年(转出)/转入	(51)	189	-	138
本年核销及转让	-	(217)	(27,330)	(27,547)
本年转移：	844	(13,068)	12,224	-
第1阶段与第2阶段间净转移	1,148	(1,148)	-	-
第1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304)	-	304	-
第2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	(11,920)	11,920	-
重新计量	(4,459)	14,145	24,560	34,246
收回原转销贷款和垫款转入	-	-	1,464	1,464
折现因素的释放	-	-	(1,292)	(1,292)
汇率影响	25	4	24	53
2019年12月31日	23,125	39,960	42,085	105,17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5 减值准备变动(续)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公司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变动(续):

本银行	第1阶段	第2阶段	第3阶段	总计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20年1月1日	21,466	38,366	40,915	100,747
本年净增加/(转回)	2,087	(7,372)	(8,429)	(13,714)
本年转入	-	686	-	686
本年核销及转让	-	-	(32,684)	(32,684)
本年转移:	(754)	(16,063)	16,817	-
第1阶段与第2阶段间净转移	(681)	681	-	-
第1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73)	-	73	-
第2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	(16,744)	16,744	-
重新计量	2,804	11,452	28,209	42,465
收回原转销贷款和垫款转入	-	-	3,299	3,299
折现因素的释放	-	-	(1,110)	(1,110)
汇率影响	(106)	(39)	(66)	(211)
2020年12月31日	25,497	27,030	46,951	99,478
本银行	第1阶段	第2阶段	第3阶段	总计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19年1月1日	20,638	42,065	35,331	98,034
本年净增加/(转回)	3,243	(3,231)	(4,018)	(4,006)
本年转入	-	189	-	189
本年核销及转让	-	(217)	(26,973)	(27,190)
本年转移:	1,491	(13,531)	12,040	-
第1阶段与第2阶段间净转移	1,615	(1,615)	-	-
第1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124)	-	124	-
第2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	(11,916)	11,916	-
重新计量	(3,925)	13,087	24,332	33,494
收回原转销贷款和垫款转入	-	-	1,458	1,458
折现因素的释放	-	-	(1,279)	(1,279)
汇率影响	19	4	24	47
2019年12月31日	21,466	38,366	40,915	100,74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5 减值准备变动(续)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个人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变动：

本集团	第1阶段	第2阶段	第3阶段	总计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20年1月1日	8,394	3,193	15,962	27,549
本年净增加/(转回)	2,001	(100)	(1,102)	799
本年核销及转让	-	-	(20,580)	(20,580)
本年转移：	270	(1,078)	808	-
第1阶段与第2阶段间净转移	378	(378)	-	-
第1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108)	-	108	-
第2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	(700)	700	-
重新计量	5,349	1,823	18,443	25,615
收回原转销贷款和垫款转入	-	-	1,712	1,712
折现因素的释放	-	-	(231)	(231)
汇率影响	(6)	(2)	(7)	(15)
2020年12月31日	16,008	3,836	15,005	34,849
本集团	第1阶段	第2阶段	第3阶段	总计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19年1月1日	7,710	2,302	11,446	21,458
本年净增加/(转回)	909	(225)	(1,219)	(535)
本年核销及转让	-	-	(14,436)	(14,436)
本年转移：	380	(686)	306	-
第1阶段与第2阶段间净转移	295	(295)	-	-
第1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85	-	(85)	-
第2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	(391)	391	-
重新计量	(605)	1,800	18,816	20,011
收回原转销贷款和垫款转入	-	-	1,224	1,224
折现因素的释放	-	-	(175)	(175)
汇率影响	-	2	-	2
2019年12月31日	8,394	3,193	15,962	27,54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5 减值准备变动(续)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个人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变动(续):

本银行	第1阶段	第2阶段	第3阶段	总计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20年1月1日	8,312	3,090	15,862	27,264
本年净增加/(转回)	2,006	(98)	(1,125)	783
本年核销及转让	-	-	(20,493)	(20,493)
本年转移:	270	(1,078)	808	-
第1阶段与第2阶段间净转移	378	(378)	-	-
第1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108)	-	108	-
第2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	(700)	700	-
重新计量	5,349	1,772	18,443	25,564
收回原转销贷款和垫款转入	-	-	1,702	1,702
折现因素的释放	-	-	(231)	(231)
汇率影响	(1)	-	(1)	(2)
2020年12月31日	15,936	3,686	14,965	34,587
本银行	第1阶段	第2阶段	第3阶段	总计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19年1月1日	7,677	2,248	11,338	21,263
本年净增加/(转回)	894	(203)	(1,172)	(481)
本年核销及转让	-	-	(14,395)	(14,395)
本年转移:	380	(686)	306	-
第1阶段与第2阶段间净转移	295	(295)	-	-
第1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85	-	(85)	-
第2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	(391)	391	-
重新计量	(639)	1,731	18,739	19,831
收回原转销贷款和垫款转入	-	-	1,221	1,221
折现因素的释放	-	-	(175)	(175)
2019年12月31日	8,312	3,090	15,862	27,26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5 减值准备变动(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信用减值准备变动：

本集团及本银行	第1阶段	第2阶段	第3阶段	总计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20年1月1日	839	205	289	1,333
本年净增加/(转回)	(10)	(121)	(32)	(163)
本年核销及转让	-	-	(34)	(34)
转移：	(114)	(42)	156	-
第1阶段与第2阶段间净转移	(75)	75	-	-
第1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39)	-	39	-
第2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	(117)	117	-
重新计量	163	5	(17)	151
2020年12月31日	878	47	362	1,287
本集团及本银行	第1阶段	第2阶段	第3阶段	总计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19年1月1日	1,163	283	233	1,679
本年净增加/(转回)	(171)	(283)	49	(405)
转移：	(208)	205	3	-
第1阶段与第2阶段间净转移	(205)	205	-	-
第1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3)	-	3	-
重新计量	55	-	4	59
2019年12月31日	839	205	289	1,33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7 金融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债券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99,671	88,783
—公司债券	45,244	36,565
—政府债券	6,534	7,602
—公共实体债券	1,585	2,000
基金、信托及债权投资	252,098	170,435
权益性投资及其他	57,481	49,717
贵金属合同	19,975	51,396
合计	482,588	406,498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债券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82,250	75,383
—公司债券	41,855	32,482
—政府债券	4,163	5,898
—公共实体债券	1,565	2,000
基金、信托及债权投资	224,817	154,409
权益性投资及其他	17,023	16,184
贵金属合同	19,975	51,396
合计	391,648	337,75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8 金融投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债券		
—政府债券	1,688,290	1,500,430
—公共实体债券	21,788	25,34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144,692	211,424
—公司债券	29,646	26,678
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注)	102,454	134,383
债权融资计划及其他	7,532	6,13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应计利息	28,177	28,564
减：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3,050)	(3,263)
合计	<u>2,019,529</u>	<u>1,929,689</u>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债券		
—政府债券	1,677,312	1,497,495
—公共实体债券	21,555	25,10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144,390	212,038
—公司债券	29,012	25,838
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注)	82,481	113,477
债权融资计划及其他	200	6,13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应计利息	27,903	28,424
减：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2,605)	(3,019)
合计	<u>1,980,248</u>	<u>1,905,492</u>

注：资金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主要由第三方信托计划受托人或资产管理人管理和运作，最终投向主要为信托贷款。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8 金融投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续)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账面余额变动概述如下：

本集团	第1阶段	第2阶段	第3阶段	合计
2020年1月1日	1,930,072	1,497	1,383	1,932,952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408,635	-	-	408,635
于本年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核销除外)	(317,005)	(5)	(615)	(317,625)
本年转移：	(6,956)	6,956	-	-
第1阶段与第2阶段间净转移	(6,956)	6,956	-	-
第1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	-	-	-
第2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	-	-	-
应计利息的变动	(414)	1	26	(387)
外汇及其他变动	(996)	-	-	(996)
2020年12月31日	2,013,336	8,449	794	2,022,579
本集团	第1阶段	第2阶段	第3阶段	合计
2019年1月1日	2,002,789	-	1,085	2,003,874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289,477	-	-	289,477
于本年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核销除外)	(360,855)	-	(21)	(360,876)
本年转移：	(1,816)	1,497	319	-
第1阶段与第2阶段间净转移	(1,497)	1,497	-	-
第1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319)	-	319	-
第2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	-	-	-
应计利息的变动	(536)	-	-	(536)
外汇及其他变动	1,013	-	-	1,013
2019年12月31日	1,930,072	1,497	1,383	1,932,95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8 金融投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续)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账面余额变动概述如下(续)：

本银行	第 1 阶段	第 2 阶段	第 3 阶段	合计
2020年1月1日	1,906,654	793	1,064	1,908,511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385,944	-	-	385,944
于本年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核销除外)	(309,441)	-	(614)	(310,055)
本年转移：	(5,346)	5,346	-	-
第 1 阶段与第 2 阶段间净转移	(5,346)	5,346	-	-
第 1 阶段与第 3 阶段间净转移	-	-	-	-
第 2 阶段与第 3 阶段间净转移	-	-	-	-
应计利息的变动	(537)	1	15	(521)
外汇及其他变动	(1,026)	-	-	(1,026)
2020年12月31日	1,976,248	6,140	465	1,982,853
本银行	第 1 阶段	第 2 阶段	第 3 阶段	合计
2019年1月1日	1,984,461	-	1,085	1,985,546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277,508	-	-	277,508
于本年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核销除外)	(354,955)	-	(21)	(354,976)
本年转移：	(793)	793	-	-
第 1 阶段与第 2 阶段间净转移	(793)	793	-	-
第 1 阶段与第 3 阶段间净转移	-	-	-	-
第 2 阶段与第 3 阶段间净转移	-	-	-	-
应计利息的变动	(500)	-	-	(500)
外汇及其他变动	933	-	-	933
2019年12月31日	1,906,654	793	1,064	1,908,51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8 金融投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续)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减值准备变动概述如下：

本集团	第1阶段	第2阶段	第3阶段	合计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20年1月1日	2,455	178	630	3,263
本年净增加/(转回)	(602)	-	(26)	(628)
本年转出	-	-	(83)	(83)
本年核销	-	-	-	-
核销后收回	-	-	-	-
本年转移：	(191)	191	-	-
第1阶段与第2阶段间净转移	(191)	191	-	-
第1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	-	-	-
第2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	-	-	-
重新计量	183	313	3	499
汇率影响	(1)	-	-	(1)
2020年12月31日	1,844	682	524	3,050
本集团	第1阶段	第2阶段	第3阶段	合计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19年1月1日	2,884	-	485	3,369
本年净增加/(转回)	(148)	-	(13)	(161)
本年核销	-	-	-	-
核销后收回	-	-	13	13
本年转移：	(56)	52	4	-
第1阶段与第2阶段间净转移	(52)	52	-	-
第1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4)	-	4	-
第2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	-	-	-
重新计量	(226)	126	141	41
汇率影响	1	-	-	1
2019年12月31日	2,455	178	630	3,26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8 金融投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续)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减值准备变动概述如下(续)：

本银行	第1阶段	第2阶段	第3阶段	合计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20年1月1日	2,302	151	566	3,019
本年净增加/(转回)	(753)	-	-	(753)
本年转出	-	-	(83)	(83)
本年核销	-	-	-	-
核销后收回	-	-	-	-
本年转移：	(79)	79	-	-
第1阶段与第2阶段间净转移	(79)	79	-	-
第1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	-	-	-
第2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	-	-	-
重新计量	166	291	(33)	424
汇率影响	(2)	-	-	(2)
2020年12月31日	1,634	521	450	2,605
本银行	第1阶段	第2阶段	第3阶段	合计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19年1月1日	2,710	-	485	3,195
本年净增加/(转回)	(155)	-	(13)	(168)
本年核销	-	-	-	-
核销后收回	-	-	13	13
本年转移：	(48)	48	-	-
第1阶段与第2阶段间净转移	(48)	48	-	-
第1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	-	-	-
第2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	-	-	-
重新计量	(207)	103	81	(23)
汇率影响	2	-	-	2
2019年12月31日	2,302	151	566	3,019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银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中，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第三阶段余额为人民币329百万元和无余额(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844百万元和人民币525百万元)，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74百万元和无余额(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91百万元和人民币26百万元)，最终投向均为信贷类资产。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9 金融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302,786	327,218
公司债券	74,321	69,054
政府债券	336,835	255,936
公共实体债券	3,325	2,044
应计利息	6,606	6,459
小计	<u>723,873</u>	<u>660,711</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投资		
上市股权	3,631	2,316
非上市股权	7,716	6,629
小计	<u>11,347</u>	<u>8,945</u>
合计	<u>735,220</u>	<u>669,656</u>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202,103	257,232
公司债券	33,664	43,621
政府债券	305,247	232,897
公共实体债券	715	1,565
应计利息	5,230	5,393
小计	<u>546,959</u>	<u>540,708</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投资		
上市股权	1,127	1,593
非上市股权	7,701	6,153
小计	<u>8,828</u>	<u>7,746</u>
合计	<u>555,787</u>	<u>548,454</u>

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银行作为被套期项目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39,469百万元和人民币63,450百万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105,044百万元和人民币82,956百万元)。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9 金融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续)

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的说明如下：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债权投资	权益投资	合计	债权投资	权益投资	合计
成本/摊余成本	717,398	15,180	732,578	654,881	11,137	666,018
公允价值	723,873	11,347	735,220	660,711	8,945	669,656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公允价值变动金额(1)	2,208	(3,833)	(1,625)	4,365	(2,192)	2,173
已计提减值金额	<u>(1,244)</u>	<u>-</u>	<u>(1,244)</u>	<u>(1,053)</u>	<u>-</u>	<u>(1,053)</u>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债权投资	权益投资	合计	债权投资	权益投资	合计
成本/摊余成本	542,795	12,548	555,343	536,001	9,857	545,858
公允价值	546,959	8,828	555,787	540,708	7,746	548,454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公允价值变动金额(1)	1,100	(3,720)	(2,620)	3,317	(2,111)	1,206
已计提减值金额	<u>(784)</u>	<u>-</u>	<u>(784)</u>	<u>(867)</u>	<u>-</u>	<u>(867)</u>

(1)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扣除了作为被套期项目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与被套期风险相关的公允价值变动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金额。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9 金融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变动概述如下：

本集团	第 1 阶段	第 2 阶段	第 3 阶段	合计
2020年1月1日	660,711	-	-	660,711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429,354	-	-	429,354
于本年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核销除外)	(356,820)	-	-	(356,820)
本年转移：	(350)	278	72	-
第 1 阶段与第 2 阶段间净转移	(278)	278	-	-
第 1 阶段与第 3 阶段间净转移	(72)	-	72	-
第 2 阶段与第 3 阶段间净转移	-	-	-	-
应计利息的变动	147	-	-	147
汇率影响	(10,513)	-	-	(10,513)
公允价值变动	994	-	-	994
2020年12月31日	723,523	278	72	723,873
本集团	第 1 阶段	第 2 阶段	第 3 阶段	合计
2019年1月1日	437,630	-	-	437,630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415,485	-	-	415,485
于本年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核销除外)	(205,700)	-	-	(205,700)
本年转移：	-	-	-	-
第 1 阶段与第 2 阶段间净转移	-	-	-	-
第 1 阶段与第 3 阶段间净转移	-	-	-	-
第 2 阶段与第 3 阶段间净转移	-	-	-	-
应计利息的变动	2,582	-	-	2,582
汇率影响	5,822	-	-	5,822
公允价值变动	4,892	-	-	4,892
2019年12月31日	660,711	-	-	660,71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9 金融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变动概述如下
(续)：

本银行	第 1 阶段	第 2 阶段	第 3 阶段	合计
2020年1月1日	540,708	-	-	540,708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323,162	-	-	323,162
于本年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核销除外)	(308,469)	-	-	(308,469)
本年转移：	-	-	-	-
第 1 阶段与第 2 阶段间净转移	-	-	-	-
第 1 阶段与第 3 阶段间净转移	-	-	-	-
第 2 阶段与第 3 阶段间净转移	-	-	-	-
应计利息的变动	(163)	-	-	(163)
汇率影响	(7,971)	-	-	(7,971)
公允价值变动	(308)	-	-	(308)
2020年12月31日	546,959	-	-	546,959
本银行	第 1 阶段	第 2 阶段	第 3 阶段	合计
2019年1月1日	319,198	-	-	319,198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363,361	-	-	363,361
于本年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核销除外)	(152,326)	-	-	(152,326)
本年转移：	-	-	-	-
第 1 阶段与第 2 阶段间净转移	-	-	-	-
第 1 阶段与第 3 阶段间净转移	-	-	-	-
第 2 阶段与第 3 阶段间净转移	-	-	-	-
应计利息的变动	2,610	-	-	2,610
汇率影响	4,399	-	-	4,399
公允价值变动	3,466	-	-	3,466
2019年12月31日	540,708	-	-	540,70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9 金融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减值准备变动概述如下：

本集团	第1阶段	第2阶段	第3阶段	合计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20年1月1日	660	-	393	1,053
本年净增加/(转回)	84	-	-	84
本年转出	-	-	(27)	(27)
本年核销	-	-	-	-
核销后收回	-	-	-	-
本年转移：	(28)	3	25	-
第1阶段与第2阶段间净转移	(3)	3	-	-
第1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25)	-	25	-
第2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	-	-	-
重新计量	31	8	193	232
汇率影响	(77)	-	(21)	(98)
2020年12月31日	670	11	563	1,244
本集团	第1阶段	第2阶段	第3阶段	合计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19年1月1日	718	-	467	1,185
本年净增加/(转回)	114	-	(81)	33
本年核销	-	-	-	-
核销后收回	-	-	-	-
本年转移：	-	-	-	-
第1阶段与第2阶段间净转移	-	-	-	-
第1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	-	-	-
第2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	-	-	-
重新计量	(193)	-	-	(193)
汇率影响	21	-	7	28
2019年12月31日	660	-	393	1,05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9 金融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减值准备变动概述如下(续)：

本银行	第1阶段	第2阶段	第3阶段	合计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20年1月1日	474	-	393	867
本年净增加/(转回)	(29)	-	-	(29)
本年转出	-	-	(27)	(27)
本年核销	-	-	-	-
核销后收回	-	-	-	-
本年转移：	-	-	-	-
第1阶段与第2阶段间净转移	-	-	-	-
第1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	-	-	-
第2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	-	-	-
重新计量	13	-	(2)	11
汇率影响	(19)	-	(19)	(38)
2020年12月31日	439	-	345	784
本银行	第1阶段	第2阶段	第3阶段	合计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19年1月1日	566	-	467	1,033
本年净增加/(转回)	61	-	(81)	(20)
本年核销	-	-	-	-
核销后收回	-	-	-	-
本年转移：	-	-	-	-
第1阶段与第2阶段间净转移	-	-	-	-
第1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	-	-	-
第2阶段与第3阶段间净转移	-	-	-	-
重新计量	(160)	-	-	(160)
汇率影响	7	-	7	14
2019年12月31日	474	-	393	86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联营企业	10.2	4,570	4,564
合营企业		111	36
合计		<u>4,681</u>	<u>4,600</u>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子公司	10.1	79,272	54,167
联营企业	10.2	4,178	4,055
合计		<u>83,450</u>	<u>58,222</u>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续)

10.1 子公司

	2020年 1月1日	增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计提 减值准备	汇率 影响	2020年 12月31日	减值 准备	本年 现金红利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1)	8,500	5,500	-	-	-	14,000	-	-
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5,100	-	-	-	-	5,100	-	50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30	-	-	-	-	130	-	98
交银康联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3,303	-	-	-	-	3,303	-	-
交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1,759	-	-	-	-	1,759	-	164
中国交银保险有限公司	342	-	-	-	-	342	-	-
大邑交银兴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2)	37	170	-	-	-	207	-	-
浙江安吉交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7	-	-	-	-	77	-	-
新疆石河子交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7	-	-	-	-	57	-	-
青岛崂山交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7	-	-	-	-	77	-	5
交通银行(卢森堡)有限公司(3)	695	1,987	-	-	-	2,682	-	-
交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	-	-	-	10,000	-	-
交通银行(香港)有限公司(4)	14,797	17,510	-	-	-	32,307	-	-
Bocom Brazil Holding Company Ltda	1,112	-	-	-	-	1,112	-	-
交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8,000	-	-	-	-	8,000	-	-
其他	181	-	(54)	-	(8)	119	-	-
合计	54,167	25,167	(54)	-	(8)	79,272	-	317

- (1) 本银行于2020年3月向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增资55.00亿元人民币。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银行持有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比例为100%。
- (2) 本银行于2020年12月向大邑交银兴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增资1.70亿元人民币。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银行持有大邑交银兴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比例为97.29%。
- (3) 本银行于2020年向交通银行(卢森堡)有限公司增资2.50亿欧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银行持有交通银行(卢森堡)有限公司的股权比例为100%。
- (4) 本银行于2020年向交通银行(香港)有限公司分别增资120.00亿港元和69.77亿元人民币。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银行持有交通银行(香港)有限公司的股权比例为1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续)

10.1 子公司(续)

	2019年 1月1日	增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计提 减值准备	汇率 影响	2019年 12月31日	减值 准备	本年 现金红利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8,500	-	-	-	-	8,500	-	-
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5,100	-	-	-	-	5,100	-	45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30	-	-	-	-	130	-	-
交银康联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3,303	-	-	-	-	3,303	-	-
交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1,759	-	-	-	-	1,759	-	141
中国交银保险有限公司	342	-	-	-	-	342	-	-
大邑交银兴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37	-	-	-	-	37	-	-
浙江安吉交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7	-	-	-	-	77	-	-
新疆石河子交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7	-	-	-	-	57	-	4
青岛崂山交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7	-	-	-	-	77	-	6
交通银行(英国)有限公司(1)	-	-	-	-	-	-	-	-
交通银行(卢森堡)有限公司	695	-	-	-	-	695	-	-
交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	-	-	-	10,000	-	-
交通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14,797	-	-	-	-	14,797	-	-
Bocom Brazil Holding Company Ltda	1,058	54	-	-	-	1,112	-	-
交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2)	-	8,000	-	-	-	8,000	-	-
其他	178	-	-	-	3	181	-	-
合计	46,110	8,054	-	-	3	54,167	-	196

(1) 交通银行(英国)有限公司于2019年内完成清算，并于当地时间2020年1月23日正式完成当地工商注销手续。

(2) 本银行于2019年6月6日设立了全资子公司交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80亿元。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续)

10.1 子公司(续)

10.1.1 集团的主要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333号	中国内地	金融业	100.00	-	设立
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333号					
	武汉市建设大道847号	中国内地	金融业	85.00	-	投资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	中国内地	金融业	65.00	-	设立
交银康联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333号	中国内地	金融业	62.50	-	投资
交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中环德辅道中68号	中国香港	金融业	73.14	-	设立
中国交银保险有限公司	香港中环红棉路8号	中国香港	金融业	100.00	-	设立
大邑交银兴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大邑县晋原镇富民路中段1栋168-170号	中国内地	金融业	97.29	-	设立
浙江安吉交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湖州市安吉县昌硕街道昌硕广场1幢	中国内地	金融业	51.00	-	设立
新疆石河子交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石河子市东一路127号	中国内地	金融业	51.00	-	设立
青岛崂山交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156号	中国内地	金融业	51.00	-	设立
交通银行(卢森堡)有限公司	7 Rue de la Chapelle, L-1325 Luxembourg, Luxembourg	卢森堡	金融业	100.00	-	设立
交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333号	中国内地	金融业	100.00	-	设立
交通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中环毕打街20号	中国香港	金融业	100.00	-	设立
交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333号	中国内地	金融业	100.00	-	设立
Bocom Brazil Holding Company Ltda	Rua Voluntários daPátria, 89 - 1st floor - room 103 and 104, Botafogo, Rio de Janeiro, Brazil	巴西	非金融业	100.00	-	设立
BANCO BoCom BBM S.A.	Av Barão de Tefé, 34-20th, Rio de Janeiro, Brazil, 20220-460	巴西	金融业	-	80.00	投资

10.1.2 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子公司的非控制性权益均不重大。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续)

10.2 主要联营企业

主要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	江苏省	中国内地	金融业	9.01	-
西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	西藏自治区	中国内地	金融业	10.60	-

(1)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董事会 14 名董事中的 3 名董事由本集团任命，从而本集团能够对该公司施加重大影响，故将其作为联营企业核算。

(2) 西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12 名董事中的 3 名董事由本集团任命，从而本集团能够对该公司施加重大影响，故将其作为联营企业核算。

	2020年 1月1日	增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本年 转入	按权益法 调整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 权益变动	本年 现金红利	计提 减值准备	2020年 12月31日	减值 准备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151	-	-	-	163	5	-	(49)	-	3,270	-
西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04	-	-	-	9	-	-	(5)	-	908	-
	2019年 1月1日	增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本年 转入	按权益法 调整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 权益变动	本年 现金红利	计提 减值准备	2019年 12月31日	减值 准备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50	-	-	355	176	14	-	(44)	-	3,151	-
西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4	-	-	-	104	3	-	(7)	-	904	-

本集团及本银行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之被投资单位向本集团及本银行转移资金的能力未受到限制。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	房屋及建筑物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2020年1月1日	7,249	645	7,894
购置	-	-	-
自用房地产转入	2	10	12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180	180
汇率影响	-	(144)	(144)
本年增加额	2	46	48
处置	-	-	-
转为自用房地产	(527)	(62)	(589)
汇率影响	-	-	-
本年减少额	(527)	(62)	(589)
2020年12月31日	6,724	629	7,353

本集团	房屋及建筑物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2019年1月1日	7,249	650	7,899
购置	-	-	-
自用房地产转入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31	31
汇率影响	-	(36)	(36)
本年增加额	-	(5)	(5)
处置	-	-	-
转为自用房地产	-	-	-
汇率影响	-	-	-
本年减少额	-	-	-
2019年12月31日	7,249	645	7,89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投资性房地产(续)

本银行	房屋及建筑物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2020年1月1日	2,763	360	3,123
购置	-	-	-
自用房地产转入	2	10	12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171	171
汇率影响	-	(22)	(22)
本年增加额	2	159	161
处置	-	-	-
转为自用房地产	(7)	(53)	(60)
汇率影响	-	-	-
本年减少额	(7)	(53)	(60)
2020年12月31日	2,758	466	3,224

本银行	房屋及建筑物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2019年1月1日	2,763	350	3,113
购置	-	-	-
自用房地产转入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2	2
汇率影响	-	8	8
本年增加额	-	10	10
处置	-	-	-
转为自用房地产	-	-	-
汇率影响	-	-	-
本年减少额	-	-	-
2019年12月31日	2,763	360	3,123

本集团的投资性房地产均为房屋建筑物，采用公允价值核算，公允价值是以活跃市价为基准，并按特定资产性质、地点或状况的差异作出必要的调整。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均未用于抵押。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投资性房地产(续)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分析如下：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房屋建筑物	-	-	7,353	7,353
本集团	2019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房屋建筑物	-	-	7,894	7,894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房屋建筑物	-	-	3,224	3,224
本银行	2019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房屋建筑物	-	-	3,123	3,123

对于投资性房地产，本集团委托外部评估师对其公允价值进行评估。所采用的方法主要包括租金收益模型和可比市场法等。所使用的输入值主要包括租金增长率、资本化率和单位价格等。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2 固定资产

本集团	房屋及 建筑物	设备及运输 工具	飞行设 备及船舶	固定资 产装修	合计
账面原值					
2020年1月1日	61,764	26,034	133,756	9,378	230,932
本年增加	70	2,822	18,424	98	21,414
在建工程转入	616	-	-	334	950
自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589	-	-	-	589
转为投资性房地产	(3)	-	-	-	(3)
本年减少	(293)	(2,201)	(15,475)	(156)	(18,125)
2020年12月31日	62,743	26,655	136,705	9,654	235,757
累计折旧					
2020年1月1日	18,678	20,644	16,876	5,824	62,022
本年计提	1,982	2,027	6,882	783	11,674
转为投资性房地产	(1)	-	-	-	(1)
本年减少	(200)	(1,992)	(2,517)	(122)	(4,831)
2020年12月31日	20,459	20,679	21,241	6,485	68,864
减值准备					
2020年1月1日	-	-	340	-	340
本年计提	-	-	485	-	485
本年减少	-	-	-	-	-
汇率影响	-	-	(50)	-	(50)
2020年12月31日	-	-	775	-	775
账面价值					
2020年1月1日	43,086	5,390	116,540	3,554	168,570
2020年12月31日	42,284	5,976	114,689	3,169	166,118

2020年折旧额为人民币11,674百万元。

2020年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人民币950百万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用于抵押的飞行设备及船舶账面净值为人民币58,496百万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59,957百万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重新登记手续尚未完成的固定资产为人民币198百万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198百万元)。然而，该重新登记程序并不影响本集团对该固定资产的权利。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2 固定资产(续)

本集团	房屋及 建筑物	设备及运输 工具	飞行设 备及船舶	固定资 产装修	合计
账面原值					
2019年1月1日	61,594	26,235	107,841	9,133	204,803
本年增加	173	2,121	28,157	103	30,554
在建工程转入	326	-	-	405	731
其他转入/(转出)	139	-	-	(139)	-
本年减少	(468)	(2,322)	(2,242)	(124)	(5,156)
2019年12月31日	61,764	26,034	133,756	9,378	230,932
累计折旧					
2019年1月1日	16,860	20,726	11,102	5,103	53,791
本年计提	1,975	2,095	5,878	822	10,770
本年减少	(157)	(2,177)	(104)	(101)	(2,539)
2019年12月31日	18,678	20,644	16,876	5,824	62,022
减值准备					
2019年1月1日	-	-	117	-	117
本年计提	-	-	233	-	233
本年减少	-	-	(10)	-	(10)
2019年12月31日	-	-	340	-	340
账面价值					
2019年1月1日	44,734	5,509	96,622	4,030	150,895
2019年12月31日	43,086	5,390	116,540	3,554	168,570

2019年折旧额为人民币10,770百万元。

2019年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人民币731百万元。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2 固定资产(续)

本银行	房屋及 建筑物	设备及运输 工具	固定资 产装修	合计
账面原值				
2020年1月1日	57,572	25,510	9,195	92,277
本年增加	69	2,699	64	2,832
在建工程转入	616	-	334	950
自投资性房地产净 转入	60	-	-	60
转为投资性房地产	(3)	-	-	(3)
本年减少	(245)	(2,146)	(151)	(2,542)
2020年12月31日	58,069	26,063	9,442	93,574
累计折旧				
2020年1月1日	18,067	20,280	5,742	44,089
本年计提	1,874	1,963	745	4,582
转为投资性房地产	(1)	-	-	(1)
本年减少	(181)	(1,949)	(120)	(2,250)
2020年12月31日	19,759	20,294	6,367	46,420
账面价值				
2020年1月1日	39,505	5,230	3,453	48,188
2020年12月31日	38,310	5,769	3,075	47,154

2020年折旧额为人民币4,582百万元。

2020年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人民币950百万元。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2 固定资产(续)

本银行	房屋及 建筑物	设备及运输 工具	固定资 产装修	合计
账面原值				
2019年1月1日	57,435	25,759	8,939	92,133
本年增加	57	1,970	77	2,104
在建工程转入	326	-	405	731
其他转入/(转出)	139	-	(139)	-
本年减少	(385)	(2,219)	(87)	(2,691)
2019年12月31日	57,572	25,510	9,195	92,277
累计折旧				
2019年1月1日	16,359	20,392	5,025	41,776
本年计提	1,875	2,036	781	4,692
本年减少	(167)	(2,148)	(64)	(2,379)
2019年12月31日	18,067	20,280	5,742	44,089
账面价值				
2019年1月1日	41,076	5,367	3,914	50,357
2019年12月31日	39,505	5,230	3,453	48,188

2019年折旧额为人民币4,692百万元。

2019年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人民币731百万元。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3 在建工程

13.1 在建工程明细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湖南省分行本部新营业用房	837	-	837	810	-	810
广西区分行及南宁金融服务 中心技术业务用房	750	-	750	-	-	-
中山分行本部营业用房购置 项目	248	-	248	239	-	239
宁夏区分行营业及功能用房 购置项目	191	-	191	170	-	170
青岛分行技术业务用房购置 及装修项目	188	-	188	-	-	-
辽宁省分行新建省分行档案 中心和抚顺分行本部营业 用房	151	-	151	134	-	134
广西柳州分行本部营业用房 购置及装修项目	132	-	132	78	-	78
新同城数据中心购置及装修 项目	125	-	125	15	-	15
其他	747	(16)	731	1,179	(16)	1,163
合计	3,369	(16)	3,353	2,625	(16)	2,609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湖南省分行本部新营业用房	837	-	837	810	-	810
广西区分行及南宁金融服务 中心技术业务用房	750	-	750	-	-	-
中山分行本部营业用房购置 项目	248	-	248	239	-	239
宁夏区分行营业及功能用房 购置项目	191	-	191	170	-	170
青岛分行技术业务用房购置 及装修项目	188	-	188	-	-	-
辽宁省分行新建省分行档案 中心和抚顺分行本部营业 用房	151	-	151	134	-	134
广西柳州分行本部营业用房 购置及装修项目	132	-	132	78	-	78
新同城数据中心购置及装修 项目	125	-	125	15	-	15
其他	740	(16)	724	1,177	(16)	1,161
合计	3,362	(16)	3,346	2,623	(16)	2,60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3 在建工程(续)

13.2 重大在建工程变动情况

本集团	预算数	2019年 12月31日	本年 增加额	转入 固定资产	其他 减少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例 (%)	资金 来源	2020年 12月31日
湖南省分行本部新营业用房	907	810	27	-	-	92.28	自有	837
广西区分行及南宁金融服务 中心技术业务用房	955	-	750	-	-	78.53	自有	750
中山分行本部营业用房购置 项目	273	239	9	-	-	90.84	自有	248
宁夏区分行营业及功能用房 购置项目	201	170	21	-	-	95.02	自有	191
青岛分行技术业务用房购置 及装修项目	279	-	225	(37)	-	80.65	自有	188
辽宁省分行新建省分行档案 中心和抚顺分行本部营业 用房	213	134	17	-	-	70.89	自有	151
广西柳州分行本部营业用房 购置及装修项目	198	78	54	-	-	66.67	自有	132
新同城数据中心购置及装修 项目	1,528	15	110	-	-	8.18	自有	125
其他		1,179	657	(913)	(176)		自有	747
合计		2,625	1,870	(950)	(176)			3,369
本银行	预算数	2019年 12月31日	本年 增加额	转入 固定资产	其他 减少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例 (%)	资金 来源	2020年 12月31日
湖南省分行本部新营业用房	907	810	27	-	-	92.28	自有	837
广西区分行及南宁金融服务 中心技术业务用房	955	-	750	-	-	78.53	自有	750
中山分行本部营业用房购置 项目	273	239	9	-	-	90.84	自有	248
宁夏区分行营业及功能用房 购置项目	201	170	21	-	-	95.02	自有	191
青岛分行技术业务用房购置 及装修项目	279	-	225	(37)	-	80.65	自有	188
辽宁省分行新建省分行档案 中心和抚顺分行本部营业 用房	213	134	17	-	-	70.89	自有	151
广西柳州分行本部营业用房 购置及装修项目	198	78	54	-	-	66.67	自有	132
新同城数据中心购置及装修 项目	1,528	15	110	-	-	8.18	自有	125
其他		1,177	651	(913)	(175)		自有	740
合计		2,623	1,864	(950)	(175)			3,36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3 在建工程(续)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变动如下：

本集团	2019年 12月31日	本年 增加	本年 减少	2020年 12月31日	计提原因
太原分行府东街96号	16	-	-	16	长时间停建

14 无形资产

本集团	计算机软件	土地使用 权及其他	合计
账面原值			
2020年1月1日	3,386	2,537	5,923
本年增加	522	213	735
本年减少	(20)	(20)	(40)
2020年12月31日	3,888	2,730	6,618
累计摊销			
2020年1月1日	2,018	601	2,619
本年计提	326	76	402
本年减少	(6)	(4)	(10)
2020年12月31日	2,338	673	3,011
账面价值			
2020年1月1日	1,368	1,936	3,304
2020年12月31日	1,550	2,057	3,607

2020年摊销额为人民币402百万元。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4 无形资产(续)

本集团	计算机软件	土地使用权及其他	合计
账面原值			
2019年1月1日	3,028	2,417	5,445
本年增加	365	178	543
本年减少	(7)	(58)	(65)
2019年12月31日	<u>3,386</u>	<u>2,537</u>	<u>5,923</u>
累计摊销			
2019年1月1日	1,719	548	2,267
本年计提	305	65	370
本年减少	(6)	(12)	(18)
2019年12月31日	<u>2,018</u>	<u>601</u>	<u>2,619</u>
账面价值			
2019年1月1日	1,309	1,869	3,178
2019年12月31日	<u>1,368</u>	<u>1,936</u>	<u>3,304</u>

2019年摊销额为人民币370百万元。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4 无形资产(续)

本银行	计算机软件	土地使用权及其他	合计
账面原值			
2020年1月1日	3,116	2,531	5,647
本年增加	440	213	653
本年减少	(6)	(20)	(26)
2020年12月31日	3,550	2,724	6,274
累计摊销			
2020年1月1日	1,859	601	2,460
本年计提	285	76	361
本年减少	(2)	(5)	(7)
2020年12月31日	2,142	672	2,814
账面价值			
2020年1月1日	1,257	1,930	3,187
2020年12月31日	1,408	2,052	3,460

2020年摊销额为人民币361百万元。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4 无形资产(续)

本银行	计算机软件	土地使用权及其他	合计
账面原值			
2019年1月1日	2,813	2,414	5,227
本年增加	305	175	480
本年减少	(2)	(58)	(60)
2019年12月31日	<u>3,116</u>	<u>2,531</u>	<u>5,647</u>
累计摊销			
2019年1月1日	1,588	548	2,136
本年计提	273	65	338
本年减少	(2)	(12)	(14)
2019年12月31日	<u>1,859</u>	<u>601</u>	<u>2,460</u>
账面价值			
2019年1月1日	1,225	1,866	3,091
2019年12月31日	<u>1,257</u>	<u>1,930</u>	<u>3,187</u>

2019年摊销额为人民币338百万元。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5.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变动

本集团	资产减值准备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预计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	合计
2020年1月1日	21,078	(1,574)	(530)	1,371	1,840	(680)	1,642	23,147
计入利润表	3,725	643	(766)	(1,408)	328	(26)	103	2,599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2	-	801	129	-	(3)	-	959
2020年12月31日	24,835	(931)	(495)	92	2,168	(709)	1,745	26,705
本集团	资产减值准备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预计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	合计
2019年1月1日	18,947	(538)	484	(412)	1,516	(584)	1,964	21,377
计入利润表	2,742	(1,036)	-	1,778	324	(96)	(322)	3,390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611)	-	(1,014)	5	-	-	-	(1,620)
2019年12月31日	21,078	(1,574)	(530)	1,371	1,840	(680)	1,642	23,14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15.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变动(续)

本银行	资产减值准备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预计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	合计
2020年1月1日	19,232	(1,369)	(225)	1,529	1,832	(509)	1,979	22,469
计入利润表	3,451	1,328	(766)	(1,556)	328	(42)	(16)	2,727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1	-	999	(19)	-	(3)	-	1,008
2020年12月31日	22,714	(41)	8	(46)	2,160	(554)	1,963	26,204
本银行	资产减值准备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预计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	合计
2019年1月1日	17,986	(479)	489	(162)	1,509	(509)	1,700	20,534
计入利润表	1,796	(890)	-	1,678	323	-	279	3,186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550)	-	(714)	13	-	-	-	(1,251)
2019年12月31日	19,232	(1,369)	(225)	1,529	1,832	(509)	1,979	22,46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15.2 已确认的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可抵扣/(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9,340	24,83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4,292	1,073
衍生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55,942	13,740
预计负债	8,672	2,168
其他	7,855	1,964
小计	176,101	43,7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投资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	(3,724)	(9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6,272)	(1,568)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2,836)	(709)
衍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4,212)	(13,648)
其他	(876)	(219)
小计	(67,920)	(17,075)
净额	108,181	26,70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15.2 已确认的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续)

本集团	2019年12月31日	
	可抵扣/(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4,312	21,07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投资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	1,976	49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2,512	628
衍生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26,424	6,606
预计负债	7,361	1,840
其他	8,979	2,244
小计	131,564	32,8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投资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	(8,272)	(2,06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4,632)	(1,158)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2,720)	(680)
衍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0,937)	(5,235)
其他	(2,408)	(602)
小计	(38,969)	(9,743)
净额	92,595	23,14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15.2 已确认的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续)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可抵扣/(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0,854	22,71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4,196	1,049
衍生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54,311	13,577
预计负债	8,641	2,160
其他	7,853	1,963
小计	165,855	41,463
递延所得税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 融投资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	(164)	(4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4,164)	(1,041)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2,216)	(554)
衍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4,494)	(13,623)
小计	(61,038)	(15,259)
净额	104,817	26,204

本银行境内分支机构汇总纳税，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了抵销，以净额列示；境外分行亦分别作为纳税主体，将其同一分行的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抵销，以净额列示。当某一境外分行出现递延所得税净资产/净负债时，不与境内分行和其他境外分行递延所得税净负债/净资产进行抵销。本银行境内外子公司分别作为纳税主体，将其同一公司的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抵销，以净额列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15.2 已确认的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续)

本银行	2019年12月31日	
	可抵扣/(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6,930	19,23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	1,974	49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2,415	604
衍生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26,076	6,519
预计负债	7,328	1,832
其他	7,917	1,979
小计	122,640	30,6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	(7,450)	(1,86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3,317)	(829)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2,036)	(509)
衍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9,960)	(4,990)
小计	(32,763)	(8,191)
净额	89,877	22,46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15.2 已确认的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续)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年初净额	23,147	21,377
其中: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890	30,7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9,743)	(9,403)
本年/上年计入所得税费用的递延所得税净变动数(附注四、51)	2,599	3,390
本年/上年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递延所得税净变动数(附注四、52)	959	(1,620)
年末净额	26,705	23,147
其中: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780	32,8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075)	(9,743)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年初净额	22,469	20,534
其中: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660	29,399
递延所得税负债	(8,191)	(8,865)
本年/上年计入所得税费用的递延所得税净变动数(附注四、51)	2,727	3,186
本年/上年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递延所得税净变动数(附注四、52)	1,008	(1,251)
年末净额	26,204	22,469
其中: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463	30,6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259)	(8,191)

15.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抵销

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为人民币15,789百万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8,825百万元);本银行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为人民币15,201百万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8,089百万元)。

根据对未来经营的预期,本集团认为在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因此确认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6 其他资产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应收及暂付款	16.1	42,186	44,081
预付账款		11,865	10,517
使用权资产	16.2	6,669	6,521
应收利息(注 1)		3,784	3,827
抵债资产	16.3	967	759
长期待摊费用		599	714
存出保证金		466	493
商誉	16.4	401	430
待处理资产	16.5	33	33
其他		16,735	8,077
合计		83,705	75,452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应收及暂付款	16.1	34,379	36,006
预付账款		901	974
使用权资产	16.2	6,267	6,128
应收利息(注 1)		3,774	3,810
抵债资产	16.3	935	696
长期待摊费用		581	689
存出保证金		317	331
待处理资产	16.5	33	33
其他		15,348	6,562
合计		62,535	55,229

注 1：应收利息科目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的利息。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6 其他资产(续)

16.1 应收及暂付款

按账龄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	预期信用 减值 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预期信用 减值 准备	账面 价值
1年以内	42,644	94.87	(1,257)	41,387	43,914	93.83	(1,232)	42,682
1-2年	609	1.35	(58)	551	669	1.43	(67)	602
2-3年	102	0.23	(51)	51	96	0.21	(35)	61
3年以上	1,595	3.55	(1,398)	197	2,119	4.53	(1,383)	736
合计	44,950	100.00	(2,764)	42,186	46,798	100.00	(2,717)	44,081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	预期信用 减值 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预期信用 减值 准备	账面 价值
1年以内	35,349	95.56	(1,243)	34,106	36,974	95.81	(1,228)	35,746
1-2年	130	0.35	(44)	86	140	0.36	(62)	78
2-3年	102	0.28	(51)	51	92	0.24	(35)	57
3年以上	1,409	3.81	(1,273)	136	1,384	3.59	(1,259)	125
合计	36,990	100.00	(2,611)	34,379	38,590	100.00	(2,584)	36,006

账龄为3年以上的应收及暂付款主要为以前年度形成、至今尚未收回的各类非业务性挂账款项，如对外暂付款项、已支付但尚未结案处理的诉讼费以及在结案前挂账的本集团涉案资金等。预期信用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参见附注四、1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6 其他资产(续)

16.1 应收及暂付款(续)

按性质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预期信用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预期信用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暂付款项	8,034	(8)	8,026	7,574	(7)	7,567
垫付款项	3,794	(2,723)	1,071	3,923	(2,675)	1,248
待结算及清算款项	33,122	(33)	33,089	35,301	(35)	35,266
合计	44,950	(2,764)	42,186	46,798	(2,717)	44,081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预期信用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预期信用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暂付款项	6,639	(7)	6,632	5,785	(5)	5,780
垫付款项	3,408	(2,577)	831	3,527	(2,558)	969
待结算及清算款项	26,943	(27)	26,916	29,278	(21)	29,257
合计	36,990	(2,611)	34,379	38,590	(2,584)	36,006

暂付款项主要用于核算本集团办理业务过程中发生的应收未收款项。垫付款项主要为各类非业务性垫款，如对外暂借款项、已支付但尚未结案处理的诉讼费以及在结案前挂账的涉案资金等。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6 其他资产(续)

16.2 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使用权资产原值:		
年初余额	13,513	14,493
本年增加	3,030	2,124
本年减少	(2,850)	(3,104)
年末余额	<u>13,693</u>	<u>13,513</u>
使用权资产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6,992	7,372
本年增加	2,445	2,550
本年减少	(2,413)	(2,930)
年末余额	<u>7,024</u>	<u>6,992</u>
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	<u>6,669</u>	<u>6,521</u>
租赁负债	<u>6,532</u>	<u>6,344</u>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相关的租赁付款额为136百万元。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使用权资产原值:		
年初余额	12,656	13,705
本年增加	2,573	1,963
本年减少	(2,529)	(3,012)
年末余额	<u>12,700</u>	<u>12,656</u>
使用权资产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6,528	7,060
本年增加	2,210	2,315
本年减少	(2,305)	(2,847)
年末余额	<u>6,433</u>	<u>6,528</u>
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	<u>6,267</u>	<u>6,128</u>
租赁负债	<u>6,130</u>	<u>5,958</u>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银行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相关的租赁付款额为136百万元。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6 其他资产(续)

16.3 抵债资产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1,085	873
土地使用权	10	20
其他	14	14
抵债资产原值合计	1,109	907
减：抵债资产跌价准备	(142)	(148)
抵债资产净值	967	759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1,045	793
土地使用权	10	20
其他	14	14
抵债资产原值合计	1,069	827
减：抵债资产跌价准备	(134)	(131)
抵债资产净值	935	696

本集团及本银行本年累计处置抵债资产原值合计人民币 109 百万元，上年累计处置抵债资产原值合计人民币 86 百万元。本集团将按《银行抵债资产管理办法》(财金[2005]53 号)的规定继续处置抵债资产。抵债资产跌价准备变动情况参见附注四、1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6 其他资产(续)

16.4 商誉

本集团	2020年 1月1日	本年 增加	本年 减少	汇率 影响	2020年 12月31日
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0	-	-	-	200
交银康联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122	-	-	-	122
BANCO BoCom BBM S.A.	108	-	-	(29)	79
合计	430	-	-	(29)	401

本集团	2019年 1月1日	本年 增加	本年 减少	汇率 影响	2019年 12月31日
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0	-	-	-	200
交银康联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122	-	-	-	122
BANCO BoCom BBM S.A.	115	-	-	(7)	108
合计	437	-	-	(7)	430

本集团于 2007 年 9 月收购湖北省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收购后该公司更名为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1,220 百万元取得其 85% 的股权。购买日，本集团将合并成本与本集团按股权比例享有该公司可辨认净资产之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计人民币 200 百万元。

本集团于 2010 年 1 月收购中保康联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收购后该公司更名为交银康联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196 百万元取得其 51% 的股权。购买日，本集团将合并成本与本集团按股权比例享有该公司可辨认净资产之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计人民币 122 百万元。

本集团于 2016 年 11 月通过 Bocom Brazil Holding Company Ltda 收购巴西 BBM 银行，取得其 80% 的股权。购买日，本集团将合并成本与本集团按股权比例享有该公司可辨认净资产之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年末折人民币 79 百万元。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6 其他资产(续)

16.5 待处理财产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待处理资产原值	37	37
减:待处理资产减值准备	(4)	(4)
待处理资产净值	33	33

待处理资产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参见附注四、1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7 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	2020年度						年末数
	年初数	本年 计提/(转回)	本年 转入/(转出)	本年 核销及转让	核销 后收回	汇率 影响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存放同业款项	176	100	-	-	-	(11)	265
拆出资金	872	102	-	-	-	(25)	94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	23	-	-	-	-	3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135,270	55,303	(683)	(53,797)	5,052	(309)	140,836
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1,333	(12)	-	(34)	-	-	1,28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3,263	(129)	(83)	-	-	(1)	3,050
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1,053	316	(27)	-	-	(98)	1,244
应收及暂付款	2,717	855	-	(929)	107	14	2,764
其他	720	627	-	(22)	-	(1)	1,324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	340	485	-	-	-	(50)	775
在建工程	16	-	-	-	-	-	16
抵债资产	148	(1)	-	-	-	(5)	142
待处理资产	4	-	-	-	-	-	4
合计	145,923	57,669	(793)	(54,782)	5,159	(486)	152,690
2019年度							
本集团	年初数	本年 计提/(转回)	本年 转入/(转出)	本年 核销及转让	核销 后收回	汇率 影响	年末数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存放同业款项	254	(77)	(5)	-	-	4	176
拆出资金	1,334	(499)	-	-	-	37	87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6	(155)	-	-	-	-	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126,051	49,749	(1,293)	(41,984)	2,688	59	135,270
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1,679	(346)	-	-	-	-	1,33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3,369	(120)	-	-	13	1	3,263
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1,185	(160)	-	-	-	28	1,053
应收及暂付款	2,152	1,610	13	(1,140)	80	2	2,717
其他	202	518	-	-	-	-	720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	117	233	-	(10)	-	-	340
在建工程	16	-	-	-	-	-	16
抵债资产	128	37	-	(17)	-	-	148
待处理资产	4	-	-	-	-	-	4
合计	136,657	50,790	(1,285)	(43,151)	2,781	131	145,92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7 资产减值准备(续)

本银行	2020年度						
	年初数	本年 计提/(转回)	本年 转入/(转出)	本年 核销及转让	核销 后收回	汇率 影响	年末数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存放同业款项	142	82	-	-	-	(10)	214
拆出资金	1,040	126	-	-	-	(25)	1,14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	21	-	-	-	-	3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130,489	54,147	(655)	(53,180)	5,001	(220)	135,582
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1,333	(12)	-	(34)	-	-	1,28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3,019	(329)	(83)	-	-	(2)	2,605
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867	(18)	(27)	-	-	(38)	784
应收及暂付款	2,584	830	-	(927)	106	18	2,611
其他	717	627	-	(22)	-	-	1,322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16	-	-	-	-	-	16
抵债资产	131	4	-	-	-	(1)	134
待处理资产	4	-	-	-	-	-	4
合计	140,353	55,478	(765)	(54,163)	5,107	(278)	145,732
2019年度							
本银行	年初数	本年 计提/(转回)	本年 转入/(转出)	本年 核销及转让	核销后 收回	汇率 影响	年末数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存放同业款项	225	(88)	-	-	-	5	142
拆出资金	1,491	(487)	-	-	-	36	1,04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5	(155)	-	-	-	1	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121,476	49,137	(1,265)	(41,585)	2,679	47	130,489
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1,679	(346)	-	-	-	-	1,33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3,195	(191)	-	-	13	2	3,019
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1,033	(180)	-	-	-	14	867
应收及暂付款	2,138	1,512	(7)	(1,140)	79	2	2,584
其他	198	519	-	-	-	-	717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16	-	-	-	-	-	16
抵债资产	121	27	-	(17)	-	-	131
待处理资产	4	-	-	-	-	-	4
合计	131,741	49,748	(1,272)	(42,742)	2,771	107	140,35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同业存放款项		
—境内同业存放款项	200,025	284,254
—境外同业存放款项	28,084	14,213
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664,299	602,870
—境外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9,548	14,64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应付利息	3,002	5,672
合计	904,958	921,654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同业存放款项		
—境内同业存放款项	215,239	285,012
—境外同业存放款项	27,863	14,732
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664,329	610,778
—境外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9,548	15,00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应付利息	3,023	5,722
合计	920,002	931,24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9 拆入资金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同业拆入款项		
—境内同业拆入款项	164,583	154,740
—境外同业拆入款项	153,341	245,877
其他金融机构拆入款项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2,500	701
—境外其他金融机构	9,124	10,303
同业拆入款项应付利息	1,019	1,016
合计	330,567	412,637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同业拆入款项		
—境内同业拆入款项	104,427	93,976
—境外同业拆入款项	124,666	230,898
其他金融机构拆入款项		
—境外其他金融机构	-	100
同业拆入款项应付利息	682	1,718
合计	229,775	326,69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可转让存款证	7,868	13,392
—发行票据	417	638
—其他(注1)	4,89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与贵金属相关的金融负债	16,104	12,950
合计	29,279	26,980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可转让存款证	7,868	13,3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与贵金属相关的金融负债	16,104	12,950
合计	23,972	26,342

注1：其他主要为合并结构化主体除本集团外的其他各方持有的份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与到期偿付金额的差额		
公允价值	13,175	14,030
到期偿付金额	12,962	13,976
合计	213	54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与到期偿付金额的差额		
公允价值	7,868	13,392
到期偿付金额	7,817	13,362
合计	51	30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未发生由本集团信用风险变化导致的重大变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证券		
—政府债券	9,706	4,505
—政策性银行债券	3,283	4,325
—金融机构债券	25,515	21,704
—公司债券	9,312	3,642
小计	47,816	34,176
票据	25,363	72,55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应付利息	42	129
合计	73,221	106,858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证券		
—政府债券	7,545	990
—政策性银行债券	2,249	1,822
—金融机构债券	6,762	12,840
—公司债券	1,760	221
小计	18,316	15,873
票据	25,363	72,55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应付利息	18	95
合计	43,697	88,52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2 客户存款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公司	2,005,934	1,835,688
个人	812,534	762,669
定期存款(含通知存款)		
公司	2,335,590	2,196,096
个人	1,379,697	1,207,253
其他存款	5,499	3,364
客户存款总额	6,539,254	6,005,070
客户存款应付利息	68,076	67,838
合计	6,607,330	6,072,908
包括：保证金存款	229,546	246,727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公司	1,989,816	1,821,608
个人	767,722	727,381
定期存款(含通知存款)		
公司	2,311,343	2,178,041
个人	1,264,548	1,117,167
其他存款	3,926	2,714
客户存款总额	6,337,355	5,846,911
客户存款应付利息	67,642	67,178
合计	6,404,997	5,914,089
包括：保证金存款	226,844	244,354

23 已发行存款证

已发行存款证由境内行、澳门分行、香港分行、台北分行、纽约分行、东京分行、新加坡分行、首尔分行、悉尼分行、伦敦分行、卢森堡分行和 BANCO BoCom BBM S.A.发行，按摊余成本计量。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4 应付职工薪酬

本集团	2020年 1月1日	本年 增加	本年 减少	2020年 12月31日
一、薪酬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457	22,638	(21,243)	10,852
职工福利费	1	1,376	(1,366)	11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0	657	(651)	36
社会保险费	14	1,728	(1,700)	42
其中：医疗保险	13	1,656	(1,629)	40
生育、工伤保险	1	72	(71)	2
住房公积金	6	1,739	(1,737)	8
其他	164	1,267	(1,413)	18
二、内退福利				
内退福利	16	-	(1)	15
三、离职后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附注四、58(1))	1,031	3,045	(3,934)	142
其中：养老保险	63	1,529	(1,525)	67
失业保险	2	48	(48)	2
企业年金	966	1,468	(2,361)	73
设定受益计划(附注四、58(2))	399	149	(81)	467
其中：补充养老	399	149	(81)	467
合计	11,118	32,599	(32,126)	11,59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4 应付职工薪酬(续)

本集团	2019年 1月1日	本年 增加	本年 减少	2019年 12月31日
一、薪酬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672	22,291	(21,506)	9,457
职工福利费	1	1,310	(1,310)	1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5	763	(828)	30
社会保险费	16	1,783	(1,785)	14
其中：医疗保险	14	1,669	(1,670)	13
生育、工伤保险	2	114	(115)	1
住房公积金	6	1,634	(1,634)	6
其他	13	1,293	(1,142)	164
二、内退福利				
内退福利	20	3	(7)	16
三、离职后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附注四、58(1))	78	4,186	(3,233)	1,031
其中：养老保险	62	2,261	(2,260)	63
失业保险	2	70	(70)	2
企业年金	14	1,855	(903)	966
设定受益计划(附注四、58(2))	408	42	(51)	399
其中：补充养老	408	42	(51)	399
合计	9,309	33,305	(31,496)	11,118

因财务报表项目列报方式的变化，比较数据已按照当期列报方式进行了重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4 应付职工薪酬(续)

本银行	2020年 1月1日	本年 增加	本年 减少	2020年 12月31日
一、薪酬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277	20,398	(19,063)	9,612
职工福利费	-	1,251	(1,251)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	584	(582)	9
社会保险费	12	1,640	(1,630)	22
其中：医疗保险	11	1,572	(1,562)	21
生育、工伤保险	1	68	(68)	1
住房公积金	5	1,634	(1,632)	7
其他	133	1,362	(1,494)	1
二、内退福利				
内退福利	16	-	(1)	15
三、离职后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附注四、58(1))	954	2,873	(3,756)	71
其中：养老保险	31	1,461	(1,454)	38
失业保险	2	46	(46)	2
企业年金	921	1,366	(2,256)	31
设定受益计划(附注四、58(2))	398	149	(80)	467
其中：补充养老	398	149	(80)	467
合计	9,802	29,891	(29,489)	10,20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4 应付职工薪酬(续)

本银行	2019年 1月1日	本年 增加	本年 减少	2019年 12月31日
一、薪酬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645	20,019	(19,387)	8,277
职工福利费	-	1,208	(1,208)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4	680	(747)	7
社会保险费	13	1,702	(1,703)	12
其中：医疗保险	11	1,595	(1,595)	11
生育、工伤保险	2	107	(108)	1
住房公积金	5	1,537	(1,537)	5
其他	-	1,383	(1,250)	133
二、内退福利				
内退福利	20	3	(7)	16
三、离职后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附注四、58(1))	37	3,932	(3,015)	954
其中：养老保险	34	2,117	(2,120)	31
失业保险	2	66	(66)	2
企业年金	1	1,749	(829)	921
设定受益计划(附注四、58(2))	407	42	(51)	398
其中：补充养老	407	42	(51)	398
合计	8,201	30,506	(28,905)	9,802

上述应付职工薪酬中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及住房补贴、退休福利及其他社会保障等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集团制度规定的时限安排发放或缴纳。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5 应交税费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3,786	7,086
未交增值税	3,543	3,797
城市维护建设税及其他	665	739
合计	<u>7,994</u>	<u>11,622</u>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2,643	5,524
未交增值税	3,370	3,626
城市维护建设税及其他	625	705
合计	<u>6,638</u>	<u>9,855</u>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6 预计负债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未决诉讼损失 (a)	1,032	1,029
信贷承诺及财务担保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b)	10,500	6,332
合计	<u>11,532</u>	<u>7,361</u>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未决诉讼损失 (a)	1,015	1,013
信贷承诺及财务担保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b)	10,472	6,315
合计	<u>11,487</u>	<u>7,328</u>

(a) 未决诉讼损失变动

本集团	2020年 1月1日	本年 计提	本年 支付	本年 转回	汇率 影响	2020年 12月31日
未决诉讼损失	1,029	120	(29)	(88)	-	1,032
合计	<u>1,029</u>	<u>120</u>	<u>(29)</u>	<u>(88)</u>	<u>-</u>	<u>1,032</u>
本集团	2019年 1月1日	本年 计提	本年 支付	本年 转回	汇率 影响	2019年 12月31日
未决诉讼损失	982	421	(3)	(371)	-	1,029
合计	<u>982</u>	<u>421</u>	<u>(3)</u>	<u>(371)</u>	<u>-</u>	<u>1,029</u>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6 预计负债(续)

(a) 未决诉讼损失变动(续)

本银行	2020年 1月1日	本年 计提	本年 支付	本年 转回	汇率 影响	2020年 12月31日
未决诉讼损失	1,013	115	(25)	(88)	-	1,015
合计	1,013	115	(25)	(88)	-	1,015
本银行	2019年 1月1日	本年 计提	本年 支付	本年 转回	汇率 影响	2019年 12月31日
未决诉讼损失	966	420	(2)	(371)	-	1,013
合计	966	420	(2)	(371)	-	1,013

(b) 信贷承诺及财务担保预期信用减值准备变动

本集团	第1阶段	第2阶段	第3阶段	总计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20年1月1日	5,358	974	-	6,332
本年净增加/(转回)	1,443	2,261	-	3,704
本年转出	(35)	(651)	-	(686)
本年转移:	(928)	928	-	-
第1阶段与第2阶段间净转移	(928)	928	-	-
重新计量	1,037	133	-	1,170
汇率影响	(17)	(3)	-	(20)
2020年12月31日	6,858	3,642	-	10,500
本集团	第1阶段	第2阶段	第3阶段	总计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19年1月1日	4,741	340	-	5,081
本年净增加/(转回)	1,068	917	-	1,985
本年转出	(7)	(182)	-	(189)
本年转移:	(8)	8	-	-
第1阶段与第2阶段间净转移	(8)	8	-	-
重新计量	(442)	(109)	-	(551)
汇率影响	6	-	-	6
2019年12月31日	5,358	974	-	6,33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6 预计负债(续)

(b) 信贷承诺及财务担保预期信用减值准备变动(续)

本银行	第1阶段	第2阶段	第3阶段	总计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20年1月1日	5,343	972	-	6,315
本年新增	1,436	2,255	-	3,691
本年转出	(35)	(651)	-	(686)
本年转移:	(928)	928	-	-
第1阶段与第2阶段间净转移	(928)	928	-	-
重新计量	1,037	133	-	1,170
汇率影响	(15)	(3)	-	(18)
2020年12月31日	6,838	3,634	-	10,472
本银行	第1阶段	第2阶段	第3阶段	总计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19年1月1日	4,730	338	-	5,068
本年新增	1,063	917	-	1,980
本年转出	(7)	(182)	-	(189)
本年转移:	(8)	8	-	-
第1阶段与第2阶段间净转移	(8)	8	-	-
重新计量	(442)	(109)	-	(551)
汇率影响	7	-	-	7
2019年12月31日	5,343	972	-	6,31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7 应付债券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			
次级债券	27.1	25,950	25,950
二级资本债券			
本银行	27.2	113,945	73,843
子公司	27.2	1,995	1,994
普通债券			
本银行	27.3	251,580	194,422
子公司	27.3	85,767	83,688
应付债券应付利息		5,145	3,584
以公允价值计量(注)			
普通债券			
本银行	27.3	13,373	20,437
合计		<u>497,755</u>	<u>403,918</u>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			
次级债券	27.1	26,000	26,000
二级资本债券	27.2	113,945	73,843
普通债券	27.3	251,580	194,422
应付债券应付利息		4,008	2,503
以公允价值计量：			
普通债券	27.3	13,373	20,437
合计		<u>408,906</u>	<u>317,205</u>

注：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应付债券是本银行香港分行为消除由于该应付债券和与之相关的衍生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将该应付债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应付债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并未发生由本集团信用风险变化导致的重大变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7 应付债券(续)

27.1 次级债券

次级债券详细信息列示如下：

本集团	币种	发行地	利率 %	面值 (原币)	发行日期	债券 期限	注释	年末 余额	年初 余额
11 交行 01	人民币	中国内地	5.75	26,000	2011/10/21	15 年	(a)	25,950	25,950
合计								<u>25,950</u>	<u>25,950</u>

(a) 本集团可选择于 2021 年 10 月 24 日赎回 11 交行 01，本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利率为 5.7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7 应付债券(续)

27.2 二级资本债券

二级资本债券详细信息列示如下：

本集团	币种	发行地	利率(%)	面值(原币)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注释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银行									
14 交行境外 01-欧元	欧元	中国香港	3.625	500	2014/10/03	12年	(a)	3,984	3,883
17 交通银行二级	人民币	中国内地	4.50	30,000	2017/04/11	10年	(b)	29,973	29,960
19 交通银行二级 01	人民币	中国内地	4.10	30,000	2019/08/14	10年	(c)	29,993	30,000
19 交通银行二级 02	人民币	中国内地	4.49	10,000	2019/08/14	15年	(d)	9,999	10,000
20 交通银行二级	人民币	中国内地	3.24	40,000	2020/05/19	10年	(e)	39,996	-
小计								113,945	73,843
子公司									
18 交银租赁二级	人民币	中国内地	5.15	2,000	2018/09/18	10年	(f)	1,995	1,994
小计								1,995	1,994
合计								115,940	75,837

- (a) 本集团可选择于 2021 年 10 月 3 日一次性全部赎回 14 交行境外 01-欧元。如果不行使发行人赎回权，则自 2021 年 10 月 3 日按当时 5 年期欧元掉期中值加上初始息差 300 基点后重新调整利率。
- (b) 在行使赎回权后本集团的资本水平仍满足中国银保监会规定的监管资本要求情况下，经中国银保监会事先批准，本集团可以选择在该债券第 5 个计息年度结束后第一日，即 2022 年 4 月 13 日，按面值一次性部分或全部赎回 17 交通银行二级。
- (c) 在行使赎回权后本集团的资本水平仍满足中国银保监会规定的监管资本要求情况下，经中国银保监会事先批准，本集团可以选择在本次债券设置提前赎回权的计息年度的最后一日，即 2024 年 8 月 16 日，按面值一次性部分或全部赎回该债券。
- (d) 在行使赎回权后本集团的资本水平仍满足中国银保监会规定的监管资本要求情况下，经中国银保监会事先批准，本集团可以选择在本次债券设置提前赎回权的计息年度的最后一日，即 2029 年 8 月 16 日，按面值一次性部分或全部赎回该债券。
- (e) 在行使赎回权后本集团的资本水平仍满足中国银保监会规定的监管资本要求情况下，经中国银保监会事先批准，本集团可以选择在本次债券设置提前赎回权的计息年度的最后一日，即 2025 年 5 月 21 日，按面值一次性部分或全部赎回该债券。
- (f) 在行使赎回权后本集团的资本水平仍满足中国银保监会规定的监管资本要求情况下，经中国银保监会事先批准，本集团可以选择在该债券第 5 个计息年度结束后第一日，即 2023 年 9 月 20 日，按面值一次性部分或全部赎回该债券。

上述债券具有二级资本工具的减记特征，当发生发行文件中约定的监管触发事件时，本集团有权对该债券的本金进行全额减记，任何尚未支付的累积应付利息亦将不再支付。上述债券按规定计入二级资本，不设立任何担保，不用于弥补本集团日常经营损失。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7 应付债券(续)

27.3 普通债券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普通债券详细信息列示如下：

	币种	发行地	利率 (%)	面值 (原币)	发行日期	债券 期限	年末 余额	年初 余额
本银行								
15 交通银行债	人民币	中国内地	3.45	30,000	2015/12/17	5年	-	30,000
16 交行绿色金融债 02	人民币	中国内地	3.25	20,000	2016/11/18	5年	20,000	20,000
17 交通银行绿色金融债	人民币	中国内地	4.29	20,000	2017/10/26	3年	-	20,000
18 交通银行小微债	人民币	中国内地	3.79	10,000	2018/11/28	3年	10,000	10,000
19 交通银行 01	人民币	中国内地	3.35	50,000	2019/11/25	3年	50,000	50,000
19 交通银行 02	人民币	中国内地	3.35	40,000	2019/12/11	3年	40,000	40,000
20 交通银行 01	人民币	中国内地	3.18	50,000	2020/08/05	3年	50,000	-
20 交通银行 02	人民币	中国内地	3.50	40,000	2020/11/11	3年	40,000	-
14 宝岛债 C 部分	人民币	中国台湾	4.15	500	2014/06/23	7年	500	498
17 中期票据 01	美元	中国香港	3MLibor+0.78	700	2017/05/15	3年	-	4,886
17 中期票据 02	美元	中国香港	3MLibor+0.88	300	2017/05/15	5年	1,957	2,094
17 中期票据 03	美元	中国香港	3MLibor+0.80	400	2017/12/04	3年	-	2,792
17 中期票据 04	美元	中国香港	3MLibor+0.90	600	2017/12/04	5年	3,915	4,188
18 中期票据 01	美元	中国香港	3MLibor+0.75	600	2018/05/17	3年	3,915	4,188
18 中期票据 02	美元	中国香港	3MLibor+0.85	700	2018/05/17	5年	4,567	4,886
20 香港中期票据 01	港币	中国香港	2.25	2,800	2020/01/22	2年	2,357	-
20 香港中期票据 02	美元	中国香港	3MLibor+0.58	1,300	2020/01/22	3年	8,482	-
20 香港中期票据 04	美元	中国香港	3MLibor+0.75	100	2020/06/05	3年	651	-
20 香港中期票据 05	美元	中国香港	3MLibor+0.80	650	2020/07/20	3年	4,241	-
20 香港中期票据 06	美元	中国香港	3MLibor+0.90	400	2020/07/20	5年	2,610	-
20 香港中期票据 07	美元	中国香港	1.20	800	2020/09/10	5年	5,199	-
20 香港中期票据 08	美元	中国香港	3MLibor+0.80	350	2020/09/10	3年	2,284	-
P14JHTP1C	人民币	中国台湾	3.90	700	2014/12/04	7年	702	692
P14JHTP1D	人民币	中国台湾	4.00	200	2014/12/04	10年	200	198
小计							251,580	194,422
子公司								
13 蔚蓝星轨债	美元	中国香港	3.75	500	2013/03/06	10年	3,260	3,484
5 年期中期票据	美元	中国香港	3.125	385	2015/08/18	5年	-	2,497
5 年期美元债	美元	中国香港	2.625	600	2016/03/15	5年	3,914	4,179
3 年期美元债	美元	中国香港	3.50	300	2018/01/25	3年	1,957	2,090
5 年期美元债	美元	中国香港	3.75	950	2018/01/25	5年	6,179	6,592
10 年期美元债	美元	中国香港	4.00	250	2018/01/25	10年	1,614	1,727
19 巴西债	巴西雷亚尔	巴西	110%SELIC	200	2019/01/30	5年	48	66
16 交银租赁债 03	人民币	中国内地	3.25	500	2016/09/07	5年	449	449
17 交银租赁债 01	人民币	中国内地	4.53	2,000	2017/07/18	3年	-	1,949
17 交银租赁债 02	人民币	中国内地	4.60	3,000	2017/08/22	3年	-	2,398
17 交银租赁债 03	人民币	中国内地	4.70	3,000	2017/10/18	3年	-	2,398
18 交银租赁债 01	人民币	中国内地	4.53	4,000	2018/07/05	3年	3,998	3,994
18 交银租赁债 02	人民币	中国内地	4.14	4,000	2018/10/22	3年	3,997	3,993
19 交银租赁债 01	人民币	中国内地	3.68	5,000	2019/05/20	3年	4,994	4,550
19 交银租赁债 02	人民币	中国内地	3.65	5,000	2019/07/08	3年	4,994	4,990
19 交银租赁债 03	人民币	中国内地	3.49	3,500	2019/10/22	3年	3,495	3,492
20 交银租赁债 01	人民币	中国内地	3.65	3,000	2020/11/05	3年	2,915	-
Azure Nova	美元	中国香港	2.625	1,000	2016/10/25	5年	6,514	6,956
Azure Nova	美元	中国香港	3.00	700	2017/03/21	3年	-	4,882
Azure Nova	美元	中国香港	3.50	1,050	2017/03/21	5年	6,843	7,308
Azure Nova	美元	中国香港	4.25	250	2017/03/21	10年	1,626	1,737
19 美元中期票据 01	美元	中国香港	4.00	800	2019/01/22	3年	3,726	4,134
19 美元中期票据 02	美元	中国香港	4.375	700	2019/01/22	5年	2,713	3,139
19 美元中期票据 03	美元	中国香港	3MLibor+1.20	120	2019/04/12	3年	783	837
19 美元中期票据 04	美元	中国香港	3MLibor+1.175	400	2019/09/05	5年	1,319	1,408
19 美元中期票据 05	美元	中国香港	2.625	200	2019/09/05	5年	767	914
19 美元中期票据 06	美元	中国香港	3MLibor+1.05	180	2019/10/25	3年	1,174	1,256
19 美元中期票据 07	美元	中国香港	3MLibor+1.075	600	2019/12/10	5年	1,773	2,269
20 美元中期票据 01	美元	中国香港	3MLibor+0.95	500	2020/03/02	5年	2,021	-
20 美元中期票据 02	美元	中国香港	3MLibor+0.83	300	2020/03/02	3年	1,602	-
20 美元中期票据 03	美元	中国香港	1.750	350	2020/07/08	3年	1,650	-
20 美元中期票据 04	美元	中国香港	3MLibor+1.70	450	2020/07/08	5年	1,457	-
20 交银金投债 01	人民币	中国内地	2.70	3,000	2020/03/11	3年	2,997	-
20 交银金投债 02	人民币	中国内地	2.80	7,000	2020/03/11	5年	6,988	-
小计							85,767	83,688
合计							337,347	278,11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7 应付债券(续)

27.3 普通债券(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普通债券详细信息列示如下：

本集团	币种	发行地	利率 (%)	面值 (原币)	发行日期	债券 期限	年末 公允价值	年初 公允价值
14 香港私募债	港币	中国香港	4.00	500	2014/02/14	7年	428	462
17 香港美元中期票据	美元	中国香港	3MLibor+0.78	850	2017/02/21	3年	-	5,931
18 香港中期票据	港币	中国香港	2.95	3,000	2018/05/18	2年	-	2,743
19 香港人民币中期票据	人民币	中国香港	3.40	2,500	2019/03/21	2年	2,526	2,526
19 香港中期票据	港币	中国香港	2.85	3,500	2019/03/21	5年	3,157	3,186
19 香港美元中期票据	美元	中国香港	3MLibor+0.78	800	2019/03/21	3年	5,226	5,589
20 香港中期票据 03	人民币	中国香港	3.15	2,000	2020/01/22	2年	2,036	-
合计							<u>13,373</u>	<u>20,437</u>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8 其他负债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保险负债	58,842	43,347
待结算及清算款项	31,482	28,065
暂收款项	23,212	19,275
融资租赁保证金	6,893	7,661
租赁负债	6,532	6,344
转贷款资金	2,571	2,845
应付股利	124	87
其他	44,835	32,742
合计	174,491	140,366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待结算及清算款项	31,483	25,982
暂收款项	20,891	18,541
租赁负债	6,130	5,958
转贷款资金	2,571	2,845
应付股利	72	70
其他	21,152	22,678
合计	82,299	76,074

暂收款项用于核算本集团在办理业务过程中发生的应付、暂收的款项。

其他主要包括本集团应付工程款、代收电子汇划费等其他应付的款项。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9 股本

本银行实收股本为人民币 74,263 百万元，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股份种类及其结构如下：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0年 1月1日	本年变动数		2020年 12月31日
		股份 转换	非公开 发行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A股)	39,251	-	-	39,251
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	35,012	-	-	35,012
合计	74,263	-	-	74,26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0 其他权益工具

30.1 优先股

30.1.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情况表

	发行时间	会计分类	初始 股息率 %	发行价格	数量 (股)	原币 (百万元)	折合人民币 (百万元)	到期日	转股条件	转换情况
境内优先股										
人民币优先股	2016年9月2日	权益工具	3.90	100元/股	450,000,000	45,000	45,000	无	强制转股	未发生转换
					合计		<u>45,000</u>			
					减：发行费用		<u>(48)</u>			
					账面价值		<u>44,952</u>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0 其他权益工具(续)

30.1 优先股(续)

30.1.2 发行在外的优先股变动情况表

本集团	本年变动数		2020年 12月31日
	2020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境外优先股			
数量(股)	122,500,000	- (122,500,000)	-
折合人民币(百万元)	14,924	- (14,924)	-
境内优先股			
数量(股)	450,000,000	- -	450,000,000
折合人民币(百万元)	44,952	- -	44,952

2020年7月29日，根据境外优先股条款和条件，以及中国银保监会对本银行赎回境外优先股无异议的复函，本银行全额赎回了2015年7月29日发行的24.50亿美元的境外优先股。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0 其他权益工具(续)

30.1 优先股(续)

30.1.3 主要条款

境外优先股

(1) 股息

本次境外优先股将以其发行价格，按下述相关股息率计息：

- (i) 自发行日起(含该日)至第一个重置日止(不含该日)，按年息率 5.00% 计息；
以及
- (ii) 此后，股息率每 5 年调整一次，调整参考待偿期为 5 年的美国国债到期收益率，并包括 3.344% 的固定溢价。本银行宣派和支付优先股股息由本银行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决定。

本次境外优先股采取非累积股息支付方式，即未向优先股股东足额派发的股息的差额部分，不累积到下一计息年度。本次境外优先股的股东按照约定的股息率分配股息后，不再与普通股股东一起参加剩余利润分配。本银行发行的境内优先股与境外优先股具有同等的股息分配顺序。

(2) 股息发放条件

在确保资本充足率满足监管法规要求的前提下，本银行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和一般准备后，有可分配税后利润的情况下，可以向境外优先股股东分配股息，且优先于普通股股东分配股息。

任何情况下，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本银行有权取消全部或部分优先股派息。如本银行全部或部分取消本次优先股的派息，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直至恢复全额支付股息前，本银行将不会向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0 其他权益工具(续)

30.1 优先股(续)

30.1.3 主要条款(续)

境外优先股(续)

(3) 强制转股条件

当发生本次境外优先股发行文件中所规定的触发事件时，并经监管机构批准，本次境外优先股将全部或部分(按照1美元兑港币7.7555元的固定汇率转换为港币)强制转换为H股普通股，其中，初始强制转股价格为港币6.51元/股。根据发行文件中约定的转股价格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当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低于市价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银行发行的带有可转为普通股条款的融资工具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等情况时，本银行将按上述条件出现的先后顺序，依次对强制转股价格进行累积调整，以维护优先股和普通股股东之间的相对利益平衡，但本银行派发普通股现金股利的行为不会导致强制转股价格的调整。

(4) 清偿顺序及清算方法

当发生清盘时，境外优先股股东的偿还顺序将如下：在本银行所有债务(包括次级性债务)以及本银行发行或担保的、在明文规定在境外优先股之前的义务的偿还顺序之后；所有境外优先股股东偿还顺序相同，彼此之间不存在优先性，并与具有同等偿还顺序的义务持有人的偿还顺序相同；以及在普通股股东之前。

当发生清盘时，在按照条件的规定进行分配后，本银行的任何剩余资产应用于偿还境外优先股股东主张的索偿，境外优先股股东应在所有方面与具有同等偿还顺序的义务(为明确起见，具有同等偿还顺序的义务包括境内优先股以及其他本银行不时向中国境外投资者发行的境外优先股)的持有人平等分享，且分配顺序在普通股股东之前。

本次境外优先股股东应获得的清偿金额为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境外优先股票面总金额和当期已宣告但尚未支付的股息，不足以支付的，境内外优先股股东按均等比例获得清偿。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0 其他权益工具(续)

30.1 优先股(续)

30.1.3 主要条款(续)

境外优先股(续)

(5) 赎回条款

境外优先股为永久存续，不设到期日。在取得中国银保监会批准并满足赎回前提条件的前提下，本银行有权在2020年7月29日以及后续任何一个股息支付日赎回全部或部分境外优先股，赎回期至全部转股或者全部赎回之日止。

境内优先股

(1) 股息

本次境内优先股将以其发行价格，按下述相关股息率计息：

- (i) 自发行日起(含该日)至第一个重置日止(不含该日)，按年息率 3.90% 计息；
以及
- (ii) 此后，股息率每 5 年调整一次，调整参考重置日前 20 个交易日(不含该日)待偿期为 5 年的中国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加上 1.37% 的固定溢价。本银行宣派和支付境内优先股股息由本银行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决定。

本次境内优先股采取非累积股息支付方式，即在本银行决议取消部分或全部境内优先股股息的情形下，当期末向境内优先股股东足额派发股息的差额部分不累积至之后的计息期。本次境内优先股的股东按照约定的股息率分配股息后，不再与普通股股东一起参与剩余利润分配。本银行发行的本次境内优先股与境外优先股具有同等的股息分配顺序。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0 其他权益工具(续)

30.1 优先股(续)

30.1.3 主要条款(续)

境内优先股(续)

(2) 股息发放条件

在确保资本充足率满足监管法规要求的前提下,本银行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和一般准备后,有可分配税后利润的情况下,可以向境内优先股股东分配股息,且优先于普通股股东分配股息。

任何情况下,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本银行有权取消全部或部分优先股派息。

如本银行全部或部分取消本次优先股的派息,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次日起,直至恢复全额支付股息前,本银行将不会向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

(3) 强制转股条件

当发生本次境内优先股发行文件中所规定的触发事件时,经监管机构批准,本次境内优先股将全部或部分强制转换为A股普通股,其中,初始强制转股价格为人民币6.25元/股。根据发行文件中约定的转股价格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当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低于市价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银行发行的带有可转为普通股条款的融资工具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等情况时,本银行将按上述条件出现的先后顺序,依次对强制转股价格进行累积调整,以维护优先股和普通股股东之间的相对利益平衡,但本银行派发普通股现金股利的行为不会导致强制转股价格的调整。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0 其他权益工具(续)

30.1 优先股(续)

30.1.3 主要条款(续)

境内优先股(续)

(4) 清偿顺序及清算方法

当发生清盘时，境内优先股股东的偿还顺序将如下：在本银行所有债务(包括次级性债务)以及本银行发行或担保的、在明文规定在境内优先股之前的义务的偿还顺序之后；所有境内优先股股东偿还顺序相同，彼此之间不存在优先性，并与具有同等偿还顺序的义务持有人的偿还顺序相同；以及在普通股股东之前。

当发生清盘时，在按照条件的规定进行分配后，本银行的任何剩余资产应用于偿还境内优先股股东主张的索偿，境内优先股股东应在所有方面与具有同等偿还顺序的义务(为明确起见，具有同等偿还顺序的义务包括境内优先股以及其他本银行不时向中国境外投资者发行的境外优先股)的持有人平等分享，且分配顺序在普通股股东之前。

本次境内优先股股东应获得的清偿金额为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境内优先股票面总金额和当期已宣告但尚未支付的股息，不足以支付的，境内外优先股股东按均等比例获得清偿。

(5) 赎回条款

境内优先股为永久存续，不设到期日。在取得中国银保监会批准并满足赎回前提条件的前提下，本银行有权在2021年9月2日以及后续任何一个优先股派息日赎回全部或部分境内优先股，赎回期至全部转股或者全部赎回之日止。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0 其他权益工具(续)

30.2 永续债

30.2.1 期末发行在外的永续债情况表

	发行时间	会计分类	初始利率率 %	发行价格	数量 (股)	原币 (百万元)	折合人民币 (百万元)	期限
人民币永续债(1)	2019年9月20日	权益工具	4.20	100元/张	400,000,000	40,000	40,000	无固定期限
人民币永续债(2)	2020年9月25日	权益工具	4.59	100元/张	300,000,000	30,000	30,000	无固定期限
美元永续债(3)	2020年11月18日	权益工具	3.80	200,000美元/张	14,000	2,800	18,366	无固定期限
					合计		88,366	
					减：发行费用		(26)	
					账面价值		88,340	

30.2.2 主要条款

- (1) 经相关监管机构批准，本银行于2019年9月18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总规模为人民币400亿元的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并于2019年9月20日发行完毕。本次债券的单位票面金额为人民币100元，票面利率为4.20%。本次债券采用分阶段调整的票面利率，每5年为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在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内以约定的相同票面利率支付利息。

本次债券的存续期与本银行持续经营存续期一致。本次债券发行设置本银行有条件赎回条款，本银行自发行之日起5年后，在满足赎回先决条件且得到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前提下，有权于每年付息日(含发行之日后第5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赎回本次债券。在本次债券发行后，如发生不可预计的监管规则变化导致本次债券不再计入其他一级资本，本银行有权全部而非部分地赎回本次债券。

本次债券的受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本次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本银行股东持有的所有类别股份之前；本次债券与本银行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当其他一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发生时，即本银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降至5.125%(或以下)，本银行有权在报中国银保监会并获同意、但无需获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将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本次债券按照票面总金额全部或部分减记，促使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恢复到5.125%以上。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0 其他权益工具(续)

30.2 永续债(续)

30.2.2 主要条款(续)

本次债券采取非累积利息支付方式,本银行有权取消全部或部分本次债券派息,且不构成违约事件。本银行可以自由支配取消的本次债券利息用于偿付其他到期债务。取消全部或部分本次债券派息除构成对普通股的股息分配限制以外,不构成对本银行的其他限制。

投资者不得回售本次债券。本次债券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本银行其他一级资本。

- (2) 经相关监管机构批准,本银行于2020年9月23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总规模为人民币300亿元的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并于2020年9月25日发行完毕。本次债券的单位票面金额为人民币100元,票面利率为4.59%。本次债券采用分阶段调整的票面利率,每5年为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在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内以约定的相同票面利率支付利息。

本次债券的存续期与本银行持续经营存续期一致。本次债券发行设置本银行有条件赎回条款,本银行自发行之日起5年后,在满足赎回先决条件且得到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前提下,有权于每年付息日(含发行之日后第5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赎回本次债券。在本次债券发行后,如发生不可预计的监管规则变化导致本次债券不再计入其他一级资本,本银行有权全部而非部分地赎回本次债券。

本次债券的受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本次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本银行股东持有的所有类别股份之前;本次债券与本银行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当无法生存触发事件发生时,本银行有权在无需获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将本次债券的本金进行部分或全部减记。

本次债券采取非累积利息支付方式,本银行有权取消全部或部分本次债券派息,且不构成违约事件。本银行可以自由支配取消的本次债券利息用于偿付其他到期债务。取消全部或部分本次债券派息除构成对普通股的股息分配限制以外,不构成对本银行的其他限制。

投资者不得回售本次债券。本次债券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本银行其他一级资本。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0 其他权益工具(续)

30.2 永续债(续)

30.2.2 主要条款(续)

- (3) 经相关监管机构批准,本银行于2020年11月18日在境外市场完成发行28亿美元的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本次债券的票面利率为3.80%。本次债券采用分阶段调整的票面利率,每5年为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在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内以约定的相同票面利率支付利息。

本次债券的存续期与本银行持续经营存续期一致。本次债券发行设置本银行有条件赎回条款。经中国银保监会事先批准,在满足赎回条件的前提下,本银行自发行之日起5年后,有权于每年付息日(含发行之日后第5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赎回本次债券。在本次债券发行后,如发生不可预计的监管规则变化导致本次债券不再计入其他一级资本,在符合任何适用的监管规定且满足赎回条件的情况下,经中国银保监会事先批准,本银行有权全部而非部分地赎回本次债券。

本次债券的受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本次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本银行股东持有的所有类别股份之前;本次债券与本银行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当无法生存触发事件发生时,本银行有权在无需获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将本次债券的本金进行部分或全部减记。当本债券本金被部分或全部减记后,该债券被减记部分在任何条件下(包括相关无法生存触发事件不再持续的情况)不再被恢复或支付(无论是部分还是全部),该债券被减记部分任何尚未支付的累积应付派息亦将不再支付,以及不会对债券持有人的损失进行任何补偿。

本次债券采取非累积利息支付方式,本银行有权取消全部或部分本次债券派息,且不构成违约事件。本银行可以自由支配取消的本次债券利息用于偿付其他到期债务。取消全部或部分本次债券派息除构成对普通股的股息分配限制以外,不构成对本银行的其他限制。

投资者不得回售本次债券。本次债券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本银行其他一级资本。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0 其他权益工具(续)

30.3 归属于权益工具持有者的相关信息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866,607	793,247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持有者的权益	733,315	693,377
归属于母公司优先股持有者的权益	44,952	59,876
归属于母公司永续债持有者的权益	88,340	39,99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权益	12,021	7,665
归属于普通股少数股东的权益	8,763	7,665
归属于非累积次级额外一级资本证券 持有者的权益(附注四、34)	3,258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对优先股股东的股息发放和永续债持有者的债息分配情况参见附注四、3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1 资本公积

本集团	2020年 1月1日	本年 增加	本年 减少	2020年 12月31日
股本溢价	113,005	-	(2,235)	110,770
其他资本公积	658	-	-	658
合计	113,663	-	(2,235)	111,428
本银行	2020年 1月1日	本年 增加	本年 减少	2020年 12月31日
股本溢价	112,769	-	(2,201)	110,568
其他资本公积	658	-	-	658
合计	113,427	-	(2,201)	111,226

2020年7月29日，本银行全额赎回了2015年7月29日发行的24.50亿美元境外优先股。境外优先股的赎回价格与该工具对应的其他权益工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2 盈余公积

本集团	2020年 1月1日	本年 计提	本年 减少	2020年 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64,897	7,534	-	72,431
任意盈余公积	139,853	77	-	139,930
合计	204,750	7,611	-	212,361
本银行	2020年 1月1日	本年 计提	本年 减少	2020年 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63,072	7,075	-	70,147
任意盈余公积	139,764	-	-	139,764
合计	202,836	7,075	-	209,9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规定，本银行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

经2020年6月30日召开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本银行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7,075百万元。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3 一般风险准备

本集团	2020年 1月1日	本年 计提	本年 减少	2020年 12月31日
一般风险准备	117,567	5,596	-	123,163
本银行	2020年 1月1日	本年 计提	本年 减少	2020年 12月31日
一般风险准备	111,455	4,465	-	115,920

根据中国银行业相关法规，自2012年7月1日起，本银行根据《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的规定，通过利润分配从净利润中提取法定一般准备金。法定一般准备金的计提比例由银行综合考虑其所面临的风险状况等因素确定，通常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1.5%。法定一般准备金是股东权益的组成部分，但不能用于分配股利。本集团部分子公司和境外分行亦根据当地监管要求计提相应的一般风险准备。

经2020年6月30日召开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本银行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4,454百万元。本银行境外分行亦根据当地监管要求计提相应的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11百万元。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4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包含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普通股股东权益和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权益。于2020年12月31日，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权益折合人民币共计3,258百万元。该其他权益工具为本集团下属交通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于2020年3月3日发行的非累积次级额外一级资本证券。

发行日	2020年3月3日
账面金额	500百万美元
首个提前赎回日	2025年3月3日
票面年利率	首个提前赎回日前，票面年利率定于3.725%，若届时没有行使赎回权，票面年利率将每五年按五年期美国国库债券息率加2.525%重新拟定。
付息频率	每半年一次

交通银行(香港)有限公司有权自主决定利息支付政策以及是否赎回证券，因此本集团认定其在会计分类上可界定为权益工具。

根据发行非累积次级额外一级资本证券的相关条款，交通银行(香港)有限公司2020年对其发行的非累积次级额外一级资本证券的持有者进行了利息分配，共计发放利息折人民币65百万元。

35 未分配利润

本集团	2020年度
2019年12月31日	177,141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27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53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77)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5,596)
分配普通股股利(a)	(23,393)
分配优先股股利(b)	(2,714)
分配永续债债息(c)	(1,680)
其他	27
2020年12月31日	<u>214,448</u>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5 未分配利润(续)

本集团	2019年度
2018年12月31日	129,161
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产生的变化	(616)
	<hr/>
2019年1月1日	128,545
加: 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281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8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57)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286)
分配普通股股利	(22,279)
分配优先股股利	(2,671)
其他	(11)
	<hr/>
2019年12月31日	<u>177,141</u>
本银行	2020年度
2019年12月31日	155,944
加: 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969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075)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465)
分配普通股股利(a)	(23,393)
分配优先股股利(b)	(2,714)
分配永续债债息(c)	(1,680)
	<hr/>
2020年12月31日	<u>185,586</u>
本银行	2019年度
2018年12月31日	113,491
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产生的变化	(609)
	<hr/>
2019年1月1日	112,882
加: 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752
减: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738)
分配普通股股利	(22,279)
分配优先股股利	(2,671)
其他	(2)
	<hr/>
2019年12月31日	<u>155,944</u>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5 未分配利润(续)

(a)普通股股利

经2020年6月30日召开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以2019年12月31日的普通股总股本74,263百万股为基数，向本银行登记在册的A股股东和H股股东每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0.315元(含税)，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股利共计人民币23,393百万元。

(b)优先股股利

经2020年3月27日的董事会会议批准，根据境外优先股条款规定，本银行本次境外优先股股息派发日为2020年7月29日，股息率5%(即为优先股股东实际取得的股息率)，派息总额为1.36亿美元；根据境内优先股条款规定，本银行本次境内优先股股息派发日为2020年9月7日，股息率3.9%(即为优先股股东实际取得的股息率)，派息总额为人民币1,755百万元。

(c)永续债债息

本银行于2020年9月20日派发2019年人民币永续债债息人民币1,680百万元。

(d)资产负债表日后决议的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本银行2021年3月26日董事会的提议，本银行拟于2021年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6,897百万元，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6,432百万；拟以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74,263百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为基数，向本银行登记在册的A股股东和H股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317元(含税)，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共计人民币23,541百万元。上述提议有待股东大会批准。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6 利息净收入

本集团	2020年度	2019年度
利息收入		
发放贷款和垫款		
其中：—企业类	151,301	145,053
—个人类	94,684	90,667
—票据贴现	5,483	7,228
金融投资	90,683	88,647
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195	20,729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0,770	11,691
存放同业款项	1,985	3,438
利息收入小计	<u>369,101</u>	<u>367,453</u>
利息支出		
客户存款	(139,142)	(139,15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3,787)	(29,449)
向中央银行借款	(14,680)	(14,458)
已发行存款证	(15,404)	(15,048)
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186)	(13,743)
应付债券	(14,566)	(11,519)
利息支出小计	<u>(215,765)</u>	<u>(223,370)</u>
利息净收入	<u>153,336</u>	<u>144,083</u>
其中：已减值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u>1,369</u>	<u>1,467</u>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6 利息净收入(续)

本银行	2020年度	2019年度
利息收入		
发放贷款和垫款		
其中: — 企业类	143,020	137,093
— 个人类	93,776	89,771
— 票据贴现	5,483	7,228
金融投资	85,038	83,368
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645	22,656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0,758	11,678
存放同业款项	1,712	3,178
利息收入小计	<u>355,432</u>	<u>354,972</u>
利息支出		
客户存款	(136,965)	(136,72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3,897)	(29,630)
向中央银行借款	(14,677)	(14,458)
已发行存款证	(15,114)	(14,710)
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495)	(12,259)
应付债券	(12,683)	(9,542)
利息支出小计	<u>(209,831)</u>	<u>(217,319)</u>
利息净收入	<u>145,601</u>	<u>137,653</u>
其中: 已减值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u>1,341</u>	<u>1,454</u>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本集团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银行卡	20,107	21,050
管理类	16,889	14,400
投资银行	3,706	4,337
代理类	4,200	3,098
担保承诺	2,617	2,520
支付结算	1,531	2,024
其他	248	24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小计	49,298	47,66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银行卡	(2,473)	(2,884)
支付结算	(1,321)	(821)
其他	(418)	(33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小计	(4,212)	(4,04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5,086	43,625
本银行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银行卡	20,088	21,015
管理类	11,869	11,407
投资银行	2,601	2,918
代理类	4,806	3,481
担保承诺	2,593	2,568
支付结算	1,512	1,991
其他	27	9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小计	43,496	43,47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银行卡	(2,464)	(2,875)
支付结算	(511)	(478)
其他	(527)	(43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小计	(3,502)	(3,78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9,994	39,69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8 投资收益/(损失)

本集团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非汇率类衍生金融工具	2,321	2,20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投资及负债	8,224	9,87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27	(28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2,461	594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222	414
合计	<u>13,255</u>	<u>12,807</u>
本银行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非汇率类衍生金融工具	2,652	2,11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投资及负债	5,286	8,23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11)	(29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1,703	725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273	196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172	280
合计	<u>10,075</u>	<u>11,257</u>

(1) 2020 年度本集团和本银行确认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投资类股权投资股利收入为人民币 49 百万元和人民币 2 百万元(2019 年度：人民币 67 百万元和人民币 2 百万元)。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本集团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非汇率类衍生金融工具	250	(5,237)
被套期项目	3,152	2,25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投资及金融负债	(2,514)	4,214
投资性房地产	180	31
合计	<u>1,068</u>	<u>1,258</u>
本银行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非汇率类衍生金融工具	1,593	(5,084)
被套期项目	1,909	2,19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投资及金融负债	(4,157)	3,771
投资性房地产	171	2
合计	<u>(484)</u>	<u>880</u>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0 汇兑及汇率产品净收益/(损失)

本集团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汇兑损益	(3,168)	1,003
汇率衍生工具投资损益	(615)	3,911
汇率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883	(2,285)
合计	1,100	2,629

本银行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汇兑损益	(3,790)	1,095
汇率衍生工具投资损益	(344)	2,890
汇率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970	(1,381)
合计	836	2,604

汇兑及汇率产品净收益/(损失)包括与外汇业务相关的汇差收入、外汇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已实现损益和未实现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折算产生的汇兑损益。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1 保险业务收入

本集团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已赚保费	15,731	12,268
减：分出保费	(561)	(581)
合计	15,170	11,687

42 其他业务收入

本集团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租赁收入	13,436	12,821
销售贵金属收入	1,848	1,370
其他	1,176	1,332
合计	16,460	15,523

本银行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租赁收入	872	1,173
销售贵金属收入	1,848	1,370
其他	1,445	1,625
合计	4,165	4,168

43 税金及附加

本集团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37	1,058
教育费附加	817	738
其他	869	901
合计	2,823	2,697

本银行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88	1,022
教育费附加	776	708
其他	778	807
合计	2,642	2,53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4 业务及管理费

本集团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职工薪酬及福利(1)	32,467	33,285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638	22,291
——离职后福利(附注四、58)	3,062	4,208
——其他社会保障和福利费用	6,767	6,786
业务费用	25,649	25,170
折旧和摊销	7,888	8,105
合计	66,004	66,560
本银行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职工薪酬及福利(1)	29,759	30,486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398	20,019
——离职后福利(附注四、58)	2,890	3,954
——其他社会保障和福利费用	6,471	6,513
业务费用	24,489	23,967
折旧和摊销	7,394	7,621
合计	61,642	62,074

(1)本年职工薪酬及福利变动情况请详见附注四、24。

因财务报表项目列报方式的变化，业务及管理费项目比较数据已按照当期列报方式进行了重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5 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存放同业款项	100	(77)
拆出资金	102	(49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3	(15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55,303	49,74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12)	(346)
信贷承诺及财务担保	4,874	1,43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129)	(1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316	(160)
应收及暂付款	855	1,610
其他	627	518
合计	<u>62,059</u>	<u>51,954</u>
本银行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存放同业款项	82	(88)
拆出资金	126	(48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1	(15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54,147	49,13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12)	(346)
信贷承诺及财务担保	4,861	1,42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329)	(19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18)	(180)
应收及暂付款	830	1,512
其他	627	519
合计	<u>60,335</u>	<u>51,150</u>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6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本集团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485	233
抵债资产减值损失	(1)	37
合计	484	270
本银行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抵债资产减值损失	4	27

47 保险业务支出

本集团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13,282	9,054
减: 摊回责任准备金	(401)	(343)
退保金	2,288	2,410
其他	560	311
合计	15,729	11,432

48 其他业务成本

本集团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销售贵金属成本	1,741	1,282
经营租赁成本	9,518	8,934
其他	1,629	1,195
合计	12,888	11,411
本银行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销售贵金属成本	1,741	1,282
其他	1,100	719
合计	2,841	2,00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9 营业外收入

本集团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计入本年 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33	58	33
其他	491	327	491
合计	524	385	524
本银行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计入本年 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31	58	31
其他	407	284	407
合计	438	342	438

50 营业外支出

本集团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计入本年 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预计诉讼支出	32	50	-
捐赠支出	73	43	73
其他	207	240	207
合计	312	333	280
本银行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计入本年 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预计诉讼支出	27	49	-
捐赠支出	51	41	51
其他	176	232	176
合计	254	322	22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1 所得税费用

本集团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中国内地企业所得税	8,247	11,789
-香港利得税	630	1,059
-澳门台湾及其他国家和地区税项	577	680
小计	9,454	13,528
递延所得税费用	(2,599)	(3,390)
合计	6,855	10,138
本银行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中国内地企业所得税	6,164	9,981
-香港利得税	340	634
-澳门台湾及其他国家和地区税项	495	606
小计	6,999	11,221
递延所得税费用	(2,727)	(3,186)
合计	4,272	8,03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1 所得税费用(续)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调节表如下：

本集团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利润总额	86,425	88,200
按 25% 的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1,606	22,050
加： 香港澳门台湾及其他国家或地区 不同税率影响	(152)	(206)
加： 不可作纳税抵扣的支出税负(1)	3,644	3,094
减： 非纳税项目收益的税负(2)	(17,393)	(15,231)
以前年度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430)	431
其他	(420)	-
所得税费用	<u>6,855</u>	<u>10,138</u>
本银行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利润总额	73,241	78,787
按 25% 的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8,310	19,697
加： 不可作纳税抵扣的支出税负(1)	3,526	2,767
减： 非纳税项目收益的税负(2)	(16,714)	(14,860)
以前年度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430)	431
其他	(420)	-
所得税费用	<u>4,272</u>	<u>8,035</u>

(1) 不可作纳税抵扣的支出主要为不可抵扣的核销损失。

(2) 非纳税项目收益主要为国债及地方政府债券利息收入及在中国内地取得的投资基金收益。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2 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0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0年 1月1日	税后 归属于母公司	2020年 12月31日	本年所得 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本年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 的项目	(1,664)	(1,344)	(3,008)	(1,711)	-	402	(1,317)	8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 净资产导致的变动	(10)	(132)	(142)	(132)	-	-	(132)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投资 公允价值变动	(1,674)	(1,212)	(2,886)	(1,606)	-	402	(1,212)	8
其他综合收益转留存收益	15	(27)	(12)	-	-	-	-	-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7	12	7	-	-	7	-
其他	-	20	20	20	-	-	20	-
二、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	7,657	(6,997)	660	(7,538)	(259)	557	(6,997)	(24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 款公允价值变动	772	(164)	608	26	(244)	54	(164)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允 价值变动	4,308	(1,562)	2,746	(1,022)	(1,100)	377	(1,562)	(183)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15	(547)	(532)	(1,761)	1,085	129	(547)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99	(4,716)	(3,517)	(4,776)	-	-	(4,716)	(60)
其他	1,363	(8)	1,355	(5)	-	(3)	(8)	-
合计	5,993	(8,341)	(2,348)	(9,249)	(259)	959	(8,314)	(23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2 其他综合收益(续)

本集团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9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9年 1月1日	税后 归属于母公司	2019年 12月31日	本年所得 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本年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 的项目	(1,116)	(548)	(1,664)	(743)	-	188	(559)	4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 净资产导致的变动	10	(20)	(10)	(20)	-	-	(20)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投资 公允价值变动	(1,110)	(564)	(1,674)	(748)	-	188	(564)	4
其他综合收益转留存收益	4	11	15	-	-	-	-	-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0)	25	5	25	-	-	25	-
二、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	3,965	3,692	7,657	6,396	(835)	(1,804)	3,692	6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 款公允价值变动	1,485	(713)	772	113	(504)	(322)	(713)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允 价值变动	1,018	3,290	4,308	5,334	(527)	(1,487)	3,290	30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24	(9)	15	(210)	196	5	(9)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3	1,106	1,199	1,141	-	-	1,106	35
其他	1,345	18	1,363	18	-	-	18	-
合计	2,849	3,144	5,993	5,653	(835)	(1,616)	3,133	6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2 其他综合收益(续)

本银行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0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0年 1月1日	税后归属于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本年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一、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 的项目	(1,588)	(1,312)	(2,900)	(1,714)	-	402	(1,312)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 净资产导致的变动	(10)	(132)	(142)	(132)	-	-	(13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投资公 允价值变动	(1,585)	(1,207)	(2,792)	(1,609)	-	402	(1,207)
其他综合收益转留存收益	2	-	2	-	-	-	-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7	12	7	-	-	7
其他	-	20	20	20	-	-	20
二、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	5,548	(4,096)	1,452	(5,017)	315	606	(4,09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公允价值变动	772	(164)	608	26	(244)	54	(16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允价 值变动	3,138	(1,725)	1,413	(1,909)	(390)	574	(1,725)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18)	58	40	(872)	949	(19)	5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93	(2,257)	(1,964)	(2,257)	-	-	(2,257)
其他	1,363	(8)	1,355	(5)	-	(3)	(8)
合计	3,960	(5,408)	(1,448)	(6,731)	315	1,008	(5,40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2 其他综合收益(续)

本银行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9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9年 1月1日	税后归属于 本银行	2019年 12月31日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本年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一、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	(1,169)	(419)	(1,588)	(562)	-	141	(421)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	(20)	(10)	(20)	-	-	(20)
其他综合收益转留存收益	(1,159)	(426)	(1,585)	(567)	-	141	(426)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2	2	-	-	-	-
	(20)	25	5	25	-	-	25
二、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公允价值变动	3,376	2,172	5,548	4,723	(1,159)	(1,392)	2,17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485	(713)	772	113	(504)	(322)	(713)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921	2,217	3,138	4,022	(722)	(1,083)	2,217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9	(47)	(18)	(127)	67	13	(47)
其他	(404)	697	293	697	-	-	697
	1,345	18	1,363	18	-	-	18
合计	2,207	1,753	3,960	4,161	(1,159)	(1,251)	1,75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3 每股收益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为：

本集团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274	77,281
减：当期已分配优先股股利	(2,714)	(2,671)
当期已分配永续债债息	(1,680)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u>73,880</u>	<u>74,610</u>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73,880	74,610
归属于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分母为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本集团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年初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	74,263	74,263
加：本年发行的普通股加权数	-	-
年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u>74,263</u>	<u>74,263</u>

每股收益：

本集团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按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	0.99	1.00
稀释每股收益	0.99	1.00

本集团在计算普通股基本每股收益时，已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中扣除当期宣告发放的优先股股利人民币 2,714 百万元。优先股的转股特征使得本银行存在或有可发行普通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转股的触发事件并未发生，因此优先股的转股特征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没有影响。

本集团在计算普通股基本每股收益时，已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中扣除当期宣告发放的永续债债息。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本银行宣告发放永续债债息 1,680 百万元。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4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流量

本集团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负债的净增加额	8,899	-
经营性其他应付款项净增加额	40,448	22,711
经营性其他应收款项净减少额	1,848	5,91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695	31,619
合计	102,890	60,249

本银行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负债的净增加额	3,976	2,250
经营性其他应付款项净增加额	29,525	19,637
经营性其他应收款项净减少额	1,600	10,35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27	6,130
合计	47,828	38,36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4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续)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流量

本集团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投资和金融负债的净减少额	-	3,5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746	37,558
合计	39,746	41,064
本银行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426	41,327
合计	37,426	41,32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本集团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79,570	78,062
加：资产减值损失	62,543	52,224
保险合同准备金	15,495	9,115
折旧与摊销	14,776	13,982
计提未决诉讼及未决赔偿准备金	32	50
处置固定资产和其他资产的收益	(166)	(287)
金融投资利息收入	(90,683)	(88,647)
已减值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1,369)	(1,46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5,951)	1,027
投资收益	(2,710)	(727)
发行债券利息支出	14,566	11,5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3,926)	(2,09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368	32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577,250)	(425,51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644,103	269,8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398	(82,545)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307,120	167,735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167,735	243,49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变动额	139,385	(75,75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本银行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68,969	70,752
加：资产减值损失	60,339	51,177
折旧与摊销	7,394	7,621
计提未决诉讼及未决赔偿准备金	27	49
处置固定资产和其他资产的收益	(247)	(200)
金融投资利息收入	(85,038)	(83,368)
已减值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1,341)	(1,45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4,486)	501
投资收益	(2,137)	(902)
发行债券利息支出	12,683	9,542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3,691)	(1,991)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增加	(44)	5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524,050)	(359,01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553,697	222,7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075	(84,477)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278,769	154,782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154,782	225,72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变动额	123,987	(70,94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15,353	14,481
可用于随时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6,597	70,765
存放同业款项	135,170	82,489
	<hr/>	<hr/>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7,120	167,735
	<hr/> <hr/>	<hr/> <hr/>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13,730	14,050
可用于随时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48,963	68,175
存放同业款项	116,076	72,557
	<hr/>	<hr/>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8,769	154,782
	<hr/> <hr/>	<hr/> <hr/>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6 担保物

(1) 作为担保物的资产

本集团部分资产被用作同业间卖出回购及其他负债业务有关的质押的担保物。所有该等协议均在协议生效起 12 个月内到期，该等协议对应的担保物账面价值及相关业务的负债余额如下：

本集团	担保物		相关负债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证券投资	520,254	468,085	456,210	387,547
票据	28,854	78,041	28,854	78,041
合计	549,108	546,126	485,064	465,588

本银行	担保物		相关负债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证券投资	490,348	450,939	426,710	372,068
票据	28,854	78,041	28,854	78,041
合计	519,202	528,980	455,564	450,109

卖出回购交易中，部分属于卖断式交易，相关担保物权利已转移给交易对手，参见金融资产的转移(附注四、57)。

(2) 收到的担保物

本集团按一般拆借业务的标准条款进行买入返售协议交易，并相应持有交易项下的担保物。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买入返售协议担保物中不包含在交易对手未违约的情况下而可以直接处置或再抵押的担保物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买入返售协议担保物中不包含在交易对手未违约的情况下而可以直接处置或再抵押的担保物)，本集团及本银行有义务在约定的返售日返还担保物。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银行并无将该等担保物再次出售或再作为担保物。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7 金融资产的转移

(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卖出回购协议是指本集团在卖出一项金融资产的同时，与交易对手约定在未来指定日期以固定价格回购该资产(或与其实质上相同的金融资产)的交易。由于回购价格是固定的，本集团仍然承担与卖出资产相关的几乎所有信用及市场风险和报酬。卖出的金融资产(在卖出回购期内本集团无法使用)未在财务报表中予以终止确认，而是被视为相关担保借款的担保物，因为本集团保留了该等金融资产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此外，本集团就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一项金融负债。

于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银行与交易对手进行了债券卖出回购交易，出售此类金融资产收到的对价作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列报(参见附注四、21)。

于卖出回购交易中，本集团及本银行未终止确认的被转让金融资产及与之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汇总如下：

本集团	担保物		相关负债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证券投资	2,020	10,582	1,806	9,828

本银行	担保物		相关负债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证券投资	2,020	1,125	1,806	7,004

(2) 证券借出交易

完全未终止确认的已转让金融资产主要为证券借出交易中借出的证券，此种交易下交易对手在本集团无任何违约的情况下，可以将上述证券出售或再次用于担保，但同时需承担在协议规定的到期日将上述证券归还于本集团的义务。对于上述交易，本集团认为本集团保留了相关证券的绝大部分风险和报酬，故未对相关证券进行终止确认。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银行在证券借出交易中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2,640百万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6,620百万元)。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7 金融资产的转移(续)

(3) 资产证券化

在日常交易中，本集团及本银行将信贷资产出售给特殊目的信托，再由特殊目的信托向投资者发行资产支持证券。

本集团及本银行在该等业务中可能会持有部分次级档的信贷资产支持证券，从而可能对所转让信贷资产保留了继续涉入。本集团及本银行在资产负债表上会按照继续涉入程度确认该项资产，其余部分终止确认。继续涉入所转让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本集团及本银行面临的风险水平。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银行已证券化的信贷资产于转让日的原值和账面价值分别为人民币53,492百万元和人民币41,600百万元(2019年12月31日分别为人民币55,702百万元和人民币55,144百万元)，其中通过资产证券化交易转移的金融资产账面原值人民币15,272百万元，符合完全终止确认条件(2019年度，本集团通过资产证券化交易转移的金融资产账面原值人民币1,128百万元，符合完全终止确认条件)。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银行通过持有次级档证券对已证券化信贷资产保留了继续涉入，本集团及本银行继续确认的资产价值为人民币4,275百万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4,864百万元)。

(4) 不良资产打包转让

在日常交易中，本集团通过向第三方转让的方式处置不良贷款。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团通过上述方式已完成批量转让不良贷款原值人民币18,533百万元(2019年度：人民币13,132百万元)，清收金额人民币8,517百万元(2019年度：人民币4,733百万元)，剩余金额已核销。本集团对于转让的不良贷款进行了终止确认。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8 离职后福利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退休福利计划及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集团按员工基本工资的一定比例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于2010年设立了设定提存计划模式的年金计划，2009年1月1日以后退休的境内员工纳入该年金计划，本集团按上年员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缴款，相应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计入当期损益的费用如下：

本集团	2020年度	2019年度
基本养老保险及失业保险费(附注四、24)	1,577	2,331
企业年金计划(附注四、24)	1,468	1,855
合计	3,045	4,186

本银行	2020年度	2019年度
基本养老保险及失业保险费(附注四、24)	1,507	2,183
企业年金计划(附注四、24)	1,366	1,749
合计	2,873	3,932

年末应付未付金额如下：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及失业保险费(附注四、24)	69	65
企业年金计划(附注四、24)	73	966
合计	142	1,031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及失业保险费(附注四、24)	40	33
企业年金计划(附注四、24)	31	921
合计	71	95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8 离职后福利(续)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为境内分支机构 2008 年 12 月 31 日前离退休的员工支付补充退休福利，本集团以精算方式估计对员工承诺支付其退休后的福利金额，并以此为基础计算补充退休福利所承担的责任。这项福利以通货膨胀率和死亡率假设预计未来现金流出，以贴现率厘定其折现现值。贴现率为参考到期日与本集团所承担责任的期间相若的政府债券于报告日的收益率。本集团根据精算结果确认本集团的负债，相关精算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过去服务成本会在对计划作出修订的期间计入损益。净利息是通过将年初的折现率应用于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来计算净利息，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中国内地以外地区的退休福利负债对本集团无重大影响，乃根据当地的有关政策和制度作出。

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的金额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附注四、24)	467	399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附注四、24)	467	398

在利润表中确认的金额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计划成本	17	22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受益计划成本	132	20
合计	149	4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8 离职后福利(续)

(2) 设定受益计划(续)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计划成本	17	22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受益计划成本	132	20
合计	149	42

过去服务成本以及利息费用已计入利润表中的业务及管理费。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变动情况如下：

本集团	2020年度	2019年度
年初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399	408
当年支付的补充退休福利	(81)	(51)
利息费用	14	20
过去服务成本	3	2
精算损失	132	20
年末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467	399

本银行	2020年度	2019年度
年初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398	407
当年支付的补充退休福利	(80)	(51)
利息费用	14	20
过去服务成本	3	2
精算损失	132	20
年末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467	398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银行设定受益计划平均受益义务期间为13.20年(2019年12月31日：10.21年)。

本集团预计将在下一会计年度为设定受益计划支付的金额为人民币40百万元(2019年：人民币40百万元)。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8 离职后福利(续)

(2) 设定受益计划(续)

补充退休福利设定受益计划使本集团面临精算风险，这些风险包括利率风险、长寿风险和通货膨胀风险。政府债券收益率的降低将导致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增加。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通过参考参与计划的成员的死亡率的最佳估计来计算，计划成员预期寿命的增加将导致计划负债的增加。此外，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计划未来的支付标准相关，而支付标准根据通货膨胀率确定，因此，通货膨胀率的上升亦将导致计划负债的增加。

在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时所使用的重大精算假设为折现率、通货膨胀率及死亡率。折现率与通货膨胀率分别为3.51%以及2.87%(2019年12月31日：3.22%以及2.68%)。死亡率的假设是以中国银保监会发布的统计资料为依据。60岁退休的男性职工和55岁退休的女性职工的平均预期剩余生命年限分别为23.13年以及33.13年(2019年12月31日：19.70年以及28.70年)。

下述敏感性分析以相应假设在报告期末发生的合理可能变动为基础(所有其他假设维持不变)：

- (1) 如果折现率增加(减少)100个基点，则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将减少人民币35百万元(增加人民币40百万元)
- (2) 如果通货膨胀率增加(减少)1%，则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将增加人民币39百万元(减少人民币35百万元)。
- (3) 如果男性和女性的预期寿命增加(减少)一年，则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将增加人民币29百万元(减少人民币30百万元)。

由于部分假设可能具有相关性，一项假设不可能孤立地发生变动，因此上述敏感性分析不一定能反映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实际变动。

在上述敏感性分析中，报告期末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计算方法与财务状况表中确认相关债务的计算方法相同。

与以往年度相比，用于编制敏感性分析的方法和假设未发生任何变动。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9 结构化主体

(1) 合并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包括本集团发行、管理和投资的部分信托计划、基金产品以及资产证券化产品。由于本集团对此类结构化主体拥有权力，通过参与相关活动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因此本集团对此类结构化主体存在控制。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资产规模为36,716百万元(于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资产规模为21,129百万元)。

(2) 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投资或发起设立提供特定投资机会的结构化主体。该类结构化主体通过发行产品份额进行融资，从而购买资产进行投资，本集团对该类结构化主体不具有控制，因此未合并该类结构化主体。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发起的该类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基金、信托、资产管理计划、有限合伙企业、非保本理财产品及资产证券化产品，并主要通过向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投资者提供管理服务获取手续费收入，该等收入对本集团而言并不显著。同时，本集团亦投资于部分由本集团或第三方独立机构发起的该类结构化主体。该类投资在集团报表中体现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以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发行及管理的非保本理财产品余额为人民币1,211,959百万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1,003,226百万元)，发起设立的信托计划余额为人民币569,841百万元、基金为人民币339,871百万元、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为人民币273,699百万元(2019年12月31日：发起设立的信托计划为人民币741,361百万元、基金为人民币225,643百万元、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为人民币284,598百万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团通过向其管理的结构化主体的投资者提供管理服务获取的手续费收入为人民币6,363百万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币3,948百万元)，以及本集团与非保本理财产品资金拆借及回购交易产生的利息收入计人民币1百万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币1,204百万元)。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9 结构化主体(续)

(2) 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续)

下表列示了截至2020年12月31日和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通过投资而持有的未合并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主要收益类型
	账面价值			最大损失 风险敞口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 投资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 金融投资	以摊余成 本计量的 金融投资		
基金	243,980	-	-	243,980	投资收益
信托及资产管理 计划	3,956	-	101,599	105,555	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投资收益、其他综合 收益
有限合伙企业	2,729	619	-	3,348	利息收入
资产证券化产品	-	-	134	134	
合计	250,665	619	101,733	353,017	

本集团	2019年12月31日				主要收益类型
	账面价值			最大损失 风险敞口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 投资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 金融投资	以摊余成 本计量的 金融投资		
基金	160,522	-	-	160,522	投资收益
信托及资产管理 计划	8,207	-	139,302	147,509	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投资收益
理财产品	320	-	-	320	投资收益、其他综合 收益
有限合伙企业	798	584	-	1,382	利息收入
资产证券化产品	-	-	15	15	
合计	169,847	584	139,317	309,748	

本集团无法从公开市场信息获取上述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总体规模。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五、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一) 与财政部的关联方交易

于2020年12月31日，财政部持有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77.32亿股普通股(2019年12月31日：177.32亿股)，占总股份的23.88%(2019年12月31日：23.88%)。

财政部是国务院的组成部门，主要负责财政收支和税收政策等。本集团于日常业务过程中与财政部进行银行业务交易，按正常商业条款进行。该类交易包括购入和赎回财政部发行的投资类证券。

主要余额及交易的详细情况如下：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财政部发行债券	801,187	656,917

本集团	2020年度	2019年度
利息收入	22,081	18,828
投资收益	111	10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18	(3)

本集团与财政部进行交易的利率区间如下：

本集团	2020年度 %	2019年度 %
财政部发行债券	0.13~5.32	0.13~5.4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五、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二) 与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的关联方交易

于2020年12月31日，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21.60亿股普通股(2019年12月31日：129.09亿股)，占总股份的16.37%(2019年12月31日：17.38%)。本集团与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的交易主要是存款业务，并按银行支付第三方客户利率进行。

主要余额及交易的详细情况如下：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客户存款	<u>87,356</u>	<u>71,314</u>
本集团	2020年度	2019年度
利息支出	<u>(3,523)</u>	<u>(1,031)</u>

本集团与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进行交易的利率区间如下：

本集团	2020年度 %	2019年度 %
客户存款	<u>3.85~5.30</u>	<u>3.85~6.10</u>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五、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三) 与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丰银行”)所属集团及合营企业的关联方交易

于2020年12月31日，汇丰银行持有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38.86亿股普通股(2019年12月31日：138.86亿股)，占总股份的18.70%(2019年12月31日：18.70%)。本集团与汇丰银行之间的交易主要是符合商业条款及市场利率的银行业务。

主要余额及交易的详细情况如下：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表内项目		
存放同业款项	10,475	1,302
拆出资金	653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0	-
衍生金融资产	2,370	79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2,709	1,32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432	23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3,354	4,63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791	1,644
拆入资金	5,012	6,10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12	2,424
衍生金融负债	2,963	97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2,458	2,622
表外项目		
衍生金融工具名义本金	192,032	161,086
本集团	2020年度	2019年度
投资(损失)/收益	(121)	11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826)	(833)
汇兑及汇率产品净收益	683	418
利息收入	203	231
利息支出	(202)	(40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2	5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8)	(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五、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三) 与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丰银行”)所属集团及合营企业的关联方交易(续)

本集团与汇丰银行进行交易的利率区间如下：

本集团	2020 年度 %	2019 年度 %
存放同业款项	0.01~0.35	0.01~0.35
拆出资金	0.01~3.05	1.39~2.8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87~3.42	1.38~3.1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1.49~6.00	3.30~4.1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3.26~4.74	3.26~4.7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0.002~4.95	1.50~4.7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0.01~4.12	0.01~3.80
拆入资金	(0.24)~3.38	(0.24)~3.4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0.50~0.70	0.36~0.7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0.21~3.07	0.02~2.8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五、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四) 与子公司的关联方交易

本银行与其子公司的交易以一般交易价格为定价基础，按正常商业条款进行。本银行与子公司之间的关联方交易已在编制本合并财务报表过程中抵销。

主要余额及交易的详细情况如下：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存放同业款项	10,332	338
拆出资金	130,899	91,307
发放贷款和垫款	521	1,29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891	1,91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1,240	2,26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8,986	13,055
衍生金融资产	1,736	429
其他资产	808	13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5,286	9,651
拆入资金	950	10,245
衍生金融负债	429	543
客户存款	14,873	3,544
应付债券	51	51
其他负债	97	36
本银行	2020年度	2019年度
向子公司出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27	10,327
向子公司出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	28,312
本银行	2020年度	2019年度
利息收入	2,024	2,531
利息支出	(377)	(45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251	94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91)	(97)
其他业务收入	570	562
业务及管理费	(183)	(212)
其他业务成本	(1)	(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163)	184
投资收益	301	57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五、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四) 与子公司的关联方交易(续)

本银行与子公司进行交易的利率区间如下：

本银行	2020年度 %	2019年度 %
存放同业款项	0.01~5.09	0.01~4.00
拆出资金	0.01~5.69	(0.10)~5.4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投资	1.97~4.38	2.63~4.3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1.18~4.70	0.76~4.7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金融投资	0.95~4.38	1.00~4.38
发放贷款和垫款	1.61~3.97	2.18~3.9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0.01~3.60	0.02~9.15
拆入资金	0.01~4.50	(0.10)~5.40
客户存款	0.70~4.18	1.50~3.03
应付债券	5.75	5.75

(五) 与关键管理人员的关联方交易

本集团与关键管理人员(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的相关交易合并于本附注披露。本集团在日常业务过程中与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订立的交易包括贷款及存款，乃按银行收取第三方客户的利率进行。

主要余额及交易的详细情况如下：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客户存款	6	18
客户贷款	1	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五、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五) 与关键管理人员的关联方交易(续)

关键管理人员的薪酬总额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薪金及酌情奖金	11	12
其他福利	2	3

(六) 与联营及合营企业的关联方交易

本集团与联营及合营企业之间的交易主要是符合商业条款及市场利率的银行业务。

主要余额及交易的详细情况如下：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表内项目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0	-
发放贷款和垫款	4,767	3,371
衍生金融资产	7	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4	52
衍生金融负债	16	3
客户存款	-	3
表外项目		
衍生金融工具名义本金	2,094	5,193
信贷承诺(开出保函、承兑及信用证)	10,337	9,288
本集团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投资损失	(4)	(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2)	2
汇兑及汇率产品净损失	(8)	-
利息收入	195	165
利息支出	(2)	(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五、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六) 与联营及合营企业的关联方交易(续)

本集团与联营及合营企业进行交易的利率区间如下：

本集团	2020年度 %	2019年度 %
存放同业款项	0.30~0.35	0.35~3.88
拆出资金	1.81	0.75~2.6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1~3.05	1.38~3.10
发放贷款和垫款	2.95~5.39	3.92~4.9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0.01~1.55	0.01~5.50
客户存款	0.30~1.89	0.30~1.3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五、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七) 与其他关联方的关联方交易

主要余额及交易的详细情况如下：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	744	2,35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204	20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92	1,871
客户存款	42,313	48,118
	<hr/>	<hr/>
本集团	2020年度	2019年度
利息收入	45	74
利息支出	(1,593)	(1,507)
	<hr/>	<hr/>

本集团与其他关联方进行交易的利率区间如下：

本集团	2020年度 %	2019年度 %
发放贷款和垫款	0.30~5.06	0.30~6.3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3.19~3.78	3.19~3.7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0.30~3.15	2.70~5.80
客户存款	0.30~4.18	1.10~4.18
	<hr/>	<hr/>

六、 或有事项

未决诉讼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本集团作为被起诉方的案件相应标的金额	3,876	5,011
就该等诉讼事项已计提的预计负债	1,032	1,029
	<hr/>	<hr/>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本银行作为被起诉方的案件相应标的金额	3,471	4,519
就该等诉讼事项已计提的预计负债	1,015	1,013
	<hr/>	<hr/>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七、 承诺事项

1 信贷承诺及财务担保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合同金额	2019年12月31日 合同金额
贷款承诺	60,434	55,864
其中：(1)原到期日在1年以内	5,111	20,459
(2)原到期日在1年或以上	55,323	35,405
信用卡承诺	800,441	736,039
信用证承诺	163,151	139,948
开出保函及担保	333,610	268,812
承兑汇票	319,076	271,507
合计	1,676,712	1,472,170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合同金额	2019年12月31日 合同金额
贷款承诺	54,446	51,662
其中：(1)原到期日在1年以内	4,063	19,330
(2)原到期日在1年或以上	50,383	32,332
信用卡承诺	800,441	736,039
信用证承诺	162,899	139,815
开出保函及担保	332,102	266,994
承兑汇票	319,044	271,474
合计	1,668,932	1,465,984

本集团及本银行贷款承诺包括已批准但尚未使用的贷款额度。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七、 承诺事项(续)

2 资本性承诺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已经签订合同但尚未支付	<u>62,224</u>	<u>60,310</u>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已经签订合同但尚未支付	<u>10,785</u>	<u>9,756</u>

3 经营租赁承诺

本集团作为出租方，在经营租赁中主要通过子公司从事飞行设备及船舶租赁业务，根据不可撤销的租赁合同，本集团所应收取的最低租赁款如下：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13,074	13,496
一年至两年	12,622	12,818
两年至三年	12,220	12,176
三年至五年	22,062	22,920
五年以上	<u>36,562</u>	<u>42,024</u>
合计	<u>96,540</u>	<u>103,434</u>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七、 承诺事项(续)

4 证券承销及债券承兑承诺

本银行受财政部委托作为其代理人承销部分凭证式国债和储蓄式国债。国债持有人可以要求提前兑付持有的国债，而本银行亦有义务履行兑付责任，兑付金额为国债本金及至兑付日的应付利息。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银行具有提前兑付义务的国债本金为人民币81,548百万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83,777百万元)。

财政部对提前兑付的凭证式国债和储蓄式国债不会实时兑付，但会在该等凭证式国债和储蓄式国债到期时兑付本金和利息。本银行认为在该等国债到期前，本银行所需兑付的国债金额并不重大。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未履行的已公告未发行、不可撤销的证券承销承诺(2019年12月31日：无)。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报告

本集团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按照本集团各地分行及子公司所处的不同经济地区审阅本集团的经营情况。本集团的各地分行主要服务于当地客户，因此经营分部以资产所在地为依据。

本集团各地区经营分部的主要收入来源于向客户提供各种商业银行服务及投资业务，包括存贷款，票据，贸易融资及货币市场拆借，金融投资等。

本集团的地区经营分部分类包括在相关地区的省直分行及子公司（如有），具体如下：

- (1) 长江三角洲 - 上海市(除总行)、江苏省、浙江省和安徽省；
- (2) 珠江三角洲 - 福建省和广东省；
- (3) 环渤海地区 - 北京市、天津市、河北省和山东省；
- (4) 中部地区 - 山西省、江西省、河南省、湖北省、湖南省、海南省及广西壮族自治区；
- (5) 西部地区 - 重庆市、四川省、贵州省、云南省、陕西省、甘肃省、青海省、内蒙古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 (6) 东北地区 - 辽宁省、吉林省和黑龙江省；
- (7) 海外 - 香港、纽约、东京、新加坡、首尔、法兰克福、澳门、胡志明、旧金山、悉尼、台北、伦敦、卢森堡、布里斯班、巴黎、罗马、巴西、墨尔本、多伦多、布拉格、约翰内斯堡；
- (8) 总行 - 总行本部，含太平洋信用卡中心。

汇报给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的外部收入的计量方式与合并利润表的计量方式一致。

本集团的主要收入来源为利息收入，并且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主要用利息净收入来评估各经营分部的业绩，因此所有报告分部的利息收入和支出以净额列示。

本集团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审阅的分部业绩口径为税前利润。资金通常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资金的使用成本按集团的资本成本为基础进行计算并按分部间利息净收入披露。除此以外，经营分部间无其他重大收入或费用项目。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1 分部报告(续)

1.1 分部按地区划分的信息

本集团	2020年度								合计
	长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环渤海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海外	总行	
营业收入	88,223	19,985	27,078	33,915	19,704	6,546	13,797	36,952	246,200
利息净收入	45,489	16,334	20,758	27,637	16,443	5,325	8,804	12,546	153,336
外部利息收入	71,200	29,851	34,229	43,754	29,300	9,248	23,605	127,914	369,101
外部利息支出	(48,338)	(19,692)	(34,843)	(23,729)	(15,170)	(9,089)	(14,820)	(50,084)	(215,765)
分部间利息净收入	22,627	6,175	21,372	7,612	2,313	5,166	19	(65,284)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9,831	3,080	4,892	5,286	2,774	1,048	2,576	15,599	45,086
投资收益/(损失)	3,080	(10)	(19)	158	(10)	(1)	518	9,539	13,255
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	-	50	172	22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569	4	206	227	16	-	211	(165)	1,068
汇兑及汇率产品净收益/(损失)	(75)	177	235	101	52	18	1,404	(812)	1,100
保险业务收入	15,103	-	-	-	-	-	67	-	15,170
其他业务收入	13,606	377	966	502	423	158	222	206	16,460
资产处置收益	140	11	33	(1)	(2)	(2)	(5)	(8)	166
其他收益	480	12	7	5	8	-	-	47	559
营业支出	(50,345)	(10,614)	(15,330)	(17,901)	(7,570)	(6,250)	(5,329)	(46,648)	(159,987)
税金及附加	(768)	(325)	(405)	(423)	(323)	(118)	(80)	(381)	(2,823)
业务及管理费	(14,166)	(5,570)	(7,190)	(7,652)	(5,226)	(2,932)	(4,023)	(19,245)	(66,004)
信用减值损失	(8,368)	(4,245)	(7,200)	(9,483)	(1,673)	(3,028)	(1,156)	(26,906)	(62,059)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486)	-	1	-	-	(4)	5	-	(484)
保险业务支出	(15,699)	-	-	-	-	-	(30)	-	(15,729)
其他业务成本	(10,858)	(474)	(536)	(343)	(348)	(168)	(45)	(116)	(12,888)
分部营业利润	37,878	9,371	11,748	16,014	12,134	296	8,468	(9,696)	86,213
加：营业外收入	119	84	34	120	67	17	59	24	524
减：营业外支出	(61)	(7)	(57)	(53)	15	(30)	(74)	(45)	(312)
利润总额	37,936	9,448	11,725	16,081	12,216	283	8,453	(9,717)	86,425
所得税费用									(6,855)
净利润									79,570
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用	(1,779)	(902)	(1,114)	(1,096)	(945)	(486)	(488)	(1,078)	(7,888)
资本性支出	(19,236)	(545)	(760)	(1,460)	(561)	(273)	(193)	(1,130)	(24,15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1 分部报告(续)

1.1 分部按地区划分的信息(续)

本集团	2019年度								合计
	长江 三角洲	珠江 三角洲	环渤海 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海外	总行	
营业收入	75,827	17,867	24,055	31,025	19,254	6,153	14,508	43,783	232,472
利息净收入	40,630	14,722	18,408	25,231	15,940	4,918	9,007	15,227	144,083
外部利息收入	67,117	25,271	31,944	38,731	26,227	8,829	33,580	135,754	367,453
外部利息支出	(47,749)	(18,260)	(33,178)	(21,794)	(15,761)	(8,710)	(24,203)	(53,715)	(223,370)
分部间利息净收入	21,262	7,711	19,642	8,294	5,474	4,799	(370)	(66,812)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8,816	2,886	4,143	4,999	2,671	1,040	2,838	16,232	43,625
投资收益/(损失)	1,167	(173)	16	165	2	-	549	11,081	12,807
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	-	-	-	-	-	134	280	41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	437	1	(68)	31	(40)	1	(129)	1,025	1,258
汇兑及汇率产品净收益 /(损失)	927	200	393	192	125	50	573	169	2,629
保险业务收入	11,647	-	-	-	-	-	40	-	11,687
其他业务收入	11,544	232	1,142	383	489	130	1,630	(27)	15,523
资产处置收益	186	(6)	18	23	58	14	-	(6)	287
其他收益	473	5	3	1	9	-	-	82	573
营业支出	(41,810)	(7,741)	(15,865)	(15,932)	(10,738)	(8,149)	(5,627)	(38,462)	(144,324)
税金及附加	(680)	(286)	(393)	(383)	(297)	(118)	(150)	(390)	(2,697)
业务及管理费	(13,742)	(5,354)	(7,332)	(7,644)	(5,388)	(3,028)	(4,905)	(19,167)	(66,560)
信用减值损失	(6,224)	(1,911)	(7,576)	(7,630)	(4,807)	(4,882)	(86)	(18,838)	(51,954)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230)	1	-	(11)	(15)	1	(16)	-	(270)
保险业务支出	(11,424)	-	-	-	-	-	(8)	-	(11,432)
其他业务成本	(9,510)	(191)	(564)	(264)	(231)	(122)	(462)	(67)	(11,411)
分部营业利润	34,017	10,126	8,190	15,093	8,516	(1,996)	8,881	5,321	88,148
加：营业外收入	102	49	42	56	48	24	50	14	385
减：营业外支出	250	30	(81)	(17)	(457)	(30)	1	(29)	(333)
利润总额	34,369	10,205	8,151	15,132	8,107	(2,002)	8,932	5,306	88,200
所得税费用									(10,138)
净利润									78,062
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用	(1,675)	(917)	(1,188)	(1,123)	(965)	(495)	(608)	(1,134)	(8,105)
资本性支出	(29,082)	(450)	(419)	(664)	(407)	(263)	(281)	(810)	(32,37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1 分部报告(续)

1.1 分部按地区划分的信息(续)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长江 三角洲	珠江 三角洲	环渤海 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海外	总行	分部间 相互抵减	合计
分部资产	2,641,386	920,887	1,543,501	1,194,919	822,759	384,627	1,114,676	4,187,998	(2,141,128)	10,669,625
其中：										
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	4	-	-	6	-	-	203	4,468	-	4,681
未分配资产										27,991
总资产										10,697,616
分部负债	(2,437,106)	(908,645)	(1,524,423)	(1,162,723)	(808,702)	(385,778)	(1,057,224)	(3,674,229)	2,141,128	(9,817,702)
未分配负债										(1,286)
总负债										(9,818,988)
本集团	2019年12月31日									
	长江 三角洲	珠江 三角洲	环渤海 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海外	总行	分部间 相互抵减	合计
分部资产	2,293,215	778,331	1,350,485	1,080,193	759,509	344,260	1,100,225	4,029,095	(1,853,778)	9,881,535
其中：										
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	4	-	-	6	-	-	431	4,159	-	4,600
未分配资产										24,065
总资产										9,905,600
分部负债	(2,127,221)	(766,612)	(1,336,459)	(1,052,611)	(748,795)	(346,410)	(1,067,199)	(3,512,241)	1,853,778	(9,103,770)
未分配负债										(918)
总负债										(9,104,688)

因地区经营分部划分口径的调整和分部间收入分配考核规则的调整，同期比较数据已根据当期口径进行编制。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 其他重要事项(续)

1 分部报告(续)

1.2 分部按业务划分的信息

集团的主营业务为银行和相关金融业务，包括公司金融业务、个人金融业务、资金业务和其他类别业务。公司金融业务主要包括公司贷款、票据、贸易融资、公司存款和汇款。个人金融业务主要包括个人贷款、零售存款、信用卡和汇款。资金业务主要包括货币市场资金拆借和买入、投资类证券以及根据卖出回购协议售出证券。“其他业务”主要包括不能分类为上述业务分部的其他项目。

本集团业务板块信息列示如下。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1 分部报告(续)

1.2 分部按业务划分的信息(续)

本集团	2020年度				合计
	公司 金融业务	个人 金融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	
营业收入	115,201	113,715	15,864	1,420	246,200
利息净收入	82,014	66,110	5,150	62	153,336
其中：外部利息净收入	61,605	49,328	42,341	62	153,336
分部间利息净收入/(支出)	20,409	16,782	(37,191)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5,571	28,044	1,314	157	45,086
投资收益/(损失)	1,720	1,684	9,555	296	13,255
其中：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222	22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948	326	(389)	183	1,068
汇兑及汇率产品净收益/(损失)	917	(46)	229	-	1,100
保险业务收入	32	15,138	-	-	15,170
其他业务收入	13,665	2,345	(16)	466	16,460
资产处置收益	(84)	-	-	250	166
其他收益	418	114	21	6	559
营业支出	(69,980)	(84,741)	(4,097)	(1,169)	(159,987)
税金及附加	(1,219)	(1,447)	(141)	(16)	(2,823)
业务及管理费	(25,009)	(36,950)	(3,229)	(816)	(66,004)
信用减值损失	(33,129)	(28,215)	(714)	(1)	(62,059)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485)	-	-	1	(484)
保险业务支出	(30)	(15,699)	-	-	(15,729)
其他业务成本	(10,108)	(2,430)	(13)	(337)	(12,888)
营业利润	45,221	28,974	11,767	251	86,213
加：营业外收入	129	15	28	352	524
减：营业外支出	(40)	(44)	(3)	(225)	(312)
利润总额	45,310	28,945	11,792	378	86,425
所得税费用					(6,855)
净利润					79,570
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用	(2,949)	(4,433)	(407)	(99)	(7,888)
资本性支出	(9,033)	(13,574)	(1,247)	(304)	(24,15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1 分部报告(续)

1.2 分部按业务划分的信息(续)

本集团	2019年度				合计
	公司 金融业务	个人 金融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	
营业收入	107,572	103,617	19,908	1,375	232,472
利息净收入	74,518	62,429	7,123	13	144,083
其中：外部利息净收入	54,603	47,152	42,315	13	144,083
分部间利息净收入/(支出)	19,915	15,277	(35,192)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6,710	26,114	620	181	43,625
投资收益/(损失)	681	817	10,767	542	12,807
其中：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414	41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219	321	661	57	1,258
汇兑及汇率产品净收益/(损失)	1,895	(3)	737	-	2,629
保险业务收入	2	11,685	-	-	11,687
其他业务收入	13,041	2,109	-	373	15,523
资产处置收益	87	-	-	200	287
其他收益	419	145	-	9	573
营业支出	(67,437)	(73,191)	(2,371)	(1,325)	(144,324)
税金及附加	(1,139)	(1,370)	(157)	(31)	(2,697)
业务及管理费	(25,070)	(37,365)	(3,168)	(957)	(66,560)
信用减值损失	(31,794)	(21,134)	975	(1)	(51,954)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233)	-	(10)	(27)	(270)
保险业务支出	(8)	(11,424)	-	-	(11,432)
其他业务成本	(9,193)	(1,898)	(11)	(309)	(11,411)
营业利润	40,135	30,426	17,537	50	88,148
加：营业外收入	44	14	-	327	385
减：营业外支出	(2)	(7)	-	(324)	(333)
利润总额	40,177	30,433	17,537	53	88,200
所得税费用					(10,138)
净利润					78,062
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用	(2,917)	(4,347)	(406)	(435)	(8,105)
资本性支出	(11,650)	(17,366)	(1,623)	(1,737)	(32,37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1 分部报告(续)

1.2 分部按业务划分的信息(续)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公司 金融业务	个人 金融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	
分部资产	4,192,292	2,067,778	4,346,218	63,337	10,669,625
其中:					
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 投资	-	-	-	4,681	4,681
未分配资产					27,991
总资产					10,697,616
分部负债	(4,834,361)	(2,313,457)	(2,599,201)	(70,683)	(9,817,702)
未分配负债					(1,286)
总负债					(9,818,988)
本集团	2019年12月31日				合计
	公司 金融业务	个人 金融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	
分部资产	3,524,914	1,829,595	4,429,717	97,309	9,881,535
其中:					
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 投资	-	-	-	4,600	4,600
未分配资产					24,065
总资产					9,905,600
分部负债	(4,340,472)	(2,004,467)	(2,719,447)	(39,384)	(9,103,770)
未分配负债					(918)
总负债					(9,104,688)

本集团不存在对单一主要外部客户存在较大依赖程度的情况。

八、 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2.1 风险管理概述

2.1.1 风险概述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使其承担各种各样的金融风险,这些活动涉及分析、评估、接收和管理的某种程度的风险,或组合的风险。本集团的目标是达到风险与效益之间适当的平衡,同时尽量减少对本集团财务表现的不利影响。本集团面临的主要金融风险为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和操作风险等。

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发现和分析这些风险,以制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和控制,监测风险以及通过可靠并不断更新的系统控制风险限额。本集团定期审阅风险管理政策和系统以反映市场及产品的变化和出现的最佳操作。

2.1.2 风险管理框架

本集团董事会制定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战略和总体风险偏好,并设定风险容忍度。本集团高级管理层根据董事会制定的风险管理战略,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及程序。总行风险管理部/内控案防办作为集团风险管理的主要部门,承担全行各类风险的牵头管理职能。总行各业务部门内设的风险管理专职部门或岗位、各境内外分行的风险管理部门、各子公司的风险管理部门承担各类风险的具体管理职能。此外,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于风险管理和控制环境进行独立的审查。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2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利率、汇率、商品价格和股票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本集团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市场风险可分为利率风险、汇率风险、股票价格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本集团面临的主要市场风险为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

本集团建立了完整的市场风险管理体系，形成了前台、中台相分离的市场风险管理组织架构，明确了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专门委员会及银行相关部门的职责、分工和报告路线，可确保市场风险管理的合规性和有效性。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要求，本集团将持有的金融工具划分为交易账簿和银行账簿。交易账簿包括因交易目的持有或为对冲交易账簿风险而持有的金融工具。银行账簿包括所有未被划入交易账簿的金融工具。本集团根据银行账簿和交易账簿的性质和特点，采取相应的市场风险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方法。

对汇率风险和交易账簿利率风险，本集团基于头寸敞口、风险敏感性指标、风险价值(VaR)等进行计量、监测和限额管理，建立了制约有效的限额管控机制。同时，对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本集团利用净利息收入模拟、缺口分析作为监控总体业务利率风险的主要工具，并通过重定价管理和资产负债结构调整等手段进行管控，以实现风险可控下的收益最大化。

本集团持续完善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制度，根据业务实际情况确定主要市场风险因子，开展历史压力情景和假设压力情景的压力测试。本集团实现交易数据和市场数据的每日系统自动采集，实施风险资本与风险价值限额管理，并制定了限额分配方案。

本集团亦采用敏感性分析对交易账簿及银行账簿市场风险进行评估与计量。敏感性分析是假定只有单一变量发生变化时对相关市场风险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只能提供有限的市场风险的信息。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2 市场风险(续)

2.2.1 风险价值(VaR)

风险价值(VaR)指在给定置信水平和持有期内，某一投资组合由于利率、汇率等市场价格因素变动引起的预期可能发生的最大损失。本集团采用历史模拟法，每日计算风险价值(置信区间 99%，持有期为 1 天)。

本集团按照风险类别分类的汇率风险和交易账簿利率风险的风险价值分析概括如下：

本集团	2020 年度			
	年末值	平均值	最大值	最小值
风险价值	594	501	617	423
其中：利率风险	268	296	472	127
汇率风险	464	485	555	417

本集团	2019 年度			
	年末值	平均值	最大值	最小值
风险价值	464	586	788	462
其中：利率风险	167	171	209	112
汇率风险	500	632	846	492

2.2.2 外汇风险

本集团主要以人民币进行业务，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部分业务则以美元、港币或其他币种进行。境内人民币兑换美元、港币或其他币种的汇率按照中国外汇交易中心的交易规则执行。汇率风险主要源于外币资产和负债、表外应收和应付的货币错配。本集团制定汇率风险管理办法，明确了汇率风险管理部门职能划分、工作范围、风险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方法。本集团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和经营水平设立相关限额，通过主动调整外币资产结构以强化资产负债币种结构的匹配，适当运用汇率金融衍生工具进行转移和对冲等方式控制汇率风险。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用于计量外汇风险的外币折算汇率为 1 美元兑换人民币 6.5249 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9762 元)和 1 港币兑换人民币 0.8416 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0.8958 元)。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2 市场风险(续)

2.2.2 外汇风险(续)

下表为本集团资产负债表日按原币分类的资产及负债账面价值并折合人民币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折人民币	港币 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人民币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29,631	31,298	35,151	21,481	817,561
存放同业款项	42,903	107,552	2,707	6,008	159,170
拆出资金	134,281	211,671	14,043	10,409	370,404
衍生金融资产	46,761	4,082	2,669	700	54,21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0,890	4	-	662	41,556
发放贷款和垫款	5,248,201	240,514	149,366	82,487	5,720,568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407,126	41,616	2,484	31,362	482,58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2,000,225	15,357	50	3,897	2,019,52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329,481	305,772	49,133	50,834	735,220
其他资产	153,647	130,805	8,453	3,903	296,808
资产合计	9,133,146	1,088,671	264,056	211,743	10,697,616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467,274)	(8,747)	(24)	(2,700)	(478,74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867,572)	(24,574)	(5,285)	(7,527)	(904,958)
拆入资金	(51,839)	(232,611)	(2,590)	(43,527)	(330,56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703)	(1,251)	(6,419)	(13,906)	(29,279)
衍生金融负债	(41,556)	(10,217)	(2,360)	(1,809)	(55,94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5,188)	(33,269)	-	(4,764)	(73,221)
客户存款	(5,894,179)	(378,083)	(301,781)	(33,287)	(6,607,330)
已发行存款证	(530,996)	(73,669)	(11,080)	(18,552)	(634,297)
应付债券	(389,793)	(97,896)	(5,993)	(4,073)	(497,755)
其他负债	(180,852)	(16,505)	(6,138)	(3,399)	(206,894)
负债合计	(8,466,952)	(876,822)	(341,670)	(133,544)	(9,818,988)
资产负债净头寸	666,194	211,849	(77,614)	78,199	878,628
财务担保及信贷承诺	1,534,447	106,293	20,787	15,185	1,676,71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2 市场风险(续)

2.2.2 外汇风险(续)

本集团	2019年12月31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折人民币	港币 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人民币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30,031	17,082	1,874	11,198	760,185
存放同业款项	37,634	92,474	1,532	5,015	136,655
拆出资金	246,010	215,635	21,426	13,207	496,278
衍生金融资产	17,991	1,503	1,206	237	20,93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403	556	-	2,596	15,555
发放贷款和垫款	4,664,589	282,461	162,892	73,711	5,183,653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336,039	43,167	2,947	24,345	406,49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1,910,731	16,213	-	2,745	1,929,68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277,710	282,552	55,646	53,748	669,656
其他资产	142,776	132,093	10,646	979	286,494
资产合计	8,375,914	1,083,736	258,169	187,781	9,905,600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451,658)	(5,533)	(315)	(5,427)	(462,93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883,785)	(30,821)	(1,834)	(5,214)	(921,654)
拆入资金	(75,547)	(293,991)	(4,882)	(38,217)	(412,63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273)	(1,882)	(10,963)	(11,862)	(26,980)
衍生金融负债	(21,149)	(3,058)	(1,815)	(402)	(26,42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8,562)	(24,328)	-	(3,968)	(106,858)
客户存款	(5,403,579)	(391,803)	(241,714)	(35,812)	(6,072,908)
已发行存款证	(398,795)	(81,113)	(6,033)	(13,050)	(498,991)
应付债券	(302,110)	(91,434)	(6,389)	(3,985)	(403,918)
其他负债	(143,365)	(15,170)	(9,626)	(3,224)	(171,385)
负债合计	(7,760,823)	(939,133)	(283,571)	(121,161)	(9,104,688)
资产负债净头寸	615,091	144,603	(25,402)	66,620	800,912
财务担保及信贷承诺	1,327,987	110,286	18,482	15,415	1,472,17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2 市场风险(续)

2.2.2 外汇风险(续)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折人民币	港币 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人民币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27,232	30,881	28,368	20,902	807,383
存放同业款项	28,729	100,044	1,600	5,764	136,137
拆出资金	180,467	288,340	15,141	11,635	495,583
衍生金融资产	45,865	3,844	4,106	679	54,49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8,427	-	-	1	38,428
发放贷款和垫款	5,131,095	186,051	56,161	68,199	5,441,506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333,490	34,169	624	23,365	391,64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1,961,273	15,865	-	3,110	1,980,24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291,969	189,381	44,247	30,190	555,787
其他资产	186,058	8,579	31,241	3,553	229,431
资产合计	8,924,605	857,154	181,488	167,398	10,130,645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467,091)	(8,747)	-	(2,700)	(478,53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871,161)	(33,338)	(6,853)	(8,650)	(920,002)
拆入资金	(17,059)	(169,422)	(1,835)	(41,459)	(229,77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813)	(834)	(6,419)	(13,906)	(23,972)
衍生金融负债	(41,471)	(7,826)	(3,442)	(1,572)	(54,31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1,662)	(12,035)	-	-	(43,697)
客户存款	(5,873,824)	(347,869)	(156,895)	(26,409)	(6,404,997)
已发行存款证	(530,996)	(73,669)	(11,080)	(11,266)	(627,011)
应付债券	(355,774)	(43,113)	(5,993)	(4,026)	(408,906)
其他负债	(97,427)	(8,368)	(2,134)	(2,757)	(110,686)
负债合计	(8,289,278)	(705,221)	(194,651)	(112,745)	(9,301,895)
资产负债净头寸	635,327	151,933	(13,163)	54,653	828,750
财务担保及信贷承诺	1,532,916	105,283	15,653	15,080	1,668,93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2 市场风险(续)

2.2.2 外汇风险(续)

本银行	2019年12月31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折人民币	港币 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人民币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27,240	16,963	930	11,046	756,179
存放同业款项	27,956	88,367	1,453	4,671	122,447
拆出资金	277,332	268,340	24,175	15,164	585,011
衍生金融资产	16,977	1,319	1,481	183	19,96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824	-	-	2	11,826
发放贷款和垫款	4,562,239	245,447	100,970	62,961	4,971,617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282,482	30,394	1,458	23,418	337,75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1,886,935	16,852	-	1,705	1,905,4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248,996	223,871	48,092	27,495	548,454
其他资产	163,556	5,618	22,026	1,927	193,127
资产合计	8,205,537	897,171	200,585	148,572	9,451,865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451,628)	(5,533)	(315)	(5,427)	(462,90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891,595)	(31,850)	(2,128)	(5,675)	(931,248)
拆入资金	(36,357)	(240,963)	(13,426)	(35,946)	(326,6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242)	(1,275)	(10,963)	(11,862)	(26,342)
衍生金融负债	(21,151)	(2,706)	(1,907)	(312)	(26,07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3,545)	(13,833)	-	(1,143)	(88,521)
客户存款	(5,373,783)	(361,783)	(150,698)	(27,825)	(5,914,089)
已发行存款证	(398,795)	(81,113)	(6,033)	(7,932)	(493,873)
应付债券	(272,272)	(34,626)	(6,389)	(3,918)	(317,205)
其他负债	(86,116)	(7,975)	(6,420)	(2,650)	(103,161)
负债合计	(7,607,484)	(781,657)	(198,279)	(102,690)	(8,690,110)
资产负债净头寸	598,053	115,514	2,306	45,882	761,755
财务担保及信贷承诺	1,327,787	110,152	14,484	13,561	1,465,98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2 市场风险(续)

2.2.2 外汇风险(续)

下表显示了人民币对美元和港币的即期与远期汇率同时升值 5%或贬值 5%的情况下，对本集团及本银行净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升值 5%	(1,662)	(1,397)	(1,758)	(954)
贬值 5%	1,662	1,397	1,758	954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升值 5%	(1,693)	(378)	(1,880)	(283)
贬值 5%	1,693	378	1,880	283

对净利润的影响来自于外币货币性资产(不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货币性资产中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部分)与负债净头寸、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金融资产(不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与负债的净头寸及涉及人民币的货币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受人民币汇率变动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来自于境外经营机构外币报表的折算差异、外币货币性资产中实质上构成境外投资部分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如股票)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货币性项目中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受人民币汇率变动的影响。

上述对净利润的影响是基于本集团年末汇率敏感性头寸及涉及人民币的货币衍生工具在全年保持不变的假设。在实际操作中，本集团会根据对汇率走势的判断，主动调整外币头寸及运用适当的衍生工具来减轻外汇风险的影响，因此上述影响可能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2 市场风险(续)

2.2.3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主要源自于本集团资产负债利率重定价期限错配及市场利率变动,亦产生于因中国人民银行利率政策调整。于2013年7月20日,中国人民银行取消了人民币贷款的基准利率下限,允许金融机构根据商业原则自主确定贷款利率水平。于2015年10月24日,中国人民银行取消了存款的基准利率上限。于2019年明确提出将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作为贷款的新定价基准。本集团依据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存款基准利率经营其大部分国内存款业务,依据LPR经营其大部分国内贷款业务。

金融危机之后,国际基准利率(LIBOR)改革已成为全球监管机构的首要事项。2021年3月,英国金融行为监管局(FCA)确认,2021年后将停止公布英镑、欧元、瑞士法郎和日元LIBOR,以及一周和两个月期的美元LIBOR,剩余期限美元LIBOR发布时间于2023年中期终止。各国监管机构和基准利率改革工作组正在积极推进LIBOR改革。2020年8月31日,中国人民银行发布了《参与国际基准利率改革和健全中国基准利率体系》的白皮书,中国正在根据国际基准利率改革进展,同步推动新基准合约设计与运用、存量LIBOR合约基准利率转换,稳妥有序推动国际基准利率转换有关工作。美元LIBOR的替代基准将变更为SOFR。美元LIBOR与替代利率SOFR的主要区别在于,前者作为期限利率,是针对整个交易期间内发布的利率,并且由于美元LIBOR是在每日交易前期发布的,因此具有“前瞻性”。替代利率SOFR则是基于实际交易的隔夜利率并通常在下一个交易日发布,具有回溯性。此外,替代基准SOFR为无风险利率,而美元LIBOR则是在无风险利率的基础上考虑了信用风险点差。因此,LIBOR改革将对各类金融产品的利率计息规则带来较大变化。本集团挂钩LIBOR业务的风险敞口总体可控,余额在总资产规模中占比较小,主要集中在美元LIBOR。本集团已成立包括财务、风险、信息技术、资金、业务、合规部门以及境外代表行组成的专项工作组,负责推进LIBOR改革工作的落地与实施。本集团已制定LIBOR改革实施方案,涵盖敞口监测、系统改造、合同修订、数据采购、风险管理、模型优化、行内培训、客户沟通以及会计等多个方面,以确保有序过渡到新的基准利率,并最大程度地降低过渡期带来的风险。总体看,本集团LIBOR改革进程基本与市场保持一致。

本集团已初步建成较为完善的利率风险监测体系。本集团通过利用缺口分析系统,对全集团利率敏感资产负债的重定价期限缺口实施定期监控,主动调整浮动利率与固定利率生息资产的比重,通过资产负债配置策略调整利率重定价期限结构及适当运用利率掉期等衍生工具对利率风险进行管理。因此,本集团面对的利率风险是可控的。

于报告期间,本集团密切监测本外币利率走势,细化风险限额,加强组合化运作和限额监控。通过合理调整贷款重定价策略,强化贷款议价的精细化管理,实现风险可控下的收益最大化。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2 市场风险(续)

2.2.3 利率风险(续)

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资产和负债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较早者)的情况如下：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1个月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95,102	-	-	-	-	22,459	817,561
存放同业款项	129,081	12,177	14,644	3,072	-	196	159,170
拆出资金	120,510	85,605	147,967	10,646	2,792	2,884	370,404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54,212	54,21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1,530	-	-	-	-	26	41,556
发放贷款和垫款	1,661,920	749,592	2,420,672	334,404	260,828	293,152	5,720,568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22,761	21,369	34,378	31,955	51,251	320,874	482,58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41,734	49,906	258,697	962,447	678,347	28,398	2,019,52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82,187	134,536	83,786	237,760	179,006	17,945	735,220
其他资产	466	-	-	-	-	296,342	296,808
资产总额	2,895,291	1,053,185	2,960,144	1,580,284	1,172,224	1,036,488	10,697,616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67,599)	(66,866)	(328,379)	(9,616)	-	(6,285)	(478,74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708,999)	(53,478)	(137,937)	(1,542)	-	(3,002)	(904,958)
拆入资金	(116,232)	(109,037)	(55,884)	(35,214)	(13,181)	(1,019)	(330,56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291)	(6,340)	(6,985)	(134)	-	(9,529)	(29,279)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55,942)	(55,94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1,050)	(35,692)	(15,532)	(905)	-	(42)	(73,221)
客户存款	(3,515,457)	(552,070)	(924,291)	(1,529,725)	(2)	(85,785)	(6,607,330)
已发行存款证	(88,509)	(207,980)	(311,708)	(25,715)	(31)	(354)	(634,297)
应付债券	(2,005)	(6,839)	(54,058)	(288,437)	(141,146)	(5,270)	(497,755)
其他负债	(173)	(154)	(683)	(15,759)	(51,538)	(138,587)	(206,894)
负债总额	(4,526,315)	(1,038,456)	(1,835,457)	(1,907,047)	(205,898)	(305,815)	(9,818,988)
资产负债净头寸	(1,631,024)	14,729	1,124,687	(326,763)	966,326	730,673	878,62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2 市场风险(续)

2.2.3 利率风险(续)

本集团	2019年12月31日						合计
	1个月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29,335	-	-	-	-	30,850	760,185
存放同业款项	92,416	4,213	39,467	-	-	559	136,655
拆出资金	110,490	89,993	222,654	57,535	10,639	4,967	496,278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20,937	20,93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993	-	542	-	-	20	15,555
发放贷款和垫款	2,422,040	475,631	1,695,459	190,829	91,463	308,231	5,183,653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24,970	27,425	49,446	39,634	35,329	229,694	406,49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21,782	39,197	249,195	1,027,815	562,411	29,289	1,929,68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61,795	152,393	87,723	243,110	109,231	15,404	669,656
其他资产	493	-	-	-	-	286,001	286,494
资产总额	3,478,314	788,852	2,344,486	1,558,923	809,073	925,952	9,905,600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9,879)	(13,307)	(422,336)	(791)	-	(6,620)	(462,93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93,669)	(114,018)	(308,237)	(58)	-	(5,672)	(921,654)
拆入资金	(161,569)	(113,496)	(85,027)	(31,726)	(19,803)	(1,016)	(412,63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103)	(6,006)	(6,779)	(8,190)	-	(1,902)	(26,980)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26,424)	(26,42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4,907)	(33,015)	(22,146)	(6,661)	-	(129)	(106,858)
客户存款	(3,188,008)	(668,974)	(998,242)	(1,102,269)	(26,026)	(89,389)	(6,072,908)
已发行存款证	(47,318)	(111,877)	(320,890)	(18,092)	(81)	(733)	(498,991)
应付债券	(66)	(10,797)	(69,610)	(214,440)	(105,251)	(3,754)	(403,918)
其他负债	(157)	(980)	(994)	(9,289)	(31,022)	(128,943)	(171,385)
负债总额	(3,959,676)	(1,072,470)	(2,234,261)	(1,391,516)	(182,183)	(264,582)	(9,104,688)
资产负债净头寸	(481,362)	(283,618)	110,225	167,407	626,890	661,370	800,91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2 市场风险(续)

2.2.3 利率风险(续)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1个月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86,561	-	-	-	-	20,822	807,383
存放同业款项	110,007	11,669	14,336	-	-	125	136,137
拆出资金	129,663	113,681	179,666	56,382	12,864	3,327	495,583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54,494	54,49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8,408	-	-	-	-	20	38,428
发放贷款和垫款	1,654,463	745,292	2,393,578	195,635	160,553	291,985	5,441,506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19,917	19,047	33,805	25,599	45,057	248,223	391,64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41,947	49,727	255,089	940,543	665,042	27,900	1,980,24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62,602	97,015	69,499	179,049	133,564	14,058	555,787
其他资产	317	-	-	-	-	229,114	229,431
资产总额	2,843,885	1,036,431	2,945,973	1,397,208	1,017,080	890,068	10,130,645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67,575)	(66,836)	(328,226)	(9,616)	-	(6,285)	(478,53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722,842)	(54,358)	(138,237)	(1,542)	-	(3,023)	(920,002)
拆入资金	(98,676)	(88,732)	(40,348)	(1,337)	-	(682)	(229,77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291)	(8,254)	(6,985)	(134)	-	(2,308)	(23,972)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54,311)	(54,31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1,080)	(19,845)	(12,113)	(641)	-	(18)	(43,697)
客户存款	(3,404,536)	(491,739)	(899,616)	(1,527,961)	(2)	(81,143)	(6,404,997)
已发行存款证	(87,762)	(207,383)	(309,224)	(22,484)	-	(158)	(627,011)
应付债券	-	(2,925)	(39,100)	(226,787)	(135,961)	(4,133)	(408,906)
其他负债	-	-	(2)	(155)	(2,415)	(108,114)	(110,686)
负债总额	(4,398,762)	(940,072)	(1,773,851)	(1,790,657)	(138,378)	(260,175)	(9,301,895)
资产负债净头寸	(1,554,877)	96,359	1,172,122	(393,449)	878,702	629,893	828,75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2 市场风险(续)

2.2.3 利率风险(续)

本银行	2019年12月31日						合计
	1个月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25,761	-	-	-	-	30,418	756,179
存放同业款项	82,170	1,318	38,439	-	-	520	122,447
拆出资金	128,398	112,365	229,212	80,025	28,460	6,551	585,011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19,960	19,96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821	-	-	-	-	5	11,826
发放贷款和垫款	2,354,258	468,300	1,685,849	113,670	42,318	307,222	4,971,617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22,088	24,902	48,714	32,645	27,251	182,152	337,75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21,763	38,674	247,151	1,011,500	557,498	28,906	1,905,4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46,244	109,499	76,504	217,342	85,726	13,139	548,454
其他资产	331	-	-	-	-	192,796	193,127
资产总额	3,392,834	755,058	2,325,869	1,455,182	741,253	781,669	9,451,865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9,879)	(13,307)	(422,306)	(791)	-	(6,620)	(462,90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502,801)	(114,422)	(308,245)	(58)	-	(5,722)	(931,248)
拆入资金	(145,775)	(90,276)	(76,256)	(12,667)	-	(1,718)	(326,6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103)	(6,006)	(6,779)	(8,190)	-	(1,264)	(26,342)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26,076)	(26,07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6,125)	(23,680)	(21,960)	(6,661)	-	(95)	(88,521)
客户存款	(3,095,442)	(625,423)	(980,750)	(1,100,680)	(26,026)	(85,768)	(5,914,089)
已发行存款证	(47,087)	(111,333)	(319,293)	(15,785)	-	(375)	(493,873)
应付债券	-	(5,915)	(60,370)	(148,404)	(99,843)	(2,673)	(317,205)
其他负债	-	(2)	-	(186)	(2,656)	(100,317)	(103,161)
负债总额	(3,851,212)	(990,364)	(2,195,959)	(1,293,422)	(128,525)	(230,628)	(8,690,110)
资产负债净头寸	(458,378)	(235,306)	129,910	161,760	612,728	551,041	761,75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2 市场风险(续)

2.2.3 利率风险(续)

下表显示了相关各收益率曲线同时平行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的情况下，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结构，对本集团及本银行未来一年净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利率结构上升 100 个基点	13,551	(11,882)	15,794	(11,748)
利率结构下降 100 个基点	(13,551)	12,363	(15,794)	11,570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利率结构上升 100 个基点	14,260	(9,538)	15,659	(9,744)
利率结构下降 100 个基点	(14,260)	10,111	(15,659)	9,860

上述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源自固定利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公允价值变动的影响。

上表列示的利率敏感性分析是基于简化假设并仅用于举例。数据表示基于当前利率风险结构收益率曲线预计变动对预计净利润和权益的影响。这种影响未考虑集团为了规避这一利率风险而可能采取的的必要措施。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2 市场风险(续)

2.2.3 利率风险(续)

上述预测假设各期限资产和负债(除活期存款)的利率同时平行上移或下移,因此,不反映仅某些利率变动而剩余利率不变所可能带来的影响。这种预测还基于其他简化的假设,包括所有头寸将持有到期。本集团预期在头寸没有持有至到期的情况下敏感性分析的金额变化不重大。

本集团认为该假设并不代表本集团的资金使用及利率风险管理的政策,因此上述影响可能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

2.2.4 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的其他价格风险主要源自于持有的权益性投资及其他与商品价格挂钩的衍生工具等金融资产。权益性投资来自于本集团有证券投资资格的控股子公司的自营交易。对于该等自营交易敞口,本集团实施严格风险限额管理,余额占本集团金融资产比重极小。本集团认为本集团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并不重大。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3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因借款人或交易对手未能或不愿意履行偿债义务而引致损失的风险。信用风险来源于客户贷款、金融投资、衍生产品和同业往来等,同时也存在于表外的贷款承诺、保函、承兑汇票和信用证等。信用风险是本集团面临的主要风险,因此,集团审慎管控整体的信用风险,纳入全面风险管理定期向本集团高级管理层和董事会进行汇报。

2.3.1 信用风险管理

本集团公司机构业务部、普惠金融部、个人金融业务部、太平洋信用卡中心、授信管理部、授信审批部、风险管理部/内控案防办、资产保全部等共同构成信用风险管理的主要职能部门,对包括授信投向指导、授信调查和申报、授信审查审批、贷款发放、贷后管理和不良贷款管理等环节的公司、零售信贷业务实行规范化管理。

(1) 发放贷款和垫款

对于公司贷款,本集团客户经理负责接收授信申请人的申请文件,对申请人进行贷前调查,评估申请人和申请业务的信用风险,提出建议评级。本集团根据授信审批权限,实行分行和总行分级审批制度。本集团在综合考虑申请人信用状况、财务状况、抵质押物和保证情况、信贷组合总体信用风险、宏观调控政策以及法律法规限制等各种因素基础上,确定授信额度。本集团密切跟踪经济金融形势发展及行业信用风险状况,加强信贷投向指导,制订分行业的授信投向指引;加强日常风险预警、监控与专项风险排查,准确定位重点风险客户和重大潜在风险点;推动贷后管理优化,以客户信用风险管理为核心做实贷后管理。由独立的放款中心根据授信额度提用申请,在放款之前审查相关授信文件的合规性、完整性和有效性。本集团客户经理是贷后管理的第一责任人。本集团运用风险过滤、名单管理、风险提示、风险排查等一系列工具和方法,对公司贷款实施日常风险监控。对不良贷款,本集团主要通过(1)催收;(2)重组;(3)执行处置抵质押物或向担保方追索;(4)诉讼或仲裁等方式,对不良贷款进行管理。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3 信用风险(续)

2.3.1 信用风险管理(续)

(1)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对于零售信贷资产,本集团通过现场检查和实施重大报告制度,整体把握零贷业务风险情况;通过完善管理系统,加强日常风险监控和预警;通过制定个贷及小企业业务手册,规范零贷业务操作流程;通过加强风险舆情监控和预警提示,及时识别和揭示重大潜在风险;通过运用压力测试及质量迁徙分析,及早掌握并预判个贷质量走势,提前采取针对性的风险控制措施。此外,本集团继续实施快速反应机制,妥善应对突发事件;对重点风险项目开展名单式管理,重点监控督导清收化解。

本集团以逾期账龄和担保方式为标准,分类管理零售信贷资产。对已发生逾期的零贷客户,按照逾期时间长短采用不同方式进行催收。

信用卡业务的运行管理由本集团的信用卡中心负责。本集团信用卡中心采取监督与防控并举的措施,通过加强数据的交叉验证,增强审批环节的风险防控能力;通过二次征信对高风险客户收紧额度,实行提前入催;通过合理分配催收力量,有效提升催收业务产能;通过进一步完善数据分析系统,推进信用卡业务的精细化管理。

(2) 资金业务

对资金业务(包括债权性投资),本集团通过谨慎选择同业、平衡信用风险与投资收益率、综合参考内外部信用评级信息、分级授信,并运用适时的额度管理系统审查调整授信额度等方式,对资金业务的信用风险进行管理。

对债券投资,本集团采用内部评级和外部可获得的评级(如标准普尔)来管理债券投资和票据的信用风险,投资此类债券和票据是为了获得更好的信用质量并为满足同一时间的资金需要提供稳定的来源。本集团对涉及的债券发行主体实行总行统一授信审查审批,并实行额度管理。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 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3 信用风险(续)

2.3.1 信用风险管理(续)

(2) 资金业务(续)

除债券以外的债权性投资包括银行金融机构设立的资金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理财产品等。本集团对合作的信托公司、证券公司和基金公司实行评级准入制度，对信托收益权回购方、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最终融资方、同业理财产品发行方设定授信额度，并定期进行后续风险管理。

对衍生产品，本集团严格控制未平仓衍生合约净头寸(即买卖合约的差额)的金额及期限。于任何时间，本集团承受的信用风险金额按有利于本集团之工具的现实公允价值为限(即公允价值为正数的工具)。就衍生工具而言此金额仅占合约名义金额之一小部分。衍生工具信用风险敞口作为客户整体信用限额中的一部分与市场波动引起的潜在敞口一起进行管理。衍生工具一般不要求获取抵押物，只有本集团要求对手提供保证金的情况除外。本集团与其他金融机构及客户进行外汇及利率合约交易。管理层已按交易对手设定该等合约的限额，并定期监察及控制实际信用风险。

对于存放及拆放同业、买入返售业务以及与同业所进行的贵金属业务，本集团主要考虑同业规模、财务状况及内外部信用评级结果确定交易对手的信用情况，对手方信用风险按对手方由总行定期统一审查，实行额度管理。

(3) 与信用相关的承诺

财务担保与贷款的信用风险相同。而商业信用证通常以与之相关的已发运货物作为担保物，因此与直接贷款相比，其风险要低。与信用相关的承诺均纳入申请人总体信用额度管理，对于超过额度的或交易不频繁的，本集团要求申请人提供相应的保证金以降低信用风险敞口。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3 信用风险(续)

2.3.1 信用风险管理(续)

(4) 信用风险质量

本集团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制定的《贷款风险分类指引》(简称“指引”)计量并管理企业及个人贷款和垫款的质量。指引要求银行将企业及个人贷款划分为以下五级: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其中次级、可疑和损失类贷款被视为不良贷款。

发放贷款和垫款五级分类的主要定义列示如下:

正常:借款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足够理由怀疑贷款本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

关注:尽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贷款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次级:借款人的还款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营业收入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会造成一定损失。

可疑: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

损失: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本息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3 信用风险(续)

2.3.2 预期信用风险损失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工具按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已显著增加，将各笔业务划分入三个风险阶段，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式反映了：

- (a)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金额；
- (b)货币时间价值；
- (c)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1) 阶段划分

本集团将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划分为三个阶段，阶段一是“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阶段，仅需计算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ECL)。阶段二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阶段，阶段三是“已发生信用减值”阶段；阶段二和阶段三需计算整个生命周期的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本集团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信用减值：

- (a)本金(含垫款，下同)或利息逾期超过90天；
- (b)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或已经资不抵债；
- (c)债务人很可能破产；
- (d)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e)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3 信用风险(续)

2.3.2 预期信用风险损失(续)

(1) 阶段划分(续)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于每季度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显著增加。本集团进行金融资产的阶段划分时充分考虑反映其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变化的各种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标准时，本集团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a) 本金或利息逾期超过 30 天；

(b) 信用评级等级大幅变动。其中，信用评级等级采用内外部评级结果，判断标准如下：(i) 变动后内外部评级等级差于本集团授信准入标准；(ii) 非零售资产内部评级等级较初始确认时内部评级等级下迁 3 个级别及以上；

(c) 重大不利事件对债务主体偿还能力产生负面影响；

(d) 其他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况。例如出现其他风险信号显示潜在风险有增加趋势，可能给本集团造成损失的金融资产。

各阶段之间是可迁移的。如阶段一的金融工具，出现信用风险显著恶化情况，则需下调为阶段二。若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情况好转并不再满足信用风险显著恶化的判断标准，则可以调回第一阶段。

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本集团对于申请贷款延期还本付息的客户，严格依据监管规定，在不扩大后续风险，不影响后续清收的前提下，审慎评估客户还款能力，对于满足认定标准的客户采用展期等方式予以纾困。本集团已评估上述客户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上升，并适时调整阶段划分。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3 信用风险(续)

2.3.2 预期信用风险损失(续)

(2) 对参数、假设及估计技术的说明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金融工具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对不同的金融工具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三种情形下违约概率(PD)、违约损失率(LGD)及违约风险暴露(EAD)三者的乘积加权平均值折现后的结果。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PD),指客户及其项下资产在未来一段时间内发生违约的可能性。

违约风险暴露(EAD),是指发生违约时预期表内和表外项目风险暴露总额,反映可能发生损失的总额度。一般包括已使用的授信余额、应收未收利息、未使用授信额度的预期提取数量以及可能发生的相关费用。

违约损失率(LGD),是指某金融工具违约导致的损失金额占该金融工具风险暴露的比例,一般受交易对手类型,债务种类和清偿优先性,及抵押情况或其他信用风险缓释等影响。

本集团违约定义已被一致地应用于本集团的预期信用损失计算过程中对违约概率(PD)、违约风险暴露(EAD)及违约损失率(LGD)的模型建立。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3 信用风险(续)

2.3.2 预期信用风险损失(续)

(2) 对参数、假设及估计技术的说明(续)

预期信用风险的估计: 减值模型

减值模型采用了自上而下的开发方法,通过模型分组,建立了覆盖金融机构、公司和零售风险暴露的多个减值模型,并构建以国内生产总值(GDP)同比增长率驱动国民经济核算、价格指数、对外贸易、固定资产投资、货币与利率等多类指标的宏观情景传导模型,按年预测“基准”、“乐观”及“悲观”三种情景下的指标值,预测结果经本银行经济专家、高级管理层评估确认后用于资产减值模型,并按季检视宏观情景设置结果及权重的合理性,根据内外部环境变化进行调整。

于2020年度,本集团对2021年国内生产总值(GDP)同比增长率的预测如下:基准情景下的预测值为8.2%,乐观情景下的预测值为9.0%,悲观情景下的预测值为6.0%。本集团在评估减值模型中所使用的预测信息时充分考虑了2020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引发的不确定性,对宏观经济预测值进行了审慎调整。

对于因数据不支持而无法建立减值模型的情况,本集团尽力选择合适方法进行前瞻性估计。一是根据权威机构(如IMF、世界银行)的宏观预测数据,定期对海外行减值计算进行前瞻性调整。二是对减值模型未覆盖的资产组合,参考已建立减值模型的相似资产组合,设置预期损失比例。

当管理层认为模型预测不能全面反映近期信贷或经济事件的发展程度时,可使用管理层叠加调整对预期信用损失准备进行补充。于2020年度,本集团针对接受政府纾困政策的贷款以及受信用债市场等二级市场违约事件影响的金融工具调增了预期信用损失准备作为新增管理层叠加调整。管理层叠加调整金额合计对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影响不重大。

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业务划入同一个组合

在统计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和宏观经济指标关联性时,本集团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资产划入同一组合,在进行分组时,本集团获取了充分的信息,确保其统计上的可靠性。当无法从内部获取足够信息时,本集团参照内部/外部的补充数据用于建立模型。本集团非零售资产主要根据行业进行分组,零售贷款主要根据产品类型、还款方式等进行分组。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3 信用风险(续)

2.3.2 预期信用风险损失(续)

(2) 对参数、假设及估计技术的说明(续)

敏感性分析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采用的基准情景权重超过非基准情景权重之和。三种情景加权平均后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较基准情景下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增加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公司贷款	337	468
个人贷款	96	29
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10	21

假若乐观情景的权重增加 10%，而基准情景的权重减少 10%，则发放贷款和垫款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将减少人民币 484 百万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19 百万元)，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将减少人民币 6 百万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4 百万元)；假若悲观情景的权重增加 10%，而基准情景的权重减少 10%，则发放贷款和垫款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将增加人民币 1,402 百万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917 百万元)，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将增加人民币 23 百万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4 百万元)。

2.3.3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2.3.3.1 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金融工具

本集团根据资产的质量状况对资产风险特征进行分类，将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金融资产区分为“低风险”、“中风险”、“高风险”和“已减值”。“低风险”指偿债能力较强，未来发生减值的可能性较低，受外部不利因素影响较小；“中风险”指有一定的偿债能力，但持续的重大不稳定情况或恶劣的商业、金融或经济条件，可能使其偿债能力下降；“高风险”指存在对偿债能力造成较大影响的不利因素或未来发生减值的可能性较高；“已减值”指符合本集团减值定义的资产。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3 信用风险(续)

2.3.3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续)

2.3.3.1 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金融工具(续)

下表对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评估范围的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敞口进行了分析。下列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即本集团就这些资产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低风险	中等风险	高风险	已减值	境内行合计	海外行及子公司	集团合计	减值准备	集团账面价值
表内项目									
存放央行款项(第一阶段)	731,772	-	-	-	731,772	70,436	802,208	-	802,208
发放贷款和垫款-公司贷款									
—以摊余成本计量	1,862,280	1,155,378	70,714	72,874	3,161,246	495,804	3,657,050	(104,425)	3,552,625
第1阶段	1,860,944	1,077,691	5,140	-	2,943,775	475,755	3,419,530	(27,418)	3,392,112
第2阶段	1,336	77,687	65,574	-	144,597	14,093	158,690	(29,034)	129,656
第3阶段	-	-	-	72,874	72,874	5,956	78,830	(47,973)	30,85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94,543	106,440	9,335	95	210,413	79	210,492	-	210,492
第1阶段	94,542	105,458	3,627	-	203,627	79	203,706	-	203,706
第2阶段	1	982	5,708	-	6,691	-	6,691	-	6,691
第3阶段	-	-	-	95	95	-	95	-	95
发放贷款和垫款-个人贷款									
—以摊余成本计量	1,341,584	542,393	31,885	18,610	1,934,472	46,410	1,980,882	(34,849)	1,946,033
第1阶段	1,341,429	541,708	24,607	-	1,907,744	46,020	1,953,764	(16,008)	1,937,756
第2阶段	155	685	7,278	-	8,118	227	8,345	(3,836)	4,509
第3阶段	-	-	-	18,610	18,610	163	18,773	(15,005)	3,768
应收同业款项(第一阶段)	370,162	259	-	-	370,421	201,957	572,378	(1,248)	571,13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1,936,199	26,277	793	465	1,963,734	58,845	2,022,579	(3,050)	2,019,529
第1阶段	1,936,199	20,930	-	-	1,957,129	56,207	2,013,336	(1,844)	2,011,492
第2阶段	-	5,347	793	-	6,140	2,309	8,449	(682)	7,767
第3阶段	-	-	-	465	465	329	794	(524)	27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291,786	2,515	-	-	294,301	429,572	723,873	-	723,873
第1阶段	291,786	2,515	-	-	294,301	429,222	723,523	-	723,523
第2阶段	-	-	-	-	-	278	278	-	278
第3阶段	-	-	-	-	-	72	72	-	72
其他金融资产—摊余成本	14,624	8,560	127	3,842	27,153	13,908	41,061	(4,088)	36,973
第1阶段	14,455	8,353	-	-	22,808	13,838	36,646	(166)	36,480
第2阶段	45	83	28	10	166	-	166	(115)	51
第3阶段	124	124	99	3,832	4,179	70	4,249	(3,807)	442
表内合计	6,642,950	1,841,822	112,854	95,886	8,693,512	1,317,011	10,010,523	(147,660)	9,862,863
信贷承诺及财务担保									
第1阶段	1,283,391	319,352	2,499	-	1,605,242	61,620	1,666,862	(6,858)	1,660,004
第2阶段	-	4,422	5,031	-	9,453	397	9,850	(3,642)	6,208
表外合计	1,283,391	323,774	7,530	-	1,614,695	62,017	1,676,712	(10,500)	1,666,212
合计	7,926,341	2,165,596	120,384	95,886	10,308,207	1,379,028	11,687,235	(158,160)	11,529,07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3 信用风险(续)

2.3.3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续)

2.3.3.1 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金融工具(续)

本集团 表内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低风险	中等风险	高风险	已减值	境内行合计	海外行及子公司	集团合计	减值准备	集团账面价值
存放央行款项(第一阶段)	729,859	-	-	-	729,859	15,845	745,704	-	745,704
发放贷款和垫款-公司贷款									
—以摊余成本计量	1,501,665	1,103,396	106,046	56,508	2,767,615	546,481	3,314,096	(105,170)	3,208,926
第1阶段	1,500,753	1,074,724	2,796	-	2,578,273	536,706	3,114,979	(23,125)	3,091,854
第2阶段	912	28,672	103,250	-	132,834	6,867	139,701	(39,960)	99,741
第3阶段	-	-	-	56,508	56,508	2,908	59,416	(42,085)	17,3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13,994	113,800	7,567	53	235,414	-	235,414	-	235,414
第1阶段	113,994	112,323	2,640	-	228,957	-	228,957	-	228,957
第2阶段	-	1,477	4,927	-	6,404	-	6,404	-	6,404
第3阶段	-	-	-	53	53	-	53	-	53
发放贷款和垫款-个人贷款									
—以摊余成本计量	1,030,543	645,992	19,533	18,357	1,714,425	40,340	1,754,765	(27,549)	1,727,216
第1阶段	1,030,197	644,783	12,138	-	1,687,118	39,988	1,727,106	(8,394)	1,718,712
第2阶段	346	1,209	7,395	-	8,950	135	9,085	(3,193)	5,892
第3阶段	-	-	-	18,357	18,357	217	18,574	(15,962)	2,612
应收同业款项(第一阶段)	395,742	1,005	-	-	396,747	252,800	649,547	(1,059)	648,48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1,853,796	29,868	793	1,064	1,885,521	47,431	1,932,952	(3,263)	1,929,689
第1阶段	1,853,796	29,868	-	-	1,883,664	46,408	1,930,072	(2,455)	1,927,617
第2阶段	-	-	793	-	793	704	1,497	(178)	1,319
第3阶段	-	-	-	1,064	1,064	319	1,383	(630)	75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263,029	2,054	-	-	265,083	395,628	660,711	-	660,711
第1阶段	263,029	2,054	-	-	265,083	395,628	660,711	-	660,711
第2阶段	-	-	-	-	-	-	-	-	-
第3阶段	-	-	-	-	-	-	-	-	-
其他金融资产—摊余成本	18,259	7,910	182	3,179	29,530	15,147	44,677	(3,437)	41,240
第1阶段	18,079	7,697	-	-	25,776	14,937	40,713	(143)	40,570
第2阶段	57	95	51	243	446	-	446	(287)	159
第3阶段	123	118	131	2,936	3,308	210	3,518	(3,007)	511
表内合计	5,906,887	1,904,025	134,121	79,161	8,024,194	1,313,672	9,337,866	(140,478)	9,197,388
信贷承诺及财务担保									
第1阶段	970,178	420,254	977	-	1,391,409	67,906	1,459,315	(5,358)	1,453,957
第2阶段	-	2,465	9,792	-	12,257	598	12,855	(974)	11,881
表外合计	970,178	422,719	10,769	-	1,403,666	68,504	1,472,170	(6,332)	1,465,838
合计	6,877,065	2,326,744	144,890	79,161	9,427,860	1,382,176	10,810,036	(146,810)	10,663,22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 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3 信用风险(续)

2.3.3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续)

2.3.3.2 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金融工具

下表对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敞口进行了分析：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工具	54,212	20,937
债券投资	153,034	134,950
基金、信托及债权投资	252,098	170,435
贵金属合同	19,975	51,396
合计	<u>479,319</u>	<u>377,718</u>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工具	54,494	19,960
债券投资	129,833	115,763
基金、信托及债权投资	224,817	154,409
贵金属合同	19,975	51,396
合计	<u>429,119</u>	<u>341,528</u>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3 信用风险(续)

2.3.3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续)

2.3.3.3 担保品及其他信用增级

本集团管理、限制以及控制所发现的信用风险集中度，特别是集中于单一借款人、集团、行业和区域。

本集团对同一借款人、集团进行限额，以优化信用风险结构。本集团实时监控上述风险，每年甚至在必要之时更频繁地进行审阅。

本集团对单一借款人包括银行同业和经纪公司的表内表外业务和诸如与远期外汇合约等贸易项下的每日交付风险的限额进一步限制。本集团每日监控信用风险和信贷限额。

本集团通过定期分析借款人和潜在借款人偿还本金和利息的能力管理信用风险暴露，并据此适时地更新借款额度。

其他控制和缓释措施如下所示：

(a) 抵质押物

本集团采用了一系列的政策和措施来控制信用风险，最普遍的做法是接受抵质押物。本集团颁布指引，明确了不同抵质押物可接受程度。贷款的主要抵质押物种类有：

- 住宅；
- 商业资产，如商业房产、存货和应收款项；
- 金融工具，如债券和股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3 信用风险(续)

2.3.3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续)

2.3.3.3 担保品及其他信用增级(续)

(a) 抵质押物(续)

放款时抵质押物的价值按不同种类受到贷款抵质押率的限制，公司贷款和个人贷款的主要抵质押物种类如下：

抵质押物	最高抵质押率
存于本集团的存款	90%
国债	90%
金融机构债券	90%
公开交易的股票	60%
收费权或经营权	65%
房产	70%
土地使用权	70%
车辆	50%

对公司客户及个人客户的长期贷款一般要求提供担保，而个人客户的循环贷款一般无担保，一旦个人客户贷款出现减值迹象，本集团将寻求额外的抵质押物以使信用损失降到最低。

对于由第三方担保的贷款，本集团会评估担保人的财务状况、历史信用及其代偿能力。

除贷款以外，其他金融资产的抵质押担保由该工具的性质决定。除资产抵押类债券外，债券、国债和中央银行票据一般没有担保。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3 信用风险(续)

2.3.3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续)

2.3.3.3 担保品及其他信用增级(续)

(a) 抵质押物(续)

本集团密切监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对应的担保品，因为相较于其他担保品，本集团为降低潜在信用损失而没收这些担保品的可能性更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以及为降低其潜在损失而持有的担保品价值列示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总敞口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持有担保品的公允价值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97,603	(62,978)	34,625	46,26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95	-	95	95
金融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794	(524)	270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72	-	72	-
2019年12月31日	总敞口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持有担保品的公允价值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77,990	(58,047)	19,943	29,34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53	-	53	53
金融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1,383	(630)	753	1,043

(b) 净额结算整体安排

本集团与进行大量交易的交易对方订立净额结算整体安排，籍此进一步减少信用风险。净额结算整体安排不一定会导致财务状况表上资产及债务的抵销，原因是交易通常按总额结算。然而，有利合约的相关信用风险会因为净额结算整体安排而降低，即当违约发生时，所有与交易对手进行的交易将被终止及并按净额结算。采用净额结算整体安排的衍生工具对本集团所承担之整体信用风险，可在短时间内大幅波动，原因是采用该种安排的每宗交易均会影响信用风险。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3 信用风险(续)

2.3.4 金融资产信用风险集中度分析

本集团主要采取行业分类管理发放贷款和垫款信用风险集中度，也通过区域性管理金融资产信用风险集中度。

(1) 发放贷款按行业分布情况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比例 %	2019年 12月31日	比例 %
公司贷款				
采矿业	125,367	2.14	117,555	2.22
制造业	658,203	11.25	601,143	11.33
–石油化工	118,387	2.02	106,108	2.00
–电子	130,836	2.24	95,736	1.80
–钢铁	41,680	0.71	35,156	0.66
–机械	100,571	1.72	93,393	1.76
–纺织及服装	27,057	0.46	27,049	0.51
–其他制造业	239,672	4.10	243,701	4.60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21,313	3.78	215,642	4.07
建筑业	135,732	2.32	135,998	2.56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708,649	12.12	637,943	12.03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1,148	0.70	28,346	0.53
批发和零售业	204,856	3.50	221,381	4.17
住宿和餐饮业	34,886	0.60	32,259	0.61
金融业	118,702	2.03	107,865	2.03
房地产业	348,185	5.95	264,495	4.99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77,500	9.87	508,863	9.59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334,399	5.72	284,797	5.37
科教文卫	112,961	1.93	96,875	1.83
其他	85,570	1.48	93,314	1.76
贴现	160,071	2.74	203,034	3.83
个人贷款				
按揭	1,293,773	22.12	1,135,428	21.41
信用卡	464,110	7.94	467,387	8.81
其他	222,999	3.81	151,950	2.86
贷款和垫款总额	5,848,424	100.00	5,304,275	1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3 信用风险(续)

2.3.4 金融资产信用风险集中度分析(续)

(1) 发放贷款按行业分布情况(续)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比例 %	2019年 12月31日	比例 %
公司贷款				
采矿业	116,739	2.10	111,090	2.18
制造业	634,600	11.40	584,592	11.49
–石油化工	114,220	2.05	105,254	2.07
–电子	130,291	2.34	95,663	1.88
–钢铁	38,620	0.69	34,967	0.69
–机械	99,326	1.78	92,608	1.82
–纺织及服装	26,823	0.48	26,893	0.53
–其他制造业	225,320	4.06	229,207	4.50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99,340	3.58	196,736	3.87
建筑业	123,576	2.22	123,516	2.43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629,501	11.31	575,291	11.29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9,060	0.70	26,581	0.52
批发和零售业	194,488	3.49	212,965	4.19
住宿和餐饮业	34,536	0.62	31,873	0.63
金融业	114,817	2.06	99,718	1.96
房地产业	306,071	5.50	251,643	4.95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62,207	10.10	489,851	9.63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332,677	5.98	284,341	5.59
科教文卫	109,927	1.98	94,274	1.85
其他	67,171	1.21	82,548	1.62
贴现	160,071	2.88	203,034	3.99
个人贷款				
按揭	1,269,979	22.82	1,117,769	21.97
信用卡	464,013	8.34	467,241	9.18
其他	206,464	3.71	135,351	2.66
贷款和垫款总额	5,565,237	100.00	5,088,414	100.00

行业名称出自：2017年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国家质检总局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3 信用风险(续)

2.3.4 金融资产信用风险集中度分析(续)

(2) 贷款和垫款按地区分布情况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比例 %	2019年 12月31日	比例 %
长江三角洲	1,576,465	26.96	1,434,280	27.04
珠江三角洲	701,865	12.00	572,226	10.79
环渤海地区	831,454	14.22	740,248	13.96
中部地区	958,527	16.39	827,110	15.59
西部地区	680,088	11.63	585,712	11.04
东北地区	232,864	3.98	212,871	4.01
海外	359,368	6.14	391,517	7.38
总行	507,793	8.68	540,311	10.19
贷款和垫款总额	<u>5,848,424</u>	<u>100.00</u>	<u>5,304,275</u>	<u>100.00</u>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比例 %	2019年 12月31日	比例 %
长江三角洲	1,430,235	25.71	1,306,972	25.68
珠江三角洲	701,865	12.61	572,226	11.25
环渤海地区	829,975	14.91	738,824	14.52
中部地区	954,422	17.15	826,676	16.25
西部地区	677,940	12.18	583,563	11.47
东北地区	232,864	4.18	212,871	4.18
海外	230,143	4.14	306,971	6.03
总行	507,793	9.12	540,311	10.62
贷款和垫款总额	<u>5,565,237</u>	<u>100.00</u>	<u>5,088,414</u>	<u>100.00</u>

注：关于地区经营分部的定义见附注八第1项。

八、 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4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本集团流动性风险主要来自存款人提前或集中提款、借款人延期偿还贷款、资产负债的金额与到期日错配等。

2.4.1 流动性风险管理

本集团对流动性风险实施集中管理,在预测流动性需求的基础上,制定相应的流动性管理方案,积极管理全行流动性。具体措施主要包括:

- (1) 密切关注宏观经济形势、央行货币政策、资金市场动态等变化情况;
- (2) 提高核心存款在负债中的比重,保持负债稳定性;
- (3) 应用一系列指标及限额,监控和管理全行流动性头寸;
- (4) 总行集中管理资金,统筹调配全行流动性头寸;
- (5) 保持适当比例的央行备付金、隔夜同业往来、流动性高的债权性投资,积极参与公开市场、货币市场和债券市场运作,保持良好的市场融资能力;
- (6) 合理安排资产到期日结构,通过多层次的流动性组合降低流动性风险。

2.4.2 非衍生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流动风险分析

下表为本集团资产负债表日非衍生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合同规定到期日的结构分析。列入各时间段内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本集团对这些金融工具预期的现金流量与下表中的分析可能有显著的差异,例如:活期客户存款在下表中被划分为即时偿还,但是活期客户存款预期将保持一个稳定或有所增长的余额。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4 流动性风险(续)

2.4.2 非衍生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流动风险分析(续)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已逾期	无期限	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641,025	176,216	-	320	-	-	-	817,561
存放同业款项	-	-	111,953	17,157	12,286	14,788	3,296	-	159,480
拆出资金	-	-	-	116,252	79,778	143,318	35,931	7,165	382,44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41,604	-	-	-	-	41,604
发放贷款和垫款	44,408	-	-	503,713	357,214	1,451,002	1,677,966	4,134,699	8,169,002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314	316,982	2,100	9,963	13,373	39,918	49,113	65,737	497,5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270	-	-	41,759	52,029	315,772	1,148,818	799,669	2,358,31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72	11,347	-	29,004	47,520	136,836	368,919	204,359	798,057
其他非衍生金融资产	4,432	-	42,005	-	-	-	-	-	46,437
非衍生金融资产总额	49,496	969,354	332,274	759,452	562,520	2,101,634	3,284,043	5,211,629	13,270,40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4 流动性风险(续)

2.4.2 非衍生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流动风险分析(续)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已逾期	无期限	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合计
非衍生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24)	(69,710)	(68,661)	(337,898)	(9,974)	-	(486,267)
同业存放款项	-	-	(664,459)	(45,127)	(55,041)	(141,195)	(1,595)	-	(907,417)
拆入资金	-	-	-	(116,008)	(108,612)	(57,446)	(38,010)	(13,537)	(333,6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2,199)	(6,323)	(5,778)	(15,352)	(137)	-	(29,78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18,590)	(39,991)	(18,844)	(1,975)	-	(79,400)
客户存款	-	-	(2,826,645)	(720,090)	(564,855)	(961,376)	(1,633,891)	(2)	(6,706,859)
已发行存款证	-	-	-	(88,752)	(209,113)	(315,930)	(27,036)	(42)	(640,873)
应付债券	-	-	-	(2,459)	(7,700)	(65,629)	(327,846)	(165,290)	(568,924)
其他非衍生金融负债	-	-	(50,017)	(173)	(783)	(1,675)	(20,363)	(55,710)	(128,721)
非衍生金融负债总额	-	-	(3,543,344)	(1,067,232)	(1,060,534)	(1,915,345)	(2,060,827)	(234,581)	(9,881,863)
净头寸	49,496	969,354	(3,211,070)	(307,780)	(498,014)	186,289	1,223,216	4,977,048	3,388,53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4 流动性风险(续)

2.4.2 非衍生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流动风险分析(续)

本集团	2019年12月31日								合计
	已逾期	无期限	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669,268	90,626	-	291	-	-	-	760,185
存放同业款项	-	-	68,990	23,549	4,264	40,361	-	-	137,164
拆出资金	-	-	-	111,969	91,836	230,351	60,169	13,316	507,64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15,008	-	555	-	-	15,563
发放贷款和垫款	41,983	-	-	662,690	350,205	1,349,166	1,675,654	3,135,246	7,214,944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	221,829	7,455	5,633	17,275	53,313	68,842	53,129	427,47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740	-	-	22,301	39,748	303,842	1,206,797	628,632	2,202,0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	8,945	-	11,356	37,795	124,191	422,104	127,664	732,055
其他非衍生金融资产	4,524	-	45,990	-	-	-	-	-	50,514
非衍生金融资产总额	47,247	900,042	213,061	852,506	541,414	2,101,779	3,433,566	3,957,987	12,047,60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4 流动性风险(续)

2.4.2 非衍生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流动风险分析(续)

本集团	2019年12月31日								
	已逾期	无期限	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合计
非衍生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20,373)	(13,455)	(436,312)	(839)	-	(470,979)
同业存放款项	-	-	(409,571)	(85,399)	(118,187)	(316,308)	(60)	-	(929,525)
拆入资金	-	-	-	(161,718)	(114,264)	(86,375)	(33,928)	(24,479)	(420,76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1,087)	(4,129)	(6,110)	(7,644)	(8,370)	-	(27,34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44,969)	(33,156)	(22,420)	(6,826)	-	(107,371)
客户存款	-	-	(2,608,940)	(620,749)	(687,767)	(1,032,419)	(1,184,740)	(26,470)	(6,161,085)
已发行存款证	-	-	-	(47,583)	(112,660)	(326,884)	(19,723)	(104)	(506,954)
应付债券	-	-	-	(356)	(11,595)	(83,202)	(246,898)	(124,044)	(466,095)
其他非衍生金融负债	-	-	(62,915)	(157)	(980)	(2,364)	(13,368)	(45,291)	(125,075)
非衍生金融负债总额	-	-	(3,082,513)	(985,433)	(1,098,174)	(2,313,928)	(1,514,752)	(220,388)	(9,215,188)
净头寸	47,247	900,042	(2,869,452)	(132,927)	(556,760)	(212,149)	1,918,814	3,737,599	2,832,41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4 流动性风险(续)

2.4.2 非衍生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流动风险分析(续)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已逾期	无期限	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640,104	166,959	-	320	-	-	-	807,383
存放同业款项	-	-	94,869	15,161	11,763	14,475	-	-	136,268
拆出资金	-	-	-	126,243	108,481	174,574	81,964	18,996	510,25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38,473	-	-	-	-	38,473
发放贷款和垫款	43,988	-	-	495,781	350,735	1,417,167	1,516,575	4,010,455	7,834,701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314	244,511	2,100	9,957	13,198	38,209	42,580	58,204	409,07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15	-	-	41,649	51,011	311,424	1,122,145	780,945	2,307,18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	8,828	-	24,453	42,449	108,754	272,707	147,725	604,916
其他非衍生金融资产	4,422	-	34,048	-	-	-	-	-	38,470
非衍生金融资产总额	48,739	893,443	297,976	751,717	577,957	2,064,603	3,035,971	5,016,325	12,686,73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4 流动性风险(续)

2.4.2 非衍生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流动风险分析(续)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已逾期	无期限	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合计
非衍生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69,710)	(68,630)	(337,742)	(9,974)	-	(486,056)
同业存放款项	-	-	(678,188)	(45,242)	(55,940)	(141,499)	(1,595)	-	(922,464)
拆入资金	-	-	-	(98,315)	(87,978)	(41,117)	(2,660)	-	(230,07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2,199)	(6,323)	(7,692)	(7,732)	(137)	-	(24,08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8,366)	(21,849)	(14,915)	(1,710)	-	(46,840)
客户存款	-	-	(2,770,203)	(661,274)	(504,344)	(936,436)	(1,632,002)	(2)	(6,504,261)
已发行存款证	-	-	-	(87,985)	(208,496)	(313,283)	(23,521)	-	(633,285)
应付债券	-	-	-	(119)	(3,150)	(48,487)	(260,717)	(159,726)	(472,199)
其他非衍生金融负债	-	-	(47,644)	-	-	(2)	(155)	(2,415)	(50,216)
非衍生金融负债总额	-	-	(3,498,234)	(977,334)	(958,079)	(1,841,213)	(1,932,471)	(162,143)	(9,369,474)
净头寸	48,739	893,443	(3,200,258)	(225,617)	(380,122)	223,390	1,103,500	4,854,182	3,317,25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4 流动性风险(续)

2.4.2 非衍生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流动风险分析(续)

本银行	2019年12月31日								合计
	已逾期	无期限	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668,283	87,605	-	291	-	-	-	756,179
存放同业款项	-	-	62,079	20,204	1,340	39,333	-	-	122,956
拆出资金	-	-	-	129,949	114,631	238,215	84,076	35,405	602,27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11,834	-	-	-	-	11,834
发放贷款和垫款	41,443	-	-	655,369	342,729	1,328,180	1,550,720	3,034,885	6,953,326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	174,464	7,455	5,402	16,994	51,942	54,714	42,868	353,83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499	-	-	22,226	38,594	301,432	1,190,094	623,032	2,175,87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	7,746	-	8,610	29,161	104,325	346,501	99,190	595,533
其他非衍生金融资产	4,506	-	28,211	-	-	-	-	-	32,717
非衍生金融资产总额	46,448	850,493	185,350	853,594	543,740	2,063,427	3,226,105	3,835,380	11,604,53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4 流动性风险(续)

2.4.2 非衍生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流动风险分析(续)

本银行	2019年12月31日								
	已逾期	无期限	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合计
非衍生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20,373)	(13,455)	(436,282)	(839)	-	(470,949)
同业存放款项	-	-	(417,206)	(86,926)	(116,987)	(316,316)	(60)	-	(937,495)
拆入资金	-	-	-	(146,373)	(91,111)	(77,727)	(13,413)	-	(328,6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1,087)	(4,129)	(6,110)	(7,031)	(8,370)	-	(26,72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36,165)	(23,784)	(22,234)	(6,826)	-	(89,009)
客户存款	-	-	(2,558,103)	(575,781)	(643,923)	(1,014,697)	(1,183,057)	(26,470)	(6,002,031)
已发行存款证	-	-	-	(47,330)	(112,060)	(325,090)	(16,999)	-	(501,479)
应付债券	-	-	-	-	(6,290)	(71,676)	(175,493)	(117,799)	(371,258)
其他非衍生金融负债	-	-	(52,089)	-	(2)	(1)	(186)	(2,656)	(54,934)
非衍生金融负债总额	-	-	(3,028,485)	(917,077)	(1,013,722)	(2,271,054)	(1,405,243)	(146,925)	(8,782,506)
净头寸	46,448	850,493	(2,843,135)	(63,483)	(469,982)	(207,627)	1,820,862	3,688,455	2,822,03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4 流动性风险(续)

2.4.2 非衍生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流动风险分析(续)

可用于偿还所有负债及用于履行贷款承诺的资产包括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等。在正常经营过程中，大部分到期存款金额并不会在到期日立即提取而是继续留在本集团，另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也可以在需要时处置取得资金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2.4.3 衍生金融工具流动风险分析

按照净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及本银行按照净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外汇合约、商品合约、利率合约及其他。下表分析了资产负债表日至合同规定的到期日按照剩余期限分类的按照净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未折现现金流：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1个月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资产						
衍生金融工具						
-外汇及商品合约	3	2	54	-	-	59
-利率合约及其他	215	590	2,730	5,990	247	9,772
合计	218	592	2,784	5,990	247	9,831
负债						
衍生金融工具						
-外汇及商品合约	(44)	(51)	(29)	-	-	(124)
-利率合约及其他	(291)	(751)	(3,825)	(10,349)	(1,173)	(16,389)
合计	(335)	(802)	(3,854)	(10,349)	(1,173)	(16,51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4 流动性风险(续)

2.4.3 衍生金融工具流动风险分析(续)

按照净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续)

本集团	2019年12月31日					合计
	1个月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资产						
衍生金融工具						
-外汇及商品合约	-	-	-	-	-	-
-利率合约及其他	163	315	1,148	2,547	208	4,381
合计	163	315	1,148	2,547	208	4,381
负债						
衍生金融工具						
-外汇及商品合约	(203)	(728)	(1,545)	-	-	(2,476)
-利率合约及其他	(178)	(396)	(1,387)	(3,720)	(526)	(6,207)
合计	(381)	(1,124)	(2,932)	(3,720)	(526)	(8,683)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1个月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资产						
衍生金融工具						
-外汇及商品合约	3	1	50	-	-	54
-利率合约及其他	238	650	3,009	7,018	486	11,401
合计	241	651	3,059	7,018	486	11,455
负债						
衍生金融工具						
-外汇及商品合约	(44)	(51)	(29)	-	-	(124)
-利率合约及其他	(280)	(707)	(3,669)	(9,886)	(1,202)	(15,744)
合计	(324)	(758)	(3,698)	(9,886)	(1,202)	(15,86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4 流动性风险(续)

2.4.3 衍生金融工具流动风险分析(续)

按照净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续)

本银行	2019年12月31日					合计
	1个月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资产						
衍生金融工具						
-外汇及商品合约	-	-	-	-	-	-
-利率合约及其他	166	317	1,168	2,619	231	4,501
合计	166	317	1,168	2,619	231	4,501
负债						
衍生金融工具						
-外汇及商品合约	(203)	(728)	(1,545)	-	-	(2,476)
-利率合约及其他	(178)	(389)	(1,367)	(3,683)	(515)	(6,132)
合计	(381)	(1,117)	(2,912)	(3,683)	(515)	(8,60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 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4 流动性风险(续)

2.4.3 衍生金融工具流动风险分析(续)

按照总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及本银行按照总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为货币类及商品合约衍生产品。下表分析了资产负债表日至合同规定的到期日按照剩余期限分类的按照总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未折现现金流：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1个月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按照总额结算的 衍生金融工具 现金流入	776,108	567,520	981,843	88,209	7,732	2,421,412
现金流出	(775,033)	(567,895)	(979,175)	(86,979)	(5,464)	(2,414,546)
合计	1,075	(375)	2,668	1,230	2,268	6,866

本集团	2019年12月31日					合计
	1个月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按照总额结算的 衍生金融工具 现金流入	652,036	610,048	1,028,315	96,800	3,443	2,390,642
现金流出	(652,146)	(611,954)	(1,031,667)	(96,867)	(1,451)	(2,394,085)
合计	(110)	(1,906)	(3,352)	(67)	1,992	(3,44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4 流动性风险(续)

2.4.3 衍生金融工具流动风险分析(续)

按照总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续)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1个月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按照总额结算的 衍生金融工具 现金流入	779,132	567,344	973,165	85,340	4,720	2,409,701
现金流出	(777,944)	(567,683)	(970,342)	(83,397)	(4,952)	(2,404,318)
合计	1,188	(339)	2,823	1,943	(232)	5,383
本银行	2019年12月31日					
	1个月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合计
按照总额结算的 衍生金融工具 现金流入	628,310	614,728	1,037,888	91,243	618	2,372,787
现金流出	(628,403)	(616,490)	(1,041,306)	(91,245)	(239)	(2,377,683)
合计	(93)	(1,762)	(3,418)	(2)	379	(4,89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4 流动性风险(续)

2.4.4 到期分析

下面的表格分析了本集团的资产和负债净值按自报告日至合约到期日分类的不同到期日的类别。

本集团	已逾期	无期限	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合计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641,025	176,216	-	320	-	-	-	817,561
存放同业款项	-	-	111,953	17,142	12,247	14,699	3,129	-	159,170
拆出资金	-	-	-	115,925	78,831	138,422	30,113	7,113	370,404
衍生金融资产	-	-	-	9,718	11,570	22,283	9,068	1,573	54,21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41,556	-	-	-	-	41,556
发放贷款和垫款	31,641	-	-	484,371	319,698	1,305,770	1,103,053	2,476,035	5,720,568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314	316,982	2,100	9,722	12,857	37,651	44,167	58,795	482,58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270	-	-	41,210	49,086	278,043	972,565	678,355	2,019,52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72	11,347	-	28,930	46,507	126,501	339,517	182,346	735,220
其他资产	4,432	194,193	61,973	286	19	15,410	16,448	4,047	296,808
资产总额	36,729	1,163,547	352,242	748,860	531,135	1,938,779	2,518,060	3,408,264	10,697,616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24)	(69,615)	(68,290)	(331,140)	(9,676)	-	(478,74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	(664,459)	(45,004)	(54,738)	(139,212)	(1,545)	-	(904,958)
拆入资金	-	-	-	(115,914)	(108,242)	(56,526)	(36,617)	(13,268)	(330,56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2,199)	(6,291)	(5,722)	(14,933)	(134)	-	(29,279)
衍生金融负债	-	-	-	(8,357)	(10,798)	(20,858)	(12,210)	(3,719)	(55,94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16,934)	(37,434)	(17,946)	(907)	-	(73,221)
客户存款	-	-	(2,826,643)	(716,981)	(560,281)	(942,581)	(1,560,842)	(2)	(6,607,330)
已发行存款证	-	-	-	(88,541)	(208,034)	(311,868)	(25,823)	(31)	(634,297)
应付债券	-	-	-	(2,391)	(7,373)	(54,379)	(288,681)	(144,931)	(497,755)
其他负债	-	-	(68,467)	(3,374)	(20,316)	(8,405)	(52,685)	(53,647)	(206,894)
负债总额	-	-	(3,561,792)	(1,073,402)	(1,081,228)	(1,897,848)	(1,989,120)	(215,598)	(9,818,988)
资产负债净头寸	36,729	1,163,547	(3,209,550)	(324,542)	(550,093)	40,931	528,940	3,192,666	878,62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4 流动性风险(续)

2.4.4 到期分析(续)

本集团	已逾期	无期限	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合计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669,268	90,626	-	291	-	-	-	760,185
存放同业款项	-	-	68,990	23,525	4,260	39,880	-	-	136,655
拆出资金	-	-	-	111,411	91,219	225,194	57,812	10,642	496,278
衍生金融资产	-	-	-	3,350	4,941	7,339	3,971	1,336	20,93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15,001	-	554	-	-	15,555
发放贷款和垫款	33,792	-	-	645,176	316,350	1,217,899	1,168,046	1,802,390	5,183,653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	220,749	7,455	5,468	16,748	50,326	58,460	47,292	406,49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740	-	-	21,690	36,753	267,765	1,040,314	562,427	1,929,68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	8,945	-	11,231	36,586	112,932	386,254	113,708	669,656
其他资产	4,524	188,303	61,712	5	15	7,807	20,326	3,802	286,494
资产总额	39,056	1,087,265	228,783	836,857	507,163	1,929,696	2,735,183	2,541,597	9,905,600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20,342)	(13,421)	(428,374)	(796)	-	(462,93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	(409,571)	(85,323)	(115,831)	(310,871)	(58)	-	(921,654)
拆入资金	-	-	-	(161,618)	(113,842)	(85,114)	(32,223)	(19,840)	(412,63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1,087)	(4,103)	(6,026)	(7,453)	(8,311)	-	(26,980)
衍生金融负债	-	-	-	(3,494)	(5,876)	(10,477)	(5,121)	(1,456)	(26,42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44,930)	(33,048)	(22,195)	(6,685)	-	(106,858)
客户存款	-	-	(2,608,492)	(616,996)	(680,301)	(1,018,114)	(1,122,574)	(26,431)	(6,072,908)
已发行存款证	-	-	-	(47,392)	(112,028)	(321,186)	(18,304)	(81)	(498,991)
应付债券	-	-	-	(2)	(10,925)	(69,978)	(215,759)	(107,254)	(403,918)
其他负债	-	-	(60,594)	(2,825)	(22,804)	(7,500)	(43,483)	(34,179)	(171,385)
负债总额	-	-	(3,079,744)	(987,025)	(1,114,102)	(2,281,262)	(1,453,314)	(189,241)	(9,104,688)
资产负债净头寸	39,056	1,087,265	(2,850,961)	(150,168)	(606,939)	(351,566)	1,281,869	2,352,356	800,91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4 流动性风险(续)

2.4.4 到期分析(续)

本银行	已逾期	无期限	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合计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640,104	166,959	-	320	-	-	-	807,383
存放同业款项	-	-	94,869	15,148	11,731	14,389	-	-	136,137
拆出资金	-	-	-	125,840	107,336	168,873	74,647	18,887	495,583
衍生金融资产	-	-	-	9,391	11,512	22,229	9,920	1,442	54,49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38,428	-	-	-	-	38,428
发放贷款和垫款	31,518	-	-	477,205	314,735	1,278,385	964,862	2,374,801	5,441,506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314	244,511	2,100	9,721	12,663	35,619	34,185	52,535	391,64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15	-	-	41,118	48,243	274,366	951,464	665,042	1,980,24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	8,828	-	24,398	41,875	101,717	245,213	133,756	555,787
其他资产	4,422	149,857	41,216	33	11	15,039	15,049	3,804	229,431
资产总额	36,269	1,043,300	305,144	741,282	548,426	1,910,617	2,295,340	3,250,267	10,130,645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69,615)	(68,260)	(330,987)	(9,676)	-	(478,53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	(678,188)	(45,123)	(55,633)	(139,513)	(1,545)	-	(920,002)
拆入资金	-	-	-	(98,315)	(87,865)	(40,951)	(2,644)	-	(229,77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2,199)	(6,291)	(7,636)	(7,712)	(134)	-	(23,972)
衍生金融负债	-	-	-	(7,758)	(10,727)	(20,727)	(11,427)	(3,672)	(54,31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6,953)	(21,575)	(14,527)	(642)	-	(43,697)
客户存款	-	-	(2,770,201)	(658,184)	(499,828)	(917,757)	(1,559,025)	(2)	(6,404,997)
已发行存款证	-	-	-	(87,776)	(207,420)	(309,280)	(22,535)	-	(627,011)
应付债券	-	-	-	(107)	(3,060)	(39,007)	(226,787)	(139,945)	(408,906)
其他负债	-	-	(61,655)	(2,735)	(17,506)	(6,329)	(17,067)	(5,394)	(110,686)
负债总额	-	-	(3,512,243)	(982,857)	(979,510)	(1,826,790)	(1,851,482)	(149,013)	(9,301,895)
资产负债净头寸	36,269	1,043,300	(3,207,099)	(241,575)	(431,084)	83,827	443,858	3,101,254	828,75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4 流动性风险(续)

2.4.4 到期分析(续)

本银行	已逾期	无期限	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合计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668,283	87,605	-	291	-	-	-	756,179
存放同业款项	-	-	62,079	20,180	1,336	38,852	-	-	122,447
拆出资金	-	-	-	129,363	113,891	232,995	80,290	28,472	585,011
衍生金融资产	-	-	-	3,209	4,994	7,379	3,964	414	19,96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11,826	-	-	-	-	11,826
发放贷款和垫款	33,393	-	-	638,593	310,329	1,203,103	1,065,471	1,720,728	4,971,617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	173,417	7,455	5,298	16,555	49,435	46,451	39,141	337,75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499	-	-	21,660	35,691	265,680	1,024,464	557,498	1,905,4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	7,746	-	8,501	28,228	95,426	317,941	90,612	548,454
其他资产	4,506	116,245	42,420	3	9	7,426	18,875	3,643	193,127
资产总额	38,398	965,691	199,559	838,633	511,324	1,900,296	2,557,456	2,440,508	9,451,865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20,342)	(13,421)	(428,344)	(796)	-	(462,90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	(417,206)	(86,819)	(116,286)	(310,879)	(58)	-	(931,248)
拆入资金	-	-	-	(146,293)	(90,807)	(76,774)	(12,818)	-	(326,6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1,087)	(4,103)	(6,026)	(6,815)	(8,311)	-	(26,342)
衍生金融负债	-	-	-	(3,320)	(5,790)	(10,541)	(5,029)	(1,396)	(26,07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36,127)	(23,700)	(22,009)	(6,685)	-	(88,521)
客户存款	-	-	(2,557,655)	(572,050)	(636,522)	(1,000,488)	(1,120,943)	(26,431)	(5,914,089)
已发行存款证	-	-	-	(47,139)	(111,434)	(319,446)	(15,854)	-	(493,873)
应付债券	-	-	-	-	(6,003)	(60,588)	(148,846)	(101,768)	(317,205)
其他负债	-	-	(52,089)	(2,579)	(18,845)	(3,312)	(20,577)	(5,759)	(103,161)
负债总额	-	-	(3,028,037)	(918,772)	(1,028,834)	(2,239,196)	(1,339,917)	(135,354)	(8,690,110)
资产负债净头寸	38,398	965,691	(2,828,478)	(80,139)	(517,510)	(338,900)	1,217,539	2,305,154	761,75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4 流动性风险(续)

2.4.5 表外项目流动风险分析

本集团的表外项目主要有贷款承诺、信用卡承诺、信用证承诺、开出保函及担保和承兑汇票等。下表列示了本集团表外项目流动性分析，财务担保按照最早的合同到期日以名义金额列示：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贷款承诺	13,246	26,668	20,520	60,434
信用卡承诺	800,441	-	-	800,441
信用证承诺	156,407	2,773	3,971	163,151
开出保函及担保	207,057	123,433	3,120	333,610
承兑汇票	319,076	-	-	319,076
合计	<u>1,496,227</u>	<u>152,874</u>	<u>27,611</u>	<u>1,676,712</u>

本集团	2019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贷款承诺	25,445	22,389	8,030	55,864
信用卡承诺	736,039	-	-	736,039
信用证承诺	137,950	1,858	140	139,948
开出保函及担保	160,969	102,735	5,108	268,812
承兑汇票	271,507	-	-	271,507
合计	<u>1,331,910</u>	<u>126,982</u>	<u>13,278</u>	<u>1,472,170</u>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4 流动性风险(续)

2.4.5 表外项目流动风险分析(续)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贷款承诺	13,246	22,757	18,443	54,446
信用卡承诺	800,441	-	-	800,441
信用证承诺	156,156	2,772	3,971	162,899
开出保函及担保	205,838	123,148	3,116	332,102
承兑汇票	319,044	-	-	319,044
合计	1,494,725	148,677	25,530	1,668,932

本银行	2019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贷款承诺	23,041	22,161	6,460	51,662
信用卡承诺	736,039	-	-	736,039
信用证承诺	137,816	1,859	140	139,815
开出保函及担保	159,428	102,492	5,074	266,994
承兑汇票	271,474	-	-	271,474
合计	1,327,798	126,512	11,674	1,465,98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 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5 公允价值信息

2.5.1 确定公允价值的方法

本集团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通过恰当的估值方法和参数进行计量，并由董事会定期复核并保证适用性。

公允价值计量应基于公允价值计量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归入第一层次、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的公允价值级次，具体如下所述：

-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指主体在计量日能获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未经调整的报价；
-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指除了第一层级输入值所包含的报价以外的，资产或负债的其他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以及
-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指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确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时，对于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的金融工具，本集团按照活跃市场价格确认其公允价值并将其划分为公允价值计量的第一层次。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 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5 公允价值信息(续)

2.5.1 确定公允价值的方法(续)

当无法从活跃市场上获取报价时，本集团通过估值技术来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若金融工具估值中使用的主要参数为可观察到的且可从活跃公开市场获取的，这些金融工具被划分至第二层次。本集团持有的第二层次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衍生工具、债券投资、无法从活跃市场上获取报价的存款证、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贵金属、发行债券及限售期内的上市公司股权投资等。人民币债券的公允价值主要采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债券收益率曲线进行估值，外币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彭博的估值结果确定。外汇远期及掉期，利率掉期，外汇期权等采用现金流折现法和布莱尔-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等方法对其进行估值，贵金属合同的公允价值主要按照上海黄金交易所的收盘价格或上海期货交易所的结算价格确定。现金流贴现模型使用的主要参数包括最近交易价格、相关收益率曲线、汇率及交易对手信用差价；布莱尔-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使用的主要参数包括相关收益率曲线、汇率、波动水平及交易对手信用差价等。所有重大估值参数均采用可观察市场信息的估值技术。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5 公允价值信息(续)

2.5.1 确定公允价值的方法(续)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信托及资管计划、部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其公允价值以现金流贴现模型为基础，使用反映信用风险的不可观察的折现率来确定。这些金融工具被划分至第三层次。

对于本集团持有的可转债、未上市基金、未上市股权及股权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的计量采用了对估值产生重大影响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因此本集团将这些金融工具划分至第三层次。管理层采用一系列估值技术对第三层次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进行评估，使用的估值模型包含并考虑了市场流动性的折扣率等不可观察的参数。本集团已建立相关内部控制程序监控集团对此类金融工具的敞口。

2.5.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计量的三个层次分析如下：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19,816	398,645	64,127	482,58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	210,397	95	210,4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247,536	479,613	8,071	735,220
衍生金融资产	-	53,315	897	54,212
合计	267,352	1,141,970	73,190	1,482,512
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9,279)	-	(29,279)
衍生金融负债	-	(55,942)	-	(55,942)
应付债券	-	(13,373)	-	(13,373)
合计	-	(98,594)	-	(98,59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5 公允价值信息(续)

2.5.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续)

本集团	2019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20,234	323,576	62,688	406,49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	235,361	53	235,41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233,639	428,550	7,467	669,656
衍生金融资产	-	19,929	1,008	20,937
合计	253,873	1,007,416	71,216	1,332,505
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6,980)	-	(26,980)
衍生金融负债	-	(26,424)	-	(26,424)
应付债券	-	(20,437)	-	(20,437)
合计	-	(73,841)	-	(73,841)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3,200	368,330	20,118	391,64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	210,397	95	210,4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98,009	450,077	7,701	555,787
衍生金融资产	-	54,494	-	54,494
合计	101,209	1,083,298	27,914	1,212,421
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3,972)	-	(23,972)
衍生金融负债	-	(54,311)	-	(54,311)
应付债券	-	(13,373)	-	(13,373)
合计	-	(91,656)	-	(91,65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5 公允价值信息(续)

2.5.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续)

本银行	2019年12月31日			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6,224	311,038	20,490	337,75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	235,361	53	235,41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141,817	400,093	6,544	548,454
衍生金融资产	-	19,960	-	19,960
合计	148,041	966,452	27,087	1,141,580
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6,342)	-	(26,342)
衍生金融负债	-	(26,076)	-	(26,076)
应付债券	-	(20,437)	-	(20,437)
合计	-	(72,855)	-	(72,85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 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5 公允价值信息(续)

2.5.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续)

公允价值计量第三层次的调节如下：

本集团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贷 款和垫款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 投资	衍生金 融资产
2020年1月1日	7,467	53	62,688	1,008
利得和损失总额	(1,694)	(42)	1,402	(111)
计入当期损益	2	(42)	1,402	(111)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696)	-	-	-
增加	2,848	84	11,587	-
出售	(548)	-	(9,149)	-
结算	(2)	-	(2,401)	-
从其他层次转入至本层次	-	-	-	-
从本层次转出至其他层次	-	-	-	-
2020年12月31日	8,071	95	64,127	897
2020年12月31日持有的金 融资产/负债的损益				
已实现利得	2	-	2,218	-
未实现损失	(1,696)	(42)	(864)	(11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5 公允价值信息(续)

2.5.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续)

本集团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贷款和垫款	衍生金融资产
2019年1月1日	5,673	25	19,575	494	981
利得和损失总额	(361)	(4)	1,093	-	27
计入当期损益	68	(4)	1,093	-	27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429)	-	-	-	-
增加	3,197	38	53,632	-	-
出售	(586)	(6)	(8,198)	-	-
结算	(349)	-	(1,199)	(494)	-
从其他层次转入至本层次	-	-	-	-	-
从本层次转出至其他层次	(107)	-	(2,215)	-	-
2019年12月31日	7,467	53	62,688	-	1,008
2019年12月31日持有的金融资产/负债的损益					
已实现利得/(损失)	68	-	974	-	-
未实现利得/(损失)	(431)	(4)	77	-	2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5 公允价值信息(续)

2.5.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续)

本银行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2020年1月1日	6,544	53	20,490
利得和损失总额	(1,566)	(42)	418
计入当期损益	2	(42)	418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568)	-	-
增加	2,725	84	35
出售	-	-	-
结算	(2)	-	(825)
从其他层次转入至本层次	-	-	-
从本层次转出至其他层次	-	-	-
2020年12月31日	7,701	95	20,118
2020年12月31日持有的金融资产/负债的损益			
已实现利得	2	-	825
未实现损失	(1,568)	(42)	(40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5 公允价值信息(续)

2.5.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续)

本银行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2019年1月1日	4,618	25	6,823
利得和损失总额	(424)	(4)	232
计入当期损益	2	(4)	232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426)	-	-
增加	2,352	38	16,182
出售	-	-	(26)
结算	(2)	(6)	(620)
从其他层次转入至本层次	-	-	-
从本层次转出至其他层次	-	-	(2,101)
2019年12月31日	6,544	53	20,490
2019年12月31日持有的金融资产/负债的损益			
已实现利得/(损失)	2	-	470
未实现利得/(损失)	(426)	(4)	(43)

上述采用包括不可观察市场数据的估值技术进行估值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可转债、未上市股权、未上市基金、部分信托及资管计划、股权衍生工具及部分贷款和垫款。所采用的估值方法主要为现金流折现法和市场可比公司法，其中涉及的不可观察假设包括公司现金流、风险调整折现率、市净率、市盈率和流动性折扣。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 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5 公允价值信息(续)

2.5.3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下表列示了于资产负债表日未按公允价值列示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以及相应的公允价值。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相近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例如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向中央银行借款、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客户存款等未包括于下表中。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	2,019,529	2,031,222	1,929,689	1,954,341
金融资产合计	2,019,529	2,031,222	1,929,689	1,954,341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484,382)	(485,175)	(383,481)	(388,177)
金融负债合计	(484,382)	(485,175)	(383,481)	(388,177)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	1,980,248	1,993,471	1,905,492	1,930,299
金融资产合计	1,980,248	1,993,471	1,905,492	1,930,299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395,533)	(394,761)	(296,768)	(300,189)
金融负债合计	(395,533)	(394,761)	(296,768)	(300,18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5 公允价值信息(续)

2.5.3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续)

下表列示了于资产负债表日未按公允价值列示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层次：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	2,530	1,920,866	107,826	2,031,222
合计	2,530	1,920,866	107,826	2,031,222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	(485,175)	-	(485,175)
合计	-	(485,175)	-	(485,175)
本集团	2019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	7,655	1,806,199	140,487	1,954,341
合计	7,655	1,806,199	140,487	1,954,341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	(388,177)	-	(388,177)
合计	-	(388,177)	-	(388,17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5 公允价值信息(续)

2.5.3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续)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	1,267	1,910,445	81,759	1,993,471
合计	1,267	1,910,445	81,759	1,993,471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	(394,761)	-	(394,761)
合计	-	(394,761)	-	(394,761)
本银行	2019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	6,480	1,804,189	119,630	1,930,299
合计	6,480	1,804,189	119,630	1,930,299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	(300,189)	-	(300,189)
合计	-	(300,189)	-	(300,189)

部分资产和负债(如发放贷款和垫款、客户存款、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等)的公允价值约等于其账面价值，原因是大部分该等资产和负债的利率都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和其他监管机构规定的利率以及市场利率变动予以调整。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 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6 金融资产和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部分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遵循可执行的净额结算安排或类似协议。本集团与其交易对手之间的该类协议通常允许在双方同意的情况下以净额结算。如果双方没有达成一致，则以总额结算。但在一方违约前提下，另一方可以选择以净额结算。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本集团未对这部分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进行抵销。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上述遵循可执行的净额结算安排或类似协议的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金额不重大。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 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7 资本管理

本集团进行资本管理中“资本”的概念，比财务状况表上的“所有者权益”更加广义，其目标为：

- (1) 符合本集团所处的银行市场资本监管的要求；
- (2) 保证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以保持持续对股东和其他利益关系方的回报；
- (3) 保持经营发展所需的充足的资本支持。

本集团管理层采用中国银保监会根据巴塞尔委员会的指引发布的管理办法每季监控资本充足率及对法定资本的使用进行监管，每季度将要求的信息呈报中国银保监会。

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监管要求包括最低资本要求、储备资本要求、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资本要求、逆周期资本要求以及第二支柱资本要求。具体如下：

- (1)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以及资本充足率的最低要求分别为5%、6%以及8%；
- (2) 储备资本要求2.5%，由核心一级资本来满足；
- (3) 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资本要求1%，由核心一级资本满足；
- (4) 此外，如监管机构要求计提逆周期资本或对单家银行提出第二支柱资本要求，商业银行应在规定时限内达标。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八、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7 资本管理(续)

本集团的资本由预算财务部监管，可分为三个等级：

(1)核心一级资本：普通股股本、资本公积可计入部分、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未分配利润、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核心一级资本部分，以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其他一级资本：其他权益工具及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其他一级资本部分；

(3)二级资本：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可计入金额、超额贷款损失准备，以及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二级资本部分。

本集团核心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包括：商誉、其他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以及对有控制权但不纳入资本计算并表范围的金融机构的核心一级资本投资。

2014年4月，中国银保监会正式批准本集团实施资本管理高级方法，其中，对符合监管要求的公司信用风险暴露资本要求采用初级内部评级法计量，零售信用风险暴露资本要求采用内部评级法计量，市场风险资本要求采用内部模型法计量，操作风险资本要求采用标准法计量。高级方法未覆盖的部分，按照非高级方法进行计量。本集团依据中国银保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量的资本充足率如下：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0.87	11.22
一级资本充足率(%)	12.88	12.85
资本充足率(%)	15.25	14.83
核心一级资本	732,863	695,084
核心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5,252)	(5,595)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727,611	689,489
其他一级资本	134,610	100,057
一级资本净额	862,221	789,546
二级资本	159,025	121,710
资本净额	1,021,246	911,256
风险加权资产	6,695,462	6,144,45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九、 比较数字

因财务报表项目列报方式的变化，本财务报表比较数据已按照当期列报方式进行了重述。

十、 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银行的银行及合并财务报表于2021年3月26日已经由本银行董事会批准。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补充资料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1 非经常性损益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产生的损益	247	200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 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0	31
其他应扣除的营业外收支净额	803	675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	(330)	(26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	19
	<hr/>	<hr/>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879	662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本集团结合自身正常经营业务的性质和特点，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以及“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列入经常性损益项目。

2 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与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的差异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14]54号)的有关规定，本集团对境内外财务报表进行比较。

本集团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2020年度财务报表经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本集团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及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的2020年度净利润和于2020年12月31日的股东权益并无差异。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补充资料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3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表是本集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的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而编制的。

本集团	2020 年度		
	加权平均	每股收益	
净资产收益率	%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35	0.99	0.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23	0.98	0.98

本集团	2019 年度		
	加权平均	每股收益	
净资产收益率	%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20	1.00	1.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10	1.00	1.00

杠杆率、流动性覆盖率和净稳定资金比例信息

补充资料

附表1：杠杆率相关项目信息

与杠杆率监管项目对应的相关会计项目以及监管项目与会计项目的差异

(人民币百万元)

序号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1	并表总资产	10,697,615
2	并表调整项	(70,282)
3	客户资产调整项	0
4	衍生产品调整项	33,616
5	证券融资交易调整项	2,022
6	表外项目调整项	844,885
7	其他调整项	(5,252)
8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11,502,604

杠杆率相关明细项目信息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百万元)

序号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1	表内资产（除衍生产品和证券融资交易外）	10,495,090
2	减：一级资本扣减项	(5,252)
3	调整后的表内资产余额（衍生产品和证券融资交易除外）	10,489,838
4	各类衍生产品的重置成本（扣除合格保证金）	54,236
5	各类衍生产品的潜在风险暴露	33,616
6	已从资产负债表中扣除的抵质押品总和	0
7	减：因提供合格保证金形成的应收资产	0
8	减：为客户提供清算服务时与中央交易对手交易形成的衍生产品资产余额	0
9	卖出信用衍生产品的名义本金	0
10	减：可扣除的卖出信用衍生产品资产余额	0
11	衍生产品资产余额	87,852
12	证券融资交易的会计资产余额	78,007
13	减：可以扣除的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0
14	证券融资交易的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暴露	2,022
15	代理证券融资交易形成的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0
16	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80,029
17	表外项目余额	2,007,150

18	减：因信用转换减少的表外项目余额	(1,162,265)
19	调整后的表外项目余额	844,885
20	一级资本净额	862,221
21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11,502,604
22	杠杆率(%)	7.50

附表1根据银保监会《商业银行杠杆率管理办法（修订）》进行披露。

附表2: 2020年第四季度流动性覆盖率及各明细项目的平均值

(除另有标明外, 人民币百万元)

序号		折算前数值	折算后数值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1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2,072,221
现金流出			
2	零售存款、小企业客户存款, 其中:	1,946,900	184,124
3	稳定存款	209,062	10,340
4	欠稳定存款	1,737,838	173,784
5	无抵(质)押批发融资, 其中:	4,406,513	1,806,414
6	业务关系存款(不包括代理行业务)	2,602,551	649,188
7	非业务关系存款(所有交易对手)	1,785,359	1,138,623
8	无抵(质)押债务	18,603	18,603
9	抵(质)押融资		9,378
10	其他项目, 其中:	1,710,544	862,424
11	与衍生产品及其他抵(质)押品要求相关的现金流 出	839,840	813,889
12	与抵(质)押债务工具融资流失相关的现金流出	155	155
13	信用便利和流动性便利	870,549	48,380
14	其他契约性融资义务	103,965	103,942
15	或有融资义务	1,442,250	51,078
16	预期现金流出总量		3,017,360
现金流入			
17	抵(质)押借贷(包括逆回购和借入证券)	72,687	72,434
18	完全正常履约付款带来的现金流入	896,117	552,217
19	其他现金流入	850,806	830,207
20	预期现金流入总量	1,819,610	1,454,858
			调整后数值
21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2,072,221
22	现金净流出量		1,562,502
23	流动性覆盖率(%)		132.33

附表3: 2020年第三季度净稳定资金比例及各明细项目

(除另有标明外, 人民币百万元)

序号		折算前数值				折算后数值
		无期限	<6个月	6-12个月	≥1年	
可用的稳定资金						
1	资本	828,643	-	-	127,331	955,974
2	监管资本	828,643	-	-	113,931	942,574
3	其他资本工具	-	-	-	13,400	13,400
4	来自零售和小企业客户的存款	896,613	1,283,476	25,572	1,219	1,997,994
5	稳定存款	230,798	1,787	1,034	869	222,807
6	欠稳定存款	665,814	1,281,689	24,538	350	1,775,188
7	批发融资	2,479,375	3,269,053	684,329	495,337	2,931,991
8	业务关系存款	2,445,959	112,782	48,424	5,446	1,309,029
9	其他批发融资	33,416	3,156,271	635,906	489,890	1,622,963
10	相互依存的负债	-	-	-	-	-
11	其他负债	49,486	271,594	9,627	306,372	304,806
12	净稳定资金比例衍生产品负债				45,615	
13	以上未包括的所有其它负债和权益	49,486	271,594	9,627	260,757	304,806
14	可用的稳定资金合计					6,190,765
所需的稳定资金						
15	净稳定资金比例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348,325
16	存放在金融机构的业务关系存款	164,809	-	-	1,120	83,524
17	贷款和证券	50,092	1,789,846	957,730	4,120,032	4,758,179
18	由一级资产担保的向金融机构发放的贷款	-	45,672	304	161	7,147
19	由非一级资产担保或无担保的向金融机构发放的贷款	-	395,853	169,020	115,292	259,179
20	向零售和小企业客户、非金融机构、主权、中央银行和公共部门实体等发放的贷款	1	1,323,207	746,618	2,354,942	3,030,823
21	其中: 风险权重不高于 35%	-	20,744	3,128	30,111	31,508
22	住房抵押贷款	-	588	696	1,203,897	1,023,954
23	其中: 风险权重不高于 35%	-	-	-	-	-
24	不符合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标准的非违约证券, 包括交易所交易的权益类证券	50,091	24,526	41,093	445,741	437,075
25	相互依存的资产	-	-	-	-	-
26	其他资产	166,691	84,112	11,252	150,582	372,309

27	实物交易的大宗商品（包括黄金）	32,151				27,328
28	提供的衍生产品初始保证金及提供给中央交易对手的违约基金				7,747	6,585
29	净稳定资金比例衍生产品资产				39,780	-
30	衍生产品附加要求				45,615	9,123
31	以上未包括的所有其它资产	134,540	84,112	11,252	103,056	329,273
32	表外项目				2,749,952	116,593
33	所需的稳定资金合计					5,678,931
34	净稳定资金比例（%）					109.01

注：

1、上表所称“无期限”项目包括但不限于拥有永久期限的资本、无确定到期日（活期）存款、空头头寸、无到期日头寸、不符合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标准的权益、实物交易的大宗商品等。

2、第30项“衍生产品附加要求”的折算前数值为扣减变动保证金之前的净稳定资金比例衍生产品负债金额，不区分期限，且不纳入第26项“其他资产”折算前数值。

附表4: 2020年第四季度净稳定资金比例及各明细项目

(除另有标明外, 人民币百万元)

序号		折算前数值				折算后数值
		无期限	<6个月	6-12个月	≥1年	
可用的稳定资金						
1	资本	869,669	-	-	127,345	997,013
2	监管资本	869,669	-	-	113,945	983,613
3	其他资本工具	-	-	-	13,400	13,400
4	来自零售和小企业客户的存款	863,768	1,381,344	23,554	948	2,053,067
5	稳定存款	204,306	1,100	1,001	723	196,809
6	欠稳定存款	659,462	1,380,244	22,552	225	1,856,258
7	批发融资	2,612,633	2,974,829	614,024	535,167	2,928,040
8	业务关系存款	2,587,592	105,537	35,375	12,443	1,376,694
9	其他批发融资	25,041	2,869,292	578,650	522,725	1,551,346
10	相互依存的负债	-	-	-	-	-
11	其他负债	45,705	210,000	51,420	317,123	319,556
12	净稳定资金比例衍生产品负债				55,934	
13	以上未包括的所有其它负债和权益	45,705	210,000	51,420	261,188	319,556
14	可用的稳定资金合计					6,297,677
所需的稳定资金						
15	净稳定资金比例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377,107
16	存放在金融机构的业务关系存款	138,425	-	-	2,000	71,213
17	贷款和证券	43,112	1,706,434	869,925	4,178,899	4,755,081
18	由一级资产担保的向金融机构发放的贷款	-	9,768	-	-	1,465
19	由非一级资产担保或无担保的向金融机构发放的贷款	-	327,729	141,093	110,047	229,753
20	向零售和小企业客户、非金融机构、主权、中央银行和公共部门实体等发放的贷款	-	1,332,562	697,844	2,393,281	3,044,017
21	其中: 风险权重不高于35%	-	22,544	1,920	28,396	30,690
22	住房抵押贷款	-	573	690	1,255,332	1,067,664
23	其中: 风险权重不高于35%	-	-	-	-	-
24	不符合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标准的非违约证券, 包括交	43,112	35,803	30,297	420,239	412,182

交易所交易的权益类证券

25	相互依存的资产	-	-	-	-	-
26	其他资产	165,293	72,072	5,379	184,012	376,069
27	实物交易的大宗商品（包括黄金）	30,253				25,715
28	提供的衍生产品初始保证金及提供给中央交易对手的违约基金				8,291	7,047
29	净稳定资金比例衍生产品资产				54,236	-
30	衍生产品附加要求				55,934	11,187
31	以上未包括的所有其它资产	135,040	72,072	5,379	121,486	332,120
32	表外项目				2,705,133	114,747
33	所需的稳定资金合计					5,694,217
34	净稳定资金比例（%）					110.60

注：

1、上表所称“无期限”项目包括但不限于拥有永久期限的资本、无确定到期日（活期）存款、空头头寸、无到期日头寸、不符合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标准的权益、实物交易的大宗商品等。

2、第30项“衍生产品附加要求”的折算前数值为扣减变动保证金之前的净稳定资金比例衍生产品负债金额，不区分期限，且不纳入第26项“其他资产”折算前数值。